

「三年、兩約、走一回」——2018年春夏季每日讀經

目錄

序言	2
自序	3
讀經之樂	4
2018年春季每日讀經進度	6
2018年夏季每日讀經進度	7
1. 《創世記》——創造，人墮落和神恢復(一月1日~二月19日)	8
2. 《出埃及記》——出埃及、進曠野、賜律法和建會幕(二月20日~三月31日)	59
3. 《利未記》——與神交通的基礎和實行(四月1日~四月27日)	100
4. 《民數記》——在曠野飄流(四月28日~五月2日)	128
5. 《申命記》——回顧、重溫與前瞻(五月3日~七月6日)	165
主要參考資料	200





【序言一】

楊震宇弟兄是一位博學多才、勤奮且謙虛的弟兄，一面在舉世聞名的大公司擔任資深高級工程師，偶而還出外兼任大學客座教授，另一面在本地牧養教會，兼維持教會網站。他在日常繁忙事工之餘，還抽空博覽群書，先後完成了各卷聖經的《簡介》、《每日靈糧》、《每日嗎哪》、《新約聖經綜覽》、《舊約聖經綜覽》等系列。今又着手書寫各卷聖經的《課程》系列，而本人得以先睹為快，感觸良深。

坊間發行的中文解經書可謂不少，但絕大多數長篇大論，分別從神學真理、原文字詞、歷史考據、主題演繹、個人讀經感受等不同角度詳加論述，洋洋灑灑，累牘連篇，雖適合提供少數專家學者做為參考資料，但對一般基督徒而言，令人望而生畏，越讀越頭大，難得如本書《三年、兩約、走一回》，既掌握全卷要義，且又簡明剖析各章要點，實覺得此書乃每日讀經良伴。特提筆作序，期盼此系列能幫助廣大信徒瞭解聖經。

黃迦勒謹誌

【序言二】

認識震宇弟兄是1990年春天。當時他來AT&T貝爾實驗室面試，臨時被安排來我家住。那是我和妻子剛買的房子，特別高興接待主裡的弟兄，感覺就像接待天使！一晃眼，27年多過去了。從僅僅相識到一起到在教會服事，特別是自1996年開始在弟兄的家中開始了馬波羅教會的聚會，我們成了在主裡彼此配搭，一起服事的同工。雖然我們的成長經歷不同，我們的性格很不一樣，但主做了奇妙的大事，把我們相調在一起。讓我們成為親密無間，彼此尊重的弟兄，同心合意的為神的福音，神的教會，神的話語，弟兄姊妹的建造擺上我們不配微小的一份。

在這樣的服事中，主給了震宇弟兄特別的看見和負擔，幫助弟兄姊妹們建立讀經享受主的屬靈習慣。從教會聚會中的分享，到讀經大綱；從讀經日曆到每日讀經幫助；從讀經培訓到教會家訓信息；主的啟示，亮光，和豐富，年復一年，日復一日，主藉我們的弟兄釋放出來！

感謝神，每日讀經內容是弟兄在神面前多年追求的結晶。震宇弟兄這一大作有以下幾個特點：

- 一. 以真理為根基。
- 二. 以實際幫助供應為實。
- 三. 以培養弟兄姊妹讀經興趣習慣為輔。

今天許多解經文字，不少皆著重“合理”的解釋，但弟兄的釋放，完全根據聖經。雖然不是長篇大論，但真理性極強。為初信聖徒固然是極寶貝的服侍，對多年信主的弟兄姊妹在真理造就方面也有很大幫助。第二，每日讀經是弟兄多年在教會服事的產物。比較許多解經書，本書由淺入深，簡明扼要。既有全書要義，也將個章要點分析闡明。更有實際應用的啟示和供應。

第三，本書安排結構緊湊通暢，每天化幾分鐘時間即可讀完，實為每日讀經的良師益友。深盼神藉本書幫助全球華語信徒，建立每日讀經親近神的良好習慣，認識聖經，認識神。——陸惠晨

「三年、兩約、走一回」——2018年春夏季每日讀經

【自序】

親愛的聖徒，平安！

過去這幾年，每天藉著一本聖經，一本詩歌，一部手提電腦，與渴慕主話的初信弟兄姊妹，一同分享每日讀經心得，藉此盼望幫助聖徒們建立天天親近主的生活，並養成持之以恆的讀經習慣。為助個人學習深入讀經與小組查經，所以將這幾年所寫的，重新整理，編輯成書，以供讀者參考之用。

現今弟兄姊妹工作生活壓力大，一年一遍讀經對許多人似乎很難實行。所以，我們推薦「三年、兩約、走一回」的讀經計劃，盼望平均每天讀一章的聖經，而有些書卷較短，所以有時一天會需要讀兩章，三年剛好可以讀完整本聖經(共 1189 章，舊約 929 章，新約 260 章)。按聖經書卷順序，按部就班和循序漸進的讀經，希望聖徒能從整體上熟悉神的話語，而在每一卷書裏，認識神對我們的啟示，並經歷祂的大能。願神憐憫我們，使我們能天天從神的話得著祂豐富的恩典，而且日日更新，生活有力，行路有亮光，作工得安息。因此，新的一年，新的開始，讓我們重起首，藉著每季一本的「每日讀經」(平均每日 900 個字左右)：

- (一)「**讀經**」——幫助你「天天考查聖經」(使十七 11)，以求對每章的內容有鳥瞰的認識。
- (二)「**主題**」——幫助你提綱挈領地領會每日讀經的主題。
- (三)「**提要**」——幫助你注意每章聖經裏的中心思想。
- (四)「**鑰節**」——幫助你愛慕神的話語，把聖經中主要的經節藏在心裏(西三 16)，一天至少背一節。
- (五)「**鑰點**」——幫助你瞭解每卷書的關鍵點，以求掌握其中的精義(路二十四 32)。
- (六)「**默想**」——幫助你思想主的話(詩一 2)，學習讓主的話實際應用於我們的生活。
- (七)「**禱告**」——幫助你打開心扉，將祂的話化成禱告，進入與祂親密的交通裏。

如果你想每天收到 WeChat 版的「每日讀經」，也可以通過關注微信平台——「**讀經樂**」(微信號：gh_fff4ef765717)閱讀。

請弟兄姊妹在禱告中記念我們的文字服事，為我們代禱。

你的弟兄，
楊震宇

【讀經之樂】

【我為什麼要讀聖經】——更信祂、更愛祂、更望祂

- (一) 聖經是我們屬靈的糧食。正如以色列每人，每天要自己到曠野拾取自己所需用的嗎哪一樣，必須養成每天讀經的習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彼前二2）
- (二) 聖經的啟示是漸進的，任何人要明白神對人的啟示，祂與人的關係，祂拯救的計劃，和人類的歷史，必須養成讀經的習慣。
- (三) 認識神的全能、基督的恩典、聖靈的奇妙是基督徒一生必學的功課！藉著讀經，讓我們建立與祂更深、更親密的關係。
- (四) 聖經是一面鏡子，讓我們看到其中人物的生活和他們的結局。讀聖經中的人物和生平事蹟，一方面幫助我們看見神如何揀神、帶領和對付他們的方式和經過；另一方面也認識他們蒙神賜福的原因，因此鼓勵我們過信靠、順服並得勝的生活。
- (五) 聖經的話是活的，因主是活的！因主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六63）。我打開它的越多，它就會越多的將祂自己向我打開。神不會因我閱讀聖經，愛我更多；然而閱讀祂的話，會使我更信祂、更愛祂、更望祂。
- (六) 愛上這位可愛的主，每天渴望在每一頁裡，看見祂的榮容，聽見祂慈愛的聲音；因而願用盡一生，去追求祂話語中的豐富寶藏。
- (七) 只有每天持之以恆，週而復始，並每年反復地讀聖經中每一頁的每一字，每一句話，才能得著每一天的靈糧供應（彼前二2），而日漸進深的領會聖經中的真理。

【我如何讀聖經】——循序漸進，持之以恆

- (一) 設立目標，定時定章，將新約聖經每年讀完一遍；並且讀經之時，做到四到——眼到，心到，口到和手到。每日將讀經心得，要點，或遇有疑難之處，一一筆記下來。若是覺得一天的經節過長，可利用清晨與傍晚分開研讀，讓神的話從日出到日落都與我同在。
- (二) 在研讀聖經時，學習三個基本步驟，並且學會總結其中最特出的意義，因而瞭解神啟示的心意。
 - (1) 概覽全書：即把全書速讀一次，以求得大概印象，而毋須特別理會其細節。
 - (2) 逐章分析：目的是個別研習每一章，注意每一章的重點，並且把有關鑰節和鑰字清楚地標明出來。
 - (3) 總結全書：在完成全書后，把學習所得的組織起來，並寫下結論。
- (三) 與屬靈的夥伴一同讀經。過去這幾年，每天藉著一本聖經，一本詩歌，一部手提電腦，與渴慕主話的初信弟兄姊妹，一同分享每日讀經心得，並盼望幫助聖徒們建立天天親近主的生活，並養成循序漸進，持之以恆地讀經的習慣。
- (四) 在帶領查經聚會時，會前竭力地用心備課，而將經文和課程融會貫通；會中幫助並引導其他聖徒，享受彼此共同查經的樂趣，因而每個人對聖經有基本的認識。

【聖經如何改變了我的人生】

- (一) 生命得救的經歷——「**這樣，你們不再作外人，和客旅，是與聖徒同國，是神家裏的人了。**」(弗二 19) 這是我第一次參加教會聚會所讀的聖經。通過這節經文，主告訴我，如果接受祂作我的救主，我將成為神家庭的一員。我們一得救，就進到神的國和神的家中。在教會裏，彼此間有一種歸屬感，即親密的生命關係，並且同享神家中的安息和溫暖。
- (二) 因信生活的轉機——「**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2) 得救之後，我經常有不信的想法，並且擔心自己是否是一個真正的基督徒。有一天，這句話臨到我，啟示祂在我裏面活著是永不改變的事實，不管我有多弱，有多失敗。我們因信與基督聯合的經歷，包括：(1) 在法理上——「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已經」解決了我們的「舊我」；(2) 在主觀的經歷上——「基督在我裏面活著」，「如今」祂使我們每一天能因信而活。
- (三) 人生目標的改變——「**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三8) 蒙主呼召之後，體驗與保羅相同的經歷，就是先前我們以為與自己有益的，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甚至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而以祂為至寶；並且以祂基督為獨一的目標，而向著標竿竭力追求。
- (四) 一生事奉的委身——「**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1~2) 因這句話，我將自己奉獻給基督與教會。第一次的奉獻成了一生的委身，而如今再也沒有保留，再也沒有退縮，再也沒有後悔。因為神的慈悲、基督愛的激勵和聖靈的感動，叫我們獻上全人為活祭，並在教會中彼此配搭服事，因而一同經歷生命變化，尋求神的喜悅。
- (五) 教會生活的實行——「**惟有基督是一切，又在一切之內。**」(西三 11 下，另譯) 多年的教會生活的經驗，讓我明白本句是基督與教會真理和實行的精髓和實質，其含意極其豐富：(1) 教會裏外所有的不同，都已被基督取代；(2) 基督是教會外面的彰顯，又是教會裏面的豐富；(3) 基督是教會裏外所需的一切，在基督之外的一切人事物，都無關緊要；(4) 基督在我們的環境和心裏運行，使我們能藉外面的事物和裏面的帶領來經歷祂；(5) 教會一切都是為著基督，也都歸於基督。——楊震宇



「2018年春季每日讀經」——《創世記》和《出埃及記》

親愛的弟兄姐妹，

「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裏。」(西三16上) 如果你還沒有讀經計畫，請大家參與我們的讀經計畫——「三年、兩約、走一回」，也就是從2018年到2020年底，從舊約開始，將聖經讀完一遍。我們建議每一天利用十到十五分鐘，有恆心與有毅力地完成「每日讀經」進度，好讓神的話成為每日的動力，隨時的幫助，而與主更親，愛主更深！你也可以依照自己的狀況，根據「每日讀經」的方法，盡量記錄下你的讀經心得，從而把神的話豐豐富富地存在心裏！

下面的列表是協助你完成「2018年春季每日讀經」。只要讀完每日經文，隨著進度將經文前的小方框打X，標示已讀完每日的經文。

2018	一月		2018	二月		2018	三月	
日期	X	經文	日期	X	經文	日期	X	經文
1		創世記第1章	1		創世記第32章	1		出埃及記第10章
2		第2章	2		第33章	2		第11章
3		第3章	3		第34章	3		第12章
4		第4章	4		第35章	4		第13章
5		第5章	5		第36章	5		第14章
6		第6章	6		第37章	6		第15章
7		第7章	7		第38章	7		第16章
8		第8章	8		第39章	8		第17章
9		第9章	9		第40章	9		第18章
10		第10章	10		第41章	10		第19章
11		第11章	11		第42章	11		第20章
12		第12章	12		第43章	12		第21章
13		第13章	13		第44章	13		第22章
14		第14章	14		第45章	14		第23章
15		第15章	15		第46章	15		第24章
16		第16章	16		第47章	16		第25章
17		第17章	17		第48章	17		第26章
18		第18章	18		第49章	18		第27章
19		第19章	19		第50章〔完〕	19		第28章
20		第20章	20		出埃及記第1章	20		第29章
21		第21章	21		第2章	21		第30章
22		第22章	22		第3章	22		第31章
23		第23章	23		第4章	23		第32章
24		第24章	24		第5章	24		第33章
25		第25章	25		第6章	25		第34章
26		第26章	26		第7章	26		第35章
27		第27章	27		第8章	27		第36章
28		第28章	28		第9章	28		第37章
29		第29章				29		第38章
30		第30章				30		第39章
31		第31章				31		第40章〔完〕

「2018年夏季每日讀經」——《利未記》，《民數記》和《申命記》

下面的列表是協助你完成「2018年夏季每日讀經」。只要讀完每日經文，隨著進度將經文前的小方框打 **X**，標示已讀完每日的經文。

2018	4月		2018	5月		2018	6月	
日期	X	經文	日期	X	經文	日期	X	經文
1		利未記第1章	1		民數記第4章	1		民數記第35章
2		第2章	2		第5章	2		第36章〔完〕
3		第3章	3		第6章	3		申命記第1章
4		第4章	4		第7章	4		第2章
5		第5章	5		第8章	5		第3章
6		第6章	6		第9章	6		第4章
7		第7章	7		第10章	7		第5章
8		第8章	8		第11章	8		第6章
9		第9章	9		第12章	9		第7章
10		第10章	10		第13章	10		第8章
11		第11章	11		第14章	11		第9章
12		第12章	12		第15章	12		第10章
13		第13章	13		第16章	13		第11章
14		第14章	14		第17章	14		第12章
15		第15章	15		第18章	15		第13章
16		第16章	16		第19章	16		第14章
17		第17章	17		第20章	17		第15章
18		第18章	18		第21章	18		第16章
19		第19章	19		第22章	19		第17章
20		第20章	20		第23章	20		第18章
21		第21章	21		第24章	21		第19章
22		第22章	22		第25章	22		第20章
23		第23章	23		第26章	23		第21章
24		第24章	24		第27章	24		第22章
25		第25章	25		第28章	25		第23章
26		第26章	26		第29章	26		第24章
27		第27章〔完〕	27		第30章	27		第25章
28		民數記第1章	28		第31章	28		第26章
29		第2章	29		第32章	29		第27章
30		第3章	30		第33章	30		第28章
			31		第34章			

《創世記》——神創造，人墮落和神恢復

【主要內容】 神是創造者，掌管者、審判者和拯救者；以及人在神創造與救贖計畫中之地位和事蹟。

【主要事實】 「四大事件」(1~11章)——創造、墮落、洪水和巴別塔，說明神對人的計劃和應許是永不改變的；以及「四個人物」(15~50章)——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和約瑟，說明神在人身上的工作是永不失敗的。

【主要人物】 亞當、亞伯、以諾、挪亞、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和約瑟。

【本書重要性】

- (一) 《創世記》是認識聖經每卷書的根基，而聖經中主要的啟示和真理，都是產生於本書；它是聖經的經緯。本書的主要目的乃是扼要述說神向人類啟示的歷史。因此，任何人要明白聖經的中心思想和人類的歷史，必須從本書開始。
- (二) 認識神是基督徒一生必學的功課！《創世記》藉著神的創造而彰顯祂的所是和祂的所作，叫我們明白神的旨意和揀選，並領會祂對人墮落的反應和應對，以致使我們建立符合神心意的人生意義和目標。因此，本書在認識神上，佔有極其重要的地位，是不言而喻的！
- (三) 認識人的軟弱和無能是蒙神悅納的第一步！《創世記》藉著人的墮落和失敗，叫我們明白基督是墮落之人唯一的指望和拯救，以致使我們尋求祂，歸向祂，信靠祂，順服祂，與祂聯合，而得著神為人所預備的救恩。因此，我們可以從本書，得到鼓舞，因為不管我們如何失敗、軟弱、虧欠，都能重投神的懷抱，而祂也必拯救和恢復我們。
- (四) 認識人對神應有的回應是蒙神賜福的祕訣！《創世記》藉著人信靠、順服，或拒絕、背逆的歷史，叫我們明白如何事奉神並討祂的歡喜，使我們建立與祂更深、更親密的關係，並使用微不足道的我們，來成就祂美善的旨意。因此，本書也是基督徒不能不看，並且要深入了解的一卷重要的書。

※ 「這冊書是永生神所寫的：每一個字母都是由大能的指頭書寫；每一個字都是出自永恆的嘴；每一句話都是由聖靈所默示的。」——司布真

※ 「這書卷有真正的屬靈洞見，因此，神歷世歷代的子民都跟這本書憂戚與共，並投以致誠的目光。」——譚姆士

※ 「在《創世記》裡我們看到了有關於神的深奧的真理——祂的屬性，計畫，作為和方法；有關於人的記載：人的被造，責任，人犯罪的本性以及得救的希望；有關於人類：人的合一，人的虛榮，人的分散；有關於生活：個人的，家庭的，社會的和民族的；有關於神的眷顧：在人的事務上神無所不在，對人的順服和悖逆神都有辦法；有關於救贖：藉著應許和預表顯明；有關於命運：必須聯系到人的品行和命運之間的關係。」——史考基

※ 「《創世記》是聖經整個構思計畫的種子。在這裡，每一個真理的胚芽，聖經裡的每一個主題都被種下去，而這些種子將在全本聖經中展開。」——江守道

讀經：創一章

主題：神創造天地

提要：第一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起初的創造(1節)；(2)神審判的結果(2節上)；(3)神創造的憑藉(2節下)；(4)神創造過程(3節~31節)——第一日：造光，第二日：造水、空氣，第三日：造海、地、植物，第四日：造日、月、星，第五日：造魚、飛鳥，第六日：造動物和人。本章開宗明義地指出神「**創造**」天地萬物，而見證了祂的所是和所作；以及神乃是照著祂的形像，按著祂的樣式「**造人**」，而啟示了神創造的中心和目的。

鑰節：【創一1】「**起初神創造天地。**」

鑰點：聖經主要的啟示和真理，都是產生於《創世記》。因此，任何人要明白聖經的鑰義和人類的歷史，必須從本書開始。本章記載——天地萬物如何被造和為何被造；主要是強調——神是宇宙萬有的來源和意義，而人是神創造的中心。神乃是透過創造的宇宙和自然界等物，將祂的存在(presence)，屬性(attribute)，能力(power)，心意(purpose)等啟示給我們。神的創造見證了祂是我們的造物主，而顯明了祂的永能和神性，叫人無可推諉(羅一20)。雖然聖經並沒有論證神的存在，但從宇宙的設計、秩序、精緻和複雜性，則說出「**神創造天地**」是個不爭的事實，而只有「愚昧人」才會說「沒有神」(詩十四1)。

今日鑰節其深遠的重要性，是關乎到神是宇宙萬有的來源和意義；而且這節本身亦是一個公理，宣告了神是在「**起初**」之前就已經存在的神，祂是在萬有之先，自有永有的神(出三14)。這個永不改變的事實需要人憑信心接受。這一節經節也否定了人類自古以來否認神存在的虛妄思想，包括至少六種虛假的哲學理論：無神論，多神論，泛神論，進化論，唯物論，和宿命論。此外，聖經以神作開始，因天地萬物的開始，都是由神來發起。所以，除非我們與祂有正常的關係，否則我們的生命便失去了意義，且生活也會毫無目的。

「神的宣告如同一束燦爛的啟示之光，給人類和世上萬物提供生命和存在的真正意義。因為神是萬物的開始，起因和根源。」——達秘

默想：神藉著創造，啟示了祂是全能的神和造物的主。我們認識創造的神和祂的計劃與目的有多少呢？我們如何駁斥無神論和進化論等？

禱告：感謝天父，謝謝祢偉大的創造，求祢幫助我們從聖經及觀察祢所造的天地萬物，得到啟示，認識自己所敬拜的真神及天父。阿們！

讀經：創二章

主題：神創造人的經過

提要：第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歇下創造之工安息了(1~3節)；(2)重述神創造天地和人的經過(4~7節)；(3)神設立伊甸園(8~17節)；和(4)神造女人和設立婚姻(18~25節)。本章記載神將生氣吹在亞當鼻孔裡，使他成為「有靈的活人」；以及神為他造一個「配偶」的經過，而設立完美的婚姻。

鑰節：「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創二 18)

鑰點：本章上半段重述神創造人的經過，而指出人的被造是為著與神聯合，因人有「靈」能接觸、接受、敬拜神；人與神的關係是倚靠和順服，故人被擺在「生命樹」前，乃是要人得著神的生命，並且享受神生命的供應；人在地上的使命是與神同工，故被交付「修理看守」伊甸園的責任。

本章下半段記載神為亞當造「配偶」的經過，使他們二人成為一體，可以互相配搭。今日鑰節指出在創造的過程中，神給予男女「互助」與「互補」的角色。男人由獨居的「不好」，到造了女人以後，神看為「甚好」。沒有女人，男人不夠完整、不夠好。女人在神的眼中、在家中、在教會中、在職場上扮演了關鍵性的角色。因神造女人為給男人作「配偶」，使二人成為一體，互補合作，共同完成神賦予人的使命。這顯示了男人與女人原為一體，建立家庭的真義；並且也預表了神以基督的復活生命為材料，建造成功了教會(弗五 25~27)。此外，女人是用男人的「肋骨」造的，表明丈夫和妻子平等的地位(肋骨非頭骨或腳骨)，以及親密的程度(肋骨挨著心旁)。神不是從亞當的頭骨造女人，好被她支配；也不是從亞當的腳骨取出來，被他踐踏；而是從他最接近心臟的肋骨造成，為要愛她和保護她。此外，女人是男人的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因此，丈夫當愛自己的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體；愛自己的妻子，便是愛自己了(弗五 28)。這種愛，是在女人被造好，領到亞當跟前時，從亞當里面產生而流露出來的。

「在神的主宰命定裡，每對夫婦都被神帶在一起作配偶。」——朱永毅

默想：從神創造人的過程中，我們是否知道自己尊貴的價值和地位嗎？我們怎樣看夫妻在婚姻中的角色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讓我們以感恩的心接受神在婚姻中所定規的角色，更靠著聖靈的大能與「配偶」共同完成神所交托的使命！阿們！

讀經：創三章

主題：人第一次的墮落

提要：第三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蛇引誘人犯罪(1~7節)；(2)神的尋找(8~13節)；(3)神的審判(14~19節)；和(4)神的救贖之法(20~21節)。本章記載蛇(撒旦)通過欺騙，試探和引誘人背逆神；以及人第一次墮落的結果受了神的審判，但神滿有慈愛，來尋找人，並給人應許和預示祂的救贖之法。構成本章的幾個角色：蛇、女人、男人和耶和華神。

鑰節：【創三 9】「耶和華神呼喚那人，對他說，你在哪裏？」

鑰點：本章強調人墮落以後，神向人表明祂的審判和救贖。人受了撒旦的誘惑後，違背了神的吩咐，以致神對蛇、女人、男人，分別宣告了祂的審判。人為所犯的錯誤，付出了慘痛的代價。然而人雖然墮落了，神仍主動來尋找人、呼喚人，乃是因為：(1)神的慈愛——為罪人憂傷掛慮；(2)神的公義——不能不鑒察和審判罪惡；(3)神的恩典——為罪人預備贖罪之路。從神對人失敗的應付中，我們看到了神的憐潤、慈愛和寬容；神審判人的罪本是死，卻變成了神救贖人的應許，並且啟示了神藉著主耶穌完成了救贖和對付了仇敵撒旦。

今日鑰節指出人犯罪之後，神先尋找人。當亞當和夏娃犯罪後，他們因懼怕與羞恥就躲在樹木中，並想躲避神的面。但是，神卻主動來尋找他們，並且柔聲地呼喚他們：「你在哪裏？」，帶他們重回到祂的跟前。此外，神是無所不見、無所不知的，人無論在那裡，也逃不過祂的鑒察(詩一百三十九 1~16)。神問亞當這句話並不是祂不知道他躲在哪裡；而是在問：「亞當！為甚麼你會在那裡？」因祂是引導他、光照他，為著使他知道雖然人會犯錯，但祂仍愛他們，因祂的愛是不離不棄。自從人墮落以來，神仍一直在尋找人(路十九 10)，並向每一個失喪的人發出同樣的呼喚：「你在哪裏？」，乃是叫人悔改認罪，而回到父神的家中(路十五 24)。這是多麼安慰的一幕啊！

「感謝神！我們的失敗、罪惡、軟弱、虧欠，並未把神愛我們的心沖淡了。回頭吧！祂正以展開的雙手等你回來重投祂懷抱。」——邁爾

默想：親愛的，我們是否現在選擇回轉、悔改、重回祂的懷抱。我們又何必因以往錯誤的失敗，而選擇仍舊留在悲慘光景里呢？

禱告：感謝神，我的犯罪和退後，未曾叫祢放棄我，祢仍來尋找我、呼喚我，帶我重回祢的懷抱！阿們！

讀經：創四章

主題：該隱殺亞伯

提要：第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該隱與亞伯的事(1~16節)；(2)不要神的該隱後代(17~24節)；和(3)求告神的塞特後代(25~26節)。本章記載該隱因嫉妒而殺了亞伯，就受了神的審判——地不再給他效力和他必流離飄蕩在地上，而他的後代發明了無神的文化，以求自存、自娛、自衛；以及記載神以塞特代替亞伯，而延續了敬虔的一系。

鑰節：**【創四 4】「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該隱和亞伯的獻祭。雖然他們都是亞當墮落後所生的兒子，都有人墮落後的罪的性情，但他們分別代表世上不要神的人和信靠神的人。該隱和亞伯的不同：(一)兩種不同的行業——他們的工作一個是牧人，另一個是農人，但他們卻有不同的生活態度。該隱種地，說出他向神獨立，為自己而活；而亞伯牧羊，是為著獻祭給神用的，說出他信靠神，為神而活。

(二)兩種不同的獻祭——他們的獻祭成了強烈的對比，其分別點乃在於他們不同的獻祭動機。亞伯所獻的是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乃是出於順服與信心(來十一四)；而該隱獻地裏的出產，則是出於人天然的好心與熱心。亞伯是按著神的啟示獻祭；而該隱卻按自己的意思選擇供物。

(三)兩種不同的結果——亞伯雖被該隱殺，成為第一位信心殉道者，但神為他伸冤。該隱因不蒙神悅納而發怒，並因嫉妒殺害亞伯，卻成為世上第一個殺人犯，而受神的刑罰。今日鑰節指出亞伯獻上羊群中頭生的，就是將最好的奉獻給神。因此，神悅納亞伯的祭物，比該隱所獻的更美，因神先看重了亞伯這個「人」，再悅納他的「供物」。亞伯所獻的預表基督是神的羔羊(約一 29, 36)；祂就是那「更美的祭物」(來九 23)，為我們流出寶血。

「所獻的供物並不取決於獻祭者所從事的行業，乃是取決於他們自己對神的態度。…他們之間的分別：該隱獻祭純屬宗教儀式；亞伯獻祭才是基督徒對神的敬拜。」——史考基

默想：正如亞伯一樣，在我們的一生中曾否做過甚麼討神喜悅，蒙神悅納的事呢？我們是否甘心樂意把「最好的時間、金錢…，包括我們的心」獻給神嗎？

禱告：親愛的主，是祢的愛激勵了我，使我揀選單純地為祢而活。為著祢的喜悅，我願自動並樂意來向祢投順。阿們！

讀經：創五章

主題：亞當的家譜

提要：第五章記下自亞當到挪亞的十代人的生平，其中所強調的包括下列各點：(1)活到多少歲生子；(2)生子後又活了多少歲；(3)生兒養女；(4)一生總共活了多少歲；(5)然後就都死了。本章記自亞當到挪亞十代人的家譜，除以諾被神接去之外，其中所強調的是每一個人不論活到多大年紀，都要死。

鑰節：【創五 24】「以諾與神同行，神將他取去，他就不在世了。」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以諾「與神同行」三百年，是唯一被神接去，免嘗死味的人。《創世記》兩次提及他「與神同行」，並且生兒養女，因此被神取去。《希伯來書》說他因著信，得了神的喜悅(來十一 5)。《猶大書》說他為神作見證，預言主必再來，要在眾人身上行審判(猶 14 ~15)。因此，「與神同行」就是活在與神的交通中，一切都是為著神，因而在生活上敬畏神，在凡事上以神為中心。以諾與神聖潔而親密的關係，是值得我們學習「與神同行」。此外，自從始祖犯罪以「死」成了每一個人的結局。因為死是從罪而來，於是「死」就是眾人的歸宿和終站(羅五 12)。以諾「與神同行」的結果，就是活著被提。這表明了我們因信與基督聯合，就能經歷生命「吞滅死亡」(林後五 4；林前十五 54)，脫離「敗壞」的生活。並且這預表被提的得勝者，就是初熟的果子(啟十四 4)，將要免去臨到世界大災難的苦難(啟三 10；路二十一 34~36)，並在空中與主相遇主永遠同在(帖前四 17)。死是人的歸宿和終站，卻不是基督徒的歸宿。肉身的死對基督徒而言，不過是睡覺，是息了勞苦，有一天我們要復活，與主在榮耀中永遠同在。並且有些得勝者，正如以諾被提一樣，可免嘗死味，與主永偕(帖前四 17)。因此，人雖是在死亡的命定之下，但應靠神的恩典，積極地活和淡定地死。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長短，重要的是否活得精彩。

「本節啟示了一個勝過罪惡和死亡的原則。以諾所以能不見死，因為他『與神同行』。」
——摩根

默想：以諾「與神同行」(創五 22)同行三百年，然而「生兒養女」並不能攔阻他「與神同行」。家庭的擔子和職場的責任，不能作為我們不能親近神，和沒時間讀經、禱告的藉口。親愛的，在節奏急促的現代生活中，我們是否願「與神同行」嗎？

禱告：主啊，我願在光中與祢同行，求祢的榮耀照亮我人生的每一步路。阿們！

讀經：創六章

主題：人墮落敗壞和神救恩之法

提要：第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人墮落敗壞到極處(1~12節)，於是神不與人相爭，心中憂傷，而要審判肉體和地；和(2)挪亞和他的一家進方舟前的準備工作(13~22節)。本章先描寫人第三次墮落成肉體的光景，而讓神心中傷痛；然後記載挪亞進方舟前的準備工作，因神要保存挪亞和他的一家。

鑰節：【創六 8~9】「惟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挪亞是個義人，在當時的世代是個完全人。挪亞與神同行。」

鑰點：本章提到人已經「敗壞」到受肉體的支配，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由於人墮落敗壞到極處，因此神改變了對人的態度和應對的方法。於是神憂傷地宣告，要施行「洪水」的審判，將罪惡完全從地上抹去。然而，神向挪亞指示得救之法，使他和家人蒙恩。在此說出神的忍耐寬容和祂救贖的憐憫；也說出神的旨意和屬性從不會改變——神的義要求祂必須審判罪人，神的愛卻要求祂必須拯救罪人。

相對於世界與世人被三次稱為「敗壞」，而今日鑰節指出「挪亞」被肯定為「義人」，「完全人」和「與神同行」，因此「惟有」他在神眼前蒙恩。這個「惟有」，說出他沒有與世人同流合污，故他與眾人不同。在當時的世代，挪亞是個「義人」，因為他與神，與人有正確的關係；他也是個「完全人」，原文另譯「誠心實意」(書二十四 14)，意即對神，他全心並專心倚靠神、愛神；並且他與「與神同行」，在神與人面前，活出蒙恩的生活。因此，即使生活在邪惡淫亂的世界裡，挪亞照樣過着敬虔的生活，為神作美好的見證。挪亞一生中最突出的事，就是神使用他造了方舟；並藉着他的義行，「就定了那世代的罪」(來十一 7)。在可怕的風暴與洪水中，他和他的全家進入方舟裏被保全了，因而享受了神為人預備的「安息」。

「尋求神的同在，與祂同行，比什麼都寶貝。與神的性情相似，全心與祂相合。常尋求祂，絕不離開祂，這才是真正的生命。」——邁爾

默想：親愛的，每個人都必須選擇是「與神同行」還是「與世同行」。在這現今的末世中，我們是否有如挪亞——「惟有在耶和華眼前蒙恩」，每日「與神同行」，竭力為神作工，救自己，救家人，和救罪人呢？

禱告：神啊，我們願在祢眼前蒙恩，在現今邪惡世代中，有挪亞般美好的生活見證來榮耀祢。阿們！

1月7日

讀經：創七章

主題：方舟與洪水

提要：第七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挪亞全家遵神吩咐帶活物進入方舟(1~9, 13~16 節)；和(2)洪水開始氾濫在地上(10~12 節)，而水勢浩大，在地上共一百五十天，除滅了全地上一切的活物和「有氣息的生靈」(17~24 節)。本章的洪水描繪神如何施行審判；方舟預表基督如何使信的人得救。

鑰節：**【創七 1】「耶和華對挪亞說，你和你全家都要進入方舟，因為在這世代中，我見你在我面前是義人。」**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挪亞全家在方舟裡被保全。挪亞一家八口人若不進入方舟，仍然不能躲避洪水。挪亞一家不僅是因信自動的「進入」(6 節)方舟裏面，而且是耶和華把他們「關」(16 節)在方舟裡頭，確保了他們的安全，正表明了神主權的作為。雖然神為人預備了基督作他們的救恩，但人仍須負責任，運用其自由的意志，接受基督(即進入方舟)，方有分於神的救恩。可見人必須與神同工合作，因神的主權和人的責任是相輔相成，使信的人在基督裏得蒙救贖，免受神忿怒審判，不至滅亡。此外，彼得前書三章 20~21 節指出挪亞進入方舟，藉水得救。這話並不是說當時的洪水具有救人的能力，而是說由於洪水的審判毀滅了那敗壞的世代，使因進入方舟經過洪水而仍然存活的挪亞一家八口，藉這洪水的功效，得以脫離敗壞的世界而得救。

本段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挪亞全家得救。在神面前是義人的是挪亞一個人，但進入方舟的是挪亞「全家」(創七 1)，說明神的救恩不是以個人為單位的，乃是以一家一家為單位的(出十二 3~4；書二 18~19；徒十六 31)。親愛的，我們的家人若是還沒有相信主，千萬不能灰心，要憑信心一直為他們禱告，至到全家人受感動而信主、歸主，進入基督裏面得享安息。筆者為家父禱告十年，至終他得救後，愛主並在教會裏服事主。親愛的，我們是否讓神的救恩臨到我們的家人呢？

「方舟上有一扇門和窗戶。耶和華用全能的手關上那扇門，卻給挪亞留著窗戶，叫他能仰望天，…就是這位審判世界拯救他們之神的居所。」——馬金多

默想：挪亞「進入」(創七 6)方舟，說明人的信而順服；神把挪亞「關」(創七 16)在方舟裡頭，說明神的信實。在人得救的事上，我們是否知道神如何為人預備了救恩(弗二 8；彼前一 5)，而人應負什麼責任呢？

禱告：神啊，我們願「進入」方舟，進入祢為人預備的救恩-主耶穌基督！願祢保守我們信而順服，得享安息。阿們！

讀經：創八章

主題：挪亞出方舟

提要：第八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洪水消落的過程(1~12節)；和(2)挪亞出方舟後的情形(13~22節)。挪亞建造方舟是他信心的最大表現；挪亞建造祭壇是他感謝神拯救的恩典

鑰節：**【創八 20】「挪亞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拿各類潔淨的牲畜、飛鳥，獻在壇上為燔祭。」**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神記念挪亞一家人——聖經記載洪水發展的歷程：七天(創七 10)、四十天(創七 17)、一百五十天(創七 24)。在方舟中的這幾天，我們不知道挪亞一家人如何度過那種看來沒有盡頭的日子。但神並沒有忘記他們，緊接著本章告訴我們，「**神記念挪亞**」(1節)，而強調了神的信實和慈愛。因此，不論我們的處境是如何的孤獨和痛苦，慈愛的神必記念我們的苦情；祂總是按著一定的時候，採取行動，看顧我們。親愛的，在苦悶難熬的日子，我們是否經歷過神的介入與看顧？
- (二)挪亞耐心等候洪水退去——挪亞相繼放出烏鴉和鴿子以探知洪水消退的實際情況，表現了他的忍耐、仰望、等候神的引導。讓我們學習到人生進退，不可憑己意，當凡事順從神的引導。
- (三)挪亞出方舟後築新壇——今日鑰節指出挪亞出方舟後，第一件做的事就是築壇。此時，挪亞建造祭「壇」是感謝神拯救的恩典。他並且將潔淨的祭物獻為「燔祭」，表示獻上自己，而向神活著。挪亞建造祭壇和奉獻祭物而後，才重新開始面對新的環境與重建家園的挑戰。所以，我們每一天生活和工作必須先親近神，以築壇獻祭開始。
- (四)神與人立約——因挪亞獻祭的「馨香之氣」令神心滿意足，於是神賜福給挪亞並與他立約。神重新建立造物秩序，再次堅定祂造人原有的心意和目的永不改變。於是神恢復了自然的秩序和保持四時季節，確定了這秩序要一直存留，使人類得以存活；而四時的交替，更時常提醒人，神信實的應許仍在。

「方舟救了挪亞一家安穩地經過審判的洪水，將他從舊世界帶進新世界來，成為一個敬拜神的人。他為了敬拜神而築這座壇。」——馬金多

默想：挪亞一生最重要的二件事：一是建造方舟，二是建造祭壇。建造方舟是順服神的呼召；建造祭壇是獻上自己，向神活著。親愛的，方舟和祭壇之間是否讓我們學習到蒙神祝福的祕訣？並建方舟和造祭壇是否也會影響我們周圍的人、事、物呢？

禱告：神啊，願我們每一天生活和工作先親近祢，令祢心滿意足！求祢記念我們和我們的家人，賜我們忍耐和仰望的能力，凡事順從祢的引導。阿們！

讀經：創九章

主題：神與挪亞立約

提要：第九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神賜福給挪亞(1~7節)；(2)神與挪亞立約(8~17節)；和(3)挪亞的失敗(18~29節)。神悅納挪亞與人立永約——「凡有血肉的，不再被洪水滅絕，也不再被洪水毀壞地了」(創九 11)；並且以天上的彩虹作為立約的憑據。此外，挪亞酒醉失態，含因揭發父親的羞恥，以致兒子迦南遭受咒詛；而閃及雅弗對父親的尊重，受到祝福。

鑰節【創九 16】「虹必現在雲彩中，我看見，就要記念我與地上各樣有血肉的活物所立的永約。」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神與人立約，表明祂與人的關係不再是根據人的情況，乃是根據祂的祝福和旨意，因人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的。接着，神把虹放在雲彩中，應允所有與人有關的環境和事物，不再受咒詛，且不再用洪水滅地。這是救恩之約；由於這個約，人類的歷史有了一個嶄新的開始。

今日鑰節提到「虹」，希伯來原文有「戰爭之弓」(battle bow)之意，似乎是說神將弓掛在天邊，賜下和平；且這弓的方向是向著天，而非向著地。因此，「虹」乃是神與受造物之間和平的標誌。從神的角度來看，祂以天上雲彩中的「虹」為立約的記號，指出祂與人的關係，不再是根據人的好壞，乃是根據神造人原有的心意和目的，故祂必不再以洪水審判人。從人的角度來看，雨後初晴，美麗的七色彩「虹」的出現，叫人得安慰，也使人感受到平安，因為「虹」象徵神的信實(詩八十九 2)，讓人想起了神的應許是不能改變的；並且「虹」圍著神的寶座(啟四 3)，也表明祂仍是信實守約的神。今天，每逢「虹」出現的時候，神必記念祂的約，也提醒我們祂是信實、守諾言的(詩八十九 33~34；申七 9)。

「雲彩代表各樣的痛苦、患難、憂傷，虹則是象徵平安、喜樂、吉祥。神許可使雲彩遮蓋地面，神也必把虹放在雲彩中。神的意思，原是叫我們受苦得益，神不會把我們留在黑暗裏，棄之不顧。」——桑安柱

默想：神立彩虹為救恩之約的記號，讓人想起神的應許及恩典。親愛的，當我們看見彩虹時，是否也使我們想起，一生中許多神慈愛和恩典的記號嗎？

禱告：感謝神，祢與人類立了永約，祢是信實、不背約的神。無論我們的心靈是多麼的痛苦、憂傷，一想到祢已立約，自然就得安慰，因祢的應許在基督裏，都是阿們，都是是的。阿們！

讀經：創十章

主題：挪亞的後代

提要：第十章記載挪亞三個兒子的族譜(1節)，列出的次序是：(1)雅弗的兒子(2~5節)；(2)含的兒子(6~20節)；(3)閃的兒子(21~31節)。本章記載挪亞的後代和邦國的由來，說明全人類如何從一本產生萬族，然而分成不同的支派、宗室、方言、邦國，各有其特殊的性質。

鑰節：**【創十 5】「這些人的後裔，將各國的地土、海島，分開居住，各隨各的方言、宗族立國。」**

鑰點：本章講到詳細記載閃、含和雅弗的後代；雅弗家族 14 人；含家族 30 人；閃家族 26 人，共計 70 個人。這份記載並非是完整的記錄，但卻是經過精心篩選後記載在這裡的——「**各國的君王**」、「**各國的方言**」、「**宗族**」，和「**立國**」，為的是要與整篇聖經歷史的框架相符合。從整個名單中，我們看到他們分散的原則似乎是以地區為主，次為民族，再次才為方言。神是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徒十七 26)，並且要人「**生養眾多，遍滿地面**」(創九 1, 7)。故人分散在全地上原是神的旨意，但是這些人的分散並不是順服神，也不是遵行神的旨意；而是以人的權柄取代了神的權柄，建立了自己的王國。本章的結論就是挪亞三個兒子的宗族，各隨他們的支派立國；洪水以後，他們在地上分為邦國，共有七十個邦國。今日鑰節指出在分散之後，他們「**各隨各的方言、宗族立國**」，因而產生了地域觀念、種族觀念和語言觀念，以致人們彼此之間不能交通和不能和睦相處，甚至互相歧視。我們只有在基督裏面，就不再有種族、文化、語言等的分別(西三 11；林前十二 13；加三 28)。此外，在神的計劃和安排裡，「**列國**」要在在聖城的光裏生活行動(啟二十一 24)，因為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啟十一 15)，直到永永遠遠。

「第十章非常明顯是資料性章節，其中記載的資料如同涓涓的細流，在以後的聖經各書卷裡匯成浩瀚的江河海洋。」——史考基

默想：第十章的家譜教導我們有關神與人的歷史。親愛的，我們能否在這家譜中找到許多人名的意義呢？如「挪亞」原文字意是「安息，安慰」「閃」是「名，名聲」之意；「含」是「黑，熱」之意；「雅弗」是「擴張，美好」之意；「甯錄」是「反叛」之意。

禱告：主啊，求祢使我們竭力保守那靈的合一，藉著彼此的交通，同心傳揚福音，建造祢的教會。阿們！

1月11日

讀經：創十一章

主題：人聯合起來建造城和塔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人要建造巴別塔和城(1~4節)；(2)神變亂人的言語(5~9節)；(3)亞伯蘭列祖(10~26)；和(4)他拉帶亞伯蘭出吾珥(27~32節)。本章上半部章記載人建造巴別塔，傳揚自己的名，而全然對抗神；於是神變亂人的言語，使人分散在全地上。本章下半部記載由閃到亞伯蘭(亞伯拉罕)十代的家譜，以及他拉帶亞伯蘭出吾珥，停在哈蘭。

鑰節：**【創十一 4】「來罷！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

鑰點：本章記載人第四次的墮落；其原因是企圖建造城和塔。在這裡一共提到五次「天下人」和「全地上」(原文同一詞)，表明世人都有份——聯合起來敵擋神和背叛神。但是神以憐憫為念，沒有將他們全部毀滅，只是變亂了人的言語，迫使人分散在全地上，叫人不能建造巴別城和塔的工作。這次背叛的罪惡不是個人的，是團體的。所以，神要呼召亞伯拉罕，為著揀選一班人歸於祂自己的名下，作祂的子民。

今日鑰節解釋挪亞後代的分散，就是建巴別塔的後果。因他們說：**「來罷！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我們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這指出人們同謀的計畫，(1)用意不善——高抬自己，對抗神，「塔頂通天」；(2)心態不對——尋求自己的名聲，不榮耀神，為要傳揚「他們」的名；(3)動機不純——彼此結盟，拒絕神，免得「他們」被分散在全地上。因此「巴別」是指人有系統的組織，尋找方法高舉自己，故意背叛神。故此，神直接介入，變亂他們的言語。於是，他們的工程停止，神迫使他們分散在全地上。

「巴別這個邪惡不法的意念，也一直出現在各時代。人罔顧神的計劃，一再的頂撞神，想要把自己建立起來。它的結果總是紊亂。神從不允許人組織一個將神置於度外的系統，神也絕不會坐讓這種系統存留。」——摩根

默想：自古而今，人的光景都是尋求自我、自高自大，而離棄神、阻擋神。而歷世歷代人所建造的「巴別」城和塔，都是企圖以「人定勝天」來對抗神，結果一次又一次的失敗了。親愛的，試問有限的人(年限和疆界，徒十七 26)如何能與無限的神較量呢？

禱告：神啊，求祢使我們不以自我為中心，不高舉自我，免得我們抵擋祢及祢的話。阿們！

1月12日

讀經：創十十二章

主題：亞伯蘭進迦南地和下埃及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亞伯蘭憑信進迦南地(1~8節)；(2)亞伯蘭下埃及蒙羞(9~20節)。本章記載亞伯蘭的蒙召而進迦南地，過祭壇與帳棚的生活；以及他信心受試煉而下埃及，但因神介入，保守了撒萊，使她未被法老玷污。

鑰節：**【創十二 1】「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

鑰點：亞伯拉罕是《創世記》十一章10節至二十五章11節的焦點。當世上的人背離了神以後，神單單揀選了一個亞伯拉罕，乃是要得著一班神的子民，得迦南美地為產業，而建立大國，讓神在地上掌權；並藉著他的後裔——基督，最終將所有失喪的人贖回。因此，神揀選和呼召亞伯拉罕是《創世記》中一個重要的轉折點，也是亞伯拉罕人生經歷中的一個重要轉捩點。神怎樣呼召亞伯拉罕，也照樣呼召我們(教會)，得「地」，「國」和「福」，為著完成祂在地上的旨意。

此外，神對亞伯蘭的呼召有兩次。第一次的呼召，使亞伯蘭「離開」迦勒底的吾珥。當時的吾珥，是代表中東高度的文明城市，但它也是一個拜偶像的宗教中心。神是要亞伯蘭到迦南地去，但是他跟父親出吾珥之後，卻停在哈蘭，在那裏住下。但神一直堅持祂當初的呼召。因此，今日鑰節指出神第二次呼召亞伯蘭，要他「離開」哈蘭，也就是「**要離開本地、本族、父家**」。當他順服了神的「指示」，「離開」了原來罪惡的生活環境，而放下了一切的重擔，脫離了一切的纏累，並切斷了一切天然屬肉體的關係后，便開始了步步跟隨神的引導，過著蒙神祝福的生活，並且也因此成為別人的祝福。而我們踏出屬靈的第一步，也是從順服神的呼召開始，如此才會有第二步經歷分別為聖和信心的生活。

「這是神第二次呼召亞伯拉罕…，纔把他帶到迦南地。感謝神，我們能作基督徒，是因為神的堅持不放，不是我們自己去抓住神。如果憑著我們自己去作基督徒，我們早就失去了。」——倪柝聲

默想：亞伯拉罕所以能離開「**離開本地、本族、父家**」(創十二 1)乃在於榮耀的神向他顯現(徒七 2)。我們是否聽見了神的呼召，看見了神的榮耀，因而屬靈的生命有了轉機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感謝祢揀選和呼召了我們。祈求祢保守我們的一生，都活在祢的心意及命定中。阿們！

讀經：創十三章

主題：亞伯蘭進迦南地和下埃及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亞伯蘭回到迦南地(1~4節)；(2)亞伯蘭與羅得彼此分離(5~13節)；(3)亞伯蘭蒙神應許(14~18節)。本章記載亞伯蘭回到迦南地，恢復求告耶和華的名；然而為著環境所迫，亞伯蘭與羅得分手，因地容不下他們的財物和他們的牧人相爭；結果耶和華又向亞伯蘭顯現，再次蒙神應許要得迦南地，而開始過帳棚和築壇的生活。

鑰節：**【創十三 18】「亞伯蘭就搬了帳棚，來到希伯崙慢利的橡樹那裏居住，在那裏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

鑰點：亞伯蘭信心的成長和發展是藉著不斷的試驗和操練而來的。他自從經歷了下埃及的失敗以後，就又回到了伯特利，恢復支搭帳棚，築壇，又求告耶和華的名。接著，他遭遇到與羅得分離的試驗，結果他得勝了。在過程中，他不與羅得相爭，也不為自己揀選，而讓羅得先選擇約但河的全平原，而表明他在信心裡，讓神替他選了神所應許的迦南地。之後，他就搬了帳棚，在希伯崙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進入與神更深的交通。

今日鑰節指出亞伯蘭一生不斷的重覆地作兩件重要的事情：一是支搭「帳棚」，二是「築壇」。亞伯蘭支搭「帳棚」表明他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來十一9, 13)；建造「祭壇」表明他活在神面前，享受與神有甜美的交通，過以神為滿足的生活。本章有兩次提到亞伯蘭支搭「帳棚」與建造「祭壇」。第一次是亞伯蘭離開埃及後(3~4節)，回到伯特利(原文字意是「神的家」)，恢復與神相交，重新過已往以信心依靠神的生活。第二次是亞伯蘭與羅得分離後，遵著神的話，起來縱橫走遍迦南地時，來到希伯倫(原文字意是「交通」)(18節)，更進一步地與神有甜美的交通，並且以信心過得勝的生活。我們要記得，人如果要屬靈的生命更豐富、更剛強，並且享受與神更深的交通安息，就要活出祭壇和帳棚的生活。

「基督徒的生活，是一種祭壇和帳棚的生活。祭壇是向著神的，帳棚是向著世界的。」——倪柝聲

默想：「帳棚」與「祭壇」印證了亞伯蘭對世界的態度以及他與神的關係如何。我們是否也擁有在地上作客旅的「帳棚」態度與活在神面前的「祭壇」生活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求祢帶領我們憑信一生過「帳棚」和「築壇」的生活，學習如何與祢有甜美的交通。阿們！

1月14日

讀經：創十四章

主題：亞伯蘭救回羅得，蒙麥基洗德祝福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四王與五王的爭戰，而羅得被擄(1~12節)；(2)亞伯蘭救回羅得，而蒙撒冷王麥基洗德祝福，但他拒絕所多瑪王的財物(13~24節)。本章記載亞伯蘭的侄兒羅得被擄，亞伯蘭聞訊率家丁追擊四王，奪回羅得及財物；而回程撒冷王麥基洗德出來迎接他，又給他祝福；但他拒絕所多瑪王的財物。

鑰節：**【創十四 19~20】「他為亞伯蘭祝福，說，願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賜福與亞伯蘭；至高的神把敵人交在你手裏，是應當稱頌的。亞伯蘭就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來，給麥基洗德。」**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 亞伯蘭與羅得——他充分表現出對羅得的愛心，以及顯出其寬宏的胸懷。雖然羅得曾經虧負過他，但他還是關心羅得的安危。他完全不念舊惡，立刻挺身而出，為拯救被擄的羅得而爭戰。
- (二) 亞伯蘭與麥基洗德——本章的高潮是亞伯蘭殺敗基大老瑪和與他同盟的王，把被擄掠的羅得從敵人手裏奪回來的時候，麥基洗德帶著餅和酒，出來迎接他。在屬靈的爭戰中，主會用「餅和酒」(創十四 18)供應我們，餅和酒均預表基督是我們生命的供應，前者使我們飽足、滋養、恢復、加力，後者使我們舒暢、激動、奮興。今日鑰節指出亞伯蘭接受了麥基洗德的祝福後，就把所得的十分之一給了麥基洗德。我們也應當藉著財物的奉獻，表達我們對祂的愛及感恩(林後五 14~15，八 1~2)。並且亞伯蘭從麥基洗德的讚美，認識了「**天地的主、至高的神**」。這是聖經第一次出現對神稱為「**天地的主**」。因為有亞伯蘭在地上得了勝，神開始被稱為天地的主了！此外，亞伯蘭接受了麥基洗德的祝福之後，卻拒絕了從所多瑪王來的財富；見證了他的富足完全是從天地的主，至高的神而來。若是沒有主「餅和酒」的供應，又有誰能勝過世界(名聲、財富和權力)的引誘呢？

「當不敬虔的世界以賄賂前來試探時，讓我們記起神的名——「天地的主」——這名曾經是亞伯拉罕得勝的憑藉。」——邁爾

默想：亞伯蘭如何以截然不同的態度對待迎接的所多瑪王和撒冷王麥基洗德？為什麼？這說明了什麼？

禱告：親愛的天父，願我們也能像亞伯拉罕一樣，每一天都能打贏屬靈的仗，並且經常經歷並見證祢是「**天地的主、至高的神**」！阿們！

讀經：創十五章

主題：神與亞伯蘭立約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應許賜福亞伯蘭(1~6節)；(2)亞伯蘭得業的證據(7~11節)；(3)神對亞伯蘭的預言(12~16節)；(4)神與亞伯蘭立約(17~21節)。本章記載亞伯蘭得勝歸回以後，神向他顯現，應許賜他後裔和把迦南地賜給他為業，亞伯蘭因信耶和華而被稱義；神要落實和得地的應許，神在亞伯蘭獻的肉塊中經過，就與他立約。

鑰節：【創十五6】「亞伯蘭信耶和華，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

鑰點：本章記載神耶和華在異象中啟示亞伯蘭：要給他如星辰般多的後裔，並要領受迦南地為業，並預言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事情。今日鑰節指出亞伯蘭因「信」神的應許，耶和華就以此「算」為他的「義」。這節是聖經中重要的一句經節，是聖經真理的種子之一；「信」，「算」，「義」這三個字在聖經中是首次出現，更是基督徒信仰的基石之一。耶和華先後向他「說」了有八次之多。亞伯蘭的信心是因他信向他說話的耶和華。所以亞伯蘭信心的內容產生在於神的應許，而他所信的對象是神自己——「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羅四17)。亞伯拉罕的「義」不是行為的結果，而是「信」的結果(羅四3；加三6)。故不在於我們為神作了甚麼，而在於我們是否對神的應許有「信」的回應(創十五6；來十一6)，包括相信、接受、和信靠。神的應許藉著信心產生盼望。神的應許藉著信心產生盼望。亞伯拉罕「在無可指望的時候，因信仍有指望」(羅四18)。因此，我們不要看環境、找依靠，而只需簡單的相信、接受神的話，仰望神的應許(羅四20)，信靠那位在人不能，在祂凡事都能的神(太十九26)。

「亞伯蘭所信的，就是神能為他作人所看為不能的事。他相信神能，神就以此算他為義。亞伯蘭的信心，是他此後一生中藉以行動的原因，也是使他有一切義行的動力。」——摩根

默想：親愛的，我們是否經歷「因信稱義」所得的福分呢(羅五)？在生活中若是遭遇到困難的事(服事、工作、家庭、健康…)，是否把我們的「不能」、「不行」交在祂手里，「信」祂能在我們身上行神迹奇事呢？

禱告：主啊！我們讚美祢。因著信祢，使我們被神稱義，帶入與神和好的關係。因著信祢，使我們得著全備的救恩，而享受祢一切的所是，每一天能以神為樂。阿們！

讀經：創十六章

主題：亞伯蘭娶夏甲為妾，而生以實瑪利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亞伯蘭夏甲為妾(1~3節)；(2)撒萊與夏甲不和(4~6節)；(3)神眷顧夏甲(7~14節)；(4)夏甲生以實瑪利(15~16節)。本章記載亞伯蘭沒有等候神，與撒萊使女夏甲同房，而按血氣生以實瑪利；結果導致撒萊和夏甲的衝突與將來後裔之間的相爭，以及有十三年之久，神既未向亞伯蘭顯現，也未對他說話。

鑰節：【創十六 15】「後來夏甲給亞伯蘭生了一個兒子；亞伯蘭給他起名叫以實瑪利。」

鑰點：本章記載亞伯蘭因生兒子的事所受的第一個試驗，因為神的應許遲遲還未實現。神曾應許賜給亞伯蘭後裔(創十二 7)，並指明必須是他本身所生的，才算是他的後嗣(創十五 4)。但那時，撒萊卻不能生育；並且他們已等待十年，仍未見神作工。於是，撒萊獻策，亞伯蘭就納夏甲為妾，按血氣生了以實瑪利。亞伯蘭以實瑪利的代替方法，用意是好的，不僅現成而且又便當，看起來好像也是他本身所生的。然而，神所注重的問題還不是在於事情的有無，而是在於事情的源頭。神的兒女最得罪神的事，就是用肉體的力量去討神歡喜，人的方法來實現神的應許。亞伯蘭的失敗就在：「不能等」神所命定的時間，而跑在神的前頭；「不肯交」在神的手裏，而用了人的方法，去取代了神的作為。以實瑪利的出生後，結果引致家庭不和，給亞伯蘭帶來許多的難處，叫他憂愁；並造成以後一連串無法彌補的遺憾，至今，以實瑪利的後裔，與以色列人為敵，也與神為敵(詩八十三 5~6)。

「神所定規的，是要等到亞伯拉罕一百歲的時候生兒子。所以，甚麼叫作以實瑪利？以實瑪利就是不及時而生的，又是出乎自己的。我們可以說，以實瑪利包括兩個特點：一個是源頭不對，一個是時間太早。神決不喜歡在神的時候沒有到之先，我們就生一個以實瑪利。」

—— 倪柝聲

默想：亞伯拉罕為生以實瑪利付出了極高的代價，因神不只關心我們所作的事「動機」對或不對，祂更關心我們做事的「源頭」和「時機」對或不對。等候祂是信心和順服的試金石。遺憾地是很多人在船未到之前就已經離開碼頭了。現在我的生命中，有什麼是正在等候的事(婚姻、工作、孩子…)?

禱告：主啊，幫助我們在任何境遇下都能等候祢，成全祢那美好的旨意。阿們！

1月17日

讀經：創十七章

主題：神與亞伯拉罕立約

提要：第十七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改亞伯蘭名為亞伯拉罕(1~8節)；(2)神定割禮作立約的證據(9~14節)；(3)神改撒萊名為撒拉，應許生以撒(15~21節)；(4)亞伯拉罕遵命受割禮(22~27節)。本章記載亞伯蘭九十九歲時，神向他顯現，吩咐他改名亞伯拉罕，而立他作多國的父；然後，神與他立約，吩咐他和他的後裔接受割禮，作為立約的證據；以及神替撒萊改名為撒拉，應許他們將懷孕生子。就在那天，亞伯拉罕遵從神的吩咐，家中所有的男人都一同受了割禮。

鑰節：【創十七 11】「你們都要受割禮(受割禮原文作割陽皮)；這是我與你們立約的證據。」

鑰點：本章「約」字一共題了十二次之多；「約」是用神的信實來向人保證，故它是不可更改的。然而，人若要享受約的福分，其先決條件乃是遵守約的規定。因此，今日鑰節指出神要求亞伯拉罕的後裔都要受割禮而作為與神立約的證據。割禮不是約的內容，而是約的「證據」，也是人享受神的應許之約所該盡的責任。在亞伯拉罕的家人或後裔中，若有任何人拒絕或疏忽了守割禮，就會被剪除。

在新約之下，人得救不在乎守割禮(羅四 9~10)。按肉體說，我們不必受割禮(加五 6)。因為我們已在基督裡面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禮，乃是祂使我們脫去肉體的割禮，並且真割禮在乎靈，不在乎儀文(羅二 28~29)。此外，神要祂的子民受割禮，乃是要藉此對付人天然的力量、能力，因為祂所要得著的乃是一班單單信靠神，不依靠肉體(腓三 3)的子民；而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羅八 8)。新約割禮的屬靈意義就是除去肉體(西二 11)，也就是除去「我」、「己」、「舊人」。所以我們若要得著信心的祝福，首要之務乃在於對付我們肉體的力量，不能也不敢靠肉體來成全什麼。因此，學習十字架的功課，對付肉體(腓三 3)，是基督徒一生的功課。

**「神所要得著的一班子民，應當是沒有肉體的活動的，沒有肉體的能力的，沒有血氣的力量
的。」——倪柝聲**

默想：亞伯拉罕在神面前作完全人的第一件事，帶著全家人受割禮。在我們身上是否有「受割禮」的屬靈記號——信靠神，不靠自己天然的力量和能力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願靠祢的全能，活出不依靠肉體，完全依賴祢的生活，而在祢面前作完全人。阿們！

1月18日

讀經：創十八章

主題：亞伯拉罕為羅得祈求

提要：第十八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亞伯拉罕接待神和天使(1~8節)；(2)神應許撒拉明年生子(9~15節)；(3)神向亞伯拉罕預告所多瑪的滅亡(16~21節)；(4)亞伯拉罕為羅得向神祈求(22~33節)。本章記載當神告訴亞伯拉罕審判所多瑪、蛾摩拉的計畫，他就為羅得祈求，和神討價還價，結果蒙神答應。

鑰節：【創十八 32】「亞伯拉罕說：『求主不要動怒，我再說這一次，假若在那裏見有十個呢？』」
祂說：『為這十個的緣故，我也不毀滅那城。』」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當亞伯拉罕送耶和華時，如同密友陪祂走一段路，耶和華就不能不向他推心置腹，而「豈可瞞著」祂要毀滅所多瑪之事。亞伯拉罕與神親密和熟悉的關係，說出他是「神的朋友」(賽四十一8；雅二23)，而神也以對待朋友的態度對待他。他與神交通並同行，得著神的啟示，得知神的心意。所以越親近神的人，就越能得知神隱藏在祂心裡的秘密。

今日鑰節指出亞伯拉罕為羅得代禱的經歷，讓我們明白基督徒最大的權利就是可以像朋友一樣，與神說話(禱告)；同時祂肯聽我們的說話，也向我們說話。在亞伯拉罕與神的對話中，顯然他想到他的侄兒羅得，希望神因羅得的緣故而使所多瑪城可以倖免於難。亞伯拉罕為羅得向神的禱告值得我們學習：他是以「問」代「求」，他的「問」就是他的「求」。亞伯拉罕的「問」停止在十個義人，神卻實行不使義人和惡人一同滅亡的原則，而搭救了羅得。這裏給我們一個非常明顯的原則：我們的禱告不會改變神的心意，但是經由「求」、「問」的過程，可以與祂彼此互吐心意；並且祂使我們的祈求，得著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

「亞伯拉罕與神交通並同行，就是作神的朋友，而神也以對待朋友的態度對待亞伯拉罕，使他知道人所不能知道的旨意。神的旨意只給與神同行的人知道。——倪柝聲

默想：亞伯拉罕為他侄兒羅得則不斷向神討價還價，先五個的減少，後來連續三次，十個、十個的減少，但神卻一次又一次的回應。這裡亞伯拉罕清楚神既公義又有憐憫，因祂的慈愛絕不把義人如羅得毀滅。我們是否認識神作事的法則，而按神的心意為別人代禱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求祢向我們啟示祢的旨意，祢所要作的事，也告訴我們當如何行。阿們！

讀經：創十九章

主題：羅得免與所多瑪城同滅

提要：第十九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羅得接待二天使(1~3節)；(2)天使拯救羅得一家(4~22節)；(3)神毀滅所多瑪、蛾摩拉(23~28節)；(4)羅得的結局(29~38節)。本章記載所多瑪城遭到神的審判而毀滅，及羅得逃離所多瑪城的經過，但他的妻子因回頭變鹽柱，而他的兩個女兒作出不可提的醜事，羞辱了父親，為以色列百姓種了禍胎——摩押人，亞捫人。

鑰節：**【創十九 26】「羅得的妻子在後邊回頭一看，就變成了一根鹽柱。」**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羅得的遭遇可作我們的鑒戒。他是個失敗的義人(彼後二 7)，失去了屬靈的見證，也連累了全家人：(1)他的兩個女婿，不尊敬他，也不相信他的話，而滅亡了；(2)他的妻子因回頭觀看，而變成了一根鹽柱；(3)他的兩個女兒學了所多瑪的惡習，與父親亂倫，作出不可提的醜事，而生出摩押與亞捫人的始祖，成為以色列人的世仇。羅得雖帶家人離開所多瑪是一回事，使所多瑪離開家人又是另一回事！照樣，基督徒脫離世界不難，要將世界脫離基督徒的心就難多了！

今日鑰節指出羅得妻子眷戀所多瑪，回頭觀看，就變成「鹽柱」，成為後世之人的鑒戒。她變成一根鹽柱之事，與我們有切身的關係。因主耶穌提到祂在末日再臨的情形時，特別要我們「**回想羅得的妻子**」(路十七 32)，提醒我們不要貪戀世界。此外，「鹽柱」光有鹽的形狀樣式，而喪失了鹽的影響力。我們本來是世上的鹽(太五 13)，但若貪愛世界，就失去了生命力和生命的表現，至終將失去屬靈的見證，成了無用的「鹽柱」。

「各位讀者看過了本章，知道神留下這些教訓，是叫我們保守自己不犯罪，不讓世上的污穢沾染我們的心，並且等候神的兒子從天降臨。」——馬金多

默想：使羅得離開罪惡之城難，使罪惡之城離開羅得的妻子更難。他的妻子的腳雖然離開了所多瑪，但所多瑪卻沒有離開她的心。羅得的妻子變成鹽柱是一個值得我們警戒的羞辱記號，因「**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四 4) 我們是否輕忽了神的恩典，心裏仍貪戀今世的滿足，還經常「**回頭一看**」(26節)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求祢憐憫我們，「**拉著**」(16節)我們的手，把我們從世界裏「**領出來**」，使我們倚靠祢，坦然無懼往前走，永不後退、永不回頭！阿們！

讀經：創二十章

主題：亞伯拉罕寄居基拉耳與為亞比米勒家人禱告

提要：第二十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亞伯拉罕欺騙亞比米勒(1~7節)；(2)亞伯拉罕被亞比米勒責備(8~16節)；(3)亞伯拉罕為亞比米勒禱告(17~18節)。本章記載亞伯拉罕重蹈覆轍，欺騙基拉耳王亞比米勒，又稱撒拉為他的妹子；然而神還是干預，以奇妙大能保護了撒拉；以及神垂聽亞伯拉罕為亞比米勒的禱告，治好了亞比米勒和他妻子與他的眾婢妾。

鑰節：【創二十 17】「亞伯拉罕禱告神，神就醫好了亞比米勒和他的妻子，並他的眾女僕，她們便能生育。」

鑰點：亞伯拉罕稱為「信心之父」，但在本章中，我們卻看見他信心軟弱的一面，然而神的能力卻在人的軟弱上彰顯出來。他為了保護自己，再一次又謊稱撒拉為「妹妹」。亞伯拉罕的失敗是沒有仰望、依靠全能的神，因此憑眼見而不憑信心；並且他長期潛伏著懼怕被人殺害之心，所以他軟弱、撒謊、跌倒，又犯了在埃及所犯同樣的罪。此外，無論是亞伯拉罕的欺騙，還是亞比米勒的無知，神卻以奇妙大能干預，出面攔阻了亞比米勒娶撒拉，一面避免了亞伯拉罕失去撒拉；另一面，使他確信神能負他完全的責任。並且神通過亞比米勒祝福了亞伯拉罕，使他認識神的慈愛和信實永不改變。

今日鑰節說出代禱的重要。這個禱告不是光榮的禱告，乃是羞恥的代禱。儘管亞伯拉罕失敗了，還是要為別人禱告，求神醫好亞比米勒的全家。照樣，神藉著我們的禱告使別人蒙福，因為禱告的果效並不是靠人的行為和功績，而是在乎神的大能和信實。然而，如果我們不禱告，神就無法在人的身上做工。此外，亞伯拉罕的這一個禱告，乃是超越過他自己的軟弱與失敗的禱告。在信心裏的禱告，乃是不為自己、不想自己、不看自己，才能經歷神的大能和信實。

「為人代求的禱告是靈魂潔淨的沐浴，每位神的兒女，每個基督的肢體，每天都要實踐。」

——潘霍華

默想：亞伯拉罕自己不能生育，卻要為亞比米勒一家禱告能生育。亞伯拉罕的這一個「禱告」，乃是超越自己軟弱與失敗的禱告。我們是否為別人禱告，而經歷神的大能和信實呢？

禱告：主啊，感謝祢在很多時候「攔阻了我，免得我得罪祢，也免得我失敗，並除去我的羞辱。」求祢教我們如何禱告，並激勵我們因著愛藉著信，而為別人代禱。阿們！

1月21日

讀經：創二十一章

主題：亞伯拉罕生以撒與趕逐夏甲和以實瑪利

提要：第二十一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亞伯拉罕生以撒(1~7節)；(2)亞伯拉罕趕逐夏甲和以實瑪利(8~14節)；(3)神眷顧夏甲和以實瑪利(15~21節)；(4)亞伯拉罕與亞比米勒立約(22~34節)。本章記載亞伯拉罕和撒拉生了應許的兒子以撒，但當在以撒斷奶筵席那一天，撒拉看見以實瑪利戲笑以撒，就要亞伯拉罕把夏甲和她兒子趕出去；然後，夏甲在別是巴的曠野走迷了路，但神眷顧她，又應許必使以實瑪利的後裔成為大國；以及亞比米勒他看見亞伯拉罕蒙神賜福凡事亨通，就要求亞伯拉罕和他立約。

鑰節：【創二十一 10】「就對亞伯拉罕說：『你把這使女和她兒子趕出去！因為這使女的兒子，不可與我的兒子以撒，一同承受產業。』」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撒拉看見以實瑪利在以撒斷奶的席上嘲笑(mocking)以撒，就要亞伯拉罕把夏甲和她兒子「趕出去」。這次撒拉傳遞神的話，正說出神揀選的旨意。由於以實瑪利的嫉妒之心和輕看，譏笑年幼以撒的態度，是他被「趕出去」的原因。聖經告訴我們以實瑪利人與以色列人為敵，也與神為敵(詩八十三 6)。保羅在《加拉太書》引證這一段，講到以實瑪利是按著血氣(肉體)生，他逼迫那憑著應許生的以撒(加四 23、29)。因此，我們按著聖靈生的，在基督裡的人，應當把律法(使女夏甲)和靠血氣守律法的行為(以實瑪利)都趕出去。在我們的經歷中，在跟隨神的路上，我們的天然生命，我們的肉體，常常逼迫我們裡面屬靈的生命，叫我們隨從肉體，而不順從靈。所以唯有把我們身上的血氣、肉體、天然、舊人、自己都「趕出去」，靈命才能長大。我們是否靠著聖靈的大能，能把屬肉體的「趕出去」，而結出聖靈的果子呢？

「以實瑪利必須被趕出去，亞伯拉罕的盼望只在乎神的作為，和神所賜的以撒。」——馬金多

默想：《加拉太書》四章 29 節給我們看見，以實瑪利的譏笑預表「那按著血氣生的，逼迫了那按著靈生的」，也說出屬靈的與屬肉體的相爭(加五 16~17)。亞伯拉罕聽從撒拉的要求，將夏甲和以實瑪利子趕出去，這行動有什麼屬靈的意義(加四 21~五 1)？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長在我們心，使我們裡面那按著血氣生的都被「趕出去」，讓我們順著聖靈而行，單靠祢得勝。阿們！

1月22日

讀經：創二十二章

主題：神試驗亞伯拉罕與獻以撒為燔祭

提要：第二十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試驗亞伯拉罕(1~12節)；(2)耶和華為亞伯拉罕預備公羊代替以撒(13~14節)；(3)耶和華應許賜福亞伯拉罕(15~19節)；(4)亞伯拉罕兄弟拿鶴的家譜(20~24節)。本章記載耶和華試驗亞伯拉罕，吩咐他把心愛的獨生子以撒當為燔祭的祭牲獻上；然而耶和華為亞伯拉罕預備公羊代替以撒，而使他經歷耶和華以勒；以及既然亞伯拉罕毫無保留地順服神，所以神重申祂的應許。

鑰節：【創二十二 1】「這些事以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就呼叫他說：『亞伯拉罕！』他說：『我在這裏。』」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亞伯拉罕獻以撒，是他達到了屬靈經歷的最高點。在獻以撒的過程，他因著信，親身經歷了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十一 17~19)，因為神是那叫死人復活的神(羅四 17)。並且他看見了神及時的介入和預備。因為神預備了一只公羊代替了以撒，因此他經歷了神是「耶和華以勒」(就是耶和華必預備的意思)。

今日鑰節指出神吩咐亞伯拉罕將以撒獻上這件事神乃是「試驗」他的信心、愛心與順服。神「試驗」亞伯拉罕的目的，一方面使他進入對神更深、更豐富的經歷，而得以認識「耶和華以勒」。在亞伯拉罕的經歷中，他首先認識神是「天地的主」(創十四 22)，然後是「以利沙代」(創十七 1)，現在成了「耶和華以勒」。另一方面，神藉此「試驗」，使他顯出他實際的信心、愛心和順服的光景，因而使他能更深認識自己。並且人的信心若經過試驗，就要顯得比金子更為寶貴(彼前一 7)。亞伯拉罕經過「試驗」後，為此神就指著自己起誓(16節)，並且祝福了他。這是聖經裏第一次提到神指著自己起誓，證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和祂的應許是可靠的(來六 13, 17)。

「沒有東西是太過寶貴，以致不可獻給耶穌。」——戴德生

默想：神試驗獻以撒的過程中，亞伯拉罕是如何答應神的呼召呢？由此看來，他獻以撒為祭物，與「信而順服」息息相關。當神要我們「獻上以撒(事業、配偶、子女…等)」的時候，我們是否仍有保留？我們是否天天過「信而順服」的生活呢？

禱告：主啊，求祢讓我們像亞伯拉罕一樣，完全的「信而順服」。我們願把自己心愛的完全的獻上，更多經歷「耶和華以勒」的恩典。阿們！

讀經：創二十三章

主題：亞伯拉罕買地葬撒拉

提要：第二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撒拉之死(1~2節)；(2)亞伯拉罕為撒拉購墓地(3~18節)；(3)亞伯拉罕埋葬撒拉(19~20節)。本章記載亞伯拉罕葬撒拉，而向赫人買下麥比拉洞和周圍的田地。亞伯拉罕離開吾珥後，一直以外人身分寄居於神應許的迦南地，而他首次擁有的一塊地竟是妻子的墳地。

鑰節：【創二十三 20】「從此那塊田，和田間的洞，就藉著赫人定準，歸與亞伯拉罕作墳地。」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亞伯拉罕買地埋葬撒拉。這是聖經第一次記下一個女人的去世與埋葬。然而，此章的重點卻不是在撒拉的死與被葬，而是他在應許之地購買一塊墳地。

(一) 亞伯拉罕為什麼買地——按照神的應許而言，所有的迦南地都是屬於亞伯拉罕的(創十三 14~15；十五 18)；但在神的時間未到以前，他定意用聖潔、正直的方法，以高價向赫人買下麥比拉洞和周圍的田地。亞伯拉罕買來的這一塊迦南地產業，不僅是為了埋葬撒拉，並且要他的後裔記念神的聖約，好承受神應許之地。後來，亞伯拉罕、以撒、利百加、利亞和雅各都被葬于麥比拉洞。

(二) 亞伯拉罕買地的態度——亞伯拉罕買地時，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4節)，說出他與世人有所分別。並且他憑著信，領受了神所應許賜給他的產業。雖然神所應許的尚未一一得著，他仍然篤信不疑，因神已經為他預備了一座城，乃是在天上一個更美的家鄉(來十一 8~16)。我們是否也有亞伯拉罕在世寄居的態度呢？

「從這小小的一部份地，亞伯拉罕看到了神的全部應許。神與他所立之約其焦點是一個兒子和塊土地；他已擁有了前者，現在他又開始擁有了後者。」——史考基

默想：神曾應許賜給亞伯拉罕迦南地為業，但到此時為止，他所得到的竟是一塊「墳地」。但是這一塊墳地成了亞伯拉罕的子孫四百年後(創十五 14)得這地為業的一個標誌。我們行事為人，不是憑著眼見，乃是憑著信，要放眼看那將來的盼望。試問我們在地上所經營，最多能得的是什麼呢？我們是否憑著信，熱切地期待著等候神所經營所建造的，就是那從天而降的聖城新耶路撒冷(啟二十一 2)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願與亞伯拉罕一樣，認識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憑著信，等候那天上的、更美的家鄉。阿們！

讀經：創二十四章

主題：以撒娶利百加

提要：第二十四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亞伯拉罕囑咐老僕人(1~9節)；(2)老僕人遇見利百加(10~27節)；(3)老僕人向利百加的家人說親(28~49節)；(4)利百加父兄的允諾(50~60節)；(5)以撒娶利百加為妻(61~67節)。本章是講以撒與利百加成婚，並涉及到亞伯拉罕的安排，僕人的行動和利百加的順服。

鑰節：【創二十四 67】「以撒便領利百加進入了他母親撒拉的帳棚，娶了他為妻，並且愛他，以撒自從他母親不在了，這才得了安慰。」

鑰點：本章我們看到亞伯拉罕關心以撒的婚姻；老僕人不斷藉著禱告、感謝、讚美、敬拜來完成他的使命；利百加的愛心、耐心與決心；並以撒因利百加得安慰。這使我們想到，亞伯拉罕預表父神的安排，老僕人預表聖靈的行動，以撒預表基督迎娶新婦，利百加預表教會使基督得到滿足。

然而，我們從這章也可以學到很實際的人生功課：比如符合神心意的婚姻就是以神為中心，以愛為內容；再如人與人之間良好的關係是建立在美德上(愛心、耐心、忠心、關心、勤奮、跟隨、順服、等等)。此外，本章指出基督徒擇偶與婚姻的重要屬靈原則：

- (一) 亞伯拉罕決意不從外族女子中為以撒擇妻(3節)——信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轡(林後六 14)。所以若是可能，基督徒要娶信主的姊妹為妻(林前九 5)，要嫁在主裡的人(林前七 39)。
- (二) 利百加願意出嫁，家人都祝福她(60節)——婚姻不是兩人的事，而是兩個家庭的事。所以預備進入婚姻的子女需要與家人溝通，並得到家人的認同；而父母在處理兒女的婚事上，要敬畏神、信靠神，把他們交托給神，好讓婚姻成為兩家的祝福。
- (三) 以撒娶了利百加為妻，並且愛她(67節)——合乎神心意的婚姻絕對不是戀愛的墳墓，而是愛的誕生、增長，並達到成熟。

「通過以撒和利百加的婚姻，我們看到神的帶領和掌管。」——丹尼斯莫克

默想：利百加對待僕人的態度與行動，以及遇見以撒時的情景，並使以撒得安慰，是否讓我們想到教會與基督和聖靈之間的關係？我們是否因對主的愛慕、跟隨、忠心、順服，而使主心滿意足呢？

禱告：求主教導我們像忠心的老僕人，藉著禱告把一切的事交在神手中，而經歷神奇妙的帶領；並且將利百加的美德同樣也賜給我們，好讓我們的一舉一動，使基督心滿意足。阿們！

讀經：創二十五章

主題：以掃出賣長子的名份

提要：第二十五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對亞伯拉罕的最後記事(1~11節)；(2)對以實瑪利的最後記事(12~18節)；(3)以撒的記事(19~34節)，包括雅各與以掃的出生和以掃出賣長子名份。本章記載《創世記》中另一個重要的新轉折，就是從亞伯拉罕轉到以撒的歷史，其中涉及到亞伯拉罕的庶子及壽終、以實瑪利的後代，以及以撒的家族。

鑰節：**【創二十五 34】「於是雅各將餅和紅豆湯給了以掃，以掃吃了喝了，便起來走了。這就是以掃輕看了他長子的名份。」**

鑰點：從以掃出賣長子名份的事件，要牢記一個重要事實：以掃為肉體的一時需要，輕易地賣了長子名份，是神所憎惡的；雅各用詭詐的方法，取得長子的名份，是不正當的。因為失去這名份的以掃，後來為自己的選擇深感後悔；得到這名份的雅各，他的生命要受到神的管教、熬煉，以改變他裏面惡劣的本質。

今日鑰節指出以掃怎樣「輕看」他長子的名份。本節敘述以掃的「吃了、喝了，便起來走了」，顯明了他所關心的只是吃、喝、玩耍，而「輕看」長子的名份，不重視神屬靈的祝福，不以神的應許為念。以掃只體貼自己的食欲，只因一碗濃湯，就賣了神所給他最高的福分，就是屬於他的「長子的名份」。因此他放棄了長子的權利，不只是包括承繼雙份的產業(申二十一 17)，以及在眾弟兄中為大(撒十二 29)；並繼承神對亞伯拉罕立約中的應許。在《希伯來書》，作者把以掃歸類於貪戀世俗的基督徒，因他把自己長子的名份賣了，後來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就被棄絕(來十二 16~17)。當我們在大聲撻伐他之際，不妨看看現今的我們，是否也沉緬於自己的慾望和世上一切虛浮的事物中，而輕看了神的祝福及屬神的事物呢？

「除了禁果之外，世上再無別的食物比這湯更昂貴的了。…信徒若為貪圖今世暫時的利益，而出賣了基督徒的名份，是一項無可彌補的損失。」——馬唐納

默想：面臨重要抉擇時，以掃只顧貪戀世俗(來十二 16)，而損失了生命中最重要福分。我們是否有時也像以掃一樣，願意用今世虛浮的事物來交換屬靈的福分呢？

禱告：親愛的主，幫助我們建立正確的屬靈價值觀，讓我們看重我們屬靈的產業，就是「長子的名份」。當面臨重要抉擇時，讓我們寧願有祢，勝於地上的一切。阿們！

讀經：創二十六章

主題：以撒的失敗與得勝

提要：第二十六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以撒寄居基拉耳(1~11節)；(2)以撒在基拉耳挖井(12~22節)；(3)耶和華第二次向他顯現(23~25節)；(4)以撒與亞比米勒立約(26~33節)；(5)以撒娶赫人女子為妻(34~35節)。在本章我們要特別注意以撒的一生和挖井分不開，並且他不因著環境受攔阻而停止挖井；以及以撒蒙神祝福的經歷，其中涉及到神二次向他顯現，並與他堅立給亞伯拉罕的誓約。

鑰節：**【創二十六 25】「以撒就在那裏築了一座壇，求告耶和華的名，並且支搭帳棚；他的僕人便在那裏挖了一口井。」**

鑰點：在本章，以撒一共挖了四口井，位置從基拉耳到別是巴一帶地方。第一口井叫埃色(相爭，爭吵，爭論的意思)(20節)；第二口井叫西提拿(為敵，敵對，仇待的意思)(21節)；第三口井叫利河伯(寬闊的意思)(22節)；第四口井是在別是巴(盟誓的意思)祭壇旁的井(25節)。前二口井是以撒重挖他父親被非利士人所填塞的井。因基拉耳的牧人與他的牧人相爭和敵對，他都退讓給對方；後來他的僕人又挖了利河伯井，人就不再來爭競了。這說出以撒沒有自恃得著神的祝福，而與反對他的人起衝突，卻謙卑柔和，儘量與人和睦。人的逼迫將以撒帶到寬闊之地，外面的爭競擴大了他裏面的度量，使他充分地享受神的祝福。因此，他見證了：**「耶和華現在給我們寬闊之地，我們必在這地昌盛。」**因有神的同在、祝福，以撒的僕人在別是巴又挖出活水井。挖井是尋求活水泉源，其屬靈的意義是指基督徒要追求又新又活的屬靈供應，如讀經、禱告、聚會、傳福音…等等，因而自己每天領受神一切的豐富，也能供應他人的需要。

「以撒是一個平和沉靜的人，他不願和那班霸佔他的井的人相爭；另一面說出以撒也是一個堅忍持久的人，靜靜的繼續挖井，直到他挖到一口仇敵所不能佔有的井。」——摩根

默想：挖井是以撒一生的特點，說明以撒一生與神的關係。我們是否像以撒一樣，一再地挖出活水井來，天天不斷地尋求活水泉源，享受屬靈的供應和追求更新的經歷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願出代價，在祢的同在中，不斷地把我生命中的泥沙、廢物都挖出來，除去堵住活水江河的一切事物。讓生命的河，喜樂的河，流進我們的心窩。奉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讀經：創二十七章

主題：雅各計奪父親的祝福

提要：第二十七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以撒計劃要給以掃祝福(1~4節)；(2)利百加教唆雅各去騙取父親的祝福(5~17節)；(3)雅各欺騙以撒而得著祝福的經過(18~29節)；(4)以掃為失去祝福而痛哭求祝福(30~40節)；(5)以掃對雅各的怨恨(41節)；(6)利百加設計救雅各性命(42~46節)。從二十七章開始，《創世記》的焦點轉到雅各的身上。本章記載雅各模仿以掃，騙得長子名分的祝福；而以掃為失去祝福而痛哭，就懷恨在心，想下手殺死弟弟；於是，利百加設計使雅各暫避以掃。

鑰節：【創二十七 35】「以撒說：『你兄弟已經用詭計來將你的福分奪去了。』」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雅各用「詭計」騙得著了以撒的祝福。這說出雅各到底是怎樣的一個人。正如其名，雅各是一個「抓」的人；他為達到目的，不擇手段的用「詭計」去抓。出世時，他抓著以掃的腳跟(創二十五 26)；後來，他用紅豆湯來抓取了以掃的長子名分(創二十五 31)；在這裏，他又用「詭計」抓住了以撒的祝福。然而，雅各雖然看似成功了，但其實卻得不償失：(1)得罪了父親以撒；(2)與母親永別，以後再也見不到她；(3)以掃內心充滿了懊悔和忿怒，導致要殺他；(4)被迫離家流亡，有漫長的二十年。當雅各領受了以撒祝福後，神開始帶領和管教他，把一塊朽木，雕刻成合祂所用之材。雅各本性自私、詭詐、卑劣，正好顯明神對他的揀選和憐憫(羅九 16)。祂能帶雅各到一個地步，將他變成彰顯祂權能的器皿(羅九 21~23)，也藉著他成就了祂的旨意。從現在起，神就一直管教他，叫他因管教而得著真正的祝福。

「雅各這一次用欺騙的方法得著了祝福之後，結果卻得著了神的管教，他不能再住在家裏了。雅各肉體的行動的結果是受管教。對於一個聰明、有本事、有手段、有辦法的人，神的管教特別多。」——倪柝聲

默想：雅各用「詭計」(創二十七 35)騙取以撒的祝福，這件事又一次顯明了雅各的性格正如其名，一生用詭計什麼都抓的人(創二十五 26)。願神對付我們心中的「雅各」，從只會抓地位、錢財、名利，以致「抓住神」(創三十二 26)，最後成為「被神抓住」的人。

禱告：主啊！雖然我們不好，但願祢那不肯放之愛，抓住我們，雕刻我們，使我們成為合祢所用的器皿。奉主耶穌基督的名，阿們！

讀經：創二十八章

主題：雅各離家出走

提要：第二十七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以撒打發雅各去巴旦亞蘭(1~5節)；(2)以掃娶以實瑪利的女兒(6~9節)；(3)雅各夢見天梯和得神的應許(10~15節)；(4)雅各醒後向神許願(16~22節)。本章記載以撒打發雅各前往哈蘭；雅各離家露宿野外，夢見天梯和得神應許與他同在；雅各醒後給那地起名伯特利並許願以耶和華為他的神。至此，耶和華不再只是亞伯拉罕和以撒的神，也是雅各的神。

鑰節：【創二十八 12~13】「夢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梯子的頭頂著天，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上去下來。耶和華站在梯子以上，說：『我是耶和華你祖亞伯拉罕的神，也是以撒的神；我要將你現在所躺臥之地賜給你和你的後裔。』」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神親自向雅各顯現——雅各夢見了天梯，而神站在梯子以上，對他說話。這是神第一次主動地向他顯現，而這梯子把這一個狡猾、詭計多端的雅各和這位聖潔的神相隔的鴻溝連接起來。神對雅各所說的話中，沒有半點責備，而是一連串的應許和祝福。這說出我們的神乃是滿了恩典的神。神對雅各復述了與亞伯拉罕和以撒所立的約，這顯明了雅各要承受神應許之約的福。並且神給雅各的應許，遠超過祂給亞伯拉罕和以撒的應許。神應許的祝福乃是根據祂的同在、保護、引導與信實，而堅立了祂對雅各之約。神給雅各的應許，是沒有條件的。事後，雅各在那地方立了柱子，並且有條件的許願。他對神說：「神『若』與我同在…我『就』必…。」從雅各對神討價還價的反應，他還需要神更多的顯現，讓他更進一步認識神。此外，雅各雖然日後竟忘記了他許的願，但神卻沒有忘記，因神根據祂的旨意，已經揀選了他。

「我們的神是不會失敗的神，我們不能攔阻神，我們不能使神半途而廢。如果有一次神已經揀選你了，神就必定要把祂的應許作成在你身上。」——倪柝聲

默想：本章我們看到雅各人生進入另一階段，就是在伯特利遇見神，經歷了生命的重大轉變。我們是否經歷神的顯現？我們的伯特利在那裏？

禱告：神啊，我們就是雅各。但祢是如此地愛我們，祢從來不計較我們是何等的不堪，何等的無賴，祢一直與我們同在。求祢向我們打開天上的門，讓祢的榮耀來吸引我們，使我們轉向祢，親近祢，安息在祢的同在中。阿們！

1月29日

讀經：創二十九章

主題：雅各投奔母舅拉班

提要：第二十九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雅各遇見拉結(1~12節)，就放聲而哭；(2)雅各被拉班接納(13~14節)，領他到自己的家；(3)雅各和拉班談妥的工價(15~20節)，願為拉結服事七年；(4)雅各受拉班的欺騙(21~30節)，又服事了拉班七年；(5)神使利亞生育，生了流便、西緬、利未、猶大(31~35節)。本章記載雅各投奔母舅拉班；他被拉班欺騙，而為拉結和利亞服事拉班十四年。

鑰節：【創二十九 25】「到了早晨，雅各一看是利亞，就對拉班說：『你向我做的是甚麼事呢？我服事你，不是為拉結嗎？你為甚麼欺哄我呢？』」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雅各親身嘗到了被拉班「欺哄」的滋味。惱怒的雅各質問拉班，為何以利亞冒充拉結，拉班編個先嫁大女兒的理由，令雅各無言以對。從雅各娶拉結的過程，看見神的手怎樣在環境中一步一步的管教他、對付他。神在雅各身上工作的原則，是根據「**清潔的人，你以清潔待他；乖僻的人，你以彎曲待他**」(詩十八 26)。雅各以前怎樣用詭計，騙取以掃長子的身份(創二十五 34)和以撒的祝福(創二十七 35)；現在雅各為拉結的緣故，受拉班的「欺哄」，做了十四年的苦工。騙人的竟然被人騙！這是神在環境中給雅各的管教，詭計多端的雅各，竟遇到了一個比他更有手段，更貪婪，更詭詐的對手。基督徒所有的遭遇都不是偶然的！我們所遇到的每一個人，所遭遇的每一件事，都是神照著我們的需要而安排的，都是為著對付我們天然特別剛強的那一部分。在我們的生命中，神是否也為我們預備了一位拉班呢？

「雅各這名字，今天已成為刁滑聰明的代名詞，但神竟安排讓他遇見拉班，這真是夠他受的。今天，每一個雅各都會碰見拉班，被他用極端不公義的方法欺騙；但怎知這不也是神管治的手，要使我們得益處呢？」——摩根

默想：今天，神仍然會讓每一個雅各碰見拉班，因為神管治的手要使人得益處！在我們的身邊，有誰是神用來管教我的「拉班」呢？在家庭裏或工作中，我們是否願意學習順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呢？

禱告：神啊，我們把自己交在你的手裏。我們深信一生所遭遇的一切的人、事、物，沒有一件是偶然的，都有你的美意；是你我們身上一直作工，為要著造就我們，把我們帶到一個地步來合乎你的心意。阿們！

讀經：創三十章

主題：雅各用計勝拉班

提要：第三十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雅各的家庭的苦境(1~24節)；(2)雅各跟拉班談判(25~36節)；(3)雅各用計致富(37~43節)。本章記載雅各擁有二妻二妾，和十一個孩子，但他也嘗盡了家人彼此勾心鬥角，互相嫉妒仇視的苦杯；雅各與拉班鬥智，但雅各用計，使自己變得富有。雅各這20年的經歷可以用二個字來總結：被騙和欺騙。

鑰節：【創三十43】「於是雅各極其發大，得了許多的羊群、僕婢、駱駝，和驢。」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儘管拉班用詭計苛待雅各，雅各仍「極其發大」。雅各向拉班要求回本鄉去，並與拉班說定以有斑紋的羊群作為工價。在討價還價的過程中，雅各和拉班為自己的利益，針鋒相對，彼此算計對方。儘管自私自利的拉班暗中耍手段，仍想佔雅各的便宜，不想給雅各留任何餘地。但在這一段時期之內，雅各想辦法，自製剝了皮的枝子，讓母羊受孕的時候看到鮮明的印記，就會影響羊的後代。事情的結果使雅各心償所願，肥壯有斑點的羊歸自己，瘦弱的則歸屬拉班。從表面上看，雅各是用計策勝過拉班，使自己變得富有。其實他的辦法按遺傳學基因的推論，這種或然率非常低。雅各變得富有，是因為有神手的介入，使這件原不可能的事得以成就。神守住對他的應許(創二十八15)，因此保守他，祝福他。所以無論雅各是如何的精明和幹練，他所用的計策不過是出於人的智謀，是沒有功效的。但因神的使者在他夢中向他指示，最終他還是承認他所得的一切，都是神所賜的(創三十一9)。因此，人無論如何鑽營，若沒有神的賜福，仍然一無所獲；即使有所獲得，亦不是出於神。

「神把雅各放在與他一樣的有計謀、有聰明、有手段的拉班的家裏，使雅各受對付。雅各在這一段期間之內，開始學習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倪柝聲

默想：若不是神手的介入，雅各離開拉班時，很可能辛苦勞碌了二十年，却一文不名。我們所得的一切是多年辛苦勞碌的結果呢？還是出於神恩典的賜予呢？我們遇見難對付的人或不順利的環境，是以自己的方法解決呢？還是求問神的智慧和依靠祂的大能呢？

禱告：神阿，我們雖不知道將要遭遇多少事情；但我們知道祢是在我們身上一直作工，為要著造就我們，把我們帶到一個地步，來合乎祢的心意。阿們！

讀經：創三十一章

主題：雅各潛逃

提要：第三十一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雅各離開拉班 1~16 節)；(2)雅各背著拉班逃跑(17~21 節)；(3)拉班追趕雅各(22~32 節)；(4)雅各發怒責備拉班(33~42 節)；(5)雅各和拉班立約(43~55 節)。本章記載雅各發現拉班和兒子們嫉妒他，並且耶和華指示他回迦南；雅各就乘著拉班忙於剪羊毛的時候逃走；拉班知道雅各走了，就帶領他的眾弟兄去追趕，在基列山就追上了；這時雅各斥責拉班誣告偷竊和虧待他二十年為拉班作工所受的痛苦；拉班聽完雅各的責難，無話可說，就建議他們二人立互不侵犯條約。

鑰節：【創三十一 13】「我是伯特利的神；你在那裏用油澆過柱子，向我許過願。現今你起來，離開這地，回你本地去吧！」

鑰點：本章的重點是描寫雅各開始進步。二十年之久，拉班雖然一再欺負雅各，不斷地從他身上榨取利益；但神始終看顧他、保護他，使他開始得知：(1)神再次的說話(3 節)；(2)神的吩咐(3, 16 節)；(3)神的同在(3, 5 節)；(4)神的保護(7, 29 節)；(5)神的祝福(8~10 節)；(6)神的看見(12, 42 節)；(7)神的提醒(13 節)；(8)神手的干預(24 節)；(9)神的鑒察(49 節)。雅各與神的關係開始進步了，因他再次聽見神的話，開始順服神，也第一次獻祭給神。因此，我們看見雅各開始向人公開見證，他所遇見的神是——「伯特利的神」。在這裏我們要特別注意，雅各三次在人前作見證，勇敢地訴說神的信實，神的賜福和干預，及神的揀選。今日鑰節指出二十年後，神再次以「我是伯特利的神」向雅各顯現，就是提醒他二十年前所許的願。第一次在伯特利，神曾對雅各說，我必領你歸回這地。這次神很清楚地吩咐他回本地去，而且應許與他同在。這顯明神仍信守祂對雅各的應許。雅各可能忘記了當初在伯特利遇見的神，但「伯特利的神」從來沒有忘記過他。

「雅各雖然卑下，卻因神與他家庭立約的關係而搭救他。雅各尚且蒙保護，更何況存心順服的兒女呢？」——邁爾

默想：從雅各逃離拉班的過程中，試述神的手如何一直在他身上作工？雅各如何開始有改變？

禱告：神啊，祢是如此的信實，從來不計較我們的健忘，祢總是耐心地藉種種的環境，引導我們。求祢使我們越來越認識祢，也越來越勇敢地在人前見證，祢也是我們「伯特利的神」。阿們！

讀經：創三十二章

主題：在雅博渡口與神摔跤

提要：第三十二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神的使者保護雅各(1~2節)；(2)雅各遣使去見以掃，而以掃帶著四百人來，雅各懼怕愁煩，將所有分為兩隊(3~8節)；(3)雅各向神禱告求助，而求神救他脫離他哥哥以掃的手(9~12節)；(4)雅各藉著送禮物解以掃的恨，然後再見他的面(13~21節)；(5)雅各和神摔跤，他求神給他祝福，否則就不容他去(22~26節)；(6)雅各獲賜新名，而叫以色列(27~32節)。本章記載返鄉的雅各在面對以掃之前，他在雅博渡口再次面對面見了神，並與神摔跤，而直到他的大腿窩被神摸著。這一個時刻可說是他一生的轉捩點。被神對付後的雅各，被改名為以色列。從此，他的生命有了極大的改變。

鑰節：【創三十二 28】「那人說：『你的名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因為你與神與人較力，都得了勝。』」

鑰點：本章記載雅各第一次情詞迫切的禱告。他緊緊的抓住神的應許，並承認自己的不配，最後求神拯救他脫離所面臨的危險。在這情勢危急的時候，雅各面見了神，並與神整夜摔跤。雅各和神摔跤是他生命中的轉捩點，也是他一生最有意義的經歷。他緊緊地抓住神不放，除非神給他祝福。他抓住了神，神也神住了他。以前，雅各所抓的(以掃的腳跟，長子的名分，以撒的祝福，妻子拉結，拉班的羊群)，都抓錯了，嘗盡了苦頭。這次在雅博渡口，他終於抓對了；他抓住了神，也被神住了。今日鑰節指出雅各在毗努伊勒(神之面的意思)的經驗，是他生命中重要的轉捩點。在那一夜，他被神完全的征服了。這時他有了一個新名字——「以色列」之意為「與神一同管理」，或「與神同為君王」，表明騙子雅各以前是與人相爭；現在是與神一同治理的王子。雅各這種轉變的經歷帶給我們什麼啟示呢？

「那一夜，神使他成了瘸腿的人，讓他認識到他自己的軟弱，為要教他知道得能力的秘訣。」
—— 摩根

默想：雅各和神摔跤，直到神將他的大腿窩摸了一把。從那時起，他身上帶著被神對付的記號——「就瘸了」。我們豈不是常常與神摔跤麼？我們是否也被神摸了一把，才不再折騰，而順服在祂的腳前呢？

禱告：神啊，求祢來摸我們一把，使我們清楚地認識自己的軟弱和敗壞，並徹底降服在祢的手中，而一生行祢的旨意，榮耀祢的名。阿們！

讀經：創三十三章

主題：雅各与哥哥和好

提要：第三十三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雅各會見以掃，而兄弟仇恨儘除，兩個人相見就哭了(1~7節)；(2)雅各贈送禮物(8~11節)；(3)雅各和以掃分手(12~16節)；(4)雅各定居示劍，而支搭帳棚，買地居住，築一座壇(17~20節)。本章記載雅各和以掃相見的情景，與雅各在示劍過帳棚的生活和有祭壇的見證。

鑰節：**【創三十三 20】「在那裏築了一座壇，起名叫伊利伊羅伊以色列(就是神、以色列神的意思)。」**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雅各生命的長進——他開始過帳棚的生活和有祭壇的見證。雅各與哥哥分道揚鑣，以掃動身回往西珥去後，他卻打算留在神應許之地迦南。他就動身往疏割，在那住了不少十年；後又到示劍定居，買了支帳棚的地，並築了一座壇敬拜神。這是《創世記》第一次記載雅各座壇。耶和華將雅各平平安安地帶回迦南，而使他經歷到以色列的神是無所不能的管治者。所以，他就給這壇起名叫「**伊利伊羅伊以色列**」，全句意思就是「**神，以色列神(God, the God of Israel)**」，或「**以色列神是全能的神**」之意。經過三十年之久，他現在還從前所許的願(創二十八 20~22)，就把一切擺在祭壇上為著神，並且見證這位神是以色列的神。這表示他個人今後完全降服於神，活在神的管治和能力中，而不再憑他自己的辦法而行動。我們看見雅各雖然還沒有到達完全的地步，但他這一個人已經在改變，在神面前已經進一了大步。正如雅各不是靠著一次屬靈的經歷，就成為一個完全順服神旨意人，我們屬靈的長進，以致成熟，也不是一天就達到的。

「雅各如此命名，乃是認識了自己新名以後一個信心的行動。他稱神為以色列的神，意指惟有藉著祂，他纔能照著所給他的新名活在神面前。真實屬靈生活的基本功課，乃是被神管治。」——司可福

默想：在雅各生命歷程中，他被神改名後，他更認識了神，也更認識了自己，並且開始承認神為他自己的神。雅各的這種的經歷帶給我們什麼啟示呢？我們和神的關係是否也達到祂是我們的「**伊利伊羅伊**」呢？我們是否也經歷到祂大能的同在、管治、保護、供應、得勝及平安呢？

禱告：神啊，祢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也是我們的神。祢是我們的「**伊利伊羅伊以色列**」，讓我們經歷祢大能的同在、管治、保護、供應、得勝及平安。阿們！

讀經：創三十四章

主題：底拿受辱和示劍人被戮

提要：第三十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底拿受玷污(1~6節)；(2)雅各兒子們設計屠城擄掠(7~29節)；(3)雅各的反應就是他兒子們連累他(30~31節)。本章記載雅各的女兒底拿被姦污，引起雅各兒子們的報仇，因而兇殺擄掠了示劍城，以致雅各在示劍留下了臭名。

鑰節：**【創三十四 30】「雅各對西緬和利未說：『你們連累我，使我在這地的居民中，就是在迦南人和比利洗人中，有了臭名。我的人丁既然稀少，他們必聚集來擊殺我，我和全家的人都必滅絕。』」**

鑰點：本章所記載的可說是具富有教訓，但又是一件可悲和可恥的故事。在這場悲劇事件的記載中，完全沒有提及神的名，只有眾人一連串的錯誤反應。這場悲劇，雖是他兒女招致來的，但雅各只顧辛勞工作，卻忽略了兒女靈命上的教導和操練；而且他是一個寄居者，不該逗留在示劍，而讓子女遭受不良的影響。為此，基督徒父母要好好教養，保護和管教兒女，否則結果不僅使兒女蒙受了損失，也羞辱了神。

此外，今日鑰節指出雅各在本節共用了五次的「我」，可見他仍舊是以自我為中心，只顧自己利害得失的人。對於女兒底拿的受辱，雅各最初的反應並不強烈，直到西緬和利未為要報復示劍姦污底拿，把示劍和城中的男人丁都殺死，才開始擔心和害怕示劍同族的人起來復仇。但雅各此時心中所思念的，乃是只關注此事件對自己的影響——「連累我」、「有了臭名」、「我和全家的人都必滅絕」，卻沒有想到神仍會保護他(創二十八 14~15)，更沒有顧到神的見證受羞辱和家人的屬靈光景。然而，神仍是一步一步的對付雅各，使他學到該學的功課。因為神要藉底拿受辱的事故，帶領他回到神心意之地伯特利，在那裏實踐他二十年前向神所許的願。

「聖經要舉起鏡子，照出我們墮落的人性，指出我們的實情。這裡是以色列——王子，與人與神較力都得了勝，然而卻在災禍中。這是他兒女招致來的，但他首先應該負責。」——邁爾

默想：神為甚麼允許雅各的女兒在那地受了玷污呢？因為神要管教雅各，藉此催逼他不停在示劍，而上伯特利去。神常常藉著環境說話，所以人在神面前越屬靈，就越能明白神藉環境所說的話。

禱告：主啊，求祢常常藉著環境說話，使我們能明白祢的旨意，而不作糊塗人。阿們！

讀經：創三十五章

主題：雅各上伯特利去

提要：第三十五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雅各起來上伯特利去，在那裏築一座壇給神(1~8節)；(2)神在伯特利向雅各顯現，並賜福與他(9~15節)；(3)雅各因拉結之死、流便縱慾、以撒之死悲痛(16~29節)。本章記載雅各返回上到伯特利，到父家以撒希伯崙，路上經歷神的顯現和遭遇了三件傷心的事和一件痛心的事；但他走的是一條正確的道路，因為他正行在神的旨意中。

鑰節：【創三十五 1】「神對雅各說：『起來！上伯特利去，住在那裏；要在那裏築一座壇給神，就是你逃避你哥哥以掃的時候向你顯現的那位。』」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上伯特利去」是雅各人生重要的轉捩點。他的女兒蒙羞，兒子用計殺了示劍一切男丁並擄掠那城，讓他陷入憂慮恐懼中，不知何去何從。這時，神直接向雅各說話，叫他不要停在示劍，而要「上伯特利去」，在那裏築一座壇給神。「伯特利」對雅各卻意義重大，乃是他最初奉獻給神的地方(創二十八 18~22)。雅各雖忘記當初向所許的願，神卻沒有忘記，提醒他「上伯特利去」，重溫神對他的恩典。伯特利地勢比示劍高三百公尺，所以用「上」。經過三十年之久的漫漫長夜，聖靈不斷的錘鍊，此時雅各順從神的話，再回到伯特利，不僅聽見神的說話，也讓他看見神的顯現。上一次神是在夢中向他顯現(創二十八 10~17)，這一次神是直接向他顯現。每一次顯現都讓雅各更進一步認識神。現在他不僅認識神是「伯特利的神」(創三十五 7)，而且認識神是「全能的神」(11節)。

「在毘努伊勒，雅各問神的名字叫甚麼，神不告訴他；在這裏，神把自己的名字告訴他了：『我是全能的神！』意思就是：你不只要認識你自己的無能，你也要認識我的全能；你不只要認識你自己的貧窮，你也要認識我的豐富。」——倪柝聲

默想：雅各在伯特利經歷了屬靈的復興。「起來！上伯特利去，住在那裏！」對我們有何意義呢？我們現在靈命的光景如何？我們若在安逸的生活中，失去了起初的愛心和異象，現在就當採取行動，回到神的家中，重新奉獻，並且與弟兄姊妹一同讚美和敬拜神。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願「起來！上伯特利去！」使我們憑信逐步向上，更親密地與祢交往，更認真地順從祢的旨意；在地上過一個潔淨的生活。阿們！

讀經：創三十六章

主題：以掃的後裔

提要：第三十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以掃的家屬，而以掃就是以東，有三個妻子，生了六個兒子(1~14節)；(2)以掃所出的族長，而按宗族有提幔，拿哈，耶烏施等十二個支族(15~30節)；(3)以東地的諸王，而以色列人未有君王治理以先，在以東地作王的(31~40節)；(4)再提以掃所出的族長，而按住處在比拉約巴，戶珊哈達，桑拉掃羅(31~40節)。本章記載以掃的後裔。在以色列人的歷史中，以掃的後代以東人是一再出現的死對頭。

鑰節：【創三十六1】「以掃就是以東，他的後代記在下面。」

鑰點：《創世記》為何在此列出了以掃和他的後裔呢？這是與神的預言和神的計畫有關係：(1)以掃的後裔成為大國大族，應驗了神的預言(創二十五23，創二十七39~40，來十一20)；(2)以掃後裔的以東人，例如亞瑪力人(出十七8；申二十五17~18；撒上十五2)，在以色列歷史中扮演著極其重要的角色；(3)在聖經裏，以掃代表貪愛貪戀世俗的人(來十二16)，就是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的人，被神棄絕；亞瑪力人(含義是好戰者或生事者)代表的是肉體，被神消滅(出十七14)；而以東所代表的是肉體的驕傲，遭神審判(俄一15~16)。

今日鑰節指出「以掃就是以東」，這與雅各是「以色列」(創三十二28)的始祖有多麼大的分別。因以掃後裔的以東人沒有一個是被神記載為忠信的人，他們全都離棄神而拜偶像，並且是雅各後裔的世代敵人。《俄巴底亞書》提及以東狂傲自欺，後來惡貫滿盈，因此遭受神的刑罰(俄一1~21)。以掃是一個貪愛世界，輕看神應許的人；而他的後裔也是一個選擇世界，選擇與神子民敵對的民族。一個不揀選神的人，定規是站在與神敵對的方向。在人生的舞臺上，我們未必扮演最重要的角色，但是否揀選神，是站在神這一邊？

「以掃顯然有最好最愉快的生活…有君王之尊，臣僕甚多。土地肥沃，又享和平安舒。他好似詩篇所描述的今世的人有財富自足。但是以掃不會像神，也不會享受神王子的福分。」——邁爾

默想：從雅各與以掃後裔的名單，我們能分辨出甚麼是「屬天」或「屬世」的人嗎？甚麼是「走神的道路」還是「走世界道路」的人嗎？我們又是一個甚麼樣的人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一生跟隨祢；藉祢恩典，站在祢這一邊。阿們！

讀經：創三十七章

主題：約瑟早年在家中

提要：第三十七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約瑟被哥哥們恨惡(1~11節)；(2)約瑟被哥哥們所賣(12~36節)；(3)雅各受騙，相信約瑟被野獸撕碎了(29~35節)；(4)約瑟被帶到埃及，轉賣給波提乏為奴(36節)。本章記載約瑟獲得父親的偏愛，又因他報告哥哥們的惡行，然後對家人說出做夢的內容，導致哥哥恨惡他。約瑟奉父命去看哥哥放羊的狀況，哥哥們同謀害他，將他賣給以實瑪利人，而他被以實瑪利人帶到埃及轉賣給法老的內臣波提乏。

鑰節：【創三十七 19】「彼此說：『你看，那作夢的來了。』」

鑰點：本章記載約瑟被賣為奴，去了埃及，證明了神的主權，也顯明了祂美意的安排，乃是為日後他一家人逃避旱災，預先作好的準備。在這裏我們看見神利用各種積極和消極的人物，甚至邪惡的謀殺計畫，還有偶然的事件如以實瑪利商人正巧經過，把約瑟帶到埃及，乃是為著成就祂的救贖計畫；並且為著應驗祂在創十五 13~14節中有關以色列人下埃及和出埃及的預言所作的安排。因為神總是掌管一切的環境使之與祂的計畫和旨意相合。

今日鑰節指出約瑟是個「作夢的」人。他一生的經歷都和他所經過的六個夢有關。在舊約時代，神常用異夢和異象來向人啟示祂的心意。在聖經中，夢是代表神的異象和啟示。所以約瑟是個有異象、有啟示的人。約瑟第一個夢的禾稼和禾捆是代表生命的供應，第二個夢的太陽、月亮和星是代表屬靈的掌權。約瑟所作的兩個夢包含著神對以色列人的計畫，也是神給約瑟的使命和託付。此外，聖經說約瑟的夢乃是神的話試驗他，直等到祂所說的應驗了(詩一百零五 19)。雖然約瑟因他做的夢，遭父親責備，哥哥們的輕視、忌恨和謀害，然而他不灰心，不氣餒，不怨天，也不尤人，始終如一地服在神主宰的手中，直等到十三年後，他的夢應驗了。

「雖然聖經從沒有提及約瑟具預表像征，但他是舊約預表主耶穌基督最美麗的象徵之一。」

——馬唐納

默想：親愛的，我們是否也是一個作夢(有異象、有啟示)的人呢？那我們的夢又是什麼呢？我們的夢是否與成就神的旨意有關連呢？那我們如何實現這個夢呢？

禱告：神啊，感謝祢從千萬人中揀選並救贖了我們。求祢將異象向我們開啟，並抓住我們，使我們一生完全受祢的異象所支配。阿們！

2月7日

讀經：創三十八章

主題：猶大從他瑪生法勒斯和謝拉

提要：第三十三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猶大娶迦南女子為妻，生三個兒子(1~5節)；(2)猶大的長、次兩子死於作惡，猶大要長媳他瑪回父家去住(6~11節)；(3)他瑪喬裝用計與猶大同寢(12~23節)；(4)猶大承認他瑪更有義(24~26節)；(5)他瑪生法勒斯和謝拉(27~30節)。本章記載有關猶大從媳婦他瑪生法勒斯和謝拉。他不義的品行跟約瑟的敬虔成了強烈的對比。

鑰節：【創三十八 26】「猶大承認說：『她比我更有義，因為我沒有將她給我的兒子示拉。』從此猶大不再與她同寢了。

鑰點：本章所記載傳宗接代的手段是非常不道德的。這種不道德的行為被聖經記下來，却不加任何評論，叫今天的人難以理解。然而，聖經準確地記錄此事，並未要我們效法他們的做法，而是要我們留心他們的存心和動機。更重要的是，他們成為耶穌基督肉身的先祖，而說明了神的救恩是施予全部的罪人，祂的恩典遮蓋了人一切的罪惡。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有關得長子的名分：

(一) 他瑪——她的行為雖然污穢，但她的存心卻是「義」的(26節)。因著當時兄終弟及的習俗，他瑪的公公和小叔忽略了她的權利，但她存心為她的孩子要得著長子的名份(神的祝福)，不惜犧牲一切來爭取。多年後，她的名字被記載在《路得記》(得四12)和《馬太福音》(太一3)。因此，在耶穌基督家譜的亮光中，她為她的兒子取得了長子名分是非常有意義的事。

(二) 猶大——他雖然犯了很多錯，不過尚有可取之處。當猶大知道他瑪所懷了孕是他的骨肉時，事後他：(1)不隱藏罪；(2)勇於認罪；(3)不再犯罪，而不與他瑪同寢了。猶大認錯的態度，並尋求彌補，就是神揀選他的其中一個原因，因而讓他的後裔承受了長子的名份。

「他瑪所用的方法，固然邪惡，但她的動機，卻是切望不使死人的名，在以色列中被塗抹，這一點是猶大身上所缺少的。這件事使猶大認識了他的罪惡，因而說了『她比我更有義』的話。」——摩根

默想：雖然猶大曾對媳婦他瑪失信，但事後他能勇於認錯，並且立刻改正。我們是否肯認罪悔改，讓神憐憫的赦免我們呢？

禱告：神啊，感謝祢揀選我們，乃是基於祢的恩典，而不是我們的優點。求祢給我一顆積極追求得著祢祝福的心，好使我們能夠在祢的計劃中，為祢所用。阿們！

讀經：創三十九章

主題：約瑟的得勝

提要：第三十三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約瑟作波提乏家僕，蒙神賜福，被派管理一切家務(1~6節)；(2)約瑟峻拒波提乏妻子的色誘(7~12節)；(3)波提乏的妻子誣陷約瑟(13~18節)；(4)約瑟被下在監裏(19~23節)。第三十九章記載約瑟勝過波提乏妻子的引誘和在獄中有神與他同在的遭遇。

鑰節：【創三十九 21】「但耶和華與約瑟同在，向他施恩，使他在司獄的眼前蒙恩。」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神的手在約瑟的生命中作工；因有神的同在，使他在試探面前，表現出得勝和完美的基督徒人生。約瑟的遭遇和經歷，乃是預表主耶穌：(1)甘心為奴僕(路二十二 27)；(2)與神同在(約十六 32)；(3)討主人喜悅(約八 29)；(4)因拒絕罪惡而受苦害(來二 18)。此外，本章至少有五次提到耶和華與約瑟「同在」。在約瑟的生命中，處處都使我們看見神的「同在」。約瑟在埃及主人波提乏的家中，因耶和華與他「同在」，百事順利；波提乏也看見他是一個有神「同在」的人，就派他管理家務；並且神因與約瑟「同在」的緣故，也使波提乏得到祝福。然而，約瑟勝過波提乏妻子的引誘，反倒帶來牢獄之災。但他並沒有因此受打擊而沮喪、頹廢，因為他有神的「同在」。約瑟在獄中，神也在獄中；再沒有一件事比有神的「同在」，更能證明約瑟是含冤下獄的。並且有神的「同在」，即是在逆境之中，任何事都能成為了他的祝福。因此，神的「同在」是約瑟在任何處境中得勝的秘訣。親愛的，生命的際遇並不重要，重要的是我們如何面對；而神的「同在」乃是我們蒙福的關鍵。有神的「同在」，任何事都可成為我們的益處。因環境可以改變，但是神的「同在」不改變。

「這裏有二件事實影響所有的人，就是環境和神。以約瑟來說，環境誠然是惡劣、灰暗的，但耶和華與他同在。」—— 摩根

默想：本章一再提到神與約瑟「同在」的事實，也一再提到約瑟的「手」。這使我們明瞭約瑟的一生，以及解釋了神向他施恩的因由，並神如何因約瑟的緣故而賜福波提乏。今日，凡與我們接觸的人，是否都從我們所行的事上，看見神與我們「同在」呢？

禱告：主啊！無論在任何環境，讓我們學習仰望祢的幫助，倚靠祢的同在；使我們在日常的生活中有剛強得勝的見證，處處顯出祢的同在，而把祝福帶給人。阿們！

讀經：創四十章

主題：約瑟為酒政和膳長解夢

提要：第四十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酒政和膳長因故下監，約瑟伺候他們(1~4節)；(2)酒政和膳長同夜各作一夢，翌晨被約瑟察知有異(5~8節)；(3)約瑟為酒政解夢，並求其出監後記念他無辜被囚(9~15節)；(4)約瑟為膳長解夢(16~19節)；(5)二人遭遇全如約瑟所解，但酒政卻忘了約瑟(20~23節)。本章我們看見約瑟被誣下監的時期，學習了忍耐、謙卑、順服、捨己、對人的體貼與同情；並學習不依靠人，而完全依靠神。加爾文講的好，「神遲遲不讓約瑟回復自由，目的是要考驗他的耐性。」因為神總是利用各樣患難，來訓練、裝備、磨練我們。

鑰節：【創四十 23】「酒政卻不記念約瑟，竟忘了他。」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雖然約瑟曾要求酒政記念他，官復原職的酒政竟然完全忘記約瑟的請求。人雖會忘記我們，但神卻不忘記我們(賽四十九 15~16)。因神做事有祂的時間表及方法。此時，酒政若設法為約瑟求情，而使他之釋放出獄，後來恐就沒有為法老解夢的機會(四十一 14)。人的記念或不記念，都是出於神；只有神能控制並安排發生於我們身上的事情。兩年之後，神帶約瑟出監，為他成就比酒政可能安排的更好的際遇，證明神沒有忘記他。此外，約瑟的遭遇非常曲折，艱難，但神的「同在」，對他總是那麼的寶貴和真實。因此，他仍充滿信心，並學習以禱告、盼望、等候，為未到的機會作好準備。因此，約瑟靜靜等待了二年，完全服在神的手下，接受神的安排，終於在最適當的時機，出現在法老王面前，為神作更高的見證。當我們覺得被人忽視、輕看、或是被人淡忘的時候，千萬不要失望。我們應當像約瑟那樣——依靠神、仰望神、等候神，在逆境中學習該學的功課，好在要來的日子，讓神成就祂美好的旨意。

「酒政的遺忘，使約瑟多受了二年牢獄之災。雖然酒政的健忘，絕不影響約瑟在神旨意中的沉穩，他在其中靜靜的蒙保守，直等到埃及需要他作拯救者的時候來到。」——摩根

默想：本章我們看見約瑟在信心中忍耐，學習了單單依靠神而不再求人(14節)。當我們生涯規劃遇到困難時，最需要學習的是甚麼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感謝祢。世人可以忽視、輕看我，甚至忘記我，但祢永不忘記我，祢時時刻刻顧念屬祢的人。阿們！

讀經：創四十一章

主題：約瑟解夢並治理埃及

提要：第四十一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法老同夜作兩夢，無人能解(1~8節)；(2)酒政舉薦約瑟(9~13節)；(3)法老召見約瑟並向他重述兩夢(14~24節)；(4)約瑟為法老解夢並建議因應之道(25~36節)；(5)法老任命約瑟治理埃及並賜給他妻子(37~45節)；(6)約瑟在七個豐年內積存糧食，又生兩子(46~52節)；(7)七個荒年隨之來到，埃及一帶地方大鬧饑荒(53~57節)。本章我們看見，約瑟治理埃及的時候年三十歲(46節)，而他在埃及作了十一年奴隸和兩年囚犯。這十三年的苦楚是他接受神嚴格的訓練和裝備他的時期，好使他能擔當大任。當神將一切條件預備，神就使約瑟被高舉，而為法老解夢並受命治理埃及。

鑰節：【創四十一 51~52】「約瑟給長子起名叫瑪拿西(就是使之忘了的意思)，因為他說：『神使我忘了一切的困苦，和我父的全家。』他給次子起名叫以法蓮(就是使之昌盛的意思)，因為他說：『神使我在受苦的地方昌盛。』」

鑰點：從約瑟給他二個兒子的命名上，今日鑰節指出他沒有埋怨只有感恩。約瑟生了兩個兒子，給長子起名叫瑪拿西(就是使之忘了的意思)，給次子起名叫以法蓮(就是使之昌盛的意思)。從約瑟給他兩個兒子的命名上，我們看到際遇坎坷的約瑟，明白只有神使他忘記了一切痛苦的經歷，也唯有神能使他在受苦的地方昌盛。約瑟深信他一生的際遇，全是神為他計劃安排的。此外，約瑟是先有瑪拿西(「忘記」)的經歷，後才有以法蓮(「昌盛」)的經歷。約瑟因為他忘了哥哥們的嫉恨與出賣，忘了獄中的冤屈，而感謝他神在受苦之地使他得著昌盛。我們是否仍有無法「忘記」的痛苦經歷，和無法饒恕的人呢？神是否擦乾了我們的眼淚，平靜了我們的歎息，醫癒了我的傷痛，平復了我一切的舊創之痕呢？

「神對人的一切遭遇前途，都有定時，使一切能適天宜人。」——馬太亨利

默想：從約瑟給兒子取名的解釋來看，他忘記了傷痛，但沒有忘記父親全家的人。我們有否因為體會到神的看顧和祝福，使我們忘記種種的苦楚，而心中不懷苦恨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感謝祢，因祢的計劃美好，祢的作為奇妙。讓我們在每一際遇中，認識祢掌管萬有，經歷祢行奇事。教導我們忍耐的等候，並信靠祢的時間和方法。阿們！

讀經：創四十二章

主題：約瑟首次會見哥哥們

提要：第四十二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雅各差遣十子赴埃及糴糧(1~5節)；(2)約瑟的十個哥哥向他下拜，卻不認得他(6~8節)；(3)約瑟將他們下在監裏三天(9~17節)；(4)約瑟留西緬作人質，釋放其餘九個哥哥(18~25節)；(5)他們九人回到迦南地向父親雅各報告遭遇的情形(26~34節)；(6)雅各不容他們攜幼子便雅憫去埃及(35~38節)。《創世記》用了四章的篇幅來描述約瑟與兄弟們二次奇特的重逢；並在相認的過程中，約瑟以智慧、愛心和寬容的心挽回他的弟兄。本章記載約瑟與哥哥們第一次重逢的經歷。

鑰節：【創四十二 24 上】「約瑟轉身退去，哭了一場，又回來對他們說話。」

鑰點：約瑟第一次與哥哥們重逢的經歷，看似他是在賣糧食的問題上故意為難其弟兄，實際上乃是他為弟兄相認創造最佳的契機。約瑟本來可以立即向哥哥們表明自己的身分，但他先試驗他們，好知道他們是否仍奸詐邪惡如故，還是已經改變了。約瑟是智慧的，因為已經有二十年之久，約瑟的哥哥們已經忘記，賣他作奴隸的事。因此，他嚴厲地對待他們，把他們關押了三天，使他們良心自責，想起來：「我們在兄弟身上實在有罪。」(21節)當約瑟看出哥哥們似乎真心後悔過去對他所作的一切，轉過身來痛哭。同時，約瑟不光讓他們滿載糧食而歸，而且將買糧的銀子還給他們。由此可見約瑟儘管外表嚴厲，內心卻仍深愛、關懷他的眾兄長。

此外，在約瑟和兄弟們相認的過程中，我們看見約瑟五次為親情所動，一再大哭(創四十二 24；四十三 30；四十五 2, 14, 15)。他對兄弟們情深似海真是令人感動。今日鑰節指出約瑟看到他兄弟認錯悔改，情不自禁放聲大哭。他對弟兄們看似嚴厲，但內心卻滿了手足之情。約瑟的哭泣，表露他那善良重情的一面，更表明他和弟兄們化解了深仇大恨的關鍵描述。

「神帶我們走崎嶇的路，也想看出我們內心的情況。他給予我們機會，對兄弟們真正的態度是什麼。這就試驗出來我們對神有多少的愛。」——邁爾

默想：約瑟和哥哥重逢的經歷，提醒我們該如何以智慧、愛心、耐心和寬容的心來挽回我們的弟兄。我對弟兄們是批評和抱怨多呢？還是流淚代禱多呢？

禱告：主啊！願祢的大愛充滿我們，使我們饒恕一切得罪我們的人。阿們！

讀經：創四十三章

主題：約瑟第二次會見兄弟們

提要：第四十三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雅各遣眾子再往埃及糴糧(1~2節)；(2)猶大說服雅各讓便雅憫與他們同去(3~15節)；(3)約瑟吩咐家宰預備筵席(16~25節)；(4)兄弟們俯伏向約瑟下拜(26~28節)；(5)約瑟看見便雅憫，進裏屋哭了一場(29~30節)；(6)擺席和兄弟們宴樂(31~34節)。本章記載約瑟與兄弟們第二次會見兄弟們的經歷，以及他流露了手足之情的感人圖畫。

鑰節：【創四十三 14】「但願全能的神使你們在那人面前蒙憐憫，釋放你們的那弟兄和便雅憫回來；我若喪了兒子、就喪了罷。」

鑰點：本章記載雅各吩咐兒子們第二次再下埃及買糧食。猶大曉之以理、動之以情，雅各才同意讓便雅憫與他們同去。他們抵達埃及，約瑟設宴招待他們。約瑟和兄弟見面，約瑟詢問起他們的父親。他看見了便雅憫，進裏屋哭了一場，然後才回來，擺席和兄弟們宴樂。他所顯現親情和恩慈真是令人感動，為我們樹立了以愛待人的好榜樣。

今日鑰節指出雅各願「全能的神」，就是他在伯特利所認識的神，叫他的兒子們在那人(約瑟)面前蒙憐憫，釋放那弟兄(西緬)和便雅憫回來。到這裏，雅各失去一個又一個的家人，拉結、利百加、以撒、約瑟、西緬，現在連最末了親愛的兒子便雅憫也必須離去。猶大說服雅各讓便雅憫與他們同去。我們留意四十二章 36節，雅各的結論就是一定不能讓便雅憫離開他去，但是神的剝奪的手，把他最後所心愛的也要拿去。神的工作乃要叫他在神面前真實地、完全地倒空他自己。在這裏，我們看見雅各的改變，他不再是一個堅持的人，他肯把他最寶貝的交託給「全能的神」，以祂的旨意為依歸。

「現在的雅各，與從前的雅各完全兩樣了。…他本來是一個那樣有本領、那樣詭計多端的人，到了現在，竟然變成一個這麼軟、這麼溫柔、這麼有愛心的人！從這裏，你能領會神在他身上作了多少工。」——倪柝聲

默想：雅各沒有辦法留下便雅憫，現在他唯一的盼望，就是他認識的「全能的神」。人要到最心愛的被拿去時，才能認識神是「全能的神」。我們是否還有最寶貝的，尚未託給「全能的神」呢？

禱告：主啊！當我們面對「生離死別」時，無論是何等的痛苦無助，求祢幫助我們仍信靠仰望祢，因祢是我們「全能的神」。阿們！

讀經：創四十四章

主題：約瑟試驗哥哥們，而猶大願替便雅憫擔罪

提要：第四十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約瑟暗放銀杯在便雅憫的口袋裏，以試驗哥哥們的反應(1~13節)；(2)猶大認罪願作奴僕(14~17節)；(3)猶大訴說小兄弟的安危與老父的性命攸關(18~34節)。本章記載了約瑟試驗哥哥們是怎樣彼此相待。本章具戲劇化地記載了約瑟用計扣留便雅憫，因他要試驗哥哥們是怎樣彼此相待。

鑰節：**【創四十四 33】**「現在求你容僕人住下，替這童子作我主的奴僕，叫童子和他哥哥們一同上去。」

鑰點：本章記載約瑟吩咐僕人把糧食、銀子裝滿他們的口袋，而且把銀杯裝在便雅憫的口袋裡。然後吩咐僕人去追趕他們，指控他們偷了約瑟用的銀盃，結果在便雅憫口袋中搜出銀杯。他們都一致撕裂衣服，陪同便雅憫回城了，願意一起承擔問題。而約瑟只要便雅憫留作奴僕。究竟他這種行動背後有何目的呢？威廉斯說的好：「他悉心策劃，先後扣留流便和便雅憫，是要知道他的眾兄是否仍然對被擄手足的呼喊聲，和經歷喪子之痛的父親的眼淚不聞不問。他妙絕的計畫成功了，他故裝時而嚴苛，時而仁慈，叫眾兄不安；他的良善引導他們認罪悔改。」於是，猶大挺身而出，要求讓他頂替便雅憫，並訴說小兄弟的安危與老父的性命攸關。今日鑰節指出猶大的生命有了改變。在約瑟的責問下，猶大挺身而出代表兄弟們向約瑟求情。他以前提議要把約瑟賣為奴僕(創三十七 27)；現在竟甘願代替便雅憫，作約瑟的奴僕，好使便雅憫得以回到父親那裡。猶大顯示了高貴的情操：(1)不再自私，而關心弟兄；(2)不再驕傲，連連稱呼「我主」；(3)不再悖逆，體恤老父親的心懷；(4)不再背信，信守對父親所作的承諾；(5)不再自愛，甘願代替別人作奴僕。從猶大其愛父護弟之情，他情詞迫切的祈求溢於言表，難怪令約瑟隱忍不住，流露真情，與眾兄弟泣擁相認。

「倘若我能以猶大對約瑟那樣的祈求，而對神祈求的話，我願意捨去一切。」——馬丁路德

默想：猶大真摯感人的求情，是基於對父親的關切，而願意代替便雅憫，終生為奴。我們是否願意為父神愛的，就是我們的弟兄，作出重大的犧牲呢？

禱告：主啊，願我們從錯誤中學教訓，在祢愛中成長，得以會愛人、會捨己、不自私，替別人著想，而使周圍的人因我們蒙福。阿們！

2月14日

讀經：創四十五章

主題：約瑟與兄弟們相認

提要：第四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約瑟和弟兄們相認並向他們說安慰的話(1~15節)；(2)法老吩咐迎接全家搬來埃及(16~20節)；(3)打發兄弟攜帶禮物並車輛回迦南地迎接老父(21~24節)；(4)以色列答應去見約瑟一面(25~28節)。本章記載約瑟與兄弟們相認的感人一幕，他向兄弟們說明自己的身分；並安慰他們不要為賣他而自憂自恨，因為神掌管一切，在這事上有祂的美意。

鑰節：【創四十五 5】「現在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裏，自憂自恨，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保全生命。」

鑰點：今日鑰節指出經過多次的試驗，約瑟已經兩次聽見了他兄弟們的「自憂自恨」（原文是「悲痛、生自己的氣」）（創四十二 21~22；四十四 16），就決定與他們相認，並好言好語安慰他們。當他與兄弟相認時，說：「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保全你們的生命……差我到這裡來的不是你們，乃是神。」（7~8節）。這不僅讓我們看到約瑟的胸襟是何等寬大，雖然他的哥哥們惡待他，他沒有記恨，卻主動表示關愛，並完全饒恕他們的惡行。更可貴的是，他認識哥哥們作在他身上所做的一切，乃是出於神美意的安排。所以他就能默然承受一切的苦楚、屈辱，來配合神的工作。為要給雅各全家存留餘種在世上，約瑟就是神完成這個計畫的器皿。所以，從整個過程的發展中，我們看見神揀選人、呼召人、看顧人、拯救人的美意，而使「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羅八 28）
「這是約瑟和他兄弟們相認的時候，對他這些年來遭遇的解釋。這不僅是約瑟的大量和赦免，更是他對於他一生經歷的認識。神在人邪惡的行為上，仍然掌權，藉以成全祂的旨意。」
——摩根

默想：約瑟認識「神差他」（創四十五 7）到埃及；他知道他這些年來的遭遇——被棄、被拐、被賣、被囚，「乃是神」（創四十五 8）的安排，為要成全神的美意。在逆境、困境中，我們是否也看見神定規了我們一生的道路？祂是我們生命的主宰？祂是我們一切際遇的領航者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感謝祢。我們一生的際遇，祢已替我們分好。求祢幫助我們：無論是何等的痛苦無助，仍倚賴祢；無論是何種境遇，是順或是逆，仍討你歡笑；無論在那裡，仍順服祢美意的安排。阿們！

讀經：創四十六章

主題：雅全家來到埃及

提要：第四十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以色列到別是巴獻祭，神向他顯現(1~4節)；(2)全家來到埃及(5~7節)；(3)隨雅各下埃及的名譜(8~27節)；(4)約瑟到歌珊地拜見雅各，策劃家人住歌珊地(28~34節)。本章記載雅各全家來到埃及。下埃及是雅各一生中最大的轉捩點。

鑰節：【創四十六 3~4】「神說：『我是神，就是你父親的神，你下埃及去不要害怕，因為我必使你在這裏成為大族。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也必定帶你上來，約瑟必給你送終(原文作將手按在你的眼睛上)。』」

鑰點：本章特別描述了雅各晚年的事，顯出生命成熟的雅各，而說出神在他身上已經作成了祂的工作，使他成為神所用，可祝福他人器皿。雖然雅各說要去見約瑟一面(創四十五 28)，但是那時他不敢輕易下埃及去，因神曾命令以撒不可下埃及(創二十六 2)。此外，雅各怕自己下埃及會錯，乃是因著他想到神的應許、神的約，使神的旨意受攔阻。所以，他選擇在別是巴獻祭，尋求神的旨意。神在異象中，應許他：「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知道神要與他同在，這就夠了，其他的細節已經無關緊要了。有神的同时，他哪裏都可以去；若沒有的神同在，他哪裏都不該去。有神與我們同在，懼怕時有力量，悲傷時有安慰，生離死別時有平安。今日鑰節指出雅各願全能的神給雅各四重的應許：(1)「成為大族」；(2)「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3)「也必定帶你上來」；(4)「約瑟必給你送終安葬」。這實際上是雅各在去埃及之前，神再次堅立亞伯拉罕之約。有了神話語的保證，知道神必成全祂的應許，他才敢從別是巴起行，下埃及去。於是，雅各率領全家七十人往埃及去，而約瑟到歌珊地拜見雅各，授意求法老准住歌珊地。

「這位老人可能記得他祖先亞伯拉罕的經驗，不敢輕易下埃及去。況且他去了，難道離棄這應許之地嗎？所以他更需神賜予保證，特別囑咐他。」——邁爾

默想：雅各在還沒有見到約瑟之前，他曾先去見了神。神再一次的向雅各啟示，使他知道神要與他同在，並且眷顧他。在我們作重大的決定之前，是先去見誰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敬拜祢的旨意，祢在凡事上引導我們；我們敬拜祢的信實，在漫長的人生道路，祢與我們同行；有祢同在，我們就不害怕。阿們！

讀經：創四十七章

主題：雅各給法老祝福和臨終遺命

提要：第四十七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約瑟帶家人去見法老(1~12節)，(2)約瑟實施救荒計畫(13~26節)，(3)雅各死期臨近，約瑟起誓應允不將他葬在埃及(27~31節)。本章記載雅各的家人在埃及。這讓我們看到神是歷史的主宰。二百多年前神曾經向亞伯拉罕預言——他的後裔必寄居埃及(創十五13~16)，如今實現了。

鑰節：【創四十七 31】「雅各說：『你要向我起誓。』約瑟就向他起了誓，於是以色列在床頭上(或作扶著杖頭)敬拜神。」

鑰點：本章有二件事值得我們注意：(1)雅各給法老祝福，和(2)雅各扶著杖頭敬拜神。雅各站在當時世上最富有，且最有權勢的法老面前，沒有要求任何的東西，反倒為他祝福；並且是一見面就祝福，離開前再祝福(10節)。雅各受神不斷的對付之後，他從一個「抓」祝福的人，變成一個「給」祝福的人。雅各用「又少又苦」來形容自己一生的年日。可是，神以祂奇妙的手，把雅各一切的辛酸變成了祝福。

今日鑰節指出當雅各死期臨近時，他「扶著杖頭敬拜神」。此刻，一面他沒有忘記神給他的應許，他在信裏預見子孫歸回神所應許之地(來十一 13)；另一面，雅各「扶著杖頭」敬拜神。「杖」是雅各一生受神的帶領，蒙神憐憫的記號。雅各年少離家時，他以「杖」過約旦河；壯年時，他為生計而依「杖」奔波；離開毗努伊勒時，他瘸腿從此靠「杖」而行；當人生旅程將到終點時，他扶著「杖頭」敬拜神，表明自己在地上是客旅、是寄居的，是神牧養了他的一生(創四十八 15)。所以，雅各敬拜神。這是多美的畫面！

「拐杖一面說出他是一個瘸腿的人，另一面也說出他是一個旅客。現在他扶著杖頭敬拜神，他的意思就是對神說，你在我身上所作的，沒有一件不是最好的，所以我要敬拜你。」——倪柝聲

默想：雅各一生的經歷，所給予我們最寶貴的教導是：無論我們有怎樣的性情和脾氣，而我們的天然生命也是一無可取，可是神能對付我們；祂會一步一步地作工在我們身上，並且藉著各種各樣的方法、為難的環境，使我們生命終至成熟。祂永不失敗！因為祂是雅各的神！祂也是我們的神！

禱告：親愛的天父，回顧一生，無論何時，無論何在，都有祢的手在帶領我們；我們敬拜祢在我們身上所作的，沒有一件不是最好的。阿們！

讀經：創四十八章

主題：雅各給約瑟二子祝福

提要：第四十八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約瑟攜二子去見雅各(1~2節)；(2)雅各認領約瑟二子作自己的兒子(3~7節)；(3)雅各要給約瑟的兩個兒子祝福(8~12節)；(4)雅各給他們祝福，並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之上(13~20節)；(5)雅各使約瑟比眾弟兄多得一分產業(21~22節)。本章記載約瑟攜二子見雅各並得祝福。

鑰節：【創四十八 15】「他就給約瑟祝福，說：『願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 雅各的見證——雅各和神的關係是何等真實。他回顧一生的年日，並想到神為他所做的一切，故此他存感恩的心，見證神是：(1)「全能的神」乃是全豐、全足、全有的，向他顯現，賜福與他(3節)；(2)「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15節上)，和(3)「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15節下)，以及(4)「救贖我脫離一切患難的那使者」(16節)。
- (二) 雅各的決斷——此時，雅各要給約瑟的兩個兒子祝福，他的肉體十分衰弱，外面的眼睛雖然花了，但靈裡卻剛強透亮，知道自己所作的是甚麼。他對兒子說：「我知道，我兒我知道」(19節)。他因著信，對將來的事有確實的把握(來十一 21)。他與神有交通到一個地步，因此清楚神要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以上，神要大的服事小的。雅各在一生的經歷中，學會親近神，明白神的旨意；所以他肉身的軟弱，不能影響屬靈的決斷。今日鑰節指出雅各回顧了自己的一生，乃是都蒙神的憐憫。他一生幾經風暴：哥哥追殺、流落異鄉、舅父欺壓、女兒被辱、愛妻早逝、長子亂倫，又以為約瑟死於非命，但那滿有智慧、恩典、忍耐和慈愛的神，看顧了他。此外，雅各自己一生是牧羊人，所以他也能深深體會到，神給他照顧和餵養的恩惠。神怎樣負責「牧養」雅各的一生，祂也必照樣帶領、供應、保護我們的一生。

「雅各臨終感慨陳述一生所蒙的神恩。他雖然歷盡滄桑，卻一直蒙神保守眷顧，使他脫離兇惡。」——馬太亨利

默想：雅各認識並經歷神的人生，說出他的人生真是有福。雅各說神牧養他、救贖他，也成為他事奉的對象，而我們認識並經歷神有多深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願靠祢的恩典度過每一天，一生經歷祢是牧養我們的神。阿們！

讀經：創四十九章

主題：雅各給眾子祝福並留遺言

提要：第四十九章記載十三件事，就是：(1)雅各臨死召集眾子(1~2節)；(2)關於流便的預言(3~4節)；(3)關於西緬和利未的預言(5~7節)；(4)關於猶大的預言(8~12節)；(5)關於西布倫的預言(13節)；(6)關於以薩迦的預言(14~15節)；(7)關於但的預言(16~18節)；(8)關於迦得的預言(19節)；(9)關於亞設的預言(20節)；(10)關於拿弗他利的預言(21節)；(11)關於約瑟的預言(22~26節)；(12)關於便雅憫的預言(27節)；(13)留下葬事遺言後氣絕而死(28~32節)。本章記載雅各臨死前給眾子說預言並留遺言。

鑰節：【創四十九 28】「這一切是以色列的十二支派；這也是他們的父親對他們所說的話，為他們所祝的福，都是按著各人的福分，為他們祝福。」

鑰點：雅各給眾子的預言是聖經中偉大的預言，他將每一個兒子，每一個支派將來的事都說出來。雅各最後的話，讓我們看到他對兒子們的觀察入微，說出兒子們以往的情形，並很準確地預言他們的前途。因為他兒子們的過去，影響他們的現在和未來。但是最重要的一點，乃是他明白一切都是在神的計劃之下，因此他把神所要作的事告訴他們。雅各提到兒子們的前途不一定是光明的，也提到他們以往的行為有的是乖僻，甚至污穢。但是，他還是滿了慈愛和誠實的宣告神命定的旨意。

今日鑰節指出雅各成為一個「祝福」的人。從前他是一個工於心計，什麼都抓的人，但由於神不斷的賜福與他，使他見法老時，兩次為法老「祝福」。他召集兒子們到他床邊，他很清楚自己要傳達的遺言是「預言」，也是「祝福」。今天神也要得著我們，在我們的身上繼續作工，成為祂合用的器皿，叫人因我們而得福。

「雅各對他兒子們最後的話，說出他對他兒子們的觀察入微。而最重要的點，乃是在他對兒子們的認識中，他發覺這一切都是在神的管治之下。」—— 摩根

默想：雅各的一生雖然坎坷，充滿愁苦和憂傷。但是，他臨死的時候，不是悲悲慘慘，充滿遺憾，而是光明和圓滿的。雅各晚年經歷神極深的破碎，因此他最末了的人生不只是成熟，並且是透明了，如同箴言四章十八節所說：「義人的路，好象黎明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

禱告：親愛的天父，使我們成祝福，這是我們的禱告，願有人今日從我們得祝福。阿們！

讀經：創五十章

主題：約瑟之死

提要：第三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約瑟為雅各盡哀，並將他葬在迦南(1~14節)；(2)約瑟安撫哥哥們(15~21節)；(3)約瑟之死(22~26節)。本章記載雅各安葬，與約瑟收殮在棺材裏，停在埃及。

鑰節：【創五十 26】「約瑟死了，正一百一十歲；人用香料將他薰了，把他收殮在棺材裏，停在埃及。」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 約瑟的愛心——當約瑟埋葬了雅各，他們一行人返回埃及以後，他的哥哥們因父親死了，深恐約瑟會報復；故此，他們打發人去見約瑟，用雅各臨終前所說的話提醒他，求他不要念舊惡，饒恕他們。但約瑟在此表現了極豐富的愛心和美德，他叫他們不用害怕，且用慈愛的話安慰他們，說：「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19節)。因為約瑟明白神的道路和美意，他知道神的美意是藉著他一人的受苦，拯救以色列民脫離饑荒和死亡，使多人蒙福。
- (二) 約瑟的信心——約瑟在埃及住了九十三年之久，然而臨死之前，因著信(來十一 22)，要雅各的子孫，將他的骸骨帶到迦南地。他信神必帶領以色列民重返迦南，因此他把神寶貴的應許傳遞給下一代。此外，約瑟「在棺材裏，停在埃及」，同時為《出埃及記》拉開了序幕——它敘述了四百年後，「摩西把約瑟的骸骨一同帶去」(出十三 19)，實現了神的應許，將以色列人帶出埃及。

「《創世記》的歷史從光和生命開始，在淒涼的喪鐘聲中，以族長雅各的葬禮和約瑟的死結束。神卻藉著雅各的死，使一個民族以色列得以誕生，又將約瑟的死當作出埃及事件的預備。」——達秘

默想：《創世記》開始於生命和光，結束於死亡和黑暗；表明人因著墮落犯罪，結局乃是死亡和黑暗，因此人需要神的救贖。沒有救贖的人生，乃是「收殮在棺材裏，停在埃及」的人生。所以《創世記》以後還有出《埃及記》，神繼續作工。江守道兄弟說得好，「神既然沒有停止祂的恢復的工作，我們就沒有理由放棄神的見證。」

禱告：神啊！願我們無論處於何種境遇中，以愛待人，以信對祢忠心，一生倚靠祢的引導。阿們！

❖ 「讀完《創世記》，這本書對我們有什麼啟發、提醒呢？《創世記》給我們看見神的創造，人的墮落和神的選召，並啟示神是全能創造者，萬有和歷史之主，並在祂救贖計劃中以色列先祖的地位和事蹟。此外，本書藉著人的墮落和失敗，叫我們明白基督是墮落之人唯一的指望和拯救，以致我們尋求祂，歸向祂，信靠祂，順服祂，與祂聯合，而得著神為人所預備的救恩。」



《出埃及記》——出埃及、進曠野、賜律法和建會幕

【主要內容】——神救贖祂選民的目的，乃是要他們事奉祂；而本書中律法的頒佈和會幕的製作，就是為事奉神訂立了所應當遵守的典範。

【主要事實】——(1)摩西的蒙召；(2)神用十災罰埃及和對付法老；(3)設立逾越節；(4)出埃及；(5)賜律法；(6)立規條禮節；(7)建立祭司制；(8)建造會幕。

【主要人物】——摩西、亞倫和法老。

【本書重要性】

- (一) 本書在整本聖經中佔有極其重要的地位，不但新約聖經中有關救贖的啟示，是由本書的記載啟發而得，而且舊約聖經中的律法、先知、詩篇三大類(路二十四 44)，均和本書關聯至密。新約聖經中引自《出埃及記》的經節多達百餘處；而舊約聖經中引自本書的經節，亦比比皆是。本書為《創世記之續編，與神應許亞伯拉罕，要把迦南地賜給他的後裔有密切的關聯。本書記載律法和會幕與《利未記》和《希伯來書》，有前後印證的關係。因此，任何人若想要明白聖經中有關神的救贖、律法與會幕的中心思想和目的，就必須讀本書。
- (二) 認識神是基督徒一生必學的功課！本書清楚說明了神是一位有行動、施拯救的神，祂在救贖的大能中顯明祂是獨一的真神，掌管人類歷史。祂在萬國中揀選以色列人成為祂的子民，祂也是立約的神，訂明祂的百姓要過一個合乎祂的性情的生活，並以聖潔公義事奉祂。藉着了解神之屬性和作為，我們便能更正確而深入地認識神。因此，本書在認識神上，佔有極其重要的地位，是不言而喻的！
- (三) 認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經歷是基督徒的「天路歷程」，目的乃是神藉一連串的事件有計劃地教育他們，使他們絕對倚靠神、仰望神。從以色列出埃及和進曠野的路線，我們看見神如何救贖人，如何得著一個祭司的國度和一班聖潔的國民，故此，我們應歸向、順服、親近、敬拜、並事奉祂。因此，本書也是有心事奉神的人不能不看，而且要深入了解的一卷書。
- ❖ 「《出埃及記》最一本論救贖的書。請注意本書的起始和終結，它是以幽暗開始，以榮耀結束；它開始時說到神怎樣使恩典降臨，拯救一個為奴的民族，結尾時宣告神怎樣使榮光降臨，住在一群被贖的人中間。」——李羅柏
- ❖ 「關於神的真理的啟示：在出埃及（一至十八章），是神的能力；在律法（十九至二十四章）是神的聖潔；在會幕（二十五至四十章），是神的智慧。」——巴斯德

讀經：出一章

主題：法老的迫害

提要：第一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以色列人下埃及(1~7節)；(2)以色列人在埃及遭受迫害(8~22節)。《出埃及記》的核心啟示是救贖，為《創世記》之續篇，與神應許亞伯拉罕，要把迦南地賜給他的後裔有密切的關聯。本章概括地交代了以色列民怎樣去到埃及地，而神祝福他們，使他們在埃及生養眾多，遍滿全地。在此期間，法老迫害以色列人，包括：(1)強迫作苦工，造兩座積貨城；(2)命收生婆殺害男嬰；(3)命眾民將以色列新生的男孩丟進尼羅河去。

鑰節：【出一8】「有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起來，治理埃及。」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

(一) 法老越來越嚴峻的迫害——今日鑰節指出「不認識約瑟」的法老登上王位後，就拉開了以色列人受苦的序幕。他基於嫉妒，再加上種族的問題，對以色列人充滿了仇恨，於是開始有步驟地迫害他們。由於人「不認識」神，遠離神，不愛神，所以人間的苦難永無休止。此外，法老乃是撒但利用的器具，蓄意策劃了滅種和同化以色列人的大陰謀。面對撒但邪惡的陰謀，人被奴役的光景，我們都需要得著神的救恩，如果沒有救恩，我們就沒有出路。

(二) 神主宰的祝福和保守——神祝福以色列民，使他們生養眾多，乃是根據祂的旨意(創一28)；並且神沒有忘掉祂的應許(創三15)，因此神藉著兩個敬畏神的收生婆，違背法老殘酷且慘無人道的命令，而保守了以色列人男孩的性命。正在法老要設法滅絕彌賽亞的族裔下，然而神已有全盤計畫，要把以色列民從埃及領出來，進入應許之地。面對世界的勢力，願我們也能像她們一樣，敬畏神、有信心、有勇氣做我們該做的。

「這裏隱藏著一個永遠實用的原則，那就是當人越發抵擋神的旨意，和神的百姓為敵的時候，反而使神的百姓越發高升，越發得著力量。這一種逼迫反而成了幫助。」——摩根

默想：人生苦短，而世界給人的唯有勞苦與死亡。然而，我們是否對世界仍存著幻想嗎？以色列人的處境，雖然痛苦難當，但他們的環境背後，卻隱藏著神的祝福和保守。因此，我們是否能看到神的主宰呢？讓我們也繼續仰望祂的恩典和保守，去面對人生的各種逆境吧！

禱告：親愛的天父，正如以色列哀求祢的拯救，我們也求祢救祢的兒女脫離世界的奴役。奉主耶穌基督名，阿們！

讀經：出二

主題：摩西人生之前的八十年

提要：第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摩西從出生到被法老的女兒收養(1~10節)；(2)長大後因殺一埃及人而逃亡(11~15節)；(3)在米甸牧羊、結婚、生子(16~22節)；(4)神看顧以色列人的苦情(23~25節)。本章記載了摩西的八十年的生平，就是他人生的三分之二，包括從出生到逃往米甸，作了牧人。本章一共用四個不同的字眼來形容以色列人的痛苦：歎息(嘆氣)、哀求(哀號)、哀聲(求救聲)、哀聲(呻吟)；也用四個不同的字眼來表達神的回應：聽見、記念、看顧、知道。

鑰節：【出二 10】「孩子漸長，婦人把他帶到法老的女兒那裡，就作了她的兒子。她給孩子起名叫摩西，意思說：『因我把他從水裏拉出來。』」

鑰點：「摩西」是《出埃及記》中心的人物。本章我們看見神如何預備摩西，而使他成為神美好的器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

(一) 神保守他——今日鑰節指出摩西出生在危險之中，但他的性命不單從鱷魚出沒頻繁的尼羅河水裏拉上來，更被法老女兒收養為兒子，也在敬虔母親的教養下長大。這件事情的發生絕非巧合，因為有神的手在背後管理，暗暗地保守了摩西。

(二) 神裝備，栽培他——摩西不是一生出來就有領袖的能力，因著奇妙地被埃及王女兒收養，所以他學了埃及人一切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徒七 22)，預備為神行各樣善事。

(三) 神磨練他——摩西憑著血氣之勇，去救弟兄，遂置人於死地，使他逃到曠野裏再花四十年的工夫，在神面前接受更多的磨練。在曠野的時候，他由王子成為僕人，在平淡的生活中真正學到了謙卑的功課；他也學習怎樣每天牧養羊群，而四十年後，他的角色成了牧羊人，引領以色列的群羊出埃及，進入迦南美地。

因此，王宮是摩西裝備和成長的場所；曠野是摩西磨練和陶造的場所。由於神對「摩西」的訓練和管教，神救贖計畫的進展，因而更向前推進。

「魔鬼被自己的武器打敗了。法老本為牠所用，去阻止神的計畫；但他反為神使用，養育摩西，就是神的器皿，用以打敗撒但權勢的。」——馬金多

默想：成為神所用的人，摩西一生所經歷的決非巧合！細想我們一生的遭遇，豈不也是神親手計劃和掌管嗎？

禱告：親愛的天父，我們將我們的一生交在祢手中，讓祢親手保守、訓練、帶領我們。阿們！

讀經：出三章

主題：摩西蒙召

提要：第三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荊棘火燄的異象(1~6節)；(2)奉差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7~12節)；(3)神之聖名的啟示(13~15節)；(4)應許必以大能的手施行奇事(16~22節)。本章記載了耶和華向摩西第一次顯現，藉火燒著荊棘的異象，神使摩西認識他自己；並藉著啟示祂的聖名，向他清楚的表明祂自己；且打發他要把以色列人帶領出埃及。

鑰節：【出三 4】「耶和華神見他過去要看，就從荊棘裡呼叫說：『摩西！摩西！』他說：『我在這裡。』」

鑰點：耶和華向摩西第一次顯現，這是他生命的轉捩點。今日鑰節指出他在何烈山上看見了「焚而不毀」的荊棘異象。這是耶和華呼召他，要他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到迦南美地。摩西因失手打死一名埃及人，四十年漂流在米甸的曠野，看守著他岳父的羊群。此時已年屆八十的他認為自己的人生已到盡頭(詩九十 10)，覺得自己的一生就將在曠野羊群中耗損殆盡的時候。但神親自介入了他的生命，使他看見了那「焚而不毀」的荊棘異象，聽見了從荊棘裡的呼叫聲。因為神對摩西的生命仍有上好的計畫。因此在這四十年，神是天天看著摩西，祂不但知道他一切的遭遇，也知道他的名字，更知道他準備好，帶領神的百姓出埃及。機會總是留給預備好的人，所以不要怕不被人知，怕被埋沒，或怕懷才不遇。因神知道摩西預備好了！祂也知道你和我是否預備好了！

此外，荊棘表徵人因罪而被咒詛的記號(創三 17~18)；火代表神(申四 24)。神給摩西看見這個異象，說明人乃是神所咒詛的，不過是一叢荊棘，既不能當柴燒，也不能成材料，且毫無助於神的工作。但是當神榮耀的火焰在人身上燃燒時，被咒詛的荊棘成了彰顯神的器皿。

「在這一偉大的篇章裡，充滿著神的言語與作為。」——邁爾

默想：神叫摩西看見火燒荊棘的異象，乃是叫他認識自己在神眼中的價值，並叫他知道神是怎樣的一位神；且叫他明白神呼召他的使命。雖然我們也都是一株微不足道的荊棘，然而神卻要在人身上作煉淨變化的工作，以顯出祂的榮耀。我們是否也讓神榮耀的火也焚燒在我們的身上，為祂而活，焚而不毀呢？

禱告：天父啊，謝謝祢，對我們的生命有上好的計畫。求祢用荊棘之火來燒我們，使我們成為祢手中的器皿，為祢而活。阿們！

讀經：出四章

主題：神差遣摩西去埃及

提要：第四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摩西推辭神的差遣(1~17節)；(2)摩西順從神的差遣(18~31節)。本章記載了摩西再三推辭神的差遣，但神給了他可行三個神蹟的能力，並可用亞倫作出口；於是他便順從神的差遣，傳話給神的百姓，宣告了神的救贖。

鑰節：【出四13】「摩西說：『主啊，你願意打發誰，就打發誰去吧！』」

鑰點：神選中摩西，要他負起帶以色列人出埃及的責任；但是他卻一再推辭。摩西似乎代表了一般人的情況——喜歡推辭，尤其是服事神、服事人的事。今日鑰節指出當神呼召摩西時，他一再拒絕，甚至粗魯的答覆：「你願意打發誰，就打發誰去吧！」本章他提出了三個藉口——(1)以色列人的「不信」、「不聽」(1節)，他如何帶領他們呢？(2)認為自己沒有口才(10節)，他怎能與人溝通呢？(3)他沒有意願，請打發別人(13節)。乍一聽起來，摩西所找的理由，都是言之成理。其實，摩西因為經歷過給同胞的拒絕和法老的想要殺他；並且他逃到米甸牧羊，結婚生子以後，已對在埃及為同胞出頭的事心灰意冷。然而，神耐心地回應他所有的推辭，因而他終於答應神的呼召。我們的事奉是否因「怕困難」、「怕失敗」，就「想推」、「想逃」？但神會耐心地等待我們的順服，所以我們能推到、逃到何時呢？此外，神讓他行三個神蹟，證明神對他呼召的肯定，並證實他是神所選立的人，要向以色列人宣告祂的救贖。這三個神蹟讓我們看見：(1)杖變蛇——將自己的倚靠丟下；(2)手長大癩瘋——認識自己的敗壞；(3)水變血——認識世界的供應都是死亡。神改變我們的生命是我們服事神最重要的憑證。

因此，如果神要使用我們，祂會裝備我們，補我們的不足，也會供給我們的需要，叫我們有能力去完成祂所託付的使命。當面對人生，面對現實，我們不要懼怕，也不要推卻，要勇敢地答應神的呼召和差遣。這樣我們活得才有意義，才不枉一生。

「在神面前求得清楚的啟示，必須看見世界、自己、環境一切的真相。這樣你才能作神的工，才能蒙神悅納。」——倪柝聲

默想：當面對神差派的工作時，我們是否也有千萬個理由推辭(例如：懼怕、害羞、沒有才幹等)呢？

禱告：神啊，賜我們勇氣，不逃也不躲，而能順服祢的旨意，前來為祢而活。阿們！

讀經：出五章

主題：摩西見法老

提要：第五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法老的拒絕與苦待(1~18節)；(2)百姓的埋怨(19~21節)；(3)摩西求問神(22~23節)。第五章敘述摩西出師不利。摩西及亞倫首次見法老，結果法老拒絕，反而加倍地用更重、更苦的擔子惡待神的百姓；於是百姓就發怨言，怪摩西、亞倫要害死他們；但摩西惟有回到神那裏，向祂求問。

鑰節：【出五 2】「法老說：『耶和華是誰，使我聽他的話，容以色列人去呢？我不認識耶和華，也不容以色列人去！』」

鑰點：本章敘述摩西及亞倫首次見法老的結果是法老的拒絕，而百姓發怨言。在人看來，摩西的工作已經失敗。其實神早已預言法老會剛硬，然而神拯救的工作已經開始。所以有神同在，為神作工，不等於不會不遭遇困難，因神的工作永遠是依祂的時間表和方式，執行祂的計劃。當以色列人遇到了麻煩，轉而向法老哀求，卻被斥為懶惰。於是，他們的反應就是將怒氣、埋怨發在摩西身上。然而他們消極、埋怨都於事無補，不能解決問題。摩西卻回到耶和華的面前，將心中的苦悶，藉著禱告向祂傾訴。有些時候，我們遭遇的事情似乎越來越糟，遇見的攔阻越來越兇惡，向神禱告是我們最好的、唯一的出路。因當我們向全能的神呼求時，祂必會施援手。面對情況越來越糟時，摩西向耶和華求問，而我們的反應是什麼呢？此外，今日鑰節指出法老斷然地拒絕以色列人離開埃及，去曠野向耶和華守節。他的回答是何等的狂傲，態度亦是何等的輕蔑，表明他不僅不相信、不聽從、不懼怕耶和華，甚至藐視、反對、敵擋耶和華。所以，神在埃及彰顯祂的大能，刑罰法老及埃及人，使他們受盡了痛苦，讓法老漸漸地認識「祂是耶和華」(出六 2)，是掌管一切的神。許多時候，人都像法老那樣，故意地不認識神，與神為敵，結果都是自討苦吃，最終自取滅亡。

「神的僕人們，來到這狂傲的暴君面前，除了耶和華的話以外，他們沒有任何的後盾。」——摩根

默想：法老對摩西亞倫的答覆反映他對神和祂的子民存什麼態度？這正是這世界對神和祂的兒女的寫照。這給我們什麼警惕呢？

禱告：神啊，幫助我們面對事工的挑戰與艱難，靠祢不妥協，也不放棄；無論任何困難，學習藉著禱告，到祢面前，向祢傾訴，而經歷祢的同在和信實。阿們！

2月25日

讀經：出六章

主題：神再次應許拯救

提要：第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向摩西曉諭(1~13節)；(2)摩西與亞倫的家譜(14~27節)；和(3)神再次吩咐摩西去見法老(28~30節)。本章出現的四個主要人物——(1)要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救贖者「耶和華」，(2)推辭的摩西，(3)不肯聽摩西話的以色列百姓，以及(4)要被告之的法老。

鑰節：【出六2】「神曉諭摩西說：『我是耶和華。』」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神不斷的告訴摩西祂的名字——「我是耶和華」是出現在摩西最灰心沮喪的時刻。然而，神再三提醒摩西「我是耶和華」(2, 6, 7, 8, 28節)。當我們深入的透視這個名字的意義時，讓我們清楚看見神屬性的豐富和祂所做的工作都在這名裏。神的名超越時空超越時代，時常給那些苦難的人帶來安慰(林後一 13~14)；絕望的人帶來盼望(羅五 4~5)；灰心的人帶來勇氣(賽三十五 3)；軟弱的人帶來動力(林後四 47)。今天我們也藉著耶穌基督的名字，就是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腓二 9)，經歷了祂的恩典和全能。親愛的，有甚麼比聽到「我是耶和華」，更讓我們得到安慰和保證呢？

(二)神從不放棄委派摩西的使命——本章記載神三次曉諭摩西(1, 11, 29節)，去告訴法老，神要打發以色列人出埃及；然而，本章也記載疑惑和驚恐的摩西有兩次對神的推辭(12, 30節)。一來一往中間，我們看見神的堅持與摩西的掙扎。然而，神從不因人的拒絕而受挫，無論摩西如何的推辭，祂都忍耐而且是滿有恩慈的回應。我們沒有比摩西更優秀，但祂也揀選了我們，愛我們。因此，祂知道我們的本相，就救拔我們；祂知道我們的需要，就供應我們。祂的恩典能跨越我們的軟弱(林後十二 9)；祂的愛能使我們信而順服。因為神知道我們的一切，故祂必會負我們完全的責任。親愛的，神從沒有放棄我們，我們又如何能夠放棄自己呢？

「當一切人為的助力失去了，心靈失望又困乏，對人的幫助完全放棄希望的時候，神就近我們，向我們啟示。」——邁爾。

默想：「我是耶和華」這句話對我們有什麼意義？當我們在失望、灰心、痛心、不平、軟弱、憂愁、苦悶，甚至憤怒的時候，有否想起這名字呢？

禱告：主啊，按著祢名的應許，讓我們在生命中認識「祢是耶和華」，體驗祢的全能和信實。阿們！

讀經：出七章

主題：水變血之災

提要：第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神向摩西曉諭(1~7節)；(2)摩西第二次與法老交涉(8~13節)；和(3)神用血災擊打法老(14~25節)。從第七章至第十一章記載神用十災攻擊刑罰埃及地後，法老王才容百姓去曠野向耶和華守節，並且埃及人知道祂是「耶和華」。本章描述神用摩西和亞倫行了兩個神蹟：第一個是杖變蛇；第二個是十災的第一災，河水變血。這兩個神蹟的目的是向人啟示祂自己；另一方面顯示人的光景，是順服，還是悖逆。

鑰節：【出七3】「我要使法老的心剛硬，也要在埃及地多行神跡奇事。」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 神的心意是要人認識祂是耶和華——神的心意對以色列人是拯救，對法老是刑罰。神將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使他們認識祂是自有、永有的神。然而，法老王以自己為神、為主。神卻要藉著各種神蹟奇事攻擊法老，使他知道誰才是又真又活的神，誰才是天上地下唯一的主。
- (二) 神的計畫的完成需要人的順從和配合——摩西和亞倫照耶和華的吩咐行，接受了神的呼召，承擔了託付給他們的責任與權柄。我們是否心常柔軟順服神的旨意？
- (三) 神的刑罰是因人的心剛硬——本章我們看到法老是怎樣的「心剛硬」，拒絕聽從神的話，怪不得他自取其辱，自討苦吃，也使埃及人落在痛苦中。法老剛硬的心不在乎神，乃在乎他自己的選擇，以致神就「任憑」他驕傲自大，而行剛愎的事。人的「心剛硬」絕非是一朝一夕的工夫，而是多次的悖逆與頂撞神所造成的。所以，我們「**總要趁著還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勸，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心就剛硬了**」(來三13)。
- (四) 神的爭戰是與在人背後的黑暗權勢爭戰——亞倫杖變的蛇吞了術士杖變的蛇，顯明神的大能超越埃及一切的偶像與巫術異能。我們是否曾經在算命、巫術中，陷入仇敵的網羅？我們是否感謝神救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

「**當人死心塌地叛逆和反抗神時，神就使他們作繭自纏，自投羅網。**」——馬太亨利

默想：在我們的生命中還有哪幾方面不容易順服神？我們是否常為那些拒絕神的朋友禱告？

禱告：主啊，我的心也曾經那樣剛硬，硬著頸項不肯低下驕傲的頭，直到認識祢的那一天，謝謝祢賜給我一顆謙卑的心，使我能認識祢，而成為我一生最美的祝福。阿們！

讀經：出八章

主題：蛙災、虱災和蠅災

提要：第八章記載神連降三災，就是：(1)青蛙之災(1~15節)；(2)蟲子之災(16~19節)；和(3)蒼蠅之災(20~32節)。本章描述神用摩西和亞倫連降三災：蛙災、虱災和蠅災，但法老仍硬著心，不容百姓去。

鑰節：【出八 25】「法老召了摩西、亞倫來，說：『你們去，在這地祭祀你們的神吧！』」

【出八 28】「法老說：『我容你們去，在曠野祭祀耶和華你們的神；只是不要走得很遠。求你們為我祈禱。』」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神降了三災，而每一災都與埃及的一種神明有關。埃及是假神之鄉，而這些假神又都與自然界有關，因此神用大自然的生物(蛙、虱、蠅)成為災禍，其目的是要叫法老知道：(1)耶和華才是獨一的真神，而能除滅青蛙，因為「沒有像耶和華我們神的」(10節)；(2)神的權能，甚至行法術的都承認這些虱害是超自然的，乃是「神的手段」(18節)；(3)神掌管天下，甚至能掌控災害來臨的時間和沒有災害的地點，因為祂「是天下的耶和華」(22節)；(4)神「分別」祂的百姓(23節)，使以色列人所住的歌珊地，不受蠅災的影響。本章所發生的每件事，都是神的工作，而使法老的心開始對神的作為軟化。今日鑰節指出因著第四個蠅災，法老開始討價還價。但他的讓步卻是有條件的。埃及代表世界，埃及王法老代表撒但，就是世界的王。對於我們已決意跟從主的人，撒但最喜歡先用這二步的權宜之計，來迷惑我們：「在這地祭祀」——面對信仰，不要太認真；「不要走得很遠」——面對生活，不要與世人過份的分別。但是神的命令是斬釘截鐵的，「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1節)。切記，魔鬼對基督徒的事奉也是這般的留難。但是我們對神的委身與順服，是不允許討價還價的；也不應怕人譏笑，說我們走得太遠。

「讓所有稱自己作基督徒的人，都走得很遠！」——馬金多

默想：面對法老的詭計——「在這地祭祀」和「不要走得很遠」，摩西的態度是絕不妥協，而我們的態度又是如何呢？神分別了以色列人，而不受埃及災害的影響，而我們是否分別為聖，而不受埃及法老(撒但)的詭計影響呢？

禱告：主啊，謝謝你揀選我成為屬祢的子民，求祢賜給我決不妥協的力量，我不願意又事奉法老、又事奉祢，我願意與世界分別，成為祢聖潔的子民。阿們！

讀經：出九章

主題：畜疫災、瘡災和雹災

提要：第九章記載記載三件事，就是：(1)畜瘟之災(1~7節)；(2)瘡之災(8~12節)；和(3)雹之災(13~35節)。本章描述神又連續降三災：畜疫災、瘡災和雹災，特向法老顯祂的大能，使他知道祂不單是希伯來人的神，也是全地的神；但他仍硬著心，不容百姓去，因他不「**不懼怕耶和華神**」。

鑰節：【出九31】「至於你和你的臣僕，我知道你們還是不懼怕耶和華神。」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 (一) 法老和其臣僕並未真正悔改，是因「**不懼怕**」神——前面各災禍均只提到法老不認識神，今日鑰節指出法老和他的臣僕都不「**懼怕**」(原文和「敬畏」是同一個字)耶和華神。神從來不願意人滅亡，只要人肯真悔改，祂就立刻赦免，而「**懼怕**」神，是人悔改的第一步。因人如果因著「**懼怕**」，而悔改歸向神，就會得著祂的拯救。雖然神告知法老，「**我叫你存立**」(原意是「我讓你繼續存活」，16節)，是要給他機會悔改；而且法老也知道很多關於神的事——他承認得罪神(27節)，亦看見神大能的作為(28節)，也知道摩西禱告的職事(28節)。只可惜每當災難一過去，他就故態復萌，食言而不肯讓神的百姓離去。「**不懼怕耶和華神**」的人，將一次又一次地錯過可以回轉的機會。求主賜我們願意順服祂的心，使我們脫離驕傲和愚昧，進入祂的救恩。
- (二) 神的管治不單是為了審判，也是為了彰顯祂的大能和憐憫，並叫人都認識耶和華是誰(15~16節)——原來神讓惡劣的環境事情臨到我們，是給我們有機會經歷神的能力，也讓我們學習神慈愛的性情和做事的公義法則。
- (三) 選民是神所分別的百姓——在這三災之中，仍是以色列人沒事，而埃及人身上與土地、牲畜都遭災(4, 26節)。因此，正如主耶穌所說的：「**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約十五19)所以，我們屬主的人是有福的！

「**責罰並不是聖經的教義，神只是證明法老定意選擇抗拒神的道路。主用法老作為例子，讓我們知道，堅決抵抗神能力的人，結果將是如何(羅九16~17)。**」——馬唐納

默想：法老的剛硬給埃及招來一場又一場的災禍。神任憑人以後，人的光景如何(羅一24, 26, 28)?

禱告：神啊！求祢憐憫這個人心剛硬的世代，軟化人的心，好叫他們認識祢是耶和華。阿們！

讀經：出十章

主題：蝗災和黑暗災

提要：第十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蝗災(1~20節)；和(2)黑暗災(21~29節)。本章記載描述神又連續降蝗災和黑暗災，但法老仍心剛硬拒，不容百姓去，結果只好承受最嚴厲的審判。

鑰節：【出十 11 上】「不可都去！你們這壯年人去事奉耶和華吧，因為這是你們所求的。」

【出十 24】「法老就召摩西來，說：『你們去事奉耶和華；只是你們的羊群牛群要留下；你們的婦人孩子可以和你們同去。』」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

(一) 法老的「討價還價」——法老經歷種種災害，心漸漸向神妥協，但仍是**有條件的**，就是能保留多少就留下多少。注意！神的心意是「**全體以色列百姓，往曠野去，走三天的路程，為要祭祀耶和華**」(三 18)，而法老向摩西提出四個不能接受的折衷方案：(1) 在這地祭祀(八 25)；(2) 只是不要走得很遠(八 28)；(3) 不可都去(11 節)；(4) 羊群牛群要留下(24 節)。然而摩西對法老所提出的條件，是絕不讓步，也絕不妥協。因為讓步和妥協往往使人無法脫離撒但的權勢、世界的霸佔、己的捆綁，而將使事奉淪為形式。求神的愛激勵我們，使我們對己無所求，為神求一切。

(二) 摩西的改變——(1) 對神順服，神說甚麼，他就遵神吩咐(1~6, 13~15, 21~22 節)；(2) 對法老的計謀，他摩西斷然拒絕，絕不妥協(9~11, 25~26 節)；(3) 對法老的剛愎，他剛強回敬(28~29 節)。求神他在我們生命中作工，改變我們，而被神使用。

今日二處鑰節指出法老為確保他們從曠野一定回來，就採用另外兩項伎倆：(1) 「**不可都去**」——神的旨意卻是全家人都離開埃及！面對家庭，我們是否全家人歸主，愛主呢？(2) 「**羊群牛群要留下**」——面對財物奉獻，半心半意，把重要的留下來。但神所要的是全體和完全的奉獻，我們是否有如摩西一樣，也能斬釘截鐵地回答說：「**連一蹄也不留下**」，而拒絕任何影響我們服事主的詭計呢？

「**法老的計謀總是想要尋求和神的子民妥協，但摩西斷然拒絕。這是一個有信心的人，真實的態度。**」——**摩根**

默想：我們是否會用我們的生命和一切來事奉神，因而不枉活此生呢？我們對神的奉獻（時間、財物）是否是全心全意？

禱告：主啊，我們願用我的生命來事奉祢，不是獻上多餘的，而是獻上我的全人，「**連一蹄也不留下**。」阿們！

3月2日

讀經：出十一章

主題：最後一災的警告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神對摩西指示(1~3, 9節)；(2)摩西警告法老(4~8節)；和(3)法老繼續心硬。本章記載摩西向法老宣告的最後警告，到了所定日子的半夜，凡埃及地一切頭生的都必死；獨有以色列人得倖免，因神將他們從埃及人中分別出來。

鑰節：【出十一 7】「至於以色列中，無論是人是牲畜，連狗也不敢向他們搖舌，好叫你們知道耶和華是將埃及人和以色列人分別出來。」

鑰點：本章記載摩西向法老宣告：(1)神要擊殺埃及長子及頭生的牲畜；(2)神必將以色列人從埃及人中分別出來；(3)埃及人必俯伏來求以色列人離開。之後，神告訴摩西，法老必不聽。因神任憑法老的心剛硬，不容以色列人離去。本章我們看見九災過後，法老仍然心裡剛硬，執意與神作對，不肯讓祂的百姓走。今天，地上的大災難頻頻發生，但人心裡何嘗不也是一樣？人故意不認識神(羅一 28)，結果使自己陷於痛苦中，而且會越陷越深。

今日鑰節指出神在埃及降災的目的乃是說明「好叫你們知道，耶和華是將埃及人和以色列人分別出來」。「耶和華」的名字在《出埃及記》一共出現了 353 次，而「我是耶和華」出現了 12 次。神十次的降災，乃是讓人知道「我是耶和華」。對以色列人，他們知道「耶和華」，是因神揀選了他們作祂自己的百姓；神保守了他們，將他們從埃及人中分別出來，不遭災禍。對埃及人，他們知道「耶和華」是叫人發出悲痛和哀聲的神。兩班人卻有完全不同樣的遭遇。所以是福還是禍？差別在於有否信靠這位自有永有，慈愛永遠長存的「耶和華」。「如果人知道服事神者與不服事神者的區別，和將來進入永生或永滅時的懸殊，人對神就不會抱著不關痛癢，毫無所謂，或敷衍了事的態度。」——馬太亨利

默想：最後一災，法老選擇放棄最後一次的機會。人經歷了大災難之後，有兩個可能性：一個是心軟化，謙卑在神面前；另一個是心地剛硬，與神對抗到底。很可惜的是法老選擇後者。之後，神只好任憑他自行其是、自取滅亡。每一次苦難的發生是叫我們苦惱、抱怨呢？還是叫我們轉向這位自有永有，全豐全足的「耶和華」神呢？

禱告：天父啊，感謝祢的分別之恩，使我們在世人眼前蒙恩，見證祢是自有永有，慈愛永遠長存的「耶和華」。阿們！

讀經：出十二章

主題：殺長子之災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 逾越節和無酵節的預備(1~28 節)；(2) 擊殺埃及的長子(29~31 節)；(3) 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32~42 節)；和(4) 逾越節的制定(43~51 節)。本章記載神作的三件大事——定逾越節和無酵節，擊殺埃及的長子，並帶領以色列人離開埃及。

鑰節：【出十二2】「你們要以本月為正月，為一年之首。」

鑰點：本章詳細地記載摩西亞倫宣佈逾越節。這是以色列人最重要的節期之一。逾越節有四點意義值得特別注意：(1) 逾越節的羔羊預表基督——毫無殘疾的羔羊（約一 29）預表毫無瑕疵的基督；宰殺的羔羊預表新約裡的主耶穌流血贖罪(林前五 7)。(2) 血塗在門楣門框上——得以免去滅命的擊殺。基督的寶血使我們可以逃避律法的咒詛、神的忿怒、和地獄的刑罰，因為「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九 22）。(3) 要吃三樣東西——羊羔的肉，預表接受主的生命；無酵餅，預表除罪惡（林前五 7）；苦菜，預表為罪憂傷痛悔。(4) 整裝待發，要裝束，腰間束帶，腳上穿鞋，手中拿杖，吃了要趕快離開埃及。終於在耶和華把埃及地所有的長子盡都殺了之後，以色列人浩浩蕩蕩的離開埃及。

今日鑰節指出神要他們以色列人變換曆書，以出埃及的那月改為正月。此項改變是為了記念他們蒙救贖重生的新開始。從今以後，他們開始過另一種新的生活，走另一條新的道路。基督徒屬靈的生命何時開始呢？有人以信主的那一天、有人以入受浸的那一天、又有人以奉獻委身的那一天作為新的開始。其實不僅是「那一天」，而更是「每一天」，我們「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多三 5），可以經歷新造的人(林後五 17)，而天天不斷的更新而變化(羅十二 2)。

「節日使老一代不忘過去，使年輕人追思效法。」——《靈修版聖經註釋》

默想：以色列人每年一次過逾越節，為了是記念神救贖了以色列人出埃及。基督徒參與主的晚餐(擘餅聚會)，為了是記念主耶穌救贖了我們。逾越節是主耶穌救贖的預表，主的晚餐(擘餅聚會)是主耶穌救贖的實現。過逾越節是基督徒生活的寫照。守逾越節是以家庭為單位，這對我們有什麼含義呢？

禱告：主啊，每一年，每一個日子都是祢所賜的。面對每一個新的人生階段，願我們重新定位，調整方向，重新把餘生獻上。阿們！

讀經：出十三章

主題：神的引領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以色列中頭生者分別為聖之事(1~16節)；(2)神的引領以色列人走紅海曠野的旅程(17~22節)。本章的前半段描述以色列中頭生者分別為聖之事，後半段敘述他們走紅海曠野的旅程。從第十三章至第十九章記載以色列人出從埃及到西乃山歷時兩個月的旅程。

鑰節：【出十三 21】「日間，耶和華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夜間，在火柱中光照他們，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神奇妙的引導與照顧。從埃及到迦南最短和最直接的路線應當是沿海邊大道到迦薩。神要以色列民繞道而行，顯然祂有特別的計劃，為使他們免去許多未曾想到的危害，同時也為他們預備面對以後的爭戰。此外，今日鑰節指出神引導以色列人穿過曠野，並日間以雲柱，夜間則是用火柱來帶領他們。雲柱和火柱的標記顯明了神榮耀的同在。一面，祂光照、遮蔽、保護、引導他們(詩一〇五 39，一二一 6，出十四 19~20)；另一面，在漫長的旅途中，祂保證了親自與他們同在。馬太亨利說：「這些都是一直施行的神跡。」因此，從十災，以色列人認識了耶和華救贖的能力，從雲柱和火柱，他們看見了耶和華榮耀的同在。在以色列人在曠野飄流的整個過程中，神一直與他們同在。即使是在他們悖逆的時候，神仍怜悯他們，與他們同行，並且走在他們的前頭，帶領他們的路。面對白日酷熱的太陽，祂用雲柱來遮蔽保護；面對夜間黑暗的四境，祂用火柱來光照引領。在基督徒人生的經歷中，往往沒有捷徑，有祂的引領和同在才是最好的、最正確的、最安全的道路。

「神知道他們面前是一條艱苦危險的路，有毒蛇和蠍子，引誘和困難，並且乾旱和缺糧。但是，感謝神，祂不讓百姓獨自上路。祂與他們同度危難困厄，並反『祂走在他們前頭』。祂是引導、光榮、保障，救他們脫離一切懼怕。」——馬金多

默想：神親自作了以色列人的引導者，日間用雲柱、夜間用火柱來指引他們前頭的路。知道祂與我們同在(太二十八 20)，並引導(箴六 22)我們的一生，是我們跟隨祂的最大保證。在人生漫長曠野的旅途中，我們是否也有雲柱和火柱的引領嗎？

禱告：神啊，在人生漫長曠野的旅途中，祢親自作了我們的引導者，而祢的同在是我們跟隨祢的最大保證。阿們！

讀經：出十四章

主題：以色列人過紅海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法老追襲以色列人(1~9節)；(2)以色列人因見埃及人追趕而發怨言(10~14節)；和(3)以色列人過紅海，埃及全軍覆沒(15~31節)。本章描述神帶領以色列人過紅海，並淹沒了追趕的法老全軍，因此使他們親眼看見神的救恩，而神得著了榮耀。

鑰節：【出十四 13~14】「摩西對百姓說：『不要懼怕，只管站住！看耶和華今天向你們所要施行的救恩。因為，你們今天所看見的埃及人必永遠不再看見了。耶和華必為你們爭戰；你們只管靜默，不要作聲。』」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以色列人過紅海的過程，他們前有紅海的困境，後有法老的追兵，這是對他們信心的考驗。結果乃是以色列人「**因著信，過紅海如行乾地**」（來十一 29）；而法老的全軍被滅。過紅海是神在舊約中所顯示的最大作為，因而顯明了祂的智慧、柔細、忍耐、大能、慈愛、和審判。以色列民從此經歷神的救恩和祂的大能，學習敬畏耶和華，又信服祂和祂的僕人摩西。這是聖經第一次稱摩西為「神的僕人」（31節）。

今日鑰節指出以色列人看見了埃及的軍兵追來，竟然忘記了神把他們帶出埃及的奇妙經歷，反而因懼怕，而怨天尤人。摩西此刻並沒有責怪他們，他以「**耶和華必為你們爭戰**」來剛強他們軟弱的信心。在屬靈的爭戰中，撒但用各種各樣邪惡的事來攪擾我們，靠主「**站住**」（弗六 13）就是得勝。在苦難中，讓我們學習「**站住，直到試煉過去，站住，直到風波平；站住，為著神的榮耀，站住，與主同得勝。**」（《聖徒詩歌》488首第1節中），而靠主「**站住**」的人必不羞愧。

「神的計劃實在是太奇妙。這是為了：(1)引誘法老的軍隊繼續追趕以色列百姓；(2)在毫無希望的緊迫時刻，用分開紅海的神蹟給百姓增加信心，藉著審判法老要讓列邦看到神的權能。」——達秘

默想：摩西叫百姓「**不要懼怕，只管站住**」，他有什麼把握及證據說這樣的話呢？今日我們最害怕的是什麼呢？當試煉、患難臨到我們的時刻，我們是否「**站住**」，不懼怕、不作聲，耐心等待祂的拯救呢？

禱告：神啊，謝謝祢，祢已經計劃好和安排了我們一生的道路。我們常遇見危險、挫折、損失、艱難，但祢既拯救了我們，祢必負我們完全的責任。幫助我們全心信靠祢，一步一步緊緊跟隨祢。阿們！

讀經：出十五章

主題：勝利之歌和瑪拉經歷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摩西和以色列人因神的拯救而歌頌神(1~18節)；(2)米利暗和眾婦女擊鼓應和(19~21節)；和(3)瑪拉苦水的事件(22~27節)。本章的前半段描述摩西的歌頌，後半段敘述神帶領以色列人經瑪拉，到以琳的旅程。

鑰節：【出十五1】「那時摩西和以色列人，向耶和華唱歌說。」

鑰點：本章開始記載從紅海到西乃山的旅程。對歷代的信徒而言，他們每一步都充滿屬靈的功課。在本章我們看見兩件事：以色列人的讚美和怨言。他們在過紅海的事上，就讚美；遇到瑪拉的苦水的事上，就埋怨。這時，摩西的反應卻是禱告。神聽到他的禱告，就醫治那水，使水變甜。在我們的環境中，有許多不信和埋怨的苦水，讓耶和華醫治我們，使我們的苦境變甜。今日鑰節指出摩西與百姓同唱勝利之歌。這大概是以色列詩歌中最早的一首，它是以色列人對的神拯救和得勝的回應之歌。這首詩的中心乃是稱讚耶和華的屬性與作為——(1)祂是「大大戰勝」(1節)；(2)祂是他們的「力量」，「詩歌」和「拯救」(2節)；(3)祂是「至聖至榮」，「可頌可畏」的神(11節)；(4)祂是「慈愛」的，有「能力」的神(13節)；(4)祂「必作王」，直到永永遠遠(18節)。此外，在他們所唱的歌中，有回顧，也有前瞻。回顧已往，他們經歷過紅海，他們讚美耶和華榮耀的得勝、能力、主權、聖潔和慈愛。展望前途，神要帶他們進迦南地，他們讚美神要把他們栽在祂產業的山上，並帶他們到祂神聖的居所。親愛的，神是我們敬拜的主題和內容，讓我們學習高聲歌頌，盡情的讚美祂是怎樣的神，為我們作了些甚麼。

「教會的得勝，敵人的沒落，全在摩西的這歌和羔羊之歌中表現出來。這首歌要在玻璃海唱出，就如曾在紅海上唱出來一樣(啟十五2~3)。」——馬太亨利

默想：以色列人經歷神在他們的身上的奇妙作為後，他們唱出這篇偉大的讚美詩，而表達對神感恩。我們有沒有因為認識祂是誰，作了何事，將要作何事，而用詩章、頌詞對祂發出讚美與感謝呢？以色列人經過神的醫治，而瑪拉的苦水就變甜了。我們是否讓基督加在我們的苦境中，使我們苦的人生變成甜，並且發出讚美呢？

禱告：神啊，祢配得我們一切歌頌讚美，求祢保守我們不發怨言，且凡事謝恩。阿們！

讀經：出十六章

主題：神賜嗎哪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以色列人因無食物而發怨言(1~3節)；(2)神應許賜給食物(4~12節)；(3)神晚賜鶴鴉，早賜嗎哪(13~21節)；和(3)收取嗎哪之例(22~36節)。本章主要記述神賜「嗎哪」作以色列人的食物，藉此訓練，造就他們。

鑰節：【出十六 15】「以色列人看見，不知道是什麼，就彼此對問說：『這是什麼呢？』摩西對他們說：『這就是耶和華給你們吃的食物。』」

鑰點：「嗎哪」是以色列人行走在曠野路上所不可缺少的。今日鑰節指出因「嗎哪」初降時，以色列人彼此對問說，「這是什麼呢」？以後就叫這個名字。神賜「嗎哪」給以色列人，其目的是：(1)試驗他們有沒有遵祂的命令(4節)；(2)使他們知道祂將他們從埃及拯救出來(6節)；(3)使他們看見耶和華的榮耀(7節)；(4)使他們認識「耶和華」是他們的神(12節)；(5)讓他們倚靠祂賜的每天供應，有力量過曠野的生活。因而他們必須每天「按著自己的飯量收取」(18節)，且「不許…留到早晨」(19節)。

在新約，基督才是從天降下來的生命糧(約六 31, 35, 41)。所以我們每一天清早起來的第一件事，就是要從祂那得著生命的供應。另一方面，主應許要把隱藏的「嗎哪」賜給得勝者(啟二 17)。一天一次的嗎哪是全以色列所共有，但隱藏的嗎哪則是留到迦南的。而得勝者將來要享受隱藏的「嗎哪」，因祂要作他們特別的賞賜。此外，在生活中處處、事事都是挑戰，每天都會經歷缺乏，每天都須要得著神的供應。像每天收取「嗎哪」一樣，我們每天必須與基督有新的接觸，天天從主得著新的供應，得著新的力量。哦，讓我們天天愛慕祂，仰望祂，每天與祂都有特別和寶貴的經歷吧！

「在曠野裡以色列百姓沒有嗎哪不能活著一樣；如成為客旅(彼前二 11)的信徒在每日的生活中不與耶穌基督同在，那麼就不可能活下去。」——達秘

默想：以色列人拾取神賜的嗎哪，行走曠野不致餓死。他們依靠神供給當天的需要，我們是否也養成天天拾取屬靈嗎哪的習慣呢？聖經的話就是我們屬靈的嗎哪，我們是否學習到「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太四 4)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感謝祢。在人生的曠野裡，祢是我們的嗎哪，使我們每天得著新的供應，得著新的力量。阿們！

讀經：出十七章

主題：磐石出水與亞瑪力人之戰

提要：第十七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神指示摩西用杖擊打磐石，而有水流出來(1~7節)；和(2)以色列人戰勝亞瑪力人(8~16節)。本章描述神吩咐摩西擊打磐石出水，供給百姓所需用的水；與神為他們爭戰，而摩西舉手禱告，使百姓戰勝亞瑪力人。以色列人在利非訂(位在汛的曠野與西乃曠野之間)的經歷，考驗著他們對神和自己的認識，也給了我們有益的鑑戒和榜樣(林前十6)。

鑰節：【出十七 11】「摩西何時舉手，以色列人就勝，何時垂手，亞瑪力人就勝。」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

- (一) 神的供應——賜活水。雖然百姓對摩西的不滿或爭鬧，乃是試探耶和華是否在他們中間(7節)，但神並沒有離棄他們。當摩西呼求神時，神命摩西擊打磐石，磐石就出水，解決了百姓的乾渴。在新約，基督乃是流出活水的「靈磐石」(林前十4)，能解決我們的渴，使我們滿足。願我們每天從主領受生命活水，經歷更新的能力吧！
- (二) 神的率領——爭戰得勝。以色列人第一次與外來敵人(亞瑪力人)爭戰；而他們得勝的因素乃是約書亞在山下率兵爭戰，和摩西在山頂上舉手守望，還有亞倫與戶珥的扶持。願我們每天在耶和華尼西(耶和華是我的旌旗)之下，勝過亞瑪力人所預表的「肉體」吧！本章我們看見在這兩件事的整個過程中，摩西擊打磐石與舉手禱告，顯明了神在地上的作為，需要人與祂同工。只要摩西擊打磐石，神就使水流出來，供應了神百姓的需要。今日鑰節指出在和亞瑪力人的爭戰中，摩西只作一件事，就是舉手禱告，這是他們爭戰中得勝的關鍵所在。所以，我們最大的責任，就是與神合作，不攔阻祂的工作，因為「我們是與神同工的」(林前三9)。

「基督是我們的約書亞也是我們的摩西；祂是拯救我們的元帥，為我們打了勝仗。」——馬太亨利

默想：以色列人爭戰的成敗系於摩西的「舉手」(出十七 11)和亞倫與戶珥的「扶手」(出十七 12)。「舉手」表示我們向神禱告，「扶手」說出與肢體同工。屬靈的爭戰中，我們是否該「舉手」時就「舉手」呢？為著扶持弟兄姊妹，是否該「扶手」時就「扶手」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感謝祢。祢是我們的活水，解決我們屬靈的乾渴，使我們天天得著滿足。祢是我們的旌旗，使我們因祢天天得勝。阿們！

讀經：出十八章

主題：葉忒羅到訪

提要：第十八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葉忒羅帶摩西的妻來見摩西(1~7節)；(2)葉忒羅獻祭給神(8~12節)；和(3)葉忒羅獻策從百姓中選出人來管理百姓(13~27節)。本章描述摩西的岳父葉忒羅探訪和摩西聽從葉忒羅的建議，設立百姓首領，讓他們審斷百姓的小事，大事才呈到他那裏審斷。

鑰節：【出十八24】「於是，摩西聽從他岳父的話，按著他所說的去行。」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摩西每天都疲憊：(1)替百姓求問神的旨意；(2)施行審判，解決紛爭訴訟；(3)教導神的律例和法度。從葉忒羅的建議，我們可以學習在教會中服事：

(一) 應謙卑接受別人的勸告，好從人那裡吸取智慧。葉忒羅又名流珥，流珥譯出來是「上主之友」。我們需要好友的忠告，像葉忒羅那樣，在旁觀察，看清我們的錯誤，而給予更好的建言與指正。

(二) 應先到神的面前，明白祂的旨意。人的忠告雖然很好，我們仍應求問神，並且明白是否出於神？是否榮耀神？是否符合神的話？

(三) 應與同工一同配搭服事，並分擔責任，不應包攬一切，以免獨斷偏行。

此外，今日鑰節指出摩西聽從了他岳父的話選立了千夫長，百夫長，五十夫長和十夫長來和他一同負擔起管理百姓的重任。葉忒羅的建議雖好，但是在此卻沒有記載摩西把它帶到神面前去求問，並等候神的指示。經驗告訴我們，同工的配搭勝過家長式的代領。然而主耶穌在決定挑選十二使徒以前，「整夜禱告」(路六12)尋求神的旨意。今日教會中服事最忌諱的是，獨斷偏行而不求問神，或是根據多數人的意見而不尋求神的旨意。

「葉忒羅給摩西的忠告實在完美，不能再好了。分配一百人工作，總要比做一百人的工作好。世上最大的才幹，是儘量使用在我們周圍的人，安置在有效能的工作上。但是忠告雖然很好，還得看摩西是否在這事上求問神，讓神來命令。」——邁爾

默想：摩西一方面向岳父見證了神的大能；另一方面，謙卑地接納他的建議，與眾人分擔工作。在工作生活中，我們是否找機會，向自己的親友和同事，見證神在我們身上所做的是呢？在教會的服事中，我們是否與弟兄姊妹一同配搭服事，並分擔責任呢？

禱告：親愛的主，使我們能謙卑接受別人的指正與勸告；願更謙卑接納人，與同工配搭服事，同擔服事的責任。阿們！

讀經：出十九章

主題：以色列人到達西乃山

提要：第十九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以色列人來到西乃山下(1~8節)；和(2)神在西奈山降臨(9~25節)。從第十九章至第二十四章記載神與以色列人在西乃山立約，包括十誡及其他律例。本章記載神與以色列人立約的準備。

鑰節：【出十九6上】「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以色列人，以為自己能行好，能遵守神的律法(8節)。他們答覆是誠摯的，然而他們卻不認識自己！慕迪評論說：「『耶和華所說的，我們都要遵行。』那是多麼狂妄自信的語氣。」所以，神在雷轟閃電，以色列人的驚懼中，賜下律法，以顯出他們的無能和失敗。神的律法啟示出神的自己和祂聖潔公義的標準，也顯明人的罪，叫人知罪(加三1~24；羅三20，五20，七7)，目的是把人引到基督那裡。在新約，基督替我們受了律法的定罪和刑罰，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

此外，今日鑰節說出神拯救以色列人的目的，乃是要他們做「祭司的國度，聖潔的國民」。

(一)「祭司的國度」——表明全以色列人被分別出來歸於神，為要事奉神；他們在神面前都有祭司的職份，可隨時接近神，並藉著獻祭侍立在神面前。

(二)「聖潔的國民」——表明他們從其它列國分別出來，歸神為聖；他們生活要聖潔，因神是聖潔的。

彼前二章9節指出我們每一個基督徒都有特權，可直接到神面前，親近祂並事奉祂，為著建造祂榮耀的教會。何等有福！不是我們揀選了神，是神揀選了我們(約十五6)。

「祭司乃是完全被分別出來，為著事奉神的。一個祭司乃是全心地要來作神的事；這個就是他的生命，這個也是他生命的意義。神說：我要叫你們成為祭司的國度；換句話說：每一個以色列人都要成為祭司。」——江守道

默想：神拯救以色列民脫離為奴之地，是要他們成為「屬神的子民」，「祭司的國度」，和「聖潔的國民」。我們是否知道自己尊貴的身分(彼前二9)呢？——就是被神揀選，歸於祂的「屬神子民」；為神而活的「祭司國度」；在世上為神作見證的「聖潔國民」。我們是否盡我們的職責呢？——就是在神面前，親近並事奉祂；在人面前，過聖潔並見證祂的生活。

禱告：親愛的天父，感謝祢揀選了我們，作屬祢的子民，作祭司的國度和聖潔的國民。阿們！

讀經：出二十章

主題：神賜十誡

提要：第二十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十誡緒言(1~2節)；(2)十誡內容(3~17節)；(3)百姓要求摩西作約的中保(18~21節)；和(4)神禁止造偶像的誡命與吩咐築壇的方法(22~26節)。本章記載神賜「十誡」要求以色列人聽從祂、愛祂、遵守祂的誡命。

鑰節：【出二十6】「愛我、守我誡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

鑰點：「十誡」的內容，由神親自寫在兩塊石版上面(出三十四 28)，包括：

- 一、不可有別的神。
- 二、不可拜偶像。
- 三、不可妄稱神的名。
- 四、當守安息日。
- 五、當孝敬父母。
- 六、不可殺人。
- 七、不可姦淫。
- 八、不可偷盜。
- 九、不可作假見證。
- 十、不可起貪心。

馬太亨利說的好，「神的誡命真是盡善盡美的金科玉律，包羅萬有，高深莫測，使人無可遁避，無可非議。」

今日鑰節指出神永遠不斷的向那些「愛」祂、守祂誡命的人，而「發慈愛直到千代」。這句話顯明了「十誡」的本身就是愛的表示。神一切的要求，都是根源於祂的愛和人對愛的反應。「愛」字就是「十誡」的總綱！「十條誡命」原來的意思是「十句話」，是整個律法的基礎，共分成與神的關係(一至四條)和與人的關係(五至十條)兩大部分。前四誡是要愛神，這是人對神當盡的本份，後六誡是要愛人，這是盡人的本份。因此，主耶穌將「十誡」總括起來，就是「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神」(太二十二 37，可二十 30)，其次要「愛人如己」(太二十二 39，可二十 30)。「愛」是滿足所有律例中的金科玉律。所以，人即使遵守了一切的誡命，但若不是出於「愛神」的緣故，在神面前便毫無價值。人能順服律法的關鍵在於先愛神。我們是否建立這樣正確的與神和與人的關係嗎？

「神阿，我感謝祢。因為有一個命令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和受恩教士

默想：神要求以色列人守「十誡」，而「十誡」和主耶穌的教導有何關係呢？我們是否建立與神正確的關係嗎？——將祂放在首位，單單敬拜事奉祂。我們是否和人有對的關係嗎？——以愛心與盡責的態度，顧到別人的需要。

禱告：親愛的天父，讓我們活在愛的聖律中。藉著十誡讓我們重新定位與祢之間的關係，重新調整與人之間的關係。幫助我們不但「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祢，也幫助我們「愛人如己」。阿們！

讀經：出二十一章

主題：民事律例

提要：第二十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待奴僕之典章(1~11節)；(2)死刑的律例(12~17節)；和(3)傷人賠償之例(18~36節)。本章記載的典章是針對十誡有關人與人之間關係被觸犯時的處理，嚴重者要治死，輕則必須賠償，為了是規範以色列人生活當中的所有細節。

鑰節：【出二十一 5~6】「倘或奴僕明說：『我愛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兒女，不願意自由出去。』他的主人就要帶他到審判官那裡，又要帶他到門前，靠近門框，用錐子穿他的耳朵，他就永遠服事主人。」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舊約關乎人際關係處理的「典章」，乃是要求公平、公正。但新約的標準遠遠高過舊約的標準，是從「以眼還眼，以牙還牙」到「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太五 39)；從消極的「不可殺人」到積極的「愛人如己」(太二十二 39，可二十 30)，甚至「愛仇敵」(太五 44)。

此外，今日鑰節指出安息年的權利使被賣作奴僕的，第七年就可以自由。然而，僕人可以選擇終身為奴，而永遠服事他的主人。因為愛會使人寧可為奴而不要自由。在非洲有一女黑奴，有一天被人家拍賣。有兩個壞人在那裏競買，彼此一直加價。這女奴知道，無論落到那一個人的手中，都是難。所以，她一直流淚，一直哭泣，極其難受。這時候，忽然有一個白種人也加入競買。到後來，這女子就被那個白種人買得了。但他立刻叫一鐵匠來，打斷了她的鎖鍊，宣佈她的自由說：「我買你，不是要你作我的奴僕；我買你，是要叫你得著自由。」說了這話，他就走了。那女子弄得莫名其妙，過兩分鐘醒悟過來，就追著那個白種人說：「從今日起，直到我氣斷之日止，我願作你的奴隸。」願我們這樣的禱告：「主阿，我們愛祢！祢是我們生命唯一的主人，讓我們一生甘心服事祢！」這種因為愛的緣故服事至為高貴。

「我的主人，引我到那門；再次穿過甘願被刺的耳朵。祢的約束是自由；讓我與祢同在，甘受辛勞，並且忍耐、順服。」——慕爾

默想：恩典使人脫離奴僕的軛，然而，愛叫人甘心作愛的奴僕。我們是否甘心地奉獻自己，願一生服事主呢？當僕人決定留在主人的家裏必須經過用錐穿耳為證的手續。我們是否也有完全服事主的愛的記號呢？

禱告：主阿，祢的愛叫我們甘心作祢愛的奴僕。我們願一生服事祢。 阿們！

讀經：出二十二章

主題：民事律例(續)

提要：第二十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賠償之例(1~17節)；(2)三種嚴重罪行之例(18~21節)；(3)各種保障人之例(21~27節)；和(4)其他的律例(28~31節)。本章記載有關盜竊、財物損傷、道德與其他的律例。這些律例教導我們學習以神公義、聖潔、憐憫的性情來生活行動，因而強調「聖潔的國民」對神和對人應盡之責。

鑰節：【出二十二 31 上】「你們要在我面前為聖潔的人。」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責任」的律法：

- (一) 賠償的律例——凡導致別人的損失，都要賠償，說出我們不可虧欠別人，對他人的利益，財物有維護的責任，藉此回應了「不可偷盜」這誠的原則。
- (二) 被治死的律例——包括：(1)與獸淫合的；(2)行邪術的；(3)祭祀別神的，是與「不可姦淫」與「不可有別的神」二誠相關。
- (三) 對保障無助者的律——包括不可苦待孤兒、寡婦、寄居的、和貧窮人，說出我們有顧念別人的責任，因而在生活顧念這些人，而顯出神的慈愛。
- (四) 不可毀謗神和百姓官長的律例——說出我們有敬畏神和尊敬人的責任。
- (五) 奉獻為祭的律例——說出我們要以最好的奉獻給神。
- (六) 不可吃不潔淨肉的律例——說出作為神子民，被「分別出來」的表記。

神為何定下這麼多的律例要以色列人遵守呢？藉此教導我們什麼功課呢？因為典章的內容，處處表達神的性情，處處表達神的心意。神的性情是聖潔的(利十一 44)。所以，今日鑰節指出神要我們成為「**聖潔的人**」(出二十二 31，利十一 45)。而且，這些律例也表達了祂是關心我們大事小事的神，即使是牙齒掉落(出二十二 27)的等等瑣事。所以，在每一天的生活中，每一細節的事上，祂要我們要學習凡事上保守自己(猶一 21)，並且活在聖潔裏(彼前一 15~16，帖前四 7)。

「人讀過這些律法後，就不能說不認識自己是可卑、敗壞的。…除了神的愛，沒有別的能量度人的敗壞；除了基督的血，沒有別的可平反人的罪。」——馬金多

默想：本章提出許多賠償的實例，是要讓以色列人彰顯神的公義，學習不虧欠別人。在與人共處的事上，我們是否「**凡事都不可虧欠人**」(羅十三 8)呢？我們是否以別人的事就是我們的事，而不使別人受損失呢？

禱告：主阿，在人際關係上，幫助我們，活在祢的聖律之中，活出聖潔，豐盛的生活。阿們！

3月14日

讀經：出二十三章

主題：各種律例和進迦南的應許

提要：第二十三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執行法律的律例(1~9節)；(2)安息年及安息日之例(10~13節)；(3)每年當守的三個節期(14~19節)；和(4)神的應許以及警告的話語(20~33節)。本章前半段記載有關民事與敬拜的律例；後半段則敘述神的應許。神這些的律例和應許，教導我們對神感恩、聽從，待己公義，對事公平，和對人有愛。

鑰節：【出二十三 14】「一年三次，你要向我守節。」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

- (一) 執行法律的律例——在爭訟的事上，要保持司法公正、審判公平，因神是正直、公義的神。
- (二) 其他律例——包括：(1)當守安息年，叫地歇息；(2)守安息日，讓人和家畜都可歇息；(3)當守節，一年三次朝見神。這段是當思念神恩，與第四誡「當守安息日」有關。
- (三) 進迦南地的應許——神有條件的應許是要以色列人聽從祂的話和不可跪拜迦南人的諸神，因神只賜恩給能「聽話」，照著祂「一切所說」去行的人。此外，這應許是與第一誡「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和第二誡「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有關。

本章律例雖然繁瑣，但條條都是趨向同一目的：促使我們背離俗世的外邦人，敬拜唯一的真神。今日鑰節指出以色列的男子一年之中要守三個節日。這三個守節都是在收割的時候：「除酵節」（陽曆三月底~四月初），是收大麥；「收割節」（陽曆五月中），是割小麥；「收藏節」（陽曆九月底）是收葡萄和橄欖。神要以色列人在祂面前承認，他們這一年豐收乃是神持續不斷的祝福。此外，他們不僅過去被神救贖，至今活著是享受祂的賜福，將來還要信靠祂豐富的供應而活。在新約，基督是舊約中所有節期的實質(西二 17)。所以，我們每一天，都可以藉著基督豐豐富富的供應而過節，每週也都可以與弟兄姊妹一起聚會過節，一同分享祂的豐富。

「律法嚴厲規定人要在神所指定的地方敬拜事奉祂。我們能夠事奉慈愛的神，實在是非常榮幸！所以應該在神面前歡樂，視祂的安息日和守節律例為我們靈命的筵席，樂意將我們的時間奉獻給神使用。」——馬太亨利

默想：在今日繁忙的生活中，我們是否也願意與弟兄姊妹一起聚會，一起過節呢？

禱告：哦主啊，我們願常常喜樂地與弟兄姊妹一起聚會過節，一同分享祢的豐富。阿們！

讀經：出二十四章

主題：耶和華召摩西上山

提要：第二十四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召摩西等人上山(1~2 節)；(2)摩西下山，向百姓頒佈律法(3~8 節)；(3)神彰顯地的榮耀(9~11 節)；和(4)摩西按神的吩咐再次上山(12~18 節)。本章記載神要與以色列人正式的立約；前半段描述百姓對神的命令、典章的反應；後半段則敘述摩西等人上山，神向他們顯現。

鑰節：【出二十四 1】「耶和華對摩西說：『你和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都要上到我這裡來，遠遠的下拜。』」

【出二十四 9】「摩西、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都上了山。」

【出二十四 18】「摩西進入雲中上山，在山上四十晝夜。」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摩西「上山」與神對話，「下山」則傳話給神的百姓。「上山」禱告和「下山」講道，是每位事奉神的人，必須付上的代價。此外，「上山」是本章一個重要字彙，共出現七次之多(1, 2, 9, 12, 13, 15, 18 節)。今日三處鑰節記載摩西「上山」的三段過程，每次他都到達一個更高的境界。

(一) 首先，神告知摩西，「上山」時(第四次上山)，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要上山，他們對神遠遠敬拜，惟獨摩西可以「上山」親近耶和華。

(二) 接著，他再次「上山」(第五次上山)，他和眾長老等到了山坡，他們一同親眼看見了神榮耀的顯現，並且在神跟前又吃又喝。

(三) 然後，神要摩西獨自上山頂，領受石版和律法、誠命。這段期間，神的榮耀停在西乃山，雲彩遮蓋山頂。摩西進入山頂雲中，四十晝夜，與神有最親密之交談。這誠然是一個令人非常羨慕的經歷。

「這實在是摩西的崇高、聖潔地位。他蒙召離開地上和屬地的事情，脫離血氣的影響，單獨與神同在，親自聽取關乎基督的工作和位格的奧秘。」——馬金多

默想：摩西上山，進入與神交通的過程，乃是逐步上升，而最後則達到山頂的高峰，並且住在那裏。我們是否渴慕進入與神親密的交通呢？然而，我們現在與神的關係，仍是在山下遠遠拜祂呢？或是在山坡上觀看祂呢？還是在山頂上與祂面對面的交談呢？

禱告：哦主啊，我們願付上一切攀登的代價。求祢領我們到更高之處，與祢更親，與祢更近！求祢扶持我們，使我們上升，憑信站立天的高峰！阿們！

讀經：出二十五章

主題：會幕的器物

提要：第二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帳幕的材料(1~9節)；(2)造約櫃的指示(10~22節)；(3)造陳設餅桌子的指示(23~30節)；(4)造燈臺的指示(31~40節)。本章記載摩西領受造「會幕」的指示，是先由最中心的約櫃開始，然後陳設餅的桌子，金燈臺，逐漸向外的帳幕描述。

鑰節：【出二十五 22】「我要在那裡與你相會，又要從法櫃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間，和你說我所要吩咐你傳給以色列人的一切事。」

鑰點：本章神詳細、精確的描述會幕和一切的器具，每一個樣式、材料和製作細節，都「要照著在山上指示的樣式」完成。故每一件器物，都有屬靈的意義和重要性。「會幕」是神與人相會的地方，預表神與人同住、同行動。「會幕」是舊約聖殿的藍圖，預表新約中基督的道成肉身和教會是神建造的居所，更表徵天上的真帳幕和將來的新耶路撒冷。「約櫃」是整個會幕的中心，預表基督是一切的中心。「陳設餅的桌」預表基督是生命的糧(約六 35)。「金燈台」預表基督是生命的光(約八 12)，也預表教會在黑暗世代中為主發光(啟一 20)。此外，今日鑰節說到神在「施恩座」那裏與摩西相會。大祭司每年在贖罪日，要將贖罪祭的血灑在「施恩座」上，這血遮蓋了以色列人的罪。換句話說，「施恩座」的上面是贖罪的地方。在「施恩座」的兩頭有基路伯。神與人相會，向人神說話就是在「施恩座」上二基路伯的中間。神的榮耀是在基路伯上(結九 3；來九 15)。神的榮耀就住在這「施恩座」上。因為在「施恩座」上的血，滿足了神公義與榮耀的要求(詩八十九 14)，成為神悅納人的根基，神才能向人施恩。所以，「施恩座」就是神向人施恩的地方。在新約，「施恩座」的實際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換句話說，基督乃是神向我們施恩的憑藉。

「在舊約裏，這一個施恩座就是說，神所有的恩典都是從這裏施下來的；照樣，在新約裏，神所有的恩典都是藉著基督給我們的。」——倪柝聲

默想：我們是否時常靠著主的寶血，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座」前，與祂相會，聆聽祂向我們說話，接受祂的引導，明白祂的旨意呢？

禱告：親愛的主，感謝祢，吸引我們到祢流血的身邊。藉著祢的寶血，我們可以進入至聖所，坦然無懼地來到祢的施恩座前，享受祢同在的恩典。阿們！

讀經：出二十六章

主題：會幕的結構

提要：第二十六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啟示帳幕造法，包括幔子，單棚及頂蓋(1~14節)；(2)啟示幕板造法(15~30節)；和(3)啟示幔子門簾造法(31~37節)。本章記載造會幕結構的指示，包括帳幕、單棚、頂蓋、幕板和門簾。

鑰節：【出二十六 33】「要使幔子垂在鉤子下，把法櫃抬進幔子內；這幔子要將聖所和至聖所隔開。」

鑰點：本章所記為會幕的構造，包括 10 塊幔子，作為掛帳，遮住會幕的兩邊和後邊；11 塊用山羊毛編織的大幔子，作為幕頂；48 個用皂莢木作的豎板，作為會幕的結構體。會幕裡的每一件事都說到基督和救贖。因此，帳幕的本身說出了基督是如何的榮耀、尊貴、聖潔、豐富和滿有能力，而且表明了道成肉身的主耶穌，為我們完成了全備的救恩，讓我們可以一步一步地來親近神。

今日鑰節指出至聖所的「幔子」與聖所的「幔子」有區別。作入至聖所(31節)和聖所的門簾(36節)所用的材料都是一樣，但入至聖所作門簾的「幔子」，繡上的基路伯表徵神的榮耀和公義，於是將聖所和至聖所隔開，為了阻絕有罪之人的親近。在新約，至聖所的「幔子」預表基督的身體。當主耶穌釘死的時候，「幔子」就裂開了(太二十七 51)，使我們得救贖，並得與神和好。如今，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再沒有幔子阻隔，我們只要藉著祂的寶血，都可以進入至聖所(來十 19~22)，而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寶座前，享受與神同在的恩典(來四 16)。

「這幔子並非單將俗的和聖的分開；也不是把事奉和敬拜分開；它乃是將那至高的事和至高的分開，將所有人類之間彼此的關係和與神交通的地位分開。這幔子是用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和撚的細麻織成的，上面還繡著基路伯。這些象徵著要進到神面前的人，必須全然完全。如今，我們只要藉著耶穌基督，在祂的完全裏，就能來親近神。」——摩根

默想：帳幕的本身就是表明基督。今日，我們是否享受基督的所是、所作與所有呢？舊約的幔子分隔開聖所和至聖所，把罪人擋在「施恩座」的外面。新約的幔子裂開，人可以坦然無懼地來親近神，支取恩典。這對我們有什麼屬靈含義呢？

禱告：親愛的主，感謝祢為我們預備全備的救恩，我們得以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寶座前，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阿們！

讀經：出二十七章

主題：造祭壇、會幕院子和要點燈的指示

提要：第二十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啟示造祭壇之法則(1~8節)；(2)啟示造院子結構之法則(9~19節)；和(3)啟示燃燈之例(20~21節)。本章記載造祭壇、會幕外院子和燃燈的指示。

鑰節：【出二十七 20】「你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拿來給你，使燈常常點著。」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祭壇」作為獻祭之用，所有祭牲被殺帶進至聖所的血，都是從這準備的，提醒我們只有藉著獻祭(基督)才能來到神面前。帳幕的「院子」長寬為 150 x 75 英尺 (46 x 23 米)，用高七英尺半 (2.3 米) 的簾子遮蓋，說出神賜恩的範圍。「金燈臺」使用的是「清橄欖油」，說出教會的見證，乃是惟獨靠著聖靈，才能為主發光。

今日鑰節說到亞倫和他的子孫要輪班，「使燈常常點著」，因而使會幕聖所內，燈火通明，徹夜不熄。聖所裏沒有天然的光(日，月亮，星星的光)，也沒有人工的光，只有金燈臺的光。在聖經裏面，金燈臺的光表徵以色列人在列國中發光的功用；而清橄欖「油」表徵神的「聖靈」。所以，當我們被聖靈充滿、被聖靈充滿、蒙聖靈所膏，才能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神無瑕疵的兒女，好像明光照耀(腓二 15)。此外，祭司的服事乃是要「從晚上到早晨，要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表明基督是祭司，在教會裏一直維護，修理和加油，而不容為神發光的見證熄滅。主將金燈臺喻為教會(啟一 20)，說出當我們聚集在一起的時候，應當多多充滿聖靈，好叫神的榮耀，基督的豐富和聖靈的運作得著彰顯。我們是蒙揀選在這世上作光的人(約十二 36)，在現今黑夜的世代中，作照亮人的明燈。這是何等的託付！

「蒙揀選在這世上作光的人，惟獨靠著聖靈，纔能成全他們的付託。乃是當他們在聖靈裏受浸、被聖靈充滿、蒙聖靈所膏，他們纔能在今世作照亮人的明燈。」—— 摩根

默想：耶和華吩咐祭司要輪班點燈，使燈火終日不滅，這到底對我們的服事，有什麼屬靈的含義呢？在現今黑夜的世代，我們是否常常活出「光明之子」的生活，在光明中行事為人(約壹一 6~7)？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是光明之子，求祢使我們持續不斷的活在祢面前，讓祢來維護和修理，好叫聖靈不斷地光照運行，而發出生命之光，照亮周圍的人。阿們！

讀經：出二十八章

主題：祭司的聖服

提要：第二十八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造祭司聖衣指示的引言(1~4節)；(2)造以弗得的指示(5~14節)；(3)作胸牌的指示(15~30節)；(4)作以弗得外袍的指示(31~35節)；(5)作金牌及冠冕的指示(36~38節)；(6)作大祭司內袍、冠冕、腰帶的指示(39節)；和(7)作一般祭司聖袍的指示(40~43節)。本章記載神吩咐為亞倫和他兒子作聖服。這裡提到聖服不同的佩件，包括以弗得、胸牌、外袍、內袍、冠冕、金牌、腰帶、和褲子，不是按穿衣的次序，而是按其重要性指示。

鑰節：【出二十八 30】「又要將烏陵和土明放在決斷的胸牌裡；亞倫進到耶和華面前的時候，要帶在胸前，在耶和華面前常將以色列人的決斷牌帶在胸前。」

鑰點：聖服表明祭司職份的功用和性質。亞倫穿上榮耀華美的聖衣，正預表了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作了永遠的大祭司。聖服的一切都是預表基督的榮耀、豐富、華美、尊貴、能力和權柄。所以，我們要披戴基督(加三 27)，才能盡祭司的職分。

今日鑰節說到「**決斷的胸牌**」。這個「**決斷的胸牌**」是神藉著「烏陵和土明」(希伯來文為「光亮」和「完全」之意)來對人說話(民二十七 21；申三十三 8)。當以色列人遇到不能解決的難事，大祭司就帶著「決斷的胸牌」來到神面前，尋求引導。藉著烏陵和土明的照亮，神的旨意就會完全和清楚地向他們顯明。如今，神乃是藉著祂兒子向我們說話(來一 2)。教會在作重大決定時，弟兄們要一同先到主面前禱告，尋求光照和指引，直到完全明白主的旨意(弗五 17)後，才定規去行。切不可獨斷偏行，也不應舉手表決。這些都是世人糊塗的辦法。

「胸牌裡的烏陵和土明是用以詢問神意，解答疑問。現在基督已代替了這一切，成為我們的聖言、真光、和見證(希一 1~2；約一 18)，因為從他那裡我們可以藉著聖靈的啟示而尋獲真理。」——馬太亨利

默想：大祭司的事奉乃是擔負百姓的名字和需要，他的肩上和胸牌的寶石，都刻著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額上戴著牌子，使以色列人可蒙悅納。我們的事奉是否盡祭司的職分，將聖徒擔在肩上，心中懷著，和戴在額前呢？

禱告：讚美主，我們是何等的有福。祢是大祭司，我們是君尊的眾祭司。我們願披戴祢，服事祢的兒女，肩上擔著，胸中懷著，額上戴著！阿們！

讀經：出三十章

主題：祭司承接聖職之手續

提要：第二十九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祭司承接聖職(1~9節)；(2)就職所獻贖罪祭和燔祭之祭(10~25節)；(3)祭司當得之分(26~28, 31~34節)；(4)承接聖職的服裝、食物及時期(29~37節)；(5)祭司每日早晨和黃昏所要獻的祭(38~42節)；和(6)神的心意和應許賜福(43~46節)。本章前半段敘述承接祭司職分的手續；後半段則敘述祭司當得的分和每天的職任。

鑰節：【出二十九1上】「你使亞倫和他兒子成聖，給我供祭司的職分，要如此行：」

鑰點：本章敘述祭司接受職分的過程，必須經過五個分別為聖的手續：(1)以水洗身——外在的潔淨，除掉了污穢；(2)穿上聖衣——外面加上榮耀，成為聖潔；(3)用油膏頭——接受聖靈的恩膏和印證；(4)獻贖罪祭、燔祭(馨香的火祭)、平安祭、素祭、搖祭和舉祭——因而成聖，蒙神喜悅；(5)抹血——完全分別出來。在新約，我們都是被神分別出來作「**聖潔的祭司**」和被神揀選的「**君尊的祭司**」(彼前二5, 9)，而我們是否願意以事奉神為天職呢？祭司每天的職任就是早晚獻祭，而我們每天早晚是否向神認罪、感恩、奉獻呢？

今日鑰節說到「**祭司的職分**」。在聖經裏，「**祭司的職分**」就是從世界裏完全分別出來的一班人，專門事奉神，辦理屬神的事。在舊約，祭司主要的工作，乃是一為獻祭贖罪，二為替人代求(來七25)，並為百姓祝福(利九22)。因人必須經過祭司到神面前去，而神乃是藉著祭司到人中間來。因此，「**祭司的職分**」就是完全地活在神面前，獻祭得蒙潔淨和悅納；在人面前，是活出基督，供應基督，高舉基督，並領人歸向基督；對自己，享受基督，充滿基督。這是何等高貴的職分！此外，從出埃及起，除了利未支派以外，沒有一個支派的人能夠作祭司的事。此外，今天教會乃是祭司的國(啟一6)，教會全體都是聖潔和君尊的祭司。換句話說，事奉神是我們的權利，也是我們的義務。

「**教會蒙召是為著祭司的事奉，而祭司事奉的目的乃是要獻上(屬靈的)祭物。**」——倪柝聲

默想：我是否看重在教會中事奉的職份？我們的事奉是否享受祭司的權利，並盡祭司的義務呢？

禱告：神啊，感謝祢呼召了我們，讓我們獻上身體當作活祭，進入祭司的職份，而每一天能不斷地來到祢面前，親近祢、事奉祢。阿們！

讀經：出三十章

主題：造香壇、浴盆、香膏之法則

提要：第三十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造金香壇的指示(1~10節)；(2)人口統計及繳交贖價(11~16節)；(3)造洗濯盆的指示(17~21節)；和(4)造膏油和香指示(22~38節)。本章的主要指示是補充以上幾章未引述過的指示，包括：香壇，贖金，洗濯盆，聖膏油，聖潔之香的製造；並提到祭司早晚獻祭，在這裡的指示大部分是與祭司早晚燒香有關。

鑰節：【出三十 7~8】「亞倫在壇上要燒馨香料做的香；每早晨他收拾燈的時候，要燒這香。黃昏點燈的時候，他要在耶和華面前燒這香，作為世世代代常燒的香。」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祭司如何在神面前事奉。祭司每天要獻兩次香。根據這項條例，祭司每天分別在早晨時，進入聖所收拾燈的時候，要在壇上燒香，並且修剪燈蕊，補充燈油；在黃昏點燈的時候，也要燒香。所以，這項條例預表我們每天要不斷的向神禱告(帖前五 17；提前五 5)和神交通。然而，奉上的香必須是神指定聖潔的香，表明我們的禱告必須是根據神的旨意而禱告。此外，祭司獻祭或燒香朝見神，必須經過洗濯盆，表明我們進到神面前禱告，必須先用生命的水(弗五 26)，除去我們身上的一切污穢。然後，我們的禱告有如所焚之香，必蒙神悅納並垂聽。

今日鑰節指出「要在耶和華面前燒這香」。大衛禱告說：「願我的禱告，如香陳列在祢面前。願我舉手祈求，如獻晚祭。」(詩一四一 2)燒香就是站立在神面前禱告和敬拜(啟五 8，啟八 3~4)；當香煙上升時，表示我們的禱告和敬拜上達到神面前。所以，每天花時間定時和不間斷的禱告(帖前五 17；提前五 5)，是事奉主不可少的條件。

「我們若是親近主，在聖所中與神相交，我們就能用祂的眼光來看主的聖徒，都是主的心愛，是主心所歡樂的物件，也是主勞苦的功效。這樣，為聖徒代禱，就變得容易，能對他們盡心，且滿有恩慈，如果在地上有用嚴厲手段的需要，那麼，這種屬天的神的愛，就是嚴厲的原動力。」——達秘

默想：祭司早晚燒香，終年不息。今天，我們的禱告生活如何呢？是否常因工作忙碌而導致缺少禱告，以致失去了事奉主的動力和能力呢？

禱告：親愛的主，禱告是我們的職份，求祢教導我們如何禱告。願我們在祢面前的禱告，如同馨香之祭，滿足祢的心意。阿們！

讀經：出三十一章

主題：揀選工人和守安息日

提要：第三十一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神揀選建造會幕與諸器具的工人(1~11節)；和(2)守安息日的重要(12~18節)。本章前半段記載神揀選建造會幕的工人；後半段則提醒以色列人，要守安息日。

鑰節：【出三十一 2~3】「看哪，猶大支派中，戶珥的孫子、烏利的兒子比撒列，我已經提他的名召他。我也以我的靈充滿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聰明，有知識，能做各樣的工。」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神呼召亞比撒列和何利亞伯做工匠，建造會幕與諸器具，說出了為神作工的人，必備的條件：(1)蒙神提名呼召(2節)；(2)有聖靈充滿(3節前)；(3)得神的智慧、聰明、知識(3節後)；(4)聽從神的分派(6節前)；(5)與人配搭同工(6節中)；(6)遵照神一切所吩咐的去做(6節後，11節)。這段不斷重複「我」字，可見神所吩咐的工作必然成就。今日鑰節提到製造會幕的委派者的姓名。「比撒列」其名字的意義是「神的蔭下」。神揀選了「比撒列」，負責建造會幕的各樣巧工。神以祂的靈充滿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聰明，有知識，能做各樣的工。不但如此，神還分派了「亞何利亞伯」(名字之意是我的父神是帳幕)，作他的助手，協助他。神需要人來完成祂的計畫，正像神給摩西造會幕的計畫，也需要比撒列和亞何利亞伯從事造會幕的巧工一樣。而為神作工的人，必有神的靈充滿，也必有與人配搭同工，才能成為神聖行動的器皿，完成祂所指定的工作。此外，比撒列和亞何利亞伯似乎在聖經中的地位較不顯著。其實，在神的工作上，沒有「大」與「小」之分。只要是神所差派的工作，都是尊貴的。所以，不要小看自己，以為無用，神既呼召了我們，必賜力量、智慧與恩惠，只要我們照著所領受的託付，好好地去執行。

「特別的天賦必然附著特別的使命；神必使祂所選召的人能夠勝任祂所指派的工作。能夠被神使用就是人的最高榮耀。」——馬太亨利

默想：我們是否存著謙卑事奉神的心，願意將祂所賜的恩賜和所學的技巧，獻上歸祂使用呢？我們負責教會或小組的雜務也許非常辛苦，工作的本身也許也非常呆板，然而若是一切為神而作，並依靠聖靈來作，必定心存感恩，喜樂滿溢(徒六3)。

禱告：主啊，我們願將祢賜的恩賜才幹，獻上歸祢使用。阿們！

讀經：出三十二章

主題：亞倫造金牛犢

提要：第三十二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百姓鑄金牛犢犯罪(1~6節)；(2)神發烈怒，要滅絕他們(7~10節)；(3)神因摩西代禱而不滅絕他們(11~14節)；(4)摩西下山見金牛犢而摔碎法版，又焚燒、磨碎金牛犢(15~20節)；(5)亞倫的自辯(21~24節)；(6)摩西呼召得勝者(25~29節)；和(7)摩西為百姓的罪代求(30~35節)。本章敘述亞倫造金牛犢事件，摩西的代求與以色列人受審判。

鑰節：【出三十二 26】「就站在營門中，說：『凡屬耶和華的，都要到我這裡來！』於是利未的子孫都到他那裡聚集。」

鑰點：本章有許多的對話：(1)百姓與亞倫(1~3節)——要造神像，得罪神的對話；(2)神與摩西(7~13節)——體貼神心的對話；(3)摩西與約書亞(17~18節)——發現拜金牛犢的對話；(4)摩西與亞倫(21~24節)——推卸責任的對話；(5)摩西與利未人(27~29節)——叫忠心跟從神的人分別出來的對話；(6)摩西與百姓(30節)——要自潔，歸耶和華為聖的對話；(7)摩西與神(31~34節)——為百姓代求赦罪的對話。以色列人犯了大罪，因此神震怒，而摩西兩次為百姓代求。他第一次代求是站在神的一邊，因神親自將百姓從埃及地領出來；若以色列人被滅了，神的名可能被埃及人議論；而神給亞伯拉罕之約中的應許便不能應驗。第二次代求則是站在以色列人的立場，懇求神饒恕他們。仔細體會摩西為了神的榮耀和愛百姓的心，兩次傷痛地代求，從而幫助我們成為禱告的人。

今日鑰節指出神原是揀選以色列人歸神作「祭司的國度」(出十九 6)，就是祂要每一個神的子民都作祭司。然而那一天，只有利未人與摩西站在神這一邊。從此，只有利未人被神揀選作祭司，料理聖所中的各項事奉和敬拜，以維持以色列人跟神之間的關係。可惜今天許多人貪愛現今的世界(提後四 10)而隨波逐流，放棄忠心而事奉瑪門(太六 24)，結果失去他們了尊貴的身分和職任(彼前二 9)。

「與神站在一邊的，即或是個人，也是多數。」——葛加森 (Lloyd Garrison)

默想：所有事奉神的人，正像利未人，都是站在神這一邊的人。我們是站在哪一邊呢？是事奉神？還是事奉瑪門(太六 24)——金錢、利益、財富呢？

禱告：神啊，祢呼召我們，都要到祢這裡來。所以我們願付一切的代價，站在祢這一邊，祢的同在远超一切。阿們！

讀經：出三十三章

主題：摩西為以色列人代求

提要：第三十三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拒與以色列人同行(1~3節)；(2)百姓對凶訊的回應(4~6節)；(3)會幕的生活(7~11節)；和(4)摩西的禱告(12~23節)。本章記載摩西求神親自同行和親自要見到神的面。

鑰節：【出三十三 11 上】「耶和華與摩西面對面說話，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

鑰點：本章敘述神向百姓發怒，不想與他們同往迦南地去，因為他們是硬著頸項的百姓，恐怕在路上把他們滅絕。當百姓聽到這消息時，心裡悲哀，除掉所佩戴的妝飾。摩西因而進入會幕，與神面對面講話，好像朋友一般。因摩西不清楚神要打發誰與他及百姓同去。故他一方面求神將祂的道指示他；另一方面，摩西要求倘若神不和他們同去，就不要把他們從這裏領去應許的美地。同時，他一再提醒神，以色列百姓是祂的民。摩西的懇求，摸著神的心，使得神答應必親自和他們同去。摩西又求神顯出榮耀給他看，結果神藏摩西於磐石洞穴中，使他得見祂的「背」。本章我們看見神和摩西的面對面交談。他要求的事摸著神的心意，所以神應允摩西一切所求的，而與祂的子民同去。此外，神在摩西面前彰顯祂的榮耀，而顯示自己是恩典憐憫的神。

今日鑰節指出摩西與神有一個活潑而親密的關係。在他們的對話裏，不單是「面對面」，還是「人與朋友說話一般」。他們的交談沒有任何間隔，摩西在那裏聽神說話，神也在那裏聽摩西傾訴。在這裏，摩西與神不僅是有交通，而且是真情流露的交通；並且摩西在禱告中，把神的失望、傷痛、愛、榮耀引出來。這應該也是我們禱告的光景。

「誰最親近基督，誰就事奉得最好，若沒有親近祂，就沒有事奉的可言。」——達秘

默想：所有事奉神的人，與神的關係不僅是主僕的關係，也是朋友的關係(約十五 15)。摩西向神禱告，如同與朋友說話一般。我們與神的關係是泛泛之交？還是親密之友呢？摩西要求神親自和他們同去應許的美地，因為任何人、事、物都不能代替神的同在。我們是否看中神的同在超過一切呢？

禱告：主啊，祢不僅是我們生命的救主，更是我們生活中最知心的朋友。無論我們多軟弱，惟有祢肯聽我們的苦情，擔當我們一切的憂慮。當我們茫然不知所措時，惟有祢攙拉著我們，帶我們走人生當走的路。阿們！

讀經：出三十四章

主題：摩西再上西乃山

提要：第三十四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重製兩塊石版(1~4節)；(2)神榮耀的顯現(5~9節)；(3)神重新立約(10~17節)；(4)敬拜條例 18~27節)；和(5)摩西在山上過了四十晝夜，而面皮發光(28~35節)。本章記載神重造法版和再立約。

鑰節：【出三十四 29】「摩西手裡拿著兩塊法版下西乃山的時候，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因耶和華和他說話就發了光。」

鑰點：神再次叫摩西單獨上西乃山，這是摩西第六度上山。這次神要他再凿出兩塊石版帶上山，因神要將十條誡命，再次寫在上面。摩西在山上過了四十晝夜，拿著兩塊法版下山。但他並不知道，因為耶和華的同在而臉上發光，而百姓都怕接近他。摩西把神與他所說的一切話，吩咐百姓，就用帕子蒙上臉。本章我們看見神榮耀的顯現，除了向摩西宣告祂的名，顯明祂是誰之外，繼而提醒祂的約。因為摩西在榮耀神的同在中，臉上就放光。摩西的經歷說明我們越親近祂，就越認識祂的所是與所作；與祂越有面對面的交通，別人也就看得越清楚，神與我們同在。

今日鑰節指出摩西臉上散發出神榮耀的光輝，那是他曾與神面對面交談的結果。然而摩西在以色列人面前的服事代表舊約的職事，故榮光會漸漸退去的。在新約，保羅告訴我們，我們的心若歸向主，就得以敞著臉看見主的榮光，並返照主的榮光，而顯出主的榮形(林後三 16~18)。所有事奉神的人都是彰顯主榮耀的人。所以，我們應當常常敞開心靈去親近主，看見主，讓我們的生命充滿了主的榮光。

「活在與神的交通中，我們就不想到自己。摩西的臉發光，雖然別人能看見，而他自己卻不知道。他在山上一直看神而不看自己，所以當他下山時，就帶著天上之光，而回到以色列人中間。有人能像神與我們那樣親切，因祂是在我們裏面。哦，這是何等的親密！」——達秘

默想：摩西榮光的臉見證他確實在神的榮光之中，與神交談，因此承受了神的榮光，也返照了神的榮光。我們是否常花時間單獨親近神呢？儘管我們的面孔不會發光，不過我們是否讓主的榮光常常照亮我們，因而有「從鏡子裏反照」(林後三 18)主榮光的見證呢？

禱告：主啊，我們願意花時間單獨親近祢，好讓祢的榮光常常照亮我們，因而讓我們的生命承受了祢的榮光，也返照了祢的榮光。阿們！

讀經：出三十五章

主題：準備建造會幕

提要：第三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重申安息日誡命(1~3節)；(2)摩西囑民奉獻和說明所獻的物品(4~9節)；(3)摩西召智慧者建造會幕(10~19節)；(4)全會眾獻禮物(20~29節)；和(5)公開提名比撒列和亞何利亞伯來做聖工(30~35節)。本章敘述預備建造會幕的材料和工匠。

鑰節：【出三十五 21】「凡心裡受感和甘心樂意的都拿耶和華的禮物來，用以做會幕和其中一切的使用，又用以做聖衣。」

鑰點：神預備建造會幕的工作，祂先預備以色列全會眾。今日鑰節指出當摩西告訴以色列全會眾，要拿禮物獻給耶和華建造會幕，他們就「甘心樂意」地獻上禮物和全人，其中沒有勉強，也沒有鼓吹，乃是他們「心裡受感」於是「甘心樂意」，自動獻上。當人裏面受感，而「甘心樂意」獻上他的所有，這樣的奉獻，是神所喜悅的(羅十二 1)。在奉獻名單中，人人都有分，其中還包括婦女。在教會的建造中，我們的奉獻和事奉不應只是責任；而應是出於一份「樂意」(5, 21, 22, 26, 29節)的心態。這樣的獻上，完全是因著我們「心裡受感」，是因為父神的榮耀吸引了我們，基督的愛激勵了我們，還有聖靈引導了我們。因此，我們奉獻給神是理所當然的，甚至獻上一切都不吝惜，如寡婦兩個小錢的奉獻。教會需要一班「甘心樂意」為神擺上的人，把他們在神面前所領受的那一份，拿來建造教會。正如當我們聚會的時候，有的人有啟示，有的人有教訓，有的人有詩歌，隨從聖靈的引導，「甘心樂意」地運用所有的恩賜，彼此供應，叫眾聖徒得著造就(林前十四 26)。那應該是一幅極美的畫面。

「神需要一班人，為實現屬天的旨意獻上地上的物質；但他們必須先裏面受感而奉獻。裏面受感說出人對於某事，有深切的願望。人為實現願望而獻的禮物，必然蒙悅納。…當人在靈裏與神相交，以至意志受到激勵，因此甘心樂意獻上他的所有，這樣的奉獻，是神所喜悅的。」—— 摩根

默想：只有「甘心樂意」的人，才能在建造會幕的工作上有份。我們是否因「心裡受感」而「甘心樂意」自動獻上全人（包括我們的心思、情感、意志、金錢、時間、才幹、…等），來事奉神呢？

禱告：主啊，我們願在教會中，甘心樂意的來服事祢、服事人，因為我們是為我們所愛而做的。阿們！

讀經：出三十六章

主題：開始建造會幕

提要：第三十六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百姓樂意奉獻(1~7節)；(2)造會幕的幔子及罩棚(8~19節)；和(3)建造幕板(20~34節)。從第三十六章至三十九章，詳細記載了會幕及其器物的建造過程。這幾章經節重申建造會幕所應遵循的細節。本章記載百姓獻的禮物富富有餘；以及重申建造會幕的架構，包括作會幕的幔子及罩棚、作豎板與門和幔子繡上基路伯。

鑰節：【出三十六5】「來對摩西說：『百姓為耶和華吩咐使用之工所拿來的，富富有餘。』」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是，

(一) 百姓奉獻足夠用——比撒列、亞何利亞伯並一切心裡有智慧的，受感前來開始建造會幕，但他們發現為做聖所並聖所使用之工所拿來的禮物，奉獻到「富富有餘」，多得用不完。因為百姓所獻的材料，遠超過所需要的，這體現了他們完全的奉獻；以至摩西只好阻止他們繼續奉獻。這是多麼感人的畫面。

(二) 重述建造會幕——摩西不厭其煩地重複記載在二十六章說過的，只是前次是神曉諭摩西的指示，現在是以色列全會眾執行建造會幕的工程。就像當時的以色列全會眾建造會幕，今天神也需要得著我們全体，同心合一地來建造教會。

今日鑰節指出百姓所獻的「富富有餘」。神豐富的供應與恩待祂子民的途徑，是言語所不能表達的。神是何等的富有，祂的工作絕不會因缺少物質，而受到限制。因此，當我們依靠祂的恩典服事時，祂的供給總是上尖下流，必「富富有餘」，超過了我們實際的需要。

「神何等富有。…祂賜下的一切，必使我們飽享。你無論有什麼需要，神必豐富地賜給。祂有豐盛的恩惠與榮耀。信靠祂，順從祂，要父豐富的賜予。你雖軟弱與需要，父神關懷你，必賜給豐豐富富、富富有餘。——邁爾

默想：以色列人現在不再為埃及人建造積貨城，他們開始建造神的居所。他們建造會幕需要有神的啟示(出二十五章至三十一章)，也需要有付諸執行建造會幕的行動(出三十六至三十九章)。我們是否積極地投入教會的事奉，使教會得建造呢？以色列人按照神的吩咐，沒有簡化建造會幕的過程，而我們的事奉有沒有偷工減料呢？

禱告：主啊，求祢感動我們的心，讓我們將一切全奉獻給祢，又求祢使我們的奉獻到「富富有餘」，足夠應付教會的一切的需用。阿們！

讀經：出三十七章

主題：造會幕內的各樣聖物

提要：第三十七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造約櫃(1~9節)；(2)造陳設餅桌子(10~16節)；(3)造燈檯(17~24節)；(4)造香壇(25~28節)；和(5)造香及聖膏油(29節)。本章記載以色列人照第二十五章及三十章神所指示的樣式，造會幕內的各樣聖物，包括約櫃，桌子，燈檯，香壇，香及聖膏油的過程。

鑰節：【出三十七5】「把杠穿在櫃旁的環內，以便抬櫃。」

鑰點：本章接前一章的會幕實體的建造，敘述了擺設在至聖所和聖所裡的各種器具的製作。我們若細心留意，以色列人在建造會幕的時候，不是按著啟示的次序去作。他們先把會幕的架構建造好，然後再來造會幕內所需用的物件。神在啟示的時候，是按著重要的功用次序來指示；以色列人執行的時候，是按著建造的過程來施工。神的啟示是為著我們建造的認識；我們的實行是為著神建造的行動。所以，為著建造教會的認識，我們需要有神賜給我們智慧和啟示的靈(弗一 17)；為著建造教會的實行，我們需要有神的大能大力運行在我們裏面(弗三 20)。今日鑰節提到「約櫃」。「約櫃」沒有固定的台座。它的兩根抬杠，是用金包的皂莢木作的，要常穿進櫃兩邊的金環裏，不許抽出來，以便時刻可以搬抬。這意思就是說，「約櫃」隨時可以抬出去。這說出我們的見證，應是滿有行動的。此外，「約櫃」不只是以色列民敬拜神的中心，並且是領導他們走前面的道路。「約櫃」在前面走，以色列人在後面跟著(民十 33；書三 3)。這表徵在我們走天路旅程中的每一步路，都是基督在帶領我們，並且到處為神作榮耀的見證。

「約櫃的兩根抬杠，保證它時刻在準備被抬著往前走。同樣的，我們的見證也絕不該是靜止的，而卻是時常活潑、新鮮，並滿有生氣的。」——倪柝聲

默想：以色列人曾經用金子來製造牛犢，而他們現在以金子來製造會幕內的各樣器物，包括約櫃與施恩座等。在聖經中，金表徵神的性情。今天我們建造教會的材料(林前三 12) 是否合乎神的吩咐呢？是否有價值且經得起火的考驗呢？約櫃的兩根抬杠，是保證約櫃它時刻在準備好被抬著往前走。在每日的生活行動中，我們是否預備好，隨時、隨處去為神作見證呢？

禱告：主啊，帶領我們，與祢一起行動；幫助我們到處為祢作榮耀的見證。阿們！

讀經：出三十八章

主題：造祭壇、洗濯盆與幕院

提要：第三十八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造祭壇(1~7節)；(2)造洗濯盆(8節)；(3)建立幕院(9~20節)；(4)再提及能工巧匠的名字(21~24節)；和(5)數點百姓獻出金、銀、銅之數(25~31節)。本章重述建造會幕外院的器物和立幕院的過程，包括造祭壇，造洗濯和建立院子。

鑰節：【出三十八8】「他用銅做洗濯盆和盆座，是用會幕門前伺候的婦人之鏡子做的。」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在建造的過程中插進去的一些記錄，那就是以色列婦女獻出銅鏡子，給工匠作洗濯盆和盆座之用。這說明了真實的事奉神、服事人，必須放下自己的榮耀，不再注意自己，多看基督，生命以基督為中心。本章還提到有關建造會幕的材料所獻上和所使用了多少貴重的金屬。昔日百姓怎樣慷慨奉獻，今日為著教會的建造，我們也願意將一切全奉獻給基督教會。

此外，今日鑰節提到「洗濯盆」。祭司進入會幕服事前要在「洗濯盆」自潔，而整個「洗濯盆」全是銅製作的。以色列人獻上的銅很多，但是這「洗濯盆」卻是會幕門前伺候之婦人，獻上她們的銅「鏡子」所作的。從「鏡子」到「洗濯盆」其意義非常深長。兩樣物件都與觀看有關：一個原是用來照出自己的美貌；另一個是在神審判的光中，看見自己內裡的生活及實際的情形。但兩樣物件卻有不同的功用：一個是為著自己裝扮時使用的，關係著她們的美貌和妝飾；另一個是為著事奉神用的，關係著向神獻上她們真實的敬拜。

「鏡子是婦女最珍視的財產，關係著她們的妝飾。她們獻上鏡子，說明了她們有屬靈的分辨能力，認識了真實的妝飾，乃是在生命中獻上真實的敬拜。人必須棄絕一切的肉體，纔能在聖潔的妝飾下敬拜。」——摩根

默想：這是聖經第一次記載婦女在聖所「伺候」（按字義是「專職服事」）。儘管她們不能進入會幕敬拜神，但她們甘心在會幕門前伺候，大概擔任打掃、清潔的事，或在節期慶典中唱歌跳舞。她們把自己獻上，也把心愛的鏡子獻上製成洗濯盆。我們是否也願意作一個甘心「伺候」神的人呢？在教會的服事中，我們是否也「甘心樂意」做著一些微不足道的事呢？是否也將一切心愛的全獻上呢？

禱告：主啊，我們將一切全奉獻給你，我們的時間、金錢、家庭，一切都是你的了。阿們！

讀經：出三十九章

主題：製作祭司聖服

提要：第三十九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祭司聖衣的製造(1~21節)；(2)摩西檢驗會幕的物件(32~42節)；和(3)摩西為百姓祝福(43節)。本章記述比撒列如何照二十八章神所吩咐的，親手作完亞倫的聖服；以及摩西看見一切工作完成，就祝福以色列人。

鑰節：【出三十九 1】「比撒列用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做精緻的衣服，在聖所用以供職，又為亞倫做聖衣，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以色列人所造的每一件器物，以及聖衣的製作，絲毫沒有按自己的想法行動，一切都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作的」。這提醒我們，事無大小巨細，對於建造教會的工作，也像建造帳幕一樣，必須照神所吩咐的每個細節去作。所以，當我們參與神建造的工作時，必須先來到神的面前，專心尋求明白祂的旨意，並且照著祂所計畫的時間和方法去做。

此外，今日鑰節提到「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這句話在本章一共出現了七次之多(1、5、7、21、26、29、31節)，在四十章又重複出現了七次(出四十 19、21、23、25、27、29、32)。重複這句話的用意，很明顯是記錄一個事實，就是建造帳幕和一切相關的項目，乃是出於是神「獨出匠心」的設計，正如希伯來書八 2節所說：「這帳幕乃是由主，而不是由人支搭的。」(原文直譯)這指出建造教會的工作，必須按照神所計劃和指示的去作。在神的計劃中的每一個細節上，絕無絲毫改進的可能。在神的工作上，每一個事奉主的人都是沒有自由的，因每一件事工都必須遵行神聖的法則，每一項服事都必須照著祂所吩咐的去作。

「神聖的工作，必須按照神聖的樣式，並須遵行神聖的法則。神極其留意每個細微的部分。這一位創造宇宙的主宰，甚至關心到微小的事項。耶穌曾說連我們的頭髮也都被數過(太十 30)。所以儘管把你所關心的一切事，不管看來是多麼微不足道的，都一一向祂傾吐吧！」

——馬唐納

默想：本章強調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以色列人「都照樣作了」。在事奉上，我們是否先來到神的面前求，得著神的指示，並且照著祂作工的時間和作工的方法呢？或是憑著人的商量、打算、籌畫和規定來作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照祢的心意服事；幫助我們在每一件事工上，都能討祢的喜悅。阿們！

讀經：出四十章

主題：會幕建造完成

提要：第四十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神曉諭摩西立起會幕(1~15節)；(2)摩西照神吩咐立起會幕(16~33節)；和(3)神的榮耀充滿會幕(34~38節)。本章先是記載耶和華曉諭摩西立會幕；後是敘述摩西就照神的吩咐執行；最後是描述立會幕的高潮，神以雲彩遮蓋會幕，並以祂榮耀充滿會幕。這是《出埃及記》過程中的最高潮，因為耶和華要居住在以色列人帳棚中心的會幕，並以祂的榮耀引領祂的百姓進入迦南美地。因此，《出埃及記》有一個滿有榮耀的結束。

鑰節：【出四十 34】「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

鑰點：本章我們看見，「摩西就完了工」(出四十 33)。這裡會幕的「完了工」與創世記第二章 1 節天地萬物都「造齊了」是相同的用字。這說出會幕的工作完成了神救贖的計劃，也恢復了神造人的目的，使人成為祂的居所，祂的見證，好使祂的榮耀得著彰顯。

《出埃及記》開頭是一片黑暗，結束時則有耶和華的榮光照耀。今日鑰節指出當帳幕一支搭起來以後，神喜悅住在祂的百姓中間，因此「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神的榮光充滿了整個帳幕，說出祂榮耀的同在。在舊約神從榮耀的基路伯中間，向祂的子民說話；同樣的，祂也藉著這一個榮耀，引領他們向前去。今天聖靈居住在我們每一個信從祂的人裏面，我們也能同樣經歷祂榮耀的同在、引領。這也預表著教會就是神在肉身顯現(提前三 16)。

「這耶和華的榮耀充滿帳幕，預表著五旬節時聖靈降臨在教會中，和聖靈居住在每一個信從祂的人裏面。…若無神榮耀的充滿，一切就成為虛空，了無半點價值。但另一面，外表雖然平凡或貧乏，倘若耶和華的榮耀在其中，它就是真美麗。」——摩根

默想：「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表明神的同在和祂豐富的恩典。我們是否進入神的榮耀豐富裏，而在祂聖潔的光中過平安喜樂的生活呢？神的榮耀是否充滿在教會中間，而顯明祂明亮的見證呢？

禱告：榮耀的神，求祢的榮光充滿祢的教會，祢的榮耀也常顯在我們的身上！阿們！

❖ 「《出埃及記》是神百姓出埃及至西乃山立起會幕期間的歷史，包括從埃及被救贖出來，得十誡，也與神立約，而使他們成為「屬神的子民，祭司的國度，聖潔的國民」，來事奉神。讀完整本書，我們是否清楚看見神救贖我們的計劃和目的呢？會幕是以色列人生活和敬拜的中心，而我們生命的中心是否是與主同住、同行動，而使祂的榮耀得著彰顯呢？」



《利未記》——與神交通的基礎和實行

【**主要內容**】——神的子民進到神的面前的途徑，必須憑藉祭物與祭司；並且神的子民必須有聖潔的生活，因為神是聖潔的(利十九2)。

【**主要事實**】——(1)祭和獻祭的條例；(2)事奉的條例；(3)聖潔的子民的生活；(4)耶和華的節期；(5)其他條例；和(6)警告。

【**主要人物**】——摩西和亞倫。

【**本書重要性**】

- (一) 《利未記》啟示了神的聖潔、恩典、公義，同時也闡明了祂對人聖潔和信心順服的要求。這些啟示和要求不單在昔日對神的百姓是重要的，而且對我們今天加深屬靈的認識和經歷也是不可缺的。因為我們所信的神是永不改變的神。因此，任何人若想要明白如何親近、敬拜、事奉神的基礎和實行，並討祂的喜悅，就必須讀本書。
- (二) 神救贖以色列民的目的，乃是要他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十九6)，所以祂呼召他們來親近祂，並事奉祂。因為神是聖潔的，而親近祂的也必須是聖潔的(利十一44~45；來十二14)。可是人是有罪，不潔的，因此須要靠獻祭和犧牲的血，並且由祭司代為贖罪，才能來到祂面前。同時，他們也必須根據聖別的律法，作一個聖潔的人，正確的敬拜、服事、和順服這位聖潔的神。因此，本書解答了——不聖潔的人要怎樣才能親近聖潔的神，並活出聖潔的生活。
- (三) 藉着了解本書祭物和祭司的預表，使我們明白基督耶穌為我們作成的和為我們預備的，而成為真實敬拜祂的人；藉着了解聖潔生活的條例，使我們認識信仰與敬虔生活的真義，而成為聖潔的人；藉着了解節期的屬靈意義，使我們如何與弟兄姊妹集體地來敬拜祂，並一同來事奉祂。因此，本書也是有心親近神和事奉神的人不能不看，而且要深入了解的一卷書。
- ❖ 「在聖靈所默示的整本聖經裡，沒有一卷書比《利未記》包含更多神親口說的話。幾乎在每個篇幅，神都是那直接說話者；神親切的話語，完全按著祂說話的形式記錄下來。這個原因必使我們帶著極大的興趣，並專心一致地研讀這卷書。」——邦納
 - ❖ 「《利未記》的主要目的，是讓以色列人知道怎樣過一個在聖潔的國度裡的生活——一種能與神相交的生活，來作列國的救贖中保，這是一種更高的事奉。」——巴斯德
 - ❖ 「只藉著基督——我們的祭司、聖殿、祭壇、祭牲、潔淨和一切——和祂的聖名來敬拜的人，才是真正的敬拜者。」——馬太亨利
 - ❖ 「《利未記》開始於一個祭——那說到基督；而結束於神的子民們因被神的恩慈所感動，被神在基督耶穌裡為他們成就的工作所影響，以致許了奉獻的誓願。」——江守道

讀經：利一章

主題：燔祭

提要：第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 耶和華曉諭的引言(1~2 節)；(2) 以牛羊為燔祭(3~13 節)；和(3) 以鳥為燔祭(14~17 節)。本章記載獻燔祭之條例，包括供物的種類與如何獻燔祭。

鑰節：【利一 17 下】「這是燔祭，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

鑰點：《利未記》原名意思為「又呼叫」或「並且神呼叫」，說明本書是講神呼召他的百姓來親近並事奉祂。《利未記》前六章講到五個祭——「燔祭」，「素祭」，「平安祭」，「贖罪祭」和「贖愆祭」。本章首先論到「燔祭」所獻的祭牲：(1) 牛預表基督是在神面前又忍耐、又勞苦、又忠心的一位仆人；(2) 綿羊預表基督的柔馴和良善；(3) 山羊預表基督「被列在罪犯之中」，為我們「成為罪」；(4) 斑鳩、雛鴿預表基督的溫柔、天真，同時也預表基督為我們成為卑賤、貧窮，因為斑鳩、雛鴿都是窮人的祭牲。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燔祭乃重在為神活著，成全神的旨意。基督在地上的生活就是完全為神而活，以至於死(腓二 8)；而且祂作了燔祭被殺，成為我們在基督裏蒙神赦免、蒙神悅納(弗一 6)之穩固且不搖動的根基。此外，今日鑰節提到「燔祭」，原文是「上昇」的意思，是為著蒙神悅納的祭。「燔祭」預表「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暇無疵獻給神」(來九 14)，使我們在祂裏面，藉著按手與祂聯合，而蒙神悅納(來十 5~7；腓二 5~8)。這個祭是一個甘心的祭，也是一個愛的祭，是預表我們的主耶穌因為對父的愛和對我們的愛，成為向著神的燔祭。主耶穌以祂在地為人的生活，表明祂的全然無瑕疵，完全為神而活；以祂在十字架上的死，表明祂的甘愿順服，如同上昇的馨香之氣，讓神得了完全的、永遠的滿足。燔祭必須是全燒盡的，當燔祭燒獻的時候，就成為「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表示蒙了神的悅納。

「燔祭全燒在壇上是預表基督將自己全然獻與神(腓二 6~9)，叫我們也效法主的榜樣，將身體當作活祭全然獻上(羅十二 1)。」——丁良才

默想：基督將全人完全獻上給神，甘心順服以至於死，使神滿足，如同馨香之氣，而蒙神喜悅。我們是否以全然委身的態度，將自己全然獻上，討祂喜悅呢？

禱告：親愛的主，祢是完全為神而活。求祢幫助我們，全然的委身，獻上自己當作活祭，蒙神喜悅。阿們！

讀經：利二章

主題：素祭

提要：第二章記載記載三件事，就是：(1)細面加油和乳香的素祭(1~3節)；(2)烘的餅加上油，或用細面塗上油的餅的素祭(4~10節)；(3)獻素祭之特點(11~13節)；和(4)烘過的新穗子，加上油和乳香的素祭(14~16節)。本章記載素祭之條例，包括供物的材料與如何獻素祭。

鑰節：【利二1】「若有人獻素祭為供物給耶和華，要用細面澆上油，加上乳香。」

鑰點：本章記載獻三類素祭的條例：(1)細麵在其中澆上油，加上乳香；(2)烤好的餅；(3)烘過的新穗子加上油和乳香。素祭中的細面是預表基督的清潔、精細、和無過無不及的品格，也預表基督作我們的糧食；乳香預表基督受苦后發出的香氣；無酵預表基督無罪的品格；無蜜預表基督只有神的美好而沒有自己天然的美好；調上油和澆上油預表基督被聖靈充滿和澆灌；鹽預表基督的生命有調味和防酵的力量。這個祭最注重的是祂的完全，祂是一個完全的人。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我們也能成為神的喜悅，都是因著基督耶穌成為了我們的素祭，作了我們生命的供應。

此外，今日鑰節提到「素祭」，原文是「禮物」，是為著神的喜悅。「素祭」預表基督完美的人性和無暇的生活。這個祭是說到我們主耶穌是那粒落在地裡死了的麥子(約十二 24)。祂生活的每一面都是柔細而又平衡；祂的每個言行舉動都是真實，從神聖生命中發出的，方方面面都是無可指摘的；祂經歷了十字架的苦難，以致于能成為神的食物和我們的食物。不但如此，不論在哪裡，不論與誰接觸，不論作什麼，祂總是滿被聖靈膏油浸透，散發出香氣，帶著滋潤和新鮮的能力。祂的整個生活為人乃是一個馨香的祭擺在父神面前，叫父神的心得著喜悅；且成為事奉之人至聖的食物——祂的生命成為我們的供應，祂的生活成為我們的模型！

「這也十足預表基督，我們也要學效祂的樣式，謙卑地接受這素祭各種成分，在個人的品德與行為上表明出來。」——邁爾

默想：主耶穌的整個生活為人乃是一個馨香的素祭。基督的清潔，無罪的品格，作我們的糧食。素祭不可有酵，不容有腐敗的性質。我們的事奉是否沒有假冒，惡毒與邪惡的酵呢？我們的生活是否向著神，保存未經變質的純真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願我們的生活如同獻素祭，在祢面前為馨香之祭蒙悅納。阿們！

讀經：利三章

主題：平安祭

提要：第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以牛為平安祭(1~5節)；(2)以綿羊為平安祭(6~11節)；和(3)以山羊為平安祭(12~17節)。本章記載平安祭之條例，包括供物的種類與如何獻平安祭。

鑰節：**【利三 1 上】「人獻供物為平安祭，若是從牛群中獻，無論是公的是母的，必用沒有殘疾的獻在耶和華面前。」**

鑰點：本章記載獻平安祭的條例：(1)牛必須是沒有殘疾，要按手宰牲，血灑周圍，把脂油燒在壇上；(2)綿羊的肥尾巴要整尾取下來，在壇上焚燒，脂油都是耶和華的；(3)山羊要按手宰牲，脂油腰子一概取下。在平安祭裡，那牲畜的脂油要取出並且完全燒盡，作獻給神為食物的火祭。平安祭是預表基督為我們受死流血，作了我們與神和人中間的和平。平安祭一面作了神馨香的食物，一面作了我們的供應使我們能與神共同享受基督，在祂裏面與神相安、相交，神人共得滿足(羅五 1；林後五 18~20)。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我們怎能與神有交通而且和人彼此有交通，都是因著基督耶穌成為了我們的平安祭。

此外，今日鑰節提到「平安祭」，原文與「平安」shalom 同字根，是享受一種「健全、快樂、和諧」的狀態。「平安祭」是為著與神有交通而且與人彼此有交通，預表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西一 20)，也作了我們的和平(弗二 14 原文)，使我們與神、與人都和好。這個祭是說到基督成為神人之間的平安和神人共享的喜樂。獻平安祭首先是讓神有享受(脂油—基督內在的豐滿和肥美)，隨後也讓人有享受(胸和腿——祂的愛和能力)。基督不但是神馨香火祭的食物，給神享受；也是祭司，獻祭的人和他的家人所分享的食物，叫人滿足。

「燔祭是全部燒盡，但是平安祭卻只燒去一部分，只有肥脂、腰臟與肝網。內臟是要獻上的，但是胸部與肩頭可歸給亞倫與他的兒子。在這一獻祭的事上，神與祭司一同分享，表明我們也有神的喜樂，享受主耶穌的生命與工作。」——邁爾

默想：平安祭是我們與神有交通而且與人彼此有交通的根基。基督在十字架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使我們與神與人都和好。我們是否享受與神交通而且彼此交通的健康、快樂、和諧的「平安」呢？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你就是我們的平安祭，而讓我們積極享受你所成就與神與人的和好。阿們！

讀經：利四章

主題：贖罪祭

提要：第四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人若誤犯了不可行的事(1~2節)；(2)祭司犯罪(3~12節)；(3)全會眾犯罪(13~21節)；(4)官長若誤犯了罪(22~26節)；和(5)民中若有人誤犯了罪(27~35節)。本章記載獻贖罪祭之條例，論及各種不同的人，所獻的「贖罪祭」也不同。

鑰節：【利四3】「就當為他所犯的罪，把沒有殘疾的公牛犢獻給耶和華為贖罪祭。」

鑰點：本章給予罪的幾個定義：(1)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2)「誤犯」；(3)「是隱而未現」。耶和華乃是「聖潔的神，不容罪惡，也不與罪惡妥協。但是耶和華也是恩典的神，祂為著罪人預備了豐滿和全備的贖罪祭，潔淨了人誤犯的罪，赦免了人故犯的罪。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我們的罪完全得赦免，都是因著基督是我們的贖罪祭。此外，今日鑰節提到「贖罪祭」，是出自舊約「罪」一字，這字的意思則是「未擊中標與錯失正道」。「贖罪祭」是為著赦免我們在神面前全部的罪，預表基督「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神的義」(林後五 21)，並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彼前二 24)。這個祭說到主被釘在十字架上，成功了那「一次永遠的贖罪祭」(來十 12)。祂的死為我們贖罪，使我們的罪完全得赦免，祂的血叫我們能夠進到神面前。因此使我們靠祂的寶血，罪得赦免。我們是否因著認罪悔改，經歷祂血的潔淨能力，並且見證良心不再受罪與仇敵的控告的实际呢？

「神不容看見罪惡，即使是人誤犯的罪，也需要潔淨；而故犯的罪，則需要赦免。『耶和華』乃是『聖潔的神』，祂不能與罪惡妥協。但耶和華也是恩典的神，祂為著罪人預備了豐滿和全備的救贖。」——摩根

默想：基督一次獻上自己，成功了永遠的贖罪祭。「贖罪祭」的兩個重點——祂擔當了人的罪(來九 28)和以血來「潔淨」(來九 22)。基督為我們在神面前，擔當了全部的罪，祂受刑罰而被釘死，因此使我們靠祂的寶血，罪得赦免。我們是否因著認罪悔改，經歷祂血的潔淨能力，並且見證良心不再受罪與仇敵的控告的实际呢？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成為我們的贖罪祭。祢的死使我們得自由，祢受的刑罰使我們得平安，祢的血滿有功效，使我們不再活在控告之中。阿們！

讀經：利五章

主題：贖衍祭

提要：第五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補充有關獻贖罪祭之罪行與供物(1~13節)；和(2)獻贖愆祭的原因與賠償(14~19節)。本章上半段繼續論及獻贖罪祭的原因；下半段則記載獻贖愆祭的條例和原因，以及同時要作的「賠償」。

鑰節：【利五 15~16】「人若在耶和華的聖物上誤犯了罪，有了過犯，就要照你所估的，按聖所的舍客勒拿銀子，將贖愆祭牲，就是羊群中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牽到耶和華面前為贖愆祭；並且他因在聖物上的差錯要償還，另外加五分之一，都給祭司。祭司要用贖愆祭的公綿羊為他贖罪，他必蒙赦免。」

鑰點：本章 1~13 節談及必須獻贖罪祭的過犯，包括在法庭上不說真話，摸到不潔淨的東西，以及隨意發誓。而一般學者都沒有把這種祭視為贖愆祭，原因是經文並沒有談及賠償，賠償是贖愆祭的一個重要部分。五章 14 節~六章 7 節說明贖愆祭的規條。由於犯罪不單影響人與神之間的關係，也同時影響了人與人的關係，故贖愆祭乃是要滿足人對神及對人的虧欠。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我們怎能與神的交通之能不被打斷，以及如何並能償還神或人的損失，都是因著我們的贖愆祭——基督就是我們的贖愆祭。

此外，今日鑰節提到「贖愆祭」，原意與「虧負、賠償」有關。「贖愆祭」是為著赦免我們天天具體的罪，預表基督不僅一次到永遠地為我們死，洗淨了我們以往一切的罪，並且祂每天都洗淨我們，好使我們與神的交通不被打斷(約壹一 7)。這個祭除了獻祭贖罪之外，往往要加上對被虧負者的賠償。人人都有犯罪的機會，我們是否在神的光中，確知虧欠了神的榮耀，而承認自己「實在有罪」(利五 19)呢？

「你末了一次向人的賠罪，是在甚麼時候？」——羅伯斯(Evan Roberts)

默想：基督遮蓋了我們犯罪的具體行為，使我們靠祂的寶血，恢復與神相交。人人都有犯罪的機會，我們是否在神的光中，確知虧欠了神的榮耀，而承認自己「實在有罪」(利五 19)呢？但人人都能得著赦罪的恩典，我們是否因祂的血，而篤信自己「必蒙赦免」(利五 13)呢？「贖愆祭」除了使我們在神面前認罪，並且還要在人面前賠罪。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成為我們贖愆祭，使我們得平安、喜樂，而恢復與祢的交通。祢親自擔當了我們的罪，替我們在十字架上受了神的審判，解決了我們行為上的罪，使我們在罪行上得着赦免。阿們！

讀經：利六章

主題：祭司獻祭之條例

提要：第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祭司：(1)獻贖愆祭的另一原因與賠償(1~7節)；(2)祭司獻燔祭的條例(8~13節)；(3)祭司獻素祭的條例(14~23節)；和(4)祭司獻贖罪祭的條例(24~30節)。本章的前七節繼續敘述獻「贖愆祭」，後半段從六章八節起至第七章，記載祭司獻祭時的條例。

鑰節：【利六 12】「壇上的火要在其上常常燒著，不可熄滅。祭司要每日早晨在上面燒柴，並要把燔祭擺在壇上，在其上燒平安祭牲的脂油。」

鑰點：本章著重講祭司必須獻的三個祭，包括燔祭，素祭和贖罪祭。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基督同時是祭物，也是獻祭的大祭司，祂好使我們能進到神面前，敬拜祂、讚美祂、感謝祂、並且愛祂。

此外，今日鑰節提到「壇上的火」。這句話在本章一共提到三次(9, 12, 13節)。雖然獻祭在祭司獻晚祭之後結束，但是「壇上的火要常常燒著」，也就是說「從晚上到天亮」，壇上的火是不可熄滅的，因為燔祭是一個不可止息的祭，要晝夜向神發出馨香之氣。這壇上的火原是從「從耶和華面前出來」(利九 24)的。所以這個聖火是神親自點燃的，說出神要得著人、悅納人、享受人作祂食物的心願，從來沒有停止過。然而要在壇上「常常燒著…不可熄滅」，作祭司的必須儆醒，要不斷地添加燃料，維持著壇上持續不滅的聖火，說出人與神的心願合作。因此，祭司要不斷地加柴，使火興旺，好叫所獻之燔祭，被神得著，作神的食物。這表明在教會中事奉神的人，我們的奉獻乃是一生全時間的事奉，以及還要經常挑旺屬靈的恩賜(提後一 6)，並且火熱的服事主(羅十二 11)。今天在教會中的服事，我們心中的聖火是否還在燃燒呢？

「壇上的火原是從耶和華面前出來的。這火要常常燒著，表明它是藉人維持的。火乃神『聖潔』的表號。神一直在潔淨我們。」——摩根

默想：每一個祭的獻法和獻祭的次序都蘊含著神聖的真理，對我們的生命、生活有何意義？在獻祭的條例裡，我們看到獻祭的人應如何參與，分享所獻的祭物。今天我們在教會中的服事，是否也承擔了祭司的責任——在神面前不斷的代求，也享受了祭司的權利——分享基督的所是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從每一個祭的美麗預表，看見祢是我們的一切。幫助我們照祢的心意，在教會中火熱地服事祢。阿們！

讀經：利七章

主題：神人同樂，天人共享

提要：第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祭司獻贖愆祭的條例(1~10節)；(2)祭司獻平安祭的條例(11~27節)；和(3)祭司獻搖祭與舉祭的條例(28~38節)。本章的前半段繼續敘述祭司獻贖愆祭和平安祭的條例，後半段論及祭司享受祭物的權利。

鑰節：**【利七 19下】「至於平安祭的肉，凡潔淨的人都要吃。」**

鑰點：第六章到第七章陳述獻祭的條例，內容在多方面跟上段經文(一~六 7)都十分相似。然而，此段經文與前段在重點上有分別。這裡的討論對象是祭司在獻各種祭時的條例，包括那種祭牲應作火祭或食物，祭司與獻祭者又當如何分配祭物。祭司獻贖愆祭時，餘下的祭肉，祭司的男丁都可吃；無論燔祭、贖罪祭或贖愆祭，其祭牲的皮，都由獻祭的祭司擁有；祭司獻平安祭時，除了脂油和血外，奉獻者也可以享用祭物。獻祭者在耶和華面前把平安祭牲的胸搖一搖，這部分就成為祭司所得的分；右腿在耶和華面前獻作舉祭，都歸給祭司。在祭壇前「搖的胸」所指的是享受神的愛，而「舉的腿」指的是接受神的能力。這是祭司特別的福分。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祭司在獻祭的過程裡面，神也讓祭司有所得著。此外，獻祭的人參與共用所獻的祭，表明神人之間的關係，可以因或「感謝」，或「還願」，或「甘心」，而神人同樂，天人共享。

今日鑰節提到「**凡潔淨的人都要吃**」。這是指平安祭不僅是獻祭的人向神獻祭物，並且他們都可以吃所獻的祭物，而且所獻的祭物也顧念了祭司們的生活所需。當人向神「獻」祭物的時候，除了自己「得」潔淨以外，也「得」分享祭物的美味。今天在教會中，我們是否享受過與神同樂和與人共享的甜美交通呢？

「**當初凡獻祭的人都要吃祭物，神特別指定祭物的胸和腿，要賜給祭司作食物。胸代表基督的心腸，腿代表基督行為的能力。多獻祭的人，就能實際享受基督各面的所是。**」——薛道榮

默想：神吩咐以色列人，必須親手將平安祭獻上，並且要慷慨與他人分享所獻的祭物。凡是善於獻上「感謝」、「還願」與「甘心」平安祭的人，必常常與人分享神的恩典。今天在教會中，我們是否享受過與神同樂和與人共享的甜美交通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意喜樂地在教會中事奉祢，並享受祢給我們特別的恩典，且與人分享。阿們！

讀經：利八章

主題：祭司的受膏

提要：第八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招聚會眾到會幕門口(1~5節)；(2)亞倫穿上聖衣(6~9節)；(3)亞倫受膏(10~13節)；(4)摩西獻上贖罪祭(14~17節)；(5)摩西獻上燔祭(18~21節)；(6)摩西獻上承接聖職的祭(22~30節)；和(7)其他承接聖職指示(31~36節)。本章記載亞倫及其兒子接受任聖職的條例，包括經過十二個步驟。

鑰節：【利八 23】「摩西把些血抹在亞倫的右耳垂上和右手的大拇指上，並右腳的大拇指上。」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有許多詳細的法則，然而整個進行的過程都是「照耶和華的吩咐」。此外，今日鑰節指出摩西為亞倫和他兒子承接聖職，最重要的步驟是以「血抹」在亞倫的右耳垂上，和右手的大拇指上，並右腳的大拇指上，同時也抹了他的兒子。這裏是把血塗在血抹在右耳、右手大拇指、並右腳大拇指上，一是表明他們被潔淨，另一是表明他們全人被都分別出來。因著血的記號，從今以後，他們是屬乎神的，耳朵要聽神的話，手要作神作的事，腳要走神的路，就是整個人要為著神。對於一個承接聖職的人而言，血要先抹在右耳，接著右手大拇指和右腳大拇指上。因為神要得著人對祂的事奉，首先是要得著人的耳朵。耳朵必須被潔淨和分別出來，脫離一切外面干擾的雜音和裡面主觀的意見，專為聽見神的話。事奉的人不只是個會作的人，更該是個會聽的人，因為一切的事奉都是從聽見神的話開始的。耳朵得以成聖能聽，手腳才會得以成聖能行；耳朵的聽見是正確的，手腳的行動才可能是正確的。

「把血塗在獻祭之人的右耳垂上和右手大拇指上，並右腳大拇指上，意思是根據於基督在神面前的蒙悅納，我現在站在一個地位上，我作一個聽話的僕人，我為神作事，我為著神走路。從今以後我的手是屬乎神的，我的腳也是屬乎神的。從今以後，我的耳朵要聽話。主，我整個人要為著你。」——倪柝聲

默想：分別為聖與事奉神是分不開的。今天主已經用重價買了我們，祂的血不僅潔淨了我們，並且也使我們分別為聖。所以，在教會中的服事，我們是否在祂面前作個有耳樂聽、有耳善聽、有耳能聽的人呢？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整個人都是為著祢；在祢面前學習作個有耳樂聽、有耳善聽、有耳能聽的人，而討祢的歡喜。阿們！

讀經：利九章

主題：祭司盡職

提要：第九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摩西吩咐亞倫為自己和他的兒子們並百姓獻祭(1~7節)；(2)亞倫獻吩咐的祭(8~21節)；和(3)摩西和亞倫為百姓祝福及聖火降臨(22~24節)。本章記載亞倫及其兒子經過承接聖職的過程之後，開始執行他們的職責，為百姓禱告、獻祭，祝福。

鑰節：【利九23】「摩西、亞倫進入會幕，又出來為百姓祝福。」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獻祭是按耶和華的吩咐而獻上，目的是讓耶和華向他們顯現，而彰顯祂的榮光。另一方面，獻祭成為神子民生活的中心，乃是神的意思使他們首先認識罪的救贖，然後是生命的奉獻和成聖，最後則是在感恩中與神交通。最重要的一點，獻祭乃是一幅歷代可見，未來以基督獻祭的圖畫。因為獻祭的制度原是把人引到基督；但如今在基督裡都已應驗了，並且被替換了。

今日鑰節指出摩西、亞倫先「進入」會幕後，然後「出來」為百姓祝福，因為神悅納了他們的獻祭。這告訴我們的服事所追求的，乃是被主悅納，並使人得祝福。此外，在神向敬拜和獻祭過程的高潮，就是人得著了神的祝福，看見了這位榮耀的神在榮光中向祂的百姓顯現，並且神得著了人內心真正的敬拜。「耶和華的榮光顯現」是蒙神悅納的表記，也是事奉神最終的目的。然而在舊約，神的僕人，不論先知或祭司，必須先進入在聖所，與神相會之後，才能出來為百姓祝福，教導他們。今天我們也必須先進到神面前，經過潔淨和奉獻的過程，然後才能來服事人。當「耶和華的榮光顯現」之時，就印證了我們的事奉是正確的，有價值的，是蒙神悅納的。

「在我們能出來祝福百姓之先，必須進入與神相會的所在。只有當我們在聖所裏，藉著敬拜、安靜，以及在神的悅納裏事奉，我們纔能在營裏，藉著工作、話語來供應人，來服事人。」

——摩根

默想：摩西和亞倫一同進入會幕，也一同出來為百姓祝福，說出不管我們在教會中地位有多高，我們的服事有多久，今天我們必須先進到神面前，經歷祂的同在與能力，屬靈的生命才有活力。我們是否清楚知道我們服事已蒙神悅納呢？我們是否在聚會中，經歷主榮光的顯現與賜福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在服事之中，學習看見祢的榮光，並且返照祢的榮光，供應人生命，使人得祝福。阿們！

讀經：利十章

主題：拿答和亞比戶犯罪被殺

提要：第十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拿答和亞比戶獻上凡火受懲罰和後事的處理(1~7節)；(2)神曉諭祭司進會幕時的禁令(8~11節)；(3)祭司當得的祭物(12~15節)；(4)摩西問亞倫為何不吃贖罪祭(16~18節)；和(5)亞倫的解釋及摩西的回應(19~20節)。本章的前半段敘述拿答亞比戶獻上凡火的行動，招致死亡的刑罰；後半段敘述摩西和亞倫對此事的反應。

鑰節：【利十 1】「亞倫的兒子拿答、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華面前獻上凡火，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服事聖潔的神是一個神聖的責任，神並沒有留下任何供人自由發揮的餘地，一切都必須有神的話語作根據。所以，人必須順服耶和華的吩咐而行，就帶下神的榮光和眾民的祝福；如果沒有根據耶和華吩咐而行的，就帶下神嚴厲的審判和自身屬靈的死亡。

此外，獻祭的條例是，每次燒香，必須用祭壇上的「聖火」來點。今日鑰節指出拿答和亞比戶卻不用祭壇上的「聖火」，而用「凡火」來焚香敬拜。他們的動機也許沒有錯，但他們所作的卻「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結果是死在神面前。「聖火」代表我們的事奉，乃是出於神的；「凡火」就是俗火，乃是出於人的智慧、意見、能力、熱切、盼望、喜好，所以不蒙神悅納。許多時候，我們事奉有熱心固然是好的，但若為求工作有果效，而以別的代替基督，那樣的熱心就不過是「凡火」而已，乃是要被神棄絕的。

「獻上『凡火』——乃是一件死亡的事。我們很可能有一套真實的制度，作的也是神所指定的工作，但我們若試圖以別的能力，代替聖靈去從事這些事工，就有被神棄絕的危險。」

——摩根

默想：事奉神是一件榮耀的事，也是一件嚴肅的事！人所獻上的若是按照神的話而行，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燒盡壇上馨香的祭物(利九 24)；所獻上的若是肉體，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燒滅壇旁干犯的祭司(利十 2)。神是輕慢不得的。在教會中的服事中，我們是否存敬畏的心，凡事察驗主的心意(羅十二 2)，而不自作主張，不用自己的方式，不自以為是呢？

禱告：親愛的主，幫助我們敬重我們事奉的職份，在事奉上凡事察驗祢的心意；存敬畏的心，而不隨便、不怠慢、不任性。阿們！

讀經：利十一章

主題：神子民食物的條例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地上可吃與不可吃的(1~8節)；(2)水中可吃與不可吃的(9~12節)；(3)空中可吃與不可吃的(13~19節)；(4)走獸用掌行的必不潔淨(20~23節)；(5)接觸死動物後的處理方法(24~40節)；(6)地上爬物的不潔淨(41~43節)；和(7)神的子民必須聖潔(44~47節)。本章敘述神的子民必須注意可吃與不可吃之物，共列出了三類，分別是地上、水中與空中。

鑰節：【利十一 47】「要把潔淨的，和不潔淨的...都分別出來。」

鑰點：神為甚麼要以色列人分可吃別與不可吃的，潔淨與不潔淨的呢？神乃是要祂的百姓被分別出來，成為聖潔，正如祂是聖潔的一樣。今日鑰節提到「都分別出來」。這些條例指明，神對於百姓生活中的每一細節，均表關懷。但這些條例的目的，並非食物的本質，而是要藉以色列人飲食的習慣，提醒他們是被「分別出來」的一般人，且要見證神聖潔的性情。此外，這些條例將以色列人「分別出來」成為神的子民，而與萬民有不同的標記。而所有這些詞——分別的、成為聖潔的、成為聖別的，都有兩面的意義。一面是從其中分別出來，另一面是分別而歸入。所以，以色列人在許多事物上，都要為此付上代價，因為他們要從一切不屬神的事物中被「分別出來」，並且全然歸給神。今天我們雖不受這些規條所支配，但仍要遵循一個不變的屬靈原則，即必須注意我們或吃或喝，無論作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十 31)。切勿讓人在飲食習慣上論斷我們(西二 16)。

「神不是顧念甚麼種的動物能吃不能吃。食物乃是代表誰是神的子民，誰不是神的子民；誰在神眼中是潔淨的，誰不是潔淨的；誰是能夠有交通的，誰是不能夠有交通的；誰是神所悅納的，誰不是神所悅納的。」——倪柝聲

默想：今天我們雖不受飲食規條所支配，但在屬靈的生命上，神很注重我們每日心中敞開接受的到底是什麼。我們是否甘願付上代價，放下一些世俗的東西，以祂為樂呢？我們是否選擇單單接受活的、潔淨的生命而得供應呢？還是毫無分別，隨意接受死的、不潔的事物而被玷污呢？我們的生活方式是否為要見證主，而與世人不同呢？

禱告：聖潔的神，因祢是聖潔的，祢也要使我們成為分別為聖的子民，而在人面前活出聖潔的生活。阿們！

讀經：利十二章

主題：婦人生子潔淨的條例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生男孩不潔淨七天(1~4節)；(2)生女孩不潔淨十四天(5節)；和(3)生產的潔淨之禮(6~8節)。本章記載生產婦女潔淨的條例，包括生產後家居潔淨的時間和獻燔祭與贖罪祭。

鑰節：【利十二8】「祭司要為她贖罪，她就潔淨了。」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我們人的生命從源頭上就本為不潔，一出生就是帶著罪的。大衛說：「我是在罪孽裏生的，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詩五十一 5)，故人在母腹中就有了罪。所以，神規定婦人生子之後，必須經過潔淨，並藉著獻上燔祭和贖罪祭，才可以和聖潔的神同在。另一方面，在神的旨意中，「生養眾多」(創一 28)本來是神給人的祝福，但因始祖犯罪墮落，生孩子反變成咒詛和苦楚(創三 16)。然而，新約的應許卻是「**女人若常存信心、愛心，又聖潔自守，就必在生產上得救。**」(提前二 15)生產兒女對女人雖是一種苦難，但敬虔的姊妹因基督的救恩，就能夠化苦難為喜樂和祝福。

今日鑰節提到無論是生男孩，或是生女孩，必須為孩子獻上燔祭和贖罪祭。當這兩種祭燔祭和贖罪祭一獻在壇上，「**她就潔淨了**」。在此我們看見兩種血：一種是產婦的血，是神看為不潔的；另一種是祭物的血，是被神所悅納的。並且贖罪祭的血能除去第一種血的不潔，使人不但罪得赦免(贖罪祭)，並且可蒙悅納(燔祭)。在新約，基督就是我們今日的燔祭和贖罪祭，使不潔的人可蒙神悅納；祂的流血救贖，解決了人罪性的問題。

「神規定婦人生子之後，必須藉著獻祭而成聖。對我們來說，生子的婦人已因那一個「**女人的後裔**」永遠成聖；藉著祂，婦人能以在生產的事上得救。」——摩根

默想：這裡的條例提醒我們，一面，婦女在生產過程引致的一些不潔淨，需要潔淨後，才能以潔淨的身份進入會幕；另一面，人是帶著罪出生的，需要經過獻祭後，才可以成為聖潔的國民。在婚姻的生活中，我們是否聖潔自守呢？在子女的生養上，我們是否常常禱告(獻祭)，保守自己的下一代，活在神的恩典之中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天生就有罪的性情和墮落的性格，卻因祢的救恩和聖靈的潔淨，讓我們活在和祢聖潔的關係中。謝謝祢提醒我們，當將生命的祝福傳及我們的兒女。阿們！

讀經：利十三章

主題：癩瘋條例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第一類肉皮上「毛變白」的病症診斷(1~8節)；(2)第二類長「白癩」及出現紅瘰的病症診斷(9~17節)；(3)第三類長「瘡」及「火毒」(疤痕)的病症診斷(18~28節)；(4)第四類頭上或鬍鬚上生「疥」的病症診斷(29~39節)；(5)第五類「禿頂」(脫髮)的病症診斷(40~44節)；(6)各種病例的病人要獨居營外(45~46節)；和(7)處理染了大癩瘋災病的衣服(47~59節)。本章敘述怎樣檢定大癩瘋及處理方法；以及應如何處理患大癩瘋病人的衣服。

鑰節：【利十三10】「祭司要察看。」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是，聖經所指的大癩瘋，乃是指從人裏面發出來嚴重頂撞神、背叛神的罪。因此，這些條例告訴我們神要求祂的子民無論是內心與行為都須辨認和潔淨。今日鑰節指出在對待大癩瘋的條例中，「祭司要察看」，就是要檢驗在人身上的疾病，是否確是癩瘋。神的百姓任何一個可疑和不正常的情形，都要到大祭司面前來。每一處毛病都需經過祭司的察看和判定，才能準確並深入地顯明問題之所在。在對待大癩瘋的條例中，病人要到大祭司面前去被察看，而長大癩瘋的衣服也要送到大祭司面前去察看。大癩瘋是「罪」和「不潔淨」的記號。然而我們的主，但當祂以大祭司的身份察看我們時，祂不但診斷準確，而且也會有效地對付我們的「罪」和「不潔淨」。因主耶穌不僅察看我們；並且祂肯伸手潔淨我們，像祂摸那一個長大癩瘋的人一樣(太八3)，這都是因為祂就是我們的大祭司。人不是潔淨了才能到主面前來，而是到主面前來才能被潔淨。我們到主面前，越多被祂察看，就越多被拯救！所以，那些向祂敞開、求祂察看的人是有福了！

「我們的主，祂不僅來察看，並且伸手摸那一個長大癩瘋的人——祂來對付了我們的罪。」
——摩根

默想：我們信主以後，是否把我們生活為人的缺點，與人交往上的毛病：(1)癩子——與人疙疙瘩瘩，不能平和相處；(2)癬——和人有難處，不太顯出，但不舒服；(3)火斑——人的驕傲、自誇、顯揚自己，帶到主(大祭司)面前，求祂察看是不是合乎聖徒的體統呢？並且求祂潔淨和醫治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天天來到祢面前，被祢來查看，讓祢來對付我們身上那些不討祢喜悅的毛病。阿們！

讀經：利十四章

主題：潔淨癩瘋病患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大癩瘋潔淨之例(1~32節)；(2)大癩瘋發黴的房屋潔淨之例(33~53節)；和(3)總結大癩瘋的條例(54~57節)。本章敘述當病人潔淨之後，祭司便要為他作兩件事，包括在營外及會幕內舉行潔淨之禮。本章也特別提到當以色列人到了應許之地迦南地之後，大癩瘋人的房屋該如何潔淨。

鑰節：【利十四 19~20】「祭司要獻贖祭……把燔祭和素祭獻在壇上為他贖罪，他就潔淨了。」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大癩瘋得潔淨的方法，是獻上兩隻鳥：一隻鳥必須被宰在水盆上面，這是表徵基督為我們死，除掉我們的污穢，使我們神面前得潔淨；另一隻鳥被放在田野裏，這是表徵基督為我們復活，使我們脫離罪的權勢，叫我們得以自由(林後三 17)。今日鑰節提到「他就潔淨了」。得癩瘋病的人得醫治後，如何印證自己得潔淨了。他雖得醫治，仍要對付在神前的虧缺和玷污才得潔淨。大癩瘋得潔淨的條例是非常的複雜，必須：(1)先到祭司面前，被再三察驗；(2)在自己身上，不斷的對付，潔淨，更新——蘸活水和血灑在身上，洗衣、剃毛髮、剃髮、剃鬚、剃眉，洗身等；(3)並且獻「贖愆祭」——被潔淨，「贖罪祭」——得赦免，「燔祭」——蒙悅納，與「素祭」——過完美的生活。這樣他就完全得了潔淨。潔淨之後，一方面，他恢復了與神的關係；另一方面，他得以回到營中，恢復了他的正常生活與人際關係。在這裡我們看到大癩瘋潔淨條例預表基督「潔淨」和「醫治」的功效，也說出基督徒蒙恩得救的經歷。舊祭司只能「證實」人得了大癩瘋和得潔淨，唯有基把自己獻為祭，才能擔罪、贖罪、赦罪和除罪(來九 26)，使我們得以從罪得著徹底的釋放。

「在那長大癩瘋得潔淨的事例上，這四種獻祭神聖地排列在我們面前。它們就是贖愆祭、贖罪祭、燔祭、素祭，每種獻祭都表現我們可稱頌主耶穌基督獨特的一面。」——馬金多

默想：在舊約裏大癩瘋潔淨過程非常複雜，但在新約裏，在基督裏，神已為我們定規了持續不斷得著潔淨的途徑，就是到主面前得著潔淨。我們信主以後，是否經歷蒙潔淨的每一個過程呢？我們是否保守在神面前的潔淨呢？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赦免我們隱而未顯的諸罪；保守我們在祢面前的潔淨。阿們！

讀經：利十五章

主題：身體潔淨的特別規條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男子漏症與遺精之不潔(1~18節)；(2)女子行經與血漏之不潔(19~30節)；和(3)不潔淨條例之目的(31~33節)。本章主要是關乎身體排泄所引起的不潔淨的處理，包括遺精，月經與漏症，因無論是自然的還是病態的，排泄出來的都是污穢不潔的。這些條例是要使以色列民與污穢隔絕，免得玷污了神的帳幕，引起神的震怒，使他們自取滅亡。從十一章到十五章的潔淨條例的目的，就是「使以色列人與他們的污穢隔絕」，免得他們玷污神的帳幕，自招死亡。

鑰節：【利十五 31】「你們要這樣使以色列人與他們的污穢隔絕。」

鑰點：本章敘述各種「漏症」造成的不潔，前半段論男性，後半段論婦女。身患漏症的男子，通常與下體的不潔有關，因此他所躺的床、所坐的物、所騎的馬鞍都為不潔，甚至觸摸他身體與這些物件的也都不潔，並須洗衣洗澡。此外，患者身體直接接觸的人和物，必用水澆洗。本章值得我們深思潔淨得漏症人的方法，就是徹底清洗。洗、洗澡、澆洗等字在本章出現超過二十次。所以，我們必須讓祂話中生命的水洗滌、潔淨我們，使我們成為聖潔(弗五 26)。今日鑰節指出神清楚吩咐要隔絕污穢，免得玷污帳幕，遭受死亡。本章是論到人類天性的根源，受到玷污的事實，以及因之而生的繼續不斷接受潔淨的必需。為了保守神的百姓在身體上潔淨，神清楚吩咐要隔絕污穢，免得玷污帳幕，遭受死亡。因為「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來十二 14)此外，本章論及所有排泄不潔的條例，說出神關心人的健康，和其中涉及如何預防疾病和保持清洁卫生的生活。神在這些條例提醒我們：一切肉體不知不覺流露的，一切從墮落的天然生命出來的，無論在人看來是好的或壞的，都是污穢不潔的，且能污染到人，因此需要不斷的接受水的潔淨。

「這些律例提醒我們神能洞察一切人所覺察不到的事，也指出我們的義務和權利；義務，就是信心和悔改；權利，就是因寶血稱義，因聖靈成潔。」——馬太亨利

默想：我們是否想到自己的不潔，會影響配偶與家人，甚至教會呢？當我們沾染不潔時，是否求主的寶血遮蓋，讓祂話中的水來洗滌、潔淨我們呢？

禱告：主啊，謝謝祢，常藉著祢的話，把我們洗淨，成為聖潔。阿們！

4月16日

讀經：利十六章

主題：贖罪日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贖罪日」的引言(1~2節)；(2)亞倫應有準備(3~10節)；(2)為祭司所獻的贖罪祭(11~14節)；(3)為百姓所獻的的贖罪祭(15~19節)；(4)送走替罪羊(20~22節)；(5)祭司和百姓在「贖罪日」該作的事(23~34節)。本章詳細記述大祭司在「贖罪日」，為全體百姓集體贖罪的條例。

鑰節：【利十六 7~8】「也要把兩隻公山羊安置在會幕門口、耶和華面前為那兩隻羊拈鬮，一鬮歸與耶和華，一鬮歸與阿撒瀉勒。」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大祭司為百姓進到會幕裏，在那裏為百姓贖罪的程序。在這裡我們看到神救贖的計畫，美妙而深刻地顯示出來。大祭司，贖罪祭，和兩隻公羊皆代表基督，因為在使人神和好的事上，主耶穌基督就是神的羔羊，背負及除去世人的罪孽(約一 29)；並且祂為我們作了挽回祭(約壹二 2)，使我們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裏(來十 19)。今日鑰節提到「阿撒瀉勒」，英語 scapegoat，意即「出逃之山羊」(直譯，一般譯作「替罪羊」)。解經家對此字的解釋意見紛紜。按著「阿撒瀉勒」的字義說來，「阿撒」意即山羊，「瀉勒」意即「遣去」或「遷移」；所以，「阿撒瀉」就是送到曠野的那頭「离去的羊」。這有一只歸與耶和華的公山羊宰了作贖罪祭，流血為以色列人贖罪。但這一只歸於「阿撒瀉勒」的羊(即离去的羊)，並不殺死，被送到無人之地，特要向魔鬼顯明贖罪的大功完成，神百姓的罪已經是完全除去了(彌七 19)。這樣的安排預表恩典的兩方面：一方面是我們的罪因血蒙赦；另一方面，我們的罪不再留在神面前，並且永遠不再紀念了。「東離西有多遠，祂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詩一百零三 12)

「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替我們擔當了一切的罪，像這裏所說的贖罪祭，是包括了一切的罪，所有的罪都在裏面。你一生一世能犯多少罪，主耶穌的救贖，都包括了。『一切的罪』是指著我信主那一天，已往所有的罪。」——倪柝聲

默想：贖罪日說出我們有一位寶貝的主。一直擔當並除去我們的罪孽。因此，神不再記念我們的罪愆和過犯。當我們為這個奇妙的事實歡欣鼓舞之際，我們應當如何回應祂呢？

禱告：神啊，感謝祢！祢寬恕我們的不義，我們一切可恨可恥的罪，祢一次赦免就永遠不再紀念！阿們！

讀經：利十七章

主題：處理宰殺祭牲的條例

提要：第十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家畜宰殺的條例(1~7節) (2)祭牲宰殺的條例(8~9節)和(3)禁食血的條例(10~16節)。本章記載祭牲的「宰殺」與獻祭的「血」要如何處理；以及特別說明血的意義和不可吃血的禁例，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而獻祭的血是為了贖罪，所以不可吃。

鑰節：**【利十七 4】「若未曾牽到會幕門口、耶和華的帳幕前獻給耶和華為供物，流血的罪必歸到那人身上。他流了血，要從民中剪除。」**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會幕」是神指定的唯一獻祭地點。以色列人要把所獻的公牛、綿羊羔，或是山羊，都帶到會幕門口，而獻祭的血要灑在會幕門口和壇上。他們不可獻祭給行邪淫所隨從的鬼魔。他們也不可自選獻燔祭或是平安祭的地點。因為舊約時代的會幕門口是人與神相會唯一的地方。此一律例提醒我們，要與弟兄姊妹集體地在教會中(會幕)敬拜祂。正如擘餅記念主，乃是全教會集中在一起，一同享受基督，一同敬拜神，一同見證神與人共同交通的快樂。

今日鑰節提到「會幕門口」，這詞在本章中一共出現了五次。以色列人必須把所宰牛羊的血帶到會幕前。藉此律例，一方面提醒他們要順服，因神已經定出獻祭的時間與地點。另一方面嚴厲地警告他們，不可以自己的方式隨處獻祭，以免被從民中剪除。因為如果「**各人任意而行**」(士十七 6)，他們就一定会偏離了敬拜神的定規，並且隨時都有可能落入拜假神的危險之中。

「任何神的百姓若任意離群獨居，並執著敬拜假神，就不能進到神面前。當人在正確的途徑上，依照神的規定與律例敬拜神的時候，一切虛假的敬拜，便毫無必要，並且是不可能的。但若是偏離了敬拜神的真實方法，隨時都有轉向其他假神的危險。」——摩根

默想：神為什麼指定以色列人要把所獻的祭帶到會幕，獻與耶和華呢？現在當全教會集中在一起敬拜神時，我們帶什麼禮物和祭物，都不能得以完全(來九 9)，但因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替我們白白付了贖價，使我們得以坦然來到神面前去敬拜祂？這是何等的恩賜，我們沒有任何的理由和藉口停止聚會。

禱告：親愛的主，祢是惟一配得我們敬拜的主。何等的喜樂，我們能夠與弟兄姊妹一同在教會中敬拜祢。阿們！

4月18日

讀經：利十八章

主題：倫常的罪

提要：第十八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男女關係條例的引言(1~5節)；(2)禁止露骨肉之親下體的性行為(6~18節)；(3)其他和特別可憎之罪的禁例(19~23節)；和(4)不可玷污自己的警告及勸勉(24~30節)。本章記載有關個人性行為的聖潔條例。

鑰節：【利十八 30】「所以，你們要守我所吩咐的，免得你們隨從那些可憎的惡俗，就是在你們以先的人所常行的，以致玷污了自己。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神不許祂的子民被周圍的環境習俗所同化。感謝主！祂已經勝過了世界，祂作了我們的生命，所以我們才可能天天過聖別的生活。世人都是順著潮流走，隨著世代生活，但基督徒的生活不是落伍，乃是超越！不是被時代所淘汰，乃是被神所分別。今日鑰節提到「我是耶和華」，這詞在本章中一共出現了六次(2、4、5、6、21、30節)，強調耶和華與子民之間特殊的關係，並且啟示祂是聖潔、恩典、公義的，以及祂對人聖潔的要求。而不可「玷污自己」在本章中一共出現五次(20、23、24、30節)，其惟一的理由乃是因為「耶和華」是聖潔的，而以色列人的性情和行為，乃根據耶和華是他們的神。他們的生活和行為要與蒙召崇高、聖潔的地位相稱。此外，本章有七次吩咐以色列人「不可效法」迦南人之惡習(3(二次)，24，26，27，29，30節)，因為神警告他們，到了迦南地後，不可隨從當地人的異教習俗。我們很容易受到四圍影環境響，因而效法這個世代的風氣、流行、時尚來生活。所以，我們的思想和行事為人，應被「耶和華」所影響，因而心意更新而變化(羅十二 2)，行事為人與蒙召的恩相稱；而不是被社會時尚、潮流、與似是而非的觀念所影響，因而被世俗所同化，難以好好地過聖別的生活。

「不要讓環繞你的世界把你壓榨成它的模樣。」(羅十二 2 上意譯)——飛利浦 (J.B. Philips)

默想：神的百姓乃是蒙神呼召，應依照祂的典章、律例而活，並非依照世人的生活方式與習慣而活。每一個世代各有其特殊的形態、特徵、時尚與潮流；但我們的思想和行事為人有沒有跟從這世代的樣子(羅十二 2)呢？今日們處於人欲橫流的社會，這分別為聖的原則如何應用於我們的生活中？

禱告：主啊，願我們的思想和行事為人不隨從這世代的樣子。阿們！

讀經：利十九章

主題：聖潔生活的應用

提要：第十九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聖潔條例的描述(1~4節)；(2)對神的責任(5~8節)；(3)和對人行為上的要求(9~18節)；和(4)其他的責任(19~37節)。本章詳述對神及對人的日常生活各種行為的條例，但大多數的條例都是闡明十誡，是基於神自己聖潔的屬性，而要求呼籲百姓過聖潔的生活。

鑰節：【利十九2】「你們要聖潔，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

鑰點：本章敘述各種活出神的聖潔條例，乃是照著神的典章、律例而活的生活有關。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敬畏神和愛人如己。愛人如己除了對人盡本分，更要積極地關懷照顧，把其他的人，當作所愛的對象這也就是主耶穌所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其次也相仿，就是要愛人如己。」(太二十二 37~40)。「愛神」和「愛人如己」是聖潔條例的總綱，也是誠命與律法之中最大的，而決不因時、因地而異。

今日鑰節提到「你們要聖潔」。神所要求人一切聖潔行為的基礎，可從「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這句話看見。「我是耶和華」在十九章共出現十五次。因此，神百姓一切實行的聖潔都是出於對神自己的認識，而對神某方面的認識也必然會表現在人生活的某個方面。本章就具體描述了因認識聖潔的神而有的聖潔生活，比如：因著認識神是生命的源頭而知道孝敬父母和尊敬老人、因著認識神的憐憫慈愛而知道善待窮人和弱者、因著認識神的忌邪而遠離偶像和淫亂。此外，這裡聖潔的條例，不是教條的，而是日常生活的實踐手冊。聖潔生活乃是先從家庭開始，孩子當孝敬父母，以及遵守神的聖日也是生命邁向聖潔的開始。其次，不僅不可欺壓鄰舍，更要積極的「愛人如己」。最後，對沒有直接關係的人，要以敬重、恩慈、公平相待。因此，聖潔不是一個抽象的名詞，而是實實在在能運用於實際生活經歷中的。「以色列人的性情和行為，乃根據耶和華是他們的神。他們的舉止要與蒙召崇高、聖潔的地位相稱。…就是神喜悅自己的名與他們聯合。」——馬金多

默想：我們的生活是否使人能認識神的聖潔、慈愛、誠信、恩慈、憐憫、公義等等呢？我們對人的態度與行為上是否活出神的性情與特質呢？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的生活活出祢聖潔的性情和美麗。阿們！

讀經：利二十章

主題：申明刑律

提要：第二十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神施行懲罰不聖潔者的原因和原則(1~21節)；和(2)勉勵百姓分別為聖的原因(22~27節)。本章是十八與十九章的增補，前兩章列述有關人與人間行為的條例，而本章則講述違反這些條例的刑罰。

鑰節：**【利二十七~八】「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

鑰點：本章的前半段敘述神施刑懲治的原因和原則，也就是論及人若犯了十八~十九章所禁止的罪行，便須接受本章所描述的嚴重刑罰；後半段是十八章至二十章的總結，說明神要求祂的百姓成為聖潔的原因：(1)他們要承受迦南地；(2)他們要與萬民有分別；(3)他們要歸神為聖。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對屬神的子民所要求的，乃是完全的聖潔、分別。這些規條背後的原則永不改變，因為我們是按神形像所造的人，必須從罪人中分別出來，活出聖潔、分別的生活。這也就是彼得所說：**「因此，祂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彼後一 4)積極方面，我們重生了，就要追求生命的長大成熟，而有分於神的性情；另一方面，我們在生活中要學習操練敬虔，從而脫離因肉體情慾所產生的敗壞。

今日鑰節提到「**要自潔成聖**」。神呼召祂百姓的目的乃是要他們承受應許的祝福(迦南地)，分別為聖，為聖潔的國民，作祭司的國度歸於神。因此，神不單自己是聖潔的，也是叫祂百姓成聖的。祂實在樂意也實在能夠改變我們，使我們不斷更新而能以像祂。但神要人自動並甘心來配合祂，這裏不但說到耶和華使人成聖，也說到人要自潔成聖。在神是「能」，在人是「願」——神的「能」總是顯在「願」的人身上。

「這是何等的尊榮！我們生活完全為神，為神分派作成祂的工，蒙祂喜悅。當神說「你是屬我的！」我們該大大喜樂。聖靈的膏油在我們頭上，我們行事為人與所蒙的恩召相稱，分別為聖，遠離不潔。這是多麼喜樂的事！」——邁爾

默想：在這世代，我們是否讓聖靈的能力實現神呼召我們的目的——作君尊的祭司，成為聖潔的國度呢？我們的生活是否分別為聖，蒙受祝福，並使別人藉著我們得福呢？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在祢的聖潔性情上有分，而從一切令人厭惡的事物中分別出來。阿們！

4月21日

讀經：利二十一章

主題：祭司的規定

提要：第二十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祭司的禁例(1~9節)；(2)為大祭司而設的規例(10~15節)；(3)殘疾的禁例(16~24節)。本章記載對祭司事奉的要求。

鑰節：【利二十一 17】「你告訴亞倫說：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凡有殘疾的，都不可近前來獻他神的食物。」

鑰點：本章是論及關於祭司事奉的條例。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祭司身體「沒有殘疾」。這是預表基督大祭司是「聖潔、無邪惡、無玷污」的大祭司(來七 26)。所有事奉神的工作，只有基督能叫神得飽足，使人得供應。凡是缺少基督的，都是有屬靈的殘疾，包括：沒有屬靈的眼光(瞎眼的)、無力行動的(瘸腿的)、沒有屬靈感覺的(塌鼻子)、不守住自己地位的(肢體有餘的)、缺少屬靈功能的(折腳折手的)、只顧地上的事的(駝背的)、不長進的(矮矬的)、屬靈看見上有毛病的(眼睛有毛病的)、叫人感覺不舒服的和難過的(長癬與長疥的)、和屬靈不能生育的(損壞腎子的)。

今日鑰節提到「殘疾的」。這詞在利未記中一共出現了二十七次。按照神的定命，每個生在亞倫家中的男丁，都生而為祭司。但是如果祭司子孫的身體有殘缺及畸型，就不能行使祭司的職任(17, 21, 23節)，而遺憾終身。神是全然聖潔與完全的神，祂不允許人帶著殘疾來親近祂。這裏強調一個真理：凡是生命帶著屬靈殘疾的，就失去了事奉神的身分。感謝主！在祭司亞倫的子孫中，也許有人因肉身的殘疾而遺憾終身。但今天，我們在基督裏作祭司的，可以靠著那位樂意醫治我們屬靈殘疾的救主，解決我們屬靈的難處，使我們得以脫去自己的殘缺，進入祂的健全。

「基督在世執行祭司的職責，毫無瑕疵，毫無罪過，因此可見傳揚基督的人應該是怎樣。感謝神，現在我們身體的缺憾已不再阻礙我們為神做工，享受這一切的權利，及進入上天的榮耀了。殘缺的身體往往包裡著一顆健全美麗的靈魂。」——馬太亨利

默想：神不允許人帶著殘疾近前來獻祭。所以，每一個真正看重他祭司職任的人，都必須看重生命上的健全，為要能以正常地執行聖職。我們的身、心、靈是否蒙神保守，無瑕無疵地來事奉祂呢？

禱告：主啊，我們感謝祢！祢是醫治我們屬靈殘疾的救主，使我們得以脫去自己的殘缺，進入祢的健全。阿們！

4月22日

讀經：利二十二章

主題：祭司的責任

提要：第二十二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吃祭物的禁例(1~9節)；(2)獻祭物的條列(10~30節)；和(3)聖潔的要求(31~33節)。本章記載祭司怎樣處理祭物及獻祭物的條例。

鑰節：【利二十二 29】「你們獻感謝祭給耶和華，要獻得可蒙悅納。」

鑰點：本章的前半段是論及關於祭司怎樣處理祭物，而後半段則指示接受甚麼樣的祭物。這些律例雖然繁多複雜，然而神却藉此提醒祂的百姓，生存在地上最遠大的目標乃是蒙神呼召，彰顯神和神的一切。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吃「聖物」。祭司吃「聖物」是事奉神特別的賞賜：「以色列人歸給我至聖的供物……都為至聖之物，……原是你們的賞賜，是酬你們在會幕裏辦事的勞。」(民十八 8~31) 為著能享受這個特權和福份，祭司必須謹慎保守自己毫無瑕疵與玷污，因此不可沾染汗穢和死亡。照著外面看，他必須放下許多別人所有的，然而事實上他得著的卻是別人所無的。越是親近神的人，生活越受聖潔的管制，但同時他從祭壇上神那裏所得的享受也越豐富。今天，神給事奉祂的人所享受的聖物，就是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弗三 8)。

今日鑰節提到「蒙悅納」。這詞在本章中一共出現了七次，其中三次是動詞(23、25、27節)，是指合神心意，被接納之意；其餘四次是名詞(19~21、29節)，指可羨慕，令人喜悅的東西。本章的前半段說，祭司必須潔淨，才蒙神悅納，配吃聖物；本章的後半段說，祭司所獻給神的祭物也必須是根據神所指示的，才能蒙祂悅納。這說出我們今天的教會生活和工作都必須在神的管理下，才能蒙祂悅納。

「祭司本身不僅必須毫無瑕疵與玷污，他也得察看凡他所獻給神的，必須具有同樣的特性。因此，祭司若是由於天然的原因，或因疾病，或因與不潔之物接觸，他就得暫停供職，直至他在行為上、禮儀上得著潔淨之日。神藉此提醒，神的百姓生存在地上最深刻的目標，乃是蒙神呼召彰顯神和神的一切。」——摩根

默想：《利未記》一再說明，祭司吃聖物是特權和福份。為此，我們是否在天天享受神賜與祂的豐富呢？祭司要獻上沒有殘疾的祭物，才蒙神悅納。我們是否將自己最好的時間、才能，以及財物獻給神呢？

禱告：神啊，願我們身心靈得蒙保守，而蒙祢悅納，無瑕無疵地榮耀祢。阿們！

讀經：利二十三章

主題：耶和華的節期

提要：第二十三章記載八件事，就是：(1)節期引言(1~2節)；(2)安息日(3節)；(3)逾越節及無酵節(5~9節)；(4)初熟節(10~14節)；(5)五旬節(15~22節)；(6)吹角節(23~25節)；(7)贖罪日(26~32節)；(8)住棚節(33~44節)。本章列出百姓在「耶和華的節期」所當做的事，其目的乃是紀念神為以色列人所做的大事。

鑰節：【利二十三4】「耶和華的節期，就是你們到了日期要宣告為聖會的，乃是這些。」

鑰點：第二十三章和二十五章是論及關於聖會節期的條例，可分成三組，包括：第一組是「安息日、安息年、禧年」；第二組是春天的節期「逾越節、除酵節、初熟節、五旬節」；第三組是秋天的節期「吹角日、贖罪日、住棚節」。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耶和華的節期」是屬神的(利二十三2)。本章中的每一個節日都是指著基督和祂所為我們作成的一切。所以，基督是我們每個節日的主(太十二8)。我們有了祂，就有了安息和歡樂，可以說我們每一天都是與祂一同過節。

今日鑰節提到「耶和華的節期」或作「耶和華規定的季節」。他們守節時必須按所定的時候，召集會眾聚集在一起，一同來親近神、敬拜神，並且全國要一同慶祝，一同吃喝歡樂，一同歇息(甚麼工都不可作)。「耶和華的節期」乃是「聖會」——聖潔的集會。因此過節不是一件私人或個別的事；而是團體或集體的盛事。所以基督徒必須與眾人一同敬拜，並一同來事奉祂。這就是「聖會」，或教會的原則。在教會生活中，我們是否常與眾聖徒一起過節，有特別的歡樂和享受呢？

「耶和華透過節期來教導子民的其中一件事情，就是屬靈和實際生活的密切關係。獲得恩惠與賜福的時候，必須是在耶和華面前歡樂的時候。」——馬唐納

默想：每週的安息日是每年節期的基礎。今天，我們不需要再去遵守安息日的規條。但神所定的安息日，有一個不變的原則，就是神要祂的子民，在一切不同的環境和遭遇中都當享用在基督裡的安息，因為基督已經為我們完成了一切的工作。人若想要得著真安息，首先必須停下自己手中的勞苦重擔，來到祂面前，並順服祂的旨意(太十一28~29)，才能真正明白如何過「耶和華的節期」！

禱告：神啊，每次聚會讓我們帶着美好的果子，在祢面前歡聚快樂過節。阿們！

讀經：利二十四章

主題：與敬拜有關的條例

提要：第二十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聖所管理的條例(1~9節)；(2)褻瀆聖名者被治死罪(10~16節)；和(3)打死及打死牲畜人的刑罰(17~23節)。本章記載有關聖所管理的條例，以及有關褻瀆聖名者被治死罪及強暴罪行者所受的刑罰。

鑰節：【利二十四 3~4】「在會幕中法櫃的幔子外，亞倫從晚上到早晨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他要在耶和華面前常收拾精金燈檯上的燈。」

【利二十四 6】「要把餅擺列兩行，每行六個，在耶和華面前精金的桌子上。」

鑰點：本章的前半段是論及關於會幕中事奉的條例；後半段敘述有人在營裏爭鬥，褻瀆了聖名，並且咒詛，被全會眾用石頭打死。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既有恩典，也有行政(管教、管理)。一方面因著祭司在聖所內的工作，耶和華使以色列全家在祂面前維持永遠蒙恩的地位。另一方面在營外，以色列中凡因與埃及聯合而褻瀆了聖名的，必須被對付。神的慈愛常常可以寬容忍耐，一再施恩；但神的聖潔永不能接受任何使祂聖名受褻瀆的事物長存在祂所居的營中。神的慈愛總叫人心生安慰，但祂的聖潔也當使人心存敬畏！

今日鑰節指出大祭司每日點燈和每週排餅的條例。這些條例乃是教導我們如何在神面前事奉：一方面經理教會中的光，保持常旺、常亮，好為基督作新鮮和明亮的見證，而能照亮這世界的黑暗；另一方面陳設餅象徵基督是生命的糧(約六 51)，而使我們在交通裡得著基督作我們的飽足，好能應付世上飢餓人的需要。此外，本章四次提及「在耶和華面前」(3~4、6、8節)，說出祭司在耶和華面前的職事，包括每日早晚點燈，每週更換陳設餅。因金燈臺的燈必須始終點著；同樣，陳設餅必須始終放在桌子上。這指出我們的事奉無論任何時刻，都不可以離開神的光照和供應而服事。

「燈檯的光與十二塊陳設餅要常在耶和華面前，成為祂子民雙重的職分：一方面要照亮這世界的黑暗，另一方面向神有所奉獻。」——邁爾

默想：我們是否每天常常禱告，把人裏面生命之光點燃，好使教會的見證明亮呢？我們是否每日殷勤讀經，享受生命的糧，好使弟兄姐妹得著生命的餵養呢？

禱告：神啊，教導我們如何在祢面前生活，在祢的光照和供應中服事教會。阿們！

4月25日

讀經：利二十五章

主題：與應許之地產業有關的條例

提要：第二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第七年守安息年的條例(1~7節)；(2)第五十年守禧年的條例(8~22節)；和(3)買贖土地的條例(23~34節)；和(4)對待貧苦弟兄和贖回被賣親屬的條例(35~55節)。本章記載有關安息年及禧年的條例，以及憐恤窮人與奴隸之條例。

鑰節：**【利二十五 10】「第五十年你們要當作聖年，在遍地給一切的居民宣告自由。這年必為你們的禧年，各人要歸自己的產業，各歸本家。」**

鑰點：今日鑰節提到「禧年」。禧年就是向一切「宣告自由」。舊約時代，猶太人每五十年有一次「禧年」屆時要在遍地吹號角，宣告禧年，不可耕作收割，而享受安息。在這一年，失去的產業要歸還，債務要一筆勾消，而奴隸要得釋放。禧年整個的安排，乃是神恢復了人原來失去的身分和光景。在本章中，我們可以看見神是那樣樂意而且定意要將產業賜給祂的百姓！在神的思想中，祂的百姓本是該在美地上長久居住，安然享福的。倘若人因著自身種種的失敗竟然失去了神所定規賜給他們的產業，神仍舊會照着祂不改變的心意賜福給他們。在禧年中，神白白的恩典將使人重新得到祂所命定的產業，並恢復人本該擁有，卻因軟弱失敗而丟掉的身分和地位！感謝神，人縱然軟弱、退後，會失去享受神產業的身分和地位，但神卻有禧年！一切人失去的都要歸回。這是何等有福的日子！此外，今天是恩典的時代，是「**神悅納人的禧年**」(路四 19)，一切都當以供應基督的恩典為原則。因此，我們當把握住機會，竭力把主的福音傳揚出去，使人接受祂的恩典。

「奴隸在禧年得釋放，預表我們藉著神的恩典和基督的真理，從罪惡和撒但的束縛中得著釋放和自由(約八 32)。我們雖不能救贖同胞和罪人，但應該將基督指示給他們。藉著基督的恩典，我們就能知恩、愛人，彰顯祂的福音和榮耀祂的聖名。」——馬太亨利

默想：「禧年」兩項主要的福分：得回失去的產業以及從奴役被釋放得自由。今天乃是恩典的時代，是「**神悅納人的禧年**」，而我們在基督裏已得釋放，得自由了。我們是否經歷貧窮的得福音，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受壓制的得自由(路四 18)呢？

禱告：主啊，願祢禧年的福音更被傳開，使被困的人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受壓制的得自由。阿們！

讀經：利二十六章

主題：祝福和咒詛

提要：第二十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立約的要點(1~2節)；(2)神應許的祝福(3~13節)；(3)違背神的典章律例所受的災禍(14~39節)；(4)論及悔改和赦免(40~46節)。本章是論及立約的「祝福」與「咒詛」。這裡所描述咒詛比所應許的祝福為詳盡，而讓人清楚知道若沒有神祝福，不遵誠命者會如何受苦。

鑰節：**【利二十六 44】**「雖是這樣，他們在仇敵之地，我卻不厭棄他們，也不厭惡他們……也不背棄我與他們所立的約，因為我是耶和華他們的神。」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擺在人面前的兩條道路——順從與違命。本章列出人對神命令的反應和後果，順服就蒙神祝福，不順服的就招咒詛。神是守約施慈愛的神，但以色列人卻不遵行誠命。故在神宣告每一個咒詛之先，都有「若不聽從我」或「反對」的用詞。然而，神嚴厲的管教的目的並非為降禍洩忿，乃是催逼人覺悟回頭，真心悔改，因而得父神慈愛的赦免。在受到神管教的時候，千萬不要灰心失望，因為「**耶和華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耶二十九 11~12)

今日鑰節指出神賜福或管教祂的子民都是出於祂的慈愛和信實，因神與祂的子民立了堅定的約。有時候我們對神那永不改變的愛和那永不廢棄的約真是明白得太少太少了！百姓厭棄他們的神，神卻總不厭棄他們；百姓背約，神卻永不背約。由此我們可曾想過，當初似乎是很簡單的一個決志禱告，卻已經將我們安置在一個永不改變的約中？此約不是根據於我們對神的愛，而是根據于祂的本性就是愛；不是照我們刻變時翻的行為，而是照祂永遠可稱頌的名。只因我們已經聯於耶和華永生的神，我們的前途就已經一定永定了！

「本章用了比祝福雙倍的篇幅來提出警告。災難——不順服的後果——是神所使用的工具，目的不是報復，而是帶領他的子民悔改。」——馬唐納

默想：神的一隻手是恩典(祝福)的手，另一隻手是行政(管教、懲罰)的手。我們是用什麼態度來事奉神呢？是愛的順服？還是畏懼的遵行呢？試想我們經歷過多少從神而來的祝福和管教呢？

禱告：神啊，祢是守約施慈愛的神，我們愛祢，遵祢旨意，必蒙祢賜福。阿們！

讀經：利二十七章

主題：還特許的願

提要：第二十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人還特許的願(1~25節)；(2)所有頭生的都屬耶和華(26~29節)；和(3)論到十一奉獻(30~34節)。二十六章談到神向祂子民許的願；本章則論及以色列民向神許願與贖回的條例，包括怎樣估定所獻各物的價值，也說明人若想把奉獻歸於神之物贖回，應當怎樣辦。

鑰節：【利二十七 2】「你曉諭以色列人說：人還特許的願，被許的人要按你所估的價值歸給耶和華。」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人的許願奉獻給神。本章是全書的總結。前二十六章都是講神給人的恩典，好使人親近、享受神、敬拜、並事奉祂。所以，祂給人祭物、贖罪日、節期、禧年等等，從赦罪的恩典到國度的產業，一應俱全，毫無所缺。本章是講人還願奉獻給神，讓神享受。這人對神恩典的回應。神這一切的「給」最終必激起人的那個「還」。恩典最終的果效就是叫人甘心樂意地向神奉獻自己和自己的所有！我們如果真看懂了前二十六章，自然就會活在本章中。

今日鑰節指出每一個奉獻給神的人，都要經過神的估價。本章二十多次提到按「所估的價值」或「估定」作奉獻。人一奉獻就在神面前產生價值，並且這價值不是按照世界的秤，而是按照聖所的秤！雖然各人因著年日和身量，而價值有所不同，但每一個蒙恩的百姓——無論男女老幼——都有奉獻的資格，並且每一個奉獻也都在聖所的秤裏產生份量，被天上所記錄！

「從救恩看來，神看我們…都是一樣的價值。還特許的願，是指奉獻。奉獻的意思，不是說我願奉獻多少，乃是說，因我們肯奉獻的緣故，神看我們值得多少。神看有的信徒比別的信徒更有價值。」——倪柝聲

默想：無論是將人、牲畜、房屋、或地業，許願分別為聖歸給神，都要經過神的估價。我們的價值，在神的救贖裏沒有程度之分，但在奉獻裏卻有程度之分。我們的奉獻是否甘心樂意，全然委身和完全的交託呢？

禱告：主啊，我們所有都是從祢而得，願我們也把祢所當得的獻給祢。阿們！

❖ 「本卷開始於人如何親近神，享受神；結束於人如何許願奉獻給神，讓神享受。《利未記》至此結束，我們是否看懂了當中的意義嗎？我們是否領受了神要我們親近敬拜、並事奉祂的啟示呢？我們是否將許願奉獻應用於我們的生活和教會中嗎？」



《民數記》——在曠野飄流

【**主要內容**】——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了近四十年所發生的大事，以及兩代的歷史。這是因以色列人的不信和悖逆，神嚴厲地審判了那不順從的老一代。但神也是滿有憐憫和恩慈的，祂的旨意並不改變，祂繼續帶領新生一代進迦南，為要成就祂的應許。

【**主要事實**】——(1)組織軍隊和全民，預備啟程；(2)與神同行，前進；(3)旅程中斷，在曠野飄流；(4)重新旅程，進迦南。

【**主要人物**】——摩西、亞倫、米利暗、約書亞、迦勒、可拉和巴蘭。

【**本書重要性**】

- (一) 本書描述神怎樣把以色列人組織起來，使他們踏上曠野的旅程；並且在他們屢次發怨言，背叛並且得罪祂之後，管教他們；最後把他們領到應許之地。對照我們自己在靈程進步的經歷，這卷書是與我們非常貼切的。今天神藉許多的人、事、物教導我們、教育我們、使我們成熟，好使我們能長大並且進入在基督裡的豐富。因此，任何人若想明白如何正確地跟隨神腳步的引導，去奔跑天路旅程，直到達到神救贖他的目標，就必須讀本書。
- (二) 本書藉著神親自率領祂的百姓進入迦南地的旅程，使我們對神有一個更深入的認識：
- (1) 祂是一位行動的神。以色列人所有的行動都是照著神的命令。神對跟隨祂行動的人要求，在任何時代、任何地方都是不改變的。
 - (2) 祂是一位與人同在和同行的神。藉著會幕和約櫃或是火柱、雲柱，祂引領，施恩保護，並且看顧、供給祂的百姓，使他們戰勝敵人，直到他們達到應許之地。
 - (3) 祂是一位滿有恩慈、憐憫的神。祂多次忍耐百姓的怨言，也多次赦免他們的罪。
 - (4) 祂是一位嚴厲、管教的神。神是聖潔的，是輕慢不得的，人不可不信、悖逆、頂撞祂。我們看見神審判第一代的以色列人，全倒斃曠野，包括摩西也不能進迦南。
 - (5) 祂是守約的神，他的話語和應許永不落空。祂向列祖所應許的必定成就，祂最終帶領以色列人入迦南就是明證。

因此，本書在認識神上，佔有極其重要的地位，是不言而喻的！

- ❖ 「我們若把《民數記》的歷史事作與今天的基督徒生活作個對照，便能看出此書對基督徒的生命有獨特的貢獻。希伯來書作者用了兩章的篇幅(來三~四)，闡述這極有意義的應用。」——詹遜
- ❖ 「《民數記》一書是記以色列人在曠野所遭遇的事。他們必須經行曠野，因為神要在那裡教訓造就他們(出十三 17)。但他們在曠野飄流，全是因他們不信的惡行所致。神要借著他們在紅海、瑪拉、以琳、汛野、利非訂並西奈所遇見的事，教導他們。這些事也可預表現今的信徒在靈界上所常遭遇的磨煉。」——丁良才
- ❖ 「神不能失敗，正如《出埃及記》見仇敵不能使神失敗，《民數記》則見選民不信不服，也不能使神失敗，我們人只能耽誤、遲延神的時日，但神終必得勝。」——史考基
- ❖ 「在我們得救之後，你會發現神激勵我們向前。祂不願意我們在任何地方停留不動，否則我們就會留在曠野裡。祂要我們一站又一站的往前，直到最後我們認識了自己，認識了祂，並且我們開始長大而進入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裡。」——江守道

4月28日

讀經：民第一章

主題：數點百姓

提要：第一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耶和華曉諭摩西計算男丁(1~3節)；(2)各支派族長幫助數點的名字(4~16節)；(3)數點以色列能打仗的人數目(17~46節)；和(4)利未支派沒有數點(47~54節)。本章記載數點二十歲以上能打仗男丁的數目。

鑰節：**【民一 45~46】「這樣，凡以色列人中被數的，照著宗族，從二十歲以外，能出去打仗、被數的，共有六十萬零三千五百五十名。」**

鑰點：《民數記》之所以《民數記》，因為書中二次記載數點以色列人的事(一章及二十六章)。第一次數算是按以色列全會眾的家室、宗族、人名計算。最後一共數出「六十萬零三千五百五十人」。而利未支派沒有數點，因為他們另有統計。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繁多的名字，而且每一個名字都是神數點過的。我們的名字被神點過，神知道，也可以叫出來。這是何等寶貴又安慰的事實啊！

今日鑰節指出第一次核點人數是在出埃及後，有三方面的意義，(1)神發動數點，並可以叫出他們每個人的名字來，乃表示祂永遠認識以色列人，因他們是屬於祂的子民(約十 3~4)；(2)數點是為著有秩序行事和打仗；(3)數點是為著把神的子民組織起來，使各人知道自己屬於那一支派，並作相應的事奉工作，以免混亂。今天我們在基督的身體(教會)裡也是這樣：各人必須清楚自己的恩賜、職事，怎樣作，何時何地作；必須隨著聖靈的「己意」和配搭(林前十二)。在本章中，凡能「**出去打仗，被數的**」這句話出現了十四次。在民數記裡，最首要的就是統計能出去打仗的。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神要數點我們這些蒙救贖的人，並預備我們成為可以打仗的軍隊。

「以色列營的秩序井然，安排完善。原因很簡單，一切都在神的手下安排、設立。」——馬金多

默想：本書開頭記載數點以色列百姓能打仗的男丁數目。這啟示了神是一位有次序、重細節的神。以色列人的布營和行軍，會幕里的事奉，都必須按著一定的條例而行，不能有一點混亂。我們每日的生活包括禱告、讀經、服事是否事事都適度而有次序行呢？神核點軍隊人數的事，對今日的教會生活有何重要的屬靈意義呢(弗六 10~17)？

禱告：主啊，求祢使我們剛強壯膽，改變我們軟弱的現狀，我們要做得勝者，做個跟隨元帥得勝的精兵。阿們！

讀經：民第二章

主題：分隊列營

提要：第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以色列人四圍安營——(1)東邊安營的是猶大、以薩迦、西布倫(1~9節)；(2)南邊安營的是呂便、西緬、迦得(10~17節)；(3)西邊安營的是以法蓮、瑪拿西、便雅憫(18~24節)；和(4)北邊安營的是但、亞設、拿弗他利(25~34節)。起營行軍也是按以上次序。無論是安營或行軍，會幕及祭司利未人皆在十二支派的中間。

鑰節：**【民二2】「以色列人要各歸自己的纛下，在本族的旗號那裏，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以色列人乃是井然有序的以會幕為中心安營。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今天我們的生活也必須以基督和教會為中心。當神安排四營與起行的次序時，每一個以色列人都清楚地知道自己屬那一支派，那一營。不論是安營或行進，各支派絕不能妄動，都要按著指定的位置排列。會幕的位置不僅是置於各支派的中間，也成為他們生活的中心和焦點。今天在教會裏也是這樣：每一位聖徒都有其功能，均應各盡其職(弗四12)，投入服事的團隊行列；而教會一切的活動都必須連於基督，以基督為首(弗四15)和中心(西三11)。此外，今日鑰節指出每個由三支派組成的小組都有自己的「纛」(大旗)，而各族也有自己的「旗號」。纛的功用是指揮方向而維持秩序。以色列人「**對著會幕的四圍安營**」。營陣是四方形：東邊以猶大支派為首領；南邊以流便支派為首領；西邊也以以法蓮支派為首領；北邊以但支派為首領；會幕在中心，祭司利未人環繞著會幕安營。這樣的一個陣營象徵著一個十字架。根據猶太人的傳統——猶大支派的旗號是獅子，流便支派的是人，以法蓮支派的是牛，但支派的是鷹。那麼這陣營又預表基督工作的四方面——王、僕、人、神。(比較以西結一章十節，及新約四福音書的特點。)今天基督徒屬靈爭戰得勝的秘訣就是高舉基督，仗著十字架而誇勝。

「我們的神是秩序的神，祂要以色列安營有規模，行進有次序，各人都知道他的位置，要保持這個地位。雖然有不同的纛與地位，但是只有一個中心，就是約櫃，所以得贖的人都在一支整體的隊伍。」——邁爾

默想：十二支派有條不紊地對著會幕安營，這包含什麼屬靈教訓？

禱告：親愛的主，願我們的生活上是以基督和教會為中心。阿們！

讀經：民第三章

主題：核點利未人

提要：第三章記載四件事，就是數算利未人：(1)祭司亞倫的家族(1~4節)；(2)利未人的職責(5~13節)；(3)利未家族被數點(14~39節)；和(4)數點以色列的頭生(40~51節)。本書三~四章記有利未人的兩次人口調查。本章統計的是滿一個月和以上的全體男丁，因為利未人既然是代替以色列的頭生子，凡是一個月以外的男子都要數點。四章則為30至50歲的一切男丁。

鑰節：**【民三 12】「我從以色列人中揀選了利未人，代替以色列人一切頭生的；利未人要歸我。」**

鑰點：本章說明祭司和利未人的職責，個中屬靈的意義，利未人的家庭、數目，安營的方位，宗族的首領及負責的工作等。亞倫的兒子都是受膏的祭司，利未人被數點，並交給亞倫與祭司，作他們的僕人和助手。利未人負責兩項工作：(1)辦理帳幕的事；(2)看守帳幕。本章值得我們深思是，就是利未人要協助亞倫大祭司，服事會幕。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在教會裏，沒有地位的不同，而有恩賜、職事、功用的不同(羅十二4；林前十二4~6)。所以，在教會的服事中，不要在意做領袖的地位，一定要謙卑，有願作眾人的僕人(可十44，林前九19)的態度，這樣的事奉才榮神益人。

今日鑰節指出利未人是神特別揀選出來事奉祂的人，代替其他各支派頭生的男子。利未人被分別出來，住在民眾和會幕中間，並且看守會幕、料理會幕、服事神的百姓。利未的子孫特別被分別出來服事神，是因著利未人在金牛犢事件中對神所顯明的忠心(出三十二 25~29)。神對祂僕人的判斷，不是根據他們的才幹、恩賜，乃是根據其忠心(林前四2)。此外，利未人預表新約教會的執事(提前三8~13)，專以管理一些教會的事務，執行日常事務。執事們的產生是從眾聖徒中間「選出」、「揀選」(徒六3,5)、「舉薦」(林前十六3)出來的。

「古時的真利未人會說：『我活著就是會幕。』而今天的真基督徒能說：『我活著就是基督。』在每件事情上，基督徒的大難題是：『我能夠把這事與基督連起來嗎？』若然不能，就與這事沒相干的了。」——馬金多

默想：利未人是神特別揀選出來辦理帳幕的事。我們是否願意回應神的呼召，將自己獻上，在教會中作利未人的事奉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是屬祢的人，願一生忠心事奉祢。阿們！

讀經：民第四章

主題：利未人的職任

提要：第四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哥轄及革順子孫的職任(1~15節)；(2)祭司子孫的職任(16~28節)；(3)米拉利子孫的職任(29~45節)；和(4)數點在會幕工作的利未人(46~49節)。本章記載第二次統計利未人的數目(第一次見第三章)，目的在計算30至50歲的壯年男丁，負責會幕搬運和裝拆的工作。

鑰節：**【民四3】「從三十歲直到五十歲，凡前來任職、在會幕裡辦事的，全都計算。」**

鑰點：《民數記》講神子民的編組、配搭、和行動。本章描述會幕的職務分別由三批利未人人來執行：(1)哥轄的子孫負責抬聖所和至聖所中的聖物。由於亞倫也屬哥轄宗族，他們協助亞倫及他的兒子祭司們辦理會幕的事。祭司子孫的職任要蒙蓋法櫃和看守聖所。(2)革順的子孫負責帳幕的幔子、帷子和門簾。(3)米拉利的子孫負責板、柱和座。總共參與的人數竟有八千五百八十人之多。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三批人所作的工作雖然不同，職事各有其範圍，都是以會幕的事為中心。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在教會的服事中，我們每一個都有不同的恩賜不同的功用，但目的都是一樣，就是「**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弗四12)。

今日鑰節指出利未人任職的年期從三十歲到五十歲。利未人被神呼召從事艱難的工作，他們每一個人都要負責搬運帳幕及其設備的工作。在人看來，這些瑣碎的工作不會使人有興奮的感覺，更不會讓人有成就感，他們的一生從三十歲到五十歲的黃金歲月似乎是在平凡中度過。然而這是神所呼召他們所作的，乃是使以色列人布營和行軍順利，所不可缺少的工作。

「需有長進——二十歲以上才能打仗；利未人要到三十歲以上，才能作祭司。」——薛道榮

默想：民數記前四章之屬靈教訓非常豐富，這裡有神詳細的指示，周詳的安排，清楚的工作分配。十二支派的戰士為神爭戰，祭司獻祭、敬拜，與利未人代替頭生子事奉神並管理會幕，可見神的每一個子民有其獨特的功能。在服事的團隊中，我們是否清楚自己的定位，並與別人同工，盡力地建立基督的教會呢？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祢，呼召我們來服事祢，幫助我們與別人同工建造祢的教會。謝謝祢使我們在與其他肢體配搭的過程中成長很多，學習謙卑，學習隱藏自己，學習在身體裡盡功用。阿們！

讀經：民第五章

主題：潔淨營地

提要：第五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身體不潔的條例(1~4節)；和(2)彼此虧負的條例(5~10節)；和(3)婚姻上疑忌的條例(11~31節)。百姓在西乃山整裝待發，預備登上旅程的事組已於前四章詳述，接著本章和下一章主要是記敘潔淨營地的指示。本章經文談到以色列人為保持以色列營免沾污穢所要做的預防工作；以及描述疑妻不忠試驗之法。

鑰節：**【民五2】「你吩咐以色列人，使一切長大癩瘋的，患漏症的，並因死屍不潔淨的，都出營外去。」**

鑰點：潔淨的論述是舊約最重要課題之一。本章描述潔淨的條例，包括：(1)身體上不容許染汙，而不潔的人必須摒於營外；(2)人際關係上不容許彼此虧負，要將所虧負的如數賠還，另外加上五分之一；(3)婚姻關係上不容許不貞潔，神藉指定的種試驗之法，使祭司能作出公正的判斷。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因為神是住在營內，營就一定要聖潔。神聖潔要求的是什麼，乃是潔淨、誠實，與忠貞。這原則也應同樣的運用在今天的教會中(林前五；林後六14~七13；帖後三14；多三10)。

今日鑰節指出凡不潔淨的人都要出到營外，與百姓隔開，包括：長大癩瘋的，患漏症的，並因死屍不潔淨的。本章的主題是「使營潔淨」。因為聖潔的神住在營中，與神同在的人也必須是聖潔的。利未記十一~十五章詳細說明，不潔淨的人必須住在營外，直到潔淨，並施行了潔淨之禮才能回到營中。由此可見不潔不單指污垢，也包括死亡、罪(特別是性方面)及身體的反常現象。不潔者不可站在神的面前，否則會招致死亡；同時傳染和影響其他人。因此，以色列人要在生活中和營中遠離任何罪及污穢。教會歷史告訴我們，潔淨的教會才是有能力的；對罪姑息、容忍的教會，則是軟弱的。所以教會絕不能容忍一切敗壞、惡毒、邪惡的事在教會中出現(林前五7~8)。

「會幕和約櫃放在營中，代表耶和華臨在於營中。所以他是住在他們中間。這一點使營成為神聖的地方，而不潔的，不純淨的，無價值的人和事，都要把它們當作與聖物勢不兩立的東西而除掉。」——馬唐納

默想：聖潔的神只能祝福和使用聖潔的人。對不潔淨的人和事，我們是否有一顆敏銳的良心呢？

禱告：主啊，求祢繼續潔淨我們，讓我們的生活和事奉蒙祢的悅納。阿們！

讀經：民第六章

主題：拿細耳人的條例

提要：第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奉獻作拿細耳人(1~21節)；和(2)耶和華的賜福(22~27節)。第五章是消極的描述除去不潔的條例；本章提供積極過聖潔生活的條例——許願作拿細耳人。

鑰節：**【民六2】「你曉諭以色列人說：無論男女許了特別的願，就是拿細耳人的願〔拿細耳就是歸主的意思；下同〕，要離俗歸耶和華。」**

鑰點：本章描述作拿細耳人須遵守指定的條例：(1)遠離清酒濃酒，(2)不可剃頭，(3)不可接近死屍。觸犯了便須贖罪及重新開始，日子滿足要獻上四祭物方可還俗。當以色列民履行神的指示及潔身自愛時、神藉亞倫向以色列百姓宣告神的祝福，包括「賜福」，「保護」，「光照」，「賜恩」，「仰臉」和「賜平安」，說明神對祂百姓的恩眷。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不論男女老幼均可獻己給神，作拿細耳人。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在新約時代，我們都是祭司，都應活出拿細耳人的生活——將自己分別為聖，完全獻給神，一生事奉祂。今日鑰節提到「**拿細耳人**」。這詞源自希伯來文的「nazar」，意思是「分別開來」，與7和9節「離俗」、「歸神」在原文有同一字根，所以「拿細耳人」這名稱是取其意義，指自願過分別為聖歸耶和華的人。拿細耳人的生活，是離俗歸耶和華為聖，表示一生徹底奉獻給主，完全為主而活的人。他須遠離清酒濃酒，表示不貪愛肉體之快樂，只願因主而喜樂(詩三二11，八七7)。他不可用剃頭刀剃頭，要留髮絡長長了，長頭髮是男人的羞辱(林前十一14)，表示他是甘心為主受羞辱。他不可接近死屍，表示他遠離不潔，不讓罪的污穢沾染自己。在舊約時代，一般人事奉神的唯一方法就是作拿細耳人。當今新約時代，我們都是祭司事奉神。拿細耳人的生活均能應用在所有的聖徒身上。

「你若要用一個完全奉獻的人，我就是有這樣意願的一個人。」——慕迪

默想：神要祝福和使用一個分別為聖、為主奉獻己身的人，叫他們成為強而有力的見證人。我們是否決心加入這個「拿細耳人」的行列呢？我們是否甘心完全奉獻給主(羅十二1)，一生為主生活(林後五15)呢？

禱告：親愛的主，祢的愛是何等的大，求祢繼續激勵我們，讓我們甘心情願成為一個毫無保留，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祢的拿細耳人。阿們！

讀經：民第七章

主題：各族長之奉献

提要：第七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眾首領甘心奉獻(1~11節)；和(2)各支派奉獻獻壇所用相同的祭物(12~89節)。本章詳述了十二支派各的首領向神所獻上禮物和祭物，顯明神重視和悅納各支派的祭物。

鑰節：**【民七 89】「摩西進會幕要與耶和華說話的時候，聽見法櫃的施恩座以上、二基路伯中間有與他說話的聲音，就是耶和華與他說話。」**

鑰點：本章記述以色列各支派為會幕的建成奉獻禮物，足足進行了十二天。這段時間應是立好帳幕的那一日，即出埃及後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出四十 17)，摩西把帳幕膏抹了，眾首領都來奉獻。各支派所獻上的禮物有四點，值得我們注意：(1)都是自願的，(2)每天都有一個支派首領獻供物，(3)禮物均是相同的，(4)不厭其詳的重複記載各支派所獻、相同的供物。這章經文頗長，共八十九節，其主要內容是重複十二支派依次序獻祭。神不但重視每一個首領名字，也對每個獻祭都有細緻的描述並合宜的品評。因為祂喜歡記下他們每項事奉的行動，和愛心的禮物。因此本章細意地一一記錄下來他們的奉獻蒙神悅納，而不是一筆帶過。奉獻的結果，就是神在會幕中向摩西說話。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奉獻給神是我們聽見神說話的先決條件。今日我們若過一個奉獻的人生，神也會清楚向我們說話。

今日鑰節提到摩西得以進會幕要與「**耶和華說話**」，表明了神不但樂於與人同住，也樂於將祂的心意指教祂的百姓。在舊約中，會幕是神的居所。此處，神向摩西說話的聲音來自那坐在約櫃上之施恩座的，因為只有當人的罪被遮蔽的時候，才能與神有所交通。在舊約，摩西是神與以色列人之間的代表，所以只有他聽得到神的話，但以色列民以此為滿足了，因為神與他們同在。在新約，我們和主沒有間隔，可以直接到祂面前瞻仰祂的榮面，聆聽祂的慈言。這是何等寶貴又安慰的經歷啊！

「祂所詳述的，…人們會看為累贅，但祂總不略去任何一個祂僕的名，或他們工作的一項。」——馬金多

默想：神從來都不勉強人奉獻，各支派的首領都是甘心樂意地獻上同樣的供物。我們是否為教會的需要甘心樂意地(林後九 7)奉獻所須用的財物呢？

禱告：主啊，叫我們更全然奉獻給祢，與祢沒有間隔，每天能見祢榮面，能聽清楚祢向我們說話。阿們！

讀經：民第八章

主題：利未人受職

提要：第八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 七盞燈發光(1~4節)；和(2) 利未人的潔淨與奉獻(5~89節)。本章的前半段是論及燃亮七燈；後半段敘述受職利未人的禮儀，使他們得以在會幕中協助祭司的工作。

鑰節：**【民八 11】「亞倫也將他們奉到耶和華面前，為以色列人當作搖祭，使他們好辦耶和華的事。」**

鑰點：本章強調利未人潔淨自己準備受職，來服事神與會幕。利未人須先行潔淨之禮，潔淨的過程包括用除罪水彈在他們身上，又叫他們用剃頭刀刮全身，洗衣服，潔淨自己。潔淨之後又要獻上燔祭和贖罪祭，才可以當作祭物獻給神，代替以色列的頭生子協助祭司工作。他們把人生的壯年獻給神，退休後仍在會幕中作看守的工作。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利未人的獻身事奉是終身盡忠職守的。利未人將一生最精華的年日，完全奉獻給神。司布真在世最後一次講道的結語有以下的幾句話：「我服事祂，逾四十載。讚美祂，我只誇祂的愛。若我再有四十年活在世上，我也願繼續服事祂。服事祂是生命、平安、喜樂。巴不得你們即刻進入祂的工廠。我願助你向著耶穌的旌旗看齊。」我們是否將生命中最美好重要的部分獻予主，任祂差遣？

今日鑰節提到「**搖祭**」。神將利未人當作搖祭獻上的這個吩咐重複了三次。奉獻利未人為搖祭，也行按手禮，因為他們代替了以色列人的頭生子。按手禮由十二支派的首領聯同摩西、亞倫及他的兒子，代表所有以色列人來進行。平安祭中有一部分要給祭司食用，這一部分就不燒在壇上，而在獻祭時「搖一搖」，再拿回來給祭司食用。此處說到利未人被當作搖祭獻上，指的是他們被獻上歸給祭司，以生命來事奉神。搖祭是平安祭中留給祭司享用的（利七 30~31），祭牲的胸部在神面前前後搖一搖後，便成為搖祭歸給亞倫和他的子孫；利未人就像搖祭一樣也要永遠歸給祭司。

「有人指出，利未人是基督徒的象徵，他們蒙救贖、得潔淨，分別為聖事奉耶和華，而且在地上沒有產業。」——馬唐納

默想：利未人終身「歸屬於神」，他們將主權全部移交給神，聽憑神的使用和差派。今日，我們是否天天，多次的將自己當作活祭（羅十二 1），以順服的生命來事奉神呢？

禱告：主啊，潔淨我們，使我像利未人一樣獻搖祭，一生事奉祢。阿們！

讀經：民第九章

主題：雲柱引導

提要：第九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守逾越節(1~14節)；和(2)雲彩引領(15~23節)。本章的前半段記載以色列人第二次守逾越節；後半段敘述以色列人順服神的律例典章，便得到神的指引，有帳幕上的雲彩帶領他們。

鑰節：【民九 18~19】「以色列人遵耶和華的吩咐起行，也遵耶和華的吩咐安營。雲彩在帳幕上停住幾時，他們就住營幾時。雲彩在帳幕上停留許多日子，以色列人就守耶和華所吩咐的不起行。」

鑰點：本章記載以色列人第二次守逾越節，是為回顧昔日神拯救他們脫離為奴之地，前瞻在神要引領他們到應許之地。然後，本章敘述以色列人跟隨神雲柱的引導。雲柱停，以色列人就安營不往前行；雲彩幾時收上，以色列人就拔營起行。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不管是以色列人往前行或是停留，都遵照耶和華的吩咐。神是一位行動的神。以色列人所有的行動都是照著神的命令。神對跟隨祂行動的人要求，在任何時代、任何地方都是不改變的。今天教會的行動，也當完全順服聖靈的引導。

今日鑰節提到「雲彩」。「雲彩」日間像雲柱，夜間像火柱，顯明了神與以色列人同在和同行，並且引領，看顧、供給，保護他們，使他們達到應許之地。雲柱同時也是以色列人前行和停留的引導，因它使四圍安營的以色列人均能清楚看見安營的處所和停留期間，與幾時起行的時間。換句話說，以色列人的行動都是在雲柱的管治和引導之下。雲柱的原則今天仍可應用在我們的身上。聖靈住在我們裡面，不論我們的「行」或「停」，都必須學習跟隨聖靈的引導(徒十六 6~10)。人生之旅最安全的道路是跟隨神的引導(賽六三 13)。我們是否渴望主榮耀的同在，並順服祂的帶領呢？

「那位看不見的領導者，常以我們事先不能預料的另一種方式，行另一途徑，帶我們到達目的地。」——戴德生

默想：雲柱不但成為神同在的記號，同時也成為以色列人前行和停留的嚮導。我們最安全的人生之旅就是與神同行(出三十四 9)；我們最正確的人生方向導航系統就是跟隨聖靈的引導(羅八 14)。我們是否渴望主榮耀的同在，並順服祂的帶領呢？我們是否留心聖靈的引導，使我們知道人生的每一步該做甚麼呢？

禱告：神啊！我們也渴慕祢的同在，渴慕像以色列人一樣有雲柱火柱的引領。阿們！

讀經：民第十章

主題：西乃山起程前行

提要：第十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 造銀號(1~10節)；和(2) 利雲彩引領(15~23節)。本章的前半段敘述神吩咐摩西製造兩枝銀號，用以招聚會眾，並叫眾營起行。本章 11 節至十四章記載以色列人與神同行，在巴蘭曠野的加低斯安營時所發生的事。

鑰節：【民十 35~36】「約櫃往前行的時候，摩西就說：『耶和華啊，求你興起！願你的仇敵四散！願恨你的人從你面前逃跑！』約櫃停住的時候，他就說：『耶和華啊，求你回到以色列的千萬人中！』」

鑰點：本章記載以色列人由西乃山預備起行到摩押曠野。以色列人按著神指示的行軍次序起行：猶大等三個支派，革順的子孫和米拉利的子孫擡著帳幕，呂便等三個支派，哥轄人擡著聖物，以法蓮等三個支派，但等三個支派。他們行了三天的路程，才在基博羅哈他瓦這地方住下。途中，約櫃走在全營的最前面，祭司們扛擡之約櫃，跟隨雲火柱前行，耶和華親自為他們尋找安歇的地方。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吹號的招聚和約櫃的前行。這跟我們可大有關係——當主耶穌再來的時候，有神的號吹響，要召聚一切蒙祂救贖的兒女(帖前四 16，林前十五 52)；在教會的行動中，無論何時、何地、何事，我們都要跟隨活的基督。

今日鑰節指出以色列人(約二到三百萬人)帶著老婦、小孩、傢俱、財物、牛羊牲畜，卻仍能條不紊，各按方位地向前行，這乃是因耶和華的約櫃在前頭帶領。實際上，以色列人要穿越曠野向應許地的路途上，全是靠親自引導著他們。第 35 和 36 節記錄了摩西向神發出的信心呼求。他求告神與祂的百姓一同前進，並為他們作戰，驅趕仇敵，叫他們得勝；而神榮耀的同在是他們安歇和得勝的憑據。

「約櫃預表主耶穌。會幕裏有約櫃，就是預表神與人同在。主耶穌來，乃是代表神與我們同在。祂是以馬內利(太一 23)，祂在甚麼地方，神也在甚麼地方。舊約裏的約櫃是在至聖所裏，今天基督也是在天上的聖所裏面(來八 1~2)。」——倪柝聲

默想：以色列人或拔營，或起行，都與約櫃一同前進。在人生的路途上，是誰在引領我們呢？在人生的變動中，我們是否與神共同進退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信靠祢的引導。人生的路途上，因為有祢的同在，我們還怕甚麼——憂慮、苦難、鬼魔！阿們！

讀經：民第十一章

主題：以色列民兩次的埋怨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以色列人二次發怨言(1~15節)；(2)選立七十位長老(16~30節)；和(3)天降鵓鶉(31~35節)。本章記載以色列人發怨言，以及選立長老輔助摩西。

鑰節：【民十一 23】「耶和華對摩西說：『耶和華的膀臂豈是縮短了嗎？現在要看我的話向你應驗不應驗。』」

鑰點：本章敘述以色列人起行後頭兩次的怨言。第一次在他備拉(其義火燒)，以色列人發惡語，觸發了神的怒氣，就火燒了一些營幕的物件。第二次在基博羅哈他瓦(其義貪欲之人的墳墓)，一班閒雜人起貪欲之心，埋怨神的嗎哪單調乏味，懷戀在埃及時的享受，觸動了神的怒氣。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人對埋怨的處理。神是一位滿有恩慈、憐憫的神。神聽見百姓的哭號，也聽見了摩西的訴苦。結果神將摩西的重任分派給七十長老；祂也滿足百姓的需要，藉供應鵓鶉來顯明祂的大能。然而，神也是一位嚴厲、管教的神。以色列人收集鵓鶉時，只顧滿足自己的私欲，不知悔改，亦不知感謝神的賜予，神就審判了他們。照樣，今天我們的態度決定了我們從神得祝福或得審判。

今日鑰節指出神對摩西說要賜足夠的肉，夠百姓吃一個月之久。但是摩西竟不明白神如何能辦到，認為這事不可思議。因此，神以「耶和華的膀臂豈是縮短了嗎？」來安慰和鼓勵回應摩西的擔心。記住，不要因為我們自己的小信或不信而限制了神的全能。因此，要「**信靠耶穌，何其甘甜，抓祂話語作把握，安息在祂應許上面，只知主曾如此說。(副)耶穌、耶穌，何等可靠，我曾試祂多少次；耶穌、耶穌，我的至寶，祂是活神不誤事。**」(聖徒詩歌第434首)

「在百姓的偉大領袖靈性軟弱的時刻，慈愛的神激勵他：耶和華是全能的(賽五十2)。」——《啟導本聖經註釋》

默想：以色列人發怨言，因他們不知足，而埋怨神預備的嗎哪；摩西也同樣向神發怨言，因他失望灰心，而感覺無法承擔自己的責任。人之所以發怨言，常是對現況不滿，因而對神不滿。我們是否對神賜給我們的現況不滿，在心中常發怨言呢？知足、感恩、喜樂的心會使我們轉埋怨而讚美。

禱告：神啊！祢滿有慈愛和憐憫！在艱困的日子，讓我們每天抬頭仰望祢，信靠祢的供應和能力乃是無限無量的。阿們！

讀經：民第十二章

主題：米利暗毀謗受管教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米利暗和亞倫毀謗摩西(1~4節)；(2)神的斥責(5~9節)；和(3)刑罰米利暗(10~16節)。本章記載亞倫與米利暗背叛的過程和結果。

鑰節：【民十二2】「說：『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不也與我們說話嗎？』這話耶和華聽見了。」

鑰點：本章記載亞倫和米利暗出於嫉妒且不滿摩西娶了外邦女子，就毀謗他。摩西為人極其謙和沒有自辯，亦沒有憤怒。結果，神說話，強調摩西對祂的忠心，並且斥責和懲罰他們。於是米利暗長了大麻瘋。最後，神垂聽了摩西的禱告，她就痊癒了。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他們批評摩西的事，其真正的動機是出於嫉妒，而挑戰摩西的地位和權柄。在今天教會裏，最大的不幸就是人常冠上「建設性」的批評，而妄斷神的僕人、領袖，甚至彼此之間也相互批評。雖然批評者總是言之有理，然而結果不只傷害了被說的人和聽的人，而說的人也必自招惡果(路六37)。說長道短的攻擊神的僕人，不只使主的工作受阻，也破壞了聖徒之間的和諧，更使神的名受羞辱。

表面上米利暗和亞倫所說的也許沒有錯，實質上他們心生嫉妒，才毀謗摩西，想藉機與摩西對立對抗。然而，今日鑰節指出「耶和華聽見了」。結果神為摩西辯護，並且斥責他們藐視和背叛神所設立的權柄。此外，摩西沒有為自己辯護，也亦未作出特別的反駁或發脾氣；摩西將事情完全交給神。摩西之所以不替自己辯護，是因為他為人極其謙和。謙和就是向神柔軟，對人溫柔，不為保護自己而作什麼。在以後四十年領以色列人出埃及進迦南的進程中，每當會眾反抗他，他都向神俯伏在地。任何教會的領導的權柄受到批評、攻擊時，都要像摩西那樣，不為自己辯護，讓神作自己的辯白。

「最溫和的人為神所維護。他自己不說，但神為他說話。」——邁爾

默想：米利暗攻擊摩西的理由可能冠冕堂皇，但隱藏的動機卻自私敗壞，因此長了大麻瘋。攻擊神僕人者有被神擊打之虞。在批評別人之前，我們應先停下來考量一下自己的動機，否則會帶來可怕的後果。我們是否以當有的態度來敬重神所設立的權柄，而不隨便批評他們呢？

禱告：主啊，雖然地上沒有完美的人，求祢禁止我們的口絕不批評任何人，使我們學習對神、對人順服。阿們！

讀經：民第十三章

主題：窺探迦南地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先打發探子去窺探(1~16節)；(2)摩西給予清楚的指示(17~20節)；和(3)探子回報(21~33節)。本章記載摩西依照神的吩咐，每一支派選打發一個首領共十二人，去窺探迦南地。然而，有十個探子回來報告那地是「吞吃居民之地」；惟有約書亞和迦勒卻認為他們足能得那「流奶與蜜之地」。

鑰節：**【民十三 30】「迦勒在摩西面前安撫百姓，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我們足能得勝。』」**

鑰點：本章記載摩西打發人去窺探迦南地。他清楚指示窺探的方向，從南地上山，目的是瞭解當地(1)居民的強弱多寡；(2)氣候的情況；(3)防衛措施；(4)土地是否肥美。讀本書時，最好參覽聖經的地圖，照著第21至24節的描述，察看他們的行程。窺探四十日，回來的報告全都承認那「**果然是流奶與蜜之地**」。然而當中十個探子報惡信，因懼怕當地的亞納族人；惟有迦勒和約書亞憑著信心說話——「**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十個探子的說法與迦勒和約書亞說的不同。他們的分別在那裡呢？一是憑眼見說：「**他們是偉人……我們像蚱蜢**。」另一是憑信心說：「**我們立刻上去……足能得勝**。」當我們的眼睛若一直看自己的難處(偉人與防城)，而不看神，就必定失敗。

此外，十個探子因懼怕當地居民的高大與堅固的城邑，而報惡息。惡息所帶來的惡果，使以色列人將難處放在他們與之神間，於是他們竟有打算回埃及的念頭。然而，今日鑰節指出迦勒和約書亞憑信心報喜訊。他們的喜訊是建立在將神放在他們與難處之間。十個探子是以難處的眼光來看神，後者以神的眼光來看難處。所以迦勒才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民十三 30)——因為「**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民十四 9)。我們是以神的眼光來看難處，還是以難處的眼光來看神？神若與我們同在，誰能抵擋我們呢？

「信心乃是重新校正我們的目光，使焦點離開我們所見的事物，而聚焦在神的身上。」——陶恕

默想：十個探子與迦勒和約書亞表現了兩種截然不同的眼光——憑眼見，還是憑信心(林後五 7)。當面對艱難抉擇的時候，我們是以神的眼光來看難處，還是以難處的眼光來看神呢？

禱告：主啊，求祢教導我們，以祢的眼光來看一切的人、事、物！阿們！

讀經：民第十四章

主題：以色列人的失敗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全會眾抱怨神和摩西（1~5節）；(2)約書亞和迦勒剛強壯膽發言（6~10節）；(3)摩西的代求（11~19節）；(4)神嚴厲的懲罰（12~38節）；和(5)在何珥瑪慘敗（39~45節）。本章記載以色列人抱怨和擅自出兵所自招的惡果。

鑰節：**【民十四 24】「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

鑰點：本章記載神嚴厲的懲罰：(1)二十歲以上的人皆要死在曠野；(2)百姓要在曠野流浪四十年；(3)十個探子遭瘟疫，死在耶和華面前。只有迦勒和約書亞才可進入迦南應許地。最後，他們擅敢出兵攻打亞瑪力人和迦南人，因沒有神的同在，以慘敗收場。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我們看見是神一位的嚴厲、管教神。以色列人犯了許多的罪，試探了神許許多多次，多次得罪神，神都赦免了他們。但這一次，神不讓他們進入迦南。這是因為他們藐視神的能力，得罪了神的自己，觸犯了神的政治。結果神照百姓埋怨之言待了他們，既然他們情願死在曠野（2節），神就讓他們在曠野飄流四十年期間都先後倒斃，惟有迦勒和約書亞例外。以色列人不是一夜之間就失敗的，乃是日積月累，至終就生出失敗的結果來。以色列人的失敗，應是我們的鑑戒（林前十 1~14）。

今日鑰節指出神對迦勒的評價及應許。神稱讚迦勒有另一個心志，專一跟從祂；因此神應許要領他進迦南地，並將那地給他的後裔為業。迦勒「**另有一個心志**」是指他不看艱難、不看自己、不看環境，只深信神的應許，而對神的心志始終如一；「**專心跟從**」說明他專一、不轉移目標，一直專心跟從主。今天我們不也應該有這樣的心志嗎？

「一個專心跟從主的人，就是相信因為神與我們同在的緣故，『我們足能得勝』的人。」——倪柝聲

默想：不同的眼光帶來了不同的態度；不同的態度影響了不同的決定；不同的決定導致了不同的結局。我們的抉擇是否能得到神的應許建立在是否專一地跟從祂。當我們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來十二 2），自然就不看艱難、不看自己，而專心地跟從主。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使我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祢，而不因環境的改變或人事的改變而灰心喪志。阿們！

讀經：民第十五章

主題：獻祭的條例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獻祭的律例（1~16節）；(2)感恩祭和贖罪祭的條例（17~31節）；(3)蓄意犯安息日的嚴厲懲罰（32~36節）；和(4)提醒遵行神一切的命令（37~41節）。本章記述摩西將神的啟示告訴新一代的以色列人，論及他們將來進應許地後必須盡的本分。

鑰節：**【民十五 38】「你吩咐以色列人，叫他們世世代代在衣服邊上做繸子，又在底邊的繸子上釘一根藍細帶子。」**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在以色列人連串反叛埋怨之後頒下這些條例，一方面表示神仍會按祂的信實領他們進應許之地；另一方面勉勵他們在神的恩典中履行作祭司國度、聖潔國民的責任，並且要他們世世代代繼續遵守。在獻祭之例中，神規定他們要用大量的細麵粉、油和酒，與祭牲同獻。這些律例是以定居迦南應許地為背景。所以，神確定的表明，祂一定會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之地。這是因祂是守約的神，祂的話語和應許永不落空，祂向列祖所應許的必定成就——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我們是否認定主的應許，以祂的話語作把握呢？

今日鑰節指出神要以色列人在衣裳繸子上釘一根「藍細帶子」，作世世代代的標記，要他們不忘記——「耶和華……曾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要作你們的神」。這「一根藍細帶子」警醒他們無論作什麼，或去那裡，都起來必須分別為聖，使他們可以「不隨從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今天我們的生活是否有這屬天、聖潔的標記呢？我們是否將基督，好似藍帶，帶到我們的心思之中，使我們的言行不隨從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乃是遵行祂的旨意與命令呢？

「以色列人要在世世代代在衣服上作繸子。這條藍帶表徵屬天的愛與深度。…我們要將主的愛，好似藍帶盤在身上，決不片刻忘記神對我們的要求，祂是不可見的永恆的神。」——邁爾

默想：神叫以色列人藉佩帶藍細帶子，提醒他們是屬天，聖潔的子民。今天我們的生活是否有這屬天，聖潔的標記呢？我們是否將基督，好似藍帶，帶到我們的心思之中，使我們的言行不隨從自己的心意、眼目行邪淫，乃是遵行祂的旨意與命令呢？

禱告：神啊，使我們更屬天，因為我們本是祢屬天的子民！求祢保守我們，使我們一生都走在祢所定規的路，而使祢心滿意足。阿們！

讀經：民第十六章

主題：可拉黨的背叛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以色列人集體背叛摩西（1~24節）；和(2)背叛人的結局（25~50節）。本章記述可拉黨和其他首領集體攻擊摩西和亞倫；結果遭受神的刑罰而滅亡。

鑰節：**【民十六 5】「耶和華必指示誰是屬祂的，誰是聖潔的，就叫誰親近祂。」**

鑰點：本章記載可拉親自帶領背叛，反對摩西的權柄，結果死在神的手中。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可拉黨因背叛神所設權柄而滅亡的事件。在聖經歷史，背叛只會帶來可怕的結局，必遭受到公義神的審判。這事件給我們許多的警惕，在教會中：(1)不可貪圖虛名，惹起嫉妒（加五 26；箴二十七 4）；(2)要謙卑、順服，主必叫他升高（彼前五 5~6）；(3)不謬講神的話（林後四 2）來達到自己的目的；(4)要與人一同擔當服事，同榮同樂（林前十二 26）。今日鑰節指出這件事的最大的爭論乃是誰是聖潔的？誰能事奉神？可拉黨宣稱(1)摩西和亞倫不比任何人好；(2)以色列人都是神的選民，並且都足以事奉神；(3)他們沒有必要聽摩西和亞倫的。他們不單錯估了摩西和亞倫的職份，也錯估了自己的身份。摩西和亞倫的身分不是自取的，乃是由神選召的。他們顛倒是非，違背事實，無故地攻擊摩西、亞倫，等於是公然攻擊神，挑戰神的權柄。神是輕慢不得的，因此他們遭受到神忿怒的刑罰。今天我們仍要提防可拉黨（猶 11）。抗拒神在教會中所設立的權柄是一件非常嚴肅的事，但我們又不能隨便順從那些自立的權柄的如可拉黨，以免隨同他們直奔錯謬裏。

「在可拉黨背叛的事件中，最大的爭論乃是誰是聖潔的？誰能事奉神？他們宣稱所有神的選民都是聖潔的，並且足以事奉神。但神在他們中間行審判。」——倪柝聲

默想：在可拉黨背叛的事件中，他們攻擊摩西和亞倫，以擅自專權及自高為藉口，來掩蓋他們奪權的動機，為要得會眾的支持。其實可拉黨的種種不滿都是源於嫉妒和心胸狹窄。他們嫉妒摩西的職份，不滿足神所賜給他們的職任（民十六 10）。然而可拉黨所攻擊的人，其實不是摩西，乃是神。他們滅亡的結局是可悲的，也是自取的。在教會中，不要貪求權力和地位，要珍惜神所賜的職任。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使我們聖潔，親近祢。同時賜我們謙卑的心，尊重別人的職份，看別人比自己強。阿們！

讀經：民第十七章

主題：復活發芽的杖

提要：第十七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神命令十二支派的首領與亞倫各拿一杖放在會幕中（1~7節）；和(2)惟有亞倫的杖開花結杏（8~13節）。本章記載神證明亞倫的祭司職事乃是祂所賜。

鑰節：**【民十七5】「後來我所揀選的那人，他的杖必發芽。這樣，我必使以色列人向你們所發的怨言止息，不再達到我耳中。」**

鑰點：本章記載亞倫的杖發芽、開花和結了熟杏。在上章，神藉「**亞倫的香爐**」顯示出亞倫的祭司職事。但他的祭司職事仍然被人懷疑。故此章神再次以「**亞倫的杖**」，印證了亞倫的祭司職份。為了止息百姓向祭司所發的怨言，也就是向神發的怨言，神命令十二支派的首領與亞倫各拿一杖放在會幕中，到第二天，摩西進法櫃的帳幕去，看到「**亞倫的杖**」不但發芽，還生了花苞，開了花，結了熟杏，證明亞倫大祭司的職份。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亞倫的杖發芽的杖。杏樹枝被砍下來，仍能發芽、開花、結果，是表明基督的復活。這說明了所有事奉神的人，必須經歷十字架的死，並借著與祂聯合，才能顯明祂復活的生命大能。

今日鑰節提到「**他的杖必發芽**」。亞倫的祭司職分，曾被人議論並攻擊，人家懷疑他是否神所揀選的僕人。他們在問：「這個人是不是神所任命的？我們實在不知道！」因此神便出來證明誰是祂的僕人，也證明誰不是祂所揀選的。神怎樣做呢？神命令十二支派的首領與亞倫各拿一杖放在會幕中。在那裡留了一夜，到了早上，神的揀選就從那根發芽、開花和結了熟杏的杖顯明出來。自此不再有人挑戰亞倫大祭司的職份。神所揀選的人，必為神所證明；而他們的職事必有生長、開花與結果的記號與表現（見證）。

「新芽、新花、和熟杏，這一切都宣揚復活的神跡。這是從死裡出來的生命，標明了是神所印證的職事——只有這一個，是唯一的標明，缺乏了這一個，就是一無所有。神只能使用那些借著與祂聯合，並嘗過祂無窮生命大能的執事。」——倪柝聲

默想：新芽、新花、和熟杏，預表著復活，由死而生。這正說明了惟有經過死而復活的人，才是蒙神悅納揀選使用的工人。今天我們的事奉是否有屬靈的生命力（發芽、開花、結杏）呢？

禱告：親愛的主，求祢讓我們的事奉發芽、開花、結果，證明我們是祢所揀選的僕人。

讀經：民第十八章

主題：永得之份

提要：第十八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祭司與利未人的職責(1~7節)；(2)祭司的份(8~20節)；(3)利未人的份(21~24節)；和(4)利未人的什一奉獻(25~32節)。本章記載祭司和利未人的職責和所得的份。

鑰節：**【民十八 20】「耶和華對亞倫說：『你在以色列人的境內不可有產業，在他們中間也不可有分。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

鑰點：本章記載耶和華重複有關祭司和利未人事奉的指示。祭司與利未人要一同看守全帳幕。祭司在法櫃的帳幕前供職，主要是看守聖所，祭司的權利是享用一切不經火的供物及利未人收入的十分之一。神將這些賜給祭司，作為他們「永遠的鹽約」，表明此關係「不廢壞」。利未人協助祭司看守會幕，但不得接觸聖所的器具，權利是享用以色列人出產的十分之一。但他們須像以色列人一樣，將收入的十分之一獻給神，當作舉祭歸給祭司。神吩咐祭司的事情是直接向亞倫說的，但吩咐利未人的事卻間接透過摩西。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祭司與利未人所得的份。祭司、利未人不是靠自己的勞力求生，乃是在服事神與百姓中，得著神豐富的供應。

今日鑰節提到「**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當以色列各支派進入迦南地後，他們都各自得已分配好的產業來作發展。只有亞倫的子孫和利未人「無分無業」，因為他們是完全分別為聖，而專心地事奉神(申十9)。然而，神就是他們的產業，他們也必從神得著全備的供應。這說明了我們一切所有的都是為神的，而神也將祂一切所有的成為我們的分。

「我神、我愛、我的永分，祢永是我一切；祢外在天我何人，在地有祢無缺。」——以撒華滋(Issac Watts)(《生命詩歌》364首第1節)

默想：**「我將職任賜給你們」**(7、12、19、26節)是本章的鑰句，表明他們的職任全是神賦予的，不能隨己意行事；同時亦說明祭司與利未人的職事、次序不同，但他們要「聯合」(4節)，一同擔當服事神與祂的百姓。我們是否清楚我們在教會中服事的責任和權利呢？利未人自己也要從以色列人中所取的十分之一再從十一中抽出十一獻給耶和華，歸給祭司。在今日教會中，誰應是我們供養的「祭司和利未人」呢？

禱告：神啊，祢就是我們永分，我們的一切；我們有祢就一無所缺。阿們！

讀經：民第十九章

主題：潔淨污穢的條例

提要：第十九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 除污穢之水的製法（1~10節）；和(2) 除污穢之水的用途（11~22節）。本章描述法「除污穢水」的製法，以此清除因接觸死屍而導致不潔淨的人。

鑰節：**【民十九9】「必有一個潔淨的人收起母牛的灰，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為以色列會眾調做除污穢的水。這本是除罪的。」**

鑰點：本章描述當人摸了死屍沾染不潔時，得潔淨的方法。首先，要預備一隻沒有殘疾、未曾負軛、純紅的母牛。其次，要把這母牛焚燒，也要把潔淨的用具——香柏木、牛膝草和朱紅線都丟在燒火的火中。最後，收起母牛的灰，存在「營外潔淨的地方」。這灰將調作「除污穢的水」，是為接觸過死屍的人而設，他們無論是何種情況，在室內或室外，只要碰觸屍體，就須要用「除罪灰的水」來潔淨，否則要從民中剪除。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這一連串的潔淨之禮，目的就是要除去營中的不潔，使不潔的人，可以重新回到會眾當中，再成為潔淨的人。以色列人有時接觸屍體，或在墳墓邊跌跌，都會使他不潔，他若不潔淨自己，就要將從會中被剪除。在日常的生活中，我們是何等容易接觸不潔淨的人、事、物，而自己卻沒有發覺。所以我們應該常常應用主寶血的潔淨，以免失去與神和聖徒的交通。今日鑰節提到「母牛的灰」。紅母牛的灰最主要的用途，就是用普通水來調做除污穢的水，為著除去污穢，除去罪。紅母牛的灰被收起來，是為著可隨時備用。因為無論以色列人在哪，紅母牛的灰調水，可以使他們很快地得著潔淨。舊約的紅母牛，預表新約的救主。祂好似無暇的公牛一般被殺，燒成的灰放在水中可以洗淨我們。「除污穢水」就是預表主耶穌的寶血。這對我們的意義，就是基督的死，潔淨了那些藉著聖靈信靠祂的人，而祂的救贖是永遠有功效的（來九13~14），能應付我們一生所需。

「這母牛灰是用以潔淨已得救之人的罪。這就是信徒每日受主寶血潔淨的方面。」——倪柝聲

默想：「除污穢水」有甚麼意義？潔淨是為了甚麼？我們是否常在污穢言語的氣氛里，或常與死在罪惡過犯中的人接觸，而感到無法禱告，與神交通呢？我們是否看重主寶血的潔淨呢？

禱告：主啊，我們滿心感謝，唯有祢的寶血才能洗淨我們一切的罪。阿們！

讀經：民第二十章

主題：擊打磐石取水

提要：第二十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摩西擊打磐石（1~13節）；(2)以東王拒不讓路（14~21節）；和(3)亞倫去世（22~29節）。本章敘述以色列人最後一段旅程中所發生的一些事。

鑰節：**【民二十 12】「耶和華對摩西、亞倫說：『因為你們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

鑰點：雖然事隔三十七年，百姓背逆依舊。他們因「沒有水喝」，便埋怨起來，向摩西爭鬧。此時神叫摩西「吩咐」磐石出水，摩西卻「擊打」磐石，還向會眾動怒。雖然摩西錯了，但神仍憐憫，使水為百姓流出來。但神卻指出摩西、亞倫態度的問題是出於「不信」，以致「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結果神不容許他們進應許之地。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嚴厲地對付摩西，因他自作主張、不信靠神、不尊神為聖。這是對教會中帶領者嚴厲的警告。我們的言語、態度和舉止，不可不慎！

今日鑰節提到「不…尊我為聖」。這句話譯得更準一點就是「沒有把我分別為聖」，意思是摩西在神的工作上，沒有顯出神特有的性格。摩西的失敗在於他用錯誤的語調和態度來傳達神的信息。百姓發怨言，摩西受影響就發脾氣罵他們，而忘記神對待祂子民的忍耐，且不能如實地向他們說明神的心意。此外，神沒有讓摩西擊打磐石，他竟擅自兩次擊打磐石。正確的事情他竟用自己錯誤的方法，以致得罪了神。所以，神不讓摩西進入迦南。這是摩西事奉神的一生中最遺憾之事。

「摩西在晚年受責罰，神工人若不順從，祂必責備，會使他們的品德經過管教而有高尚與聖潔。」——邁爾

默想：前面兩次百姓沒有水喝，第一次耶和華要摩西丟一棵樹在苦水中，水就變甜了（出十五 25）。第二次耶和華要摩西以杖擊打磐石，磐石就流出水來（出十七 6）。但是，這次神的命令是那麼明確，祂叫摩西「吩咐」磐石出水，摩西卻「擊打」磐石。在服事主的事上，我們要盡的責任可能相同，但是主的引導不一定完全一樣。我們是否尊重主的引導勝過自己的經驗或自以為是呢？

禱告：親愛的天父，憐憫我們，我們是多麼無用的僕人，常在信心與順服上失敗。幫助我們在各種情況下信靠祢，在急難中仍然尊祢為大。求祢讓我們接受祢的對付，而沒有怨言。阿們！

讀經：民第二十一章

主題：仰望銅蛇而得救

提要：第二十一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在何珥瑪擊敗迦南人(1~3節)；(2)銅蛇救民(4~9節)；(3)繞過以東從亞拉巴起行(10~20節)；和(4)戰勝西宏和噩(21~35節)。本章記載以色列人啟程後首兩宗勝利之役和火蛇之災。

鑰節：【民二十一 8】「耶和華對摩西說：『你製造一條火蛇，掛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這蛇，就必得活。』」

鑰點：本章敘述百姓因道路難行又生埋怨。他們抱怨沒有糧，沒有水，也抱怨淡薄的食物。於是神使火蛇進入百姓中間，咬死了許多以色列人。摩西為百姓禱告，耶和華告訴摩西製造一條「銅蛇」，把它掛在杆子上，百姓中凡被蛇咬的，一望這銅蛇就活了。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蛇是預表罪，銅是預表審判。二者相聯則表明罪受到審判。摩西在曠野舉起銅蛇的救法，即預表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救贖(約三14~15)。主耶穌在祂的肉身中被釘在十字架上時，一面代替人在十字架上承擔了神的審判，一面也藉著祂在十字架上的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來二14)，使人得以脫離魔鬼的轄制。

今日鑰節提到火蛇與銅蛇，在本書中深具意義。火蛇叫以色列人死；但銅蛇叫以色列人活。火蛇咬以色列人致死，說出撒旦叫人犯罪，將人鉤入死亡中；但讚美主，復活的基督把這死的毒鈎，罪的權勢都摧毀了(林前十五55~56)，使人因信祂十字架的救恩而勝過死亡。當以色列人悔改認罪後，就求摩西禱告神，叫這火蛇離開時，神就命摩西製造一條銅蛇掛在杠上，凡被咬的人，一望這銅蛇就活。所以，今天人只要仰望十字架上的耶穌基督，就必得醫治、救恩、和永遠的生命(賽五十三4~5；加三13；彼前二24)。

「他們遵著神的命令，仰望銅蛇，就表明三層意思：(1)他們承認己罪，(2)他們盼望得救，(3)他們信服神的救法。」——丁良才

默想：耶和華用一條高舉的銅蛇來醫治被火蛇咬傷的以色列民。他們必須抬頭仰望這銅蛇才能得拯救，那些不肯抬頭的人就必死。同樣，我們也當仰望讓我們得救贖的主耶穌(來十二2)。因為我們的得救唯有靠主，得勝也唯有靠主！

禱告：感謝神，在各各他十字架上，祢已經預備了救恩，使凡仰望祢的人都得拯救。今日我們也必須仰望那掛在十字架上被釘的救主，才能真正得救，並得勝。阿們！

5月19日

讀經：民第二十二章

主題：巴勒召巴蘭

提要：第二十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巴勒召巴蘭(1~6節)；(2)神，天使和驢向巴蘭說話(4~36節)；和(3)巴蘭向巴勒說話(37~41節)。本章發生的事件非常戲劇化，神使驢開口阻擋巴蘭。

鑰節：**【民二十二18】「巴蘭回答巴勒的臣僕說：『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巴蘭受錢財的迷惑，隨巴勒的使者前去，神差遣天使去警告他。驢三次看見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手裡有拔出來的刀，但先知巴蘭卻一次也看不見。這表明當人因為貪愛金錢、財產、名望等等，而常常視而不見，聽而不聞，比驢還盲目，還愚昧。今日鑰節提到「**巴蘭**」(意思是「吞吃百姓者」或「混亂百姓者」)。巴蘭是一個墮落的先知，揚言凡事「**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但事實證明，他是一個口是心非、見財起意、見風轉舵的人。因為他的心思不在神的命令上，而是在「**滿屋的金銀**」(屬世的財富)上。他雖然聽見神的話語，看見大能的異象，但是他仍貪圖不義的財，教巴勒以淫亂作以色列人的絆腳石，結果他被所祝福的人在戰場上殺死。新約聖經中好幾次提及巴蘭，以他作為我們的鑒戒。「**巴蘭的路**」(彼後二15)是指著他曾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曾以出賣恩賜為求財的方法，並且也曾以禱告企圖更改神的心意而遂其私欲。「**巴蘭的錯謬**」(猶11)是指他不認識神的憐憫和恩慈，以為聖潔的神必定會咒詛有罪的以色列民。「**巴蘭的教訓**」(啟二14)是指他教導巴勒以罪行來敗壞那不可咒詛的百姓(民二十五1~3，三十一16)。巴蘭昔日所行的正是別迦摩教會所行的(啟二14)——持守聖經的標準，與世界彼此聯合。在今日末世代，已經有許多假先知起來，敗壞教會，我們應警醒，免得被絆倒。今天在教會中，是否也有許多巴蘭存在呢？

「可悲的是我們也經常在所走的道路上犯錯，瞎眼，看不見神的警告，直等到他使用眾『驢』來阻止我們。」——馬唐納

默想：巴蘭「**貪愛不義之工價**」(彼後二15)，出賣他的恩賜。今天在教會中，是否也有許多巴蘭存在呢？求主幫助我們在聖靈光照耀下，將巴蘭的「貪愛」金錢、財產、名望，趕走吧。

禱告：主啊，保守我們不走上巴蘭的路，以免終生遺憾。阿們！

5月20日

讀經：民第二十三章

主題：巴蘭的兩次祝福

提要：第二十三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巴蘭第一次的祝福(1~12節)；和(2)巴蘭第一次的祝福(13~30節)。本章和第二十四章記載了巴蘭的三次的祝福，包括七首詩歌。

鑰節：**【民二十三 11】「巴勒對巴蘭說：『你向我做的是什麼事呢？我領你來咒詛我的仇敵，不料，你竟為他們祝福。』」**

鑰點：本章記載神將巴蘭的咒詛改為祝福。巴勒三次要求巴蘭咒詛以色列民，就領巴蘭到三個地方：巴力的高處(民二十二 41)，毗斯迦山頂(民二十三 14)和毗珥山頂上(民二十三 28)，想藉著不同的情景，來改變巴蘭的想法和神的旨意。但神三次使心本想說咒詛以色列人的話的巴蘭，由不得自己的口，說出的是祝福以色列人。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祝福集中在以色列人身上。這祝福，一方面表白了神的話語是信實的和祂的應許永不落空；另一方面亦顯示出了以色列民蒙神恩的寫照。

今日鑰節提到巴蘭「**竟為他們祝福**」。雖然以色列民在曠野的表現是一無可取，但神藉巴蘭仍祝福他們。在本章，第一首祝福的歌指出神祝福以色列的原因：他們是神所揀選，從萬民中被分別出來，他們的數目將如塵土那樣多，是因神對亞伯拉罕當初應許的履現。第二首祝福的歌關於神祝福以色列是堅定的，因為神的旨意是不改變，神的應許是信實的，而他們必因神的同在蒙恩、得勝。安妮斐琳姊妹(Anne Johnson Flint)寫了一首「我們雖然時常搖動」的詩歌，說出主愛我們的愛是到底的愛。「我們雖然時常搖動，但祂依然歷久不變；祂的應許無一落空，天地沒有那樣貞堅。」(聖徒詩歌 175 首)

「巴蘭想翻轉祝福為咒詛，但是他無能為力。…撒旦一定也失望了，因為他無法翻轉神在基督裡一切屬靈的福分。」——邁爾

默想：以色列人按照他們的行為實在不配得神祝福，然而他們是神在萬民中揀選的祭司國度，要成為萬國的祝福。同樣，神也揀選了我們。所以，無人能奪去神在基督裏，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分(弗一 3)。我們是否珍惜，並且學習活在神的祝福中呢？

禱告：親愛的主，祢愛我們就愛到底。因我們是被祢所揀選，誰能敵擋我們呢？誰能控告我們呢？誰能定我們呢的罪呢？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我們靠著祢，在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八 31~37)。阿們！

讀經：民第二十四章

主題：巴蘭三次的祝福和預言

提要：第二十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巴蘭第三次的祝福(1~9節)；(2)巴勒與巴蘭的對話(10~14節)；和(3)巴蘭的預言(15~25節)。本章記載了巴蘭第三次的祝福，預言以色列將成為一個強國；以及其他有關要來的君王及列國命運的預言。

鑰節：**【民二十四 17下】「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必打破摩押的四角，毀壞擾亂之子。」**

鑰點：本章記載「**神的靈**」直接臨到巴蘭身上，使他看到耶和華的異象，受感說出以色列民的華美和神怎樣祝福以色列民。第三次的祝福提及以色列之帳棚的華美，並預言以色列果實累累，遍地豐饒，有榮耀的國度，並有能力粉碎仇敵。那些祝福以色列的人必得著祝福，而咒詛以色列的人只帶來咒詛。巴勒想到三次造壇和獻祭所付出的力氣和代價，以及每次所引起的失望，就向巴蘭生氣。但巴蘭再次陳明他無力「**越過耶和華的命**」。之後，巴蘭繼續說出一連串的預言，論到以色列人的強盛將勝過列國，甚至預言主耶穌——「**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的話。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的靈**」臨到巴蘭的身上，用他的口宣告神的話。在此我們看見一個真理，神能使用任何人和事物來成全祂的計劃。我們雖不配被神使用，但有時神使用我們作祂的出口。然而，我們的心和口是否讓祂掌管，成為祂的出口，說出神要我們所說的話呢？

今日鑰節提到並預告以色列將有「**星**」出現，有「**杖**」興起，征服摩押和擾亂之子。「**星**」代表君王的興起，「**杖**」代表王的權柄。二者指的都是以色列必興起掌權者。這個預言，部分在三百年後由大衛王應驗了(撒下八2,14)；但完全的應驗要等到基督第二次的降臨，而祂將在列國中掌權，以公義治理列邦。

「巴蘭看得清楚，卻仍自趨滅亡。」——邁爾

默想：巴蘭的口被神的靈管束，心不甘情不願地祝福以色列人，最後他徒勞無功，回本鄉去了。人也許像巴蘭有說話的恩賜，看見大能的異象，但若是違背神的命令，奔走自己的道路，最終會成為其他人的絆腳石。我們是否看重神賜給我們的恩賜呢？我們是否保守自己，順從神的旨意呢？

禱告：親愛的主，祢是明亮的晨星，祢手中以鐵杖轄管列國。幫助我們今日降服于祢的主權，那日與祢一同掌權。阿們！

5月22日

讀經：民第二十五章

主題：以色列人拜巴力

提要：第二十五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以色列民被誘惑拜巴力(1~6節)；和(2)非尼哈的義舉(10~18節)。本章記載什亭之災。以色列人在「什亭」與摩押女子行淫，並且跪拜巴力她們的神，以致神用瘟疫懲罰他們，殺死了二萬四千人。非尼哈刺透了行淫的以色列人和米甸女子，平息了耶和華的怒氣，也止息了瘟疫。

鑰節：【民二十五13】「這約要給他和他的後裔，作為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因他為神有忌邪的心，為以色列人贖罪。」

鑰點：巴蘭雖然回本鄉去了，但仍心有不甘，後來再回來向米甸人獻計謀(民三十一16)，引誘以色列人參加在「巴力毗珥」敬拜假神巴力淫穢的活動，使以色列人陷在罪中。神對此事極為憤怒，因為神是忌邪之神，不但用瘟疫責打以色列人，更要追討米甸人的罪，連巴蘭也要得到當得的報應。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非尼哈的義舉不僅息了神的怒氣，使神不再懲罰以色列人，神更立他的子孫作大祭司。非尼哈是以耶和華忌邪的心為心，將以色列人西緬宗族的首領和米甸宗族首領的女兒除滅。加爾文讚賞非尼哈的做法，認為他對清除罪的態度，比以色列民痛哭的悔改更積極。

今日鑰節提到「**神有忌邪的心。**」巴蘭向米甸人獻計，教導以色列人與摩押女子行淫，跪拜巴力，使以色列人陷在罪中(民三十一16)。神對此事極為憤怒，因為神有忌邪的心。所以，不但用瘟疫責打以色列人，更追討米甸人的罪，連巴蘭也要得到當得的報應。此外，「**忌邪**」的心就是神對以色列在淫亂中與偶像聯結的一種憎恨與厭惡。神乃是忌邪的神(出二十5)。祂所最「**憤恨**」的就是人失去了「**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林後十一3)。求主保守我們，無論甚麼都不能奪去我們向基督的絕對「**貞潔**」(林後十一2)，失去對神所該有純一的心。

「**非尼哈(『銅的嘴』)**這名字對他非常合適，他是那麼不屈地忠於神，那麼無情地審判罪惡，以致他為自己和家族得著長遠的祭司職分。」——雷特歐

默想：從非尼哈的這件事中我們清楚看到「**神有忌邪的心**」。我們是否以主忌邪的心為心，對罪惡敏感並持有正確的態度，絕不妥協呢？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願全心來愛祢。如果我們已經失去了那愛，求祢再來吸引我們，使我們的心單單來愛祢。阿們！

讀經：民第二十六章

主題：核點人數

提要：第二十六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核點十一支派的人數(1~56節)；(2)核點利未人數(57~62節)；和(3)核點人數結論(63~65節)。本章記載第二次核點人數，主要點的是第二世代各支派的人數，目的是為分配地業。

鑰節：【民二十六 64~65】「但被數的人中，沒有一個是摩西和祭司亞倫從前在西乃的曠野所數的以色列人，因為耶和華論到他們說：『他們必要死在曠野。』所以，除了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以外，連一個人也沒有存留。』」

鑰點：從這次人口調查，第一次與第二次核點人數雖然在總數上相差很少。但各支派數目的差別則很大，最顯著的就是西緬支派人口由五萬九千三百人減到二萬二千二百人，這顯示了西緬支派在「巴力毗珥」的罪惡事上可能是牽連最深的一個支派(民二十五 14)。數點人數完畢後，神便按支派人口的多寡來分配地業；至於地域範圍，哪支派分哪塊地，則由抽籤而決定。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神保守兩次人數總數相若，因神讓新一代完全接替舊一代；並眷顧和供給他們，讓他們仍能保持原有的方向和目標，直到得著所應許的產業。因為神是信實、可靠的，並未因人屢次的犯罪和叛逆，而改變祂的應許，這是《民數記》的一個重要主題。今日鑰節提到「連一個人也沒有存留」。第二次所數點的人數，除了迦勒和約書亞，都是神興起新的一代，來進入應許之地。舊的一代，因為不信，全倒斃在曠野；而這新的一代，正是承受迦南基業的人。因此，我們若有迦勒和約書亞願意專一跟從跟從神，祂就能更新我們，使我們成為新的一代。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舊的一代和新的一代就是保羅在《羅馬書》第六章詳論舊人與新人之不同。這裡「連一個人也沒有存留」的事實，表明我們與基督同釘十字架時，舊人的生命不再存在(羅六 6)；我們與基督一同復活之時，穿上了新人(西三 10)。

「以色列人的增長停止了四十年，我們若是不信，我們作為教會(等等)也會這樣。」——
慕迪

默想：人數減少了，代表屬靈退步了。神曾應許亞伯拉罕，他的子孫要多於天上的星、海邊的沙(創二十二 17)，但為什麼以色列民在曠野中人數沒有增加呢？

禱告：親愛的主，常常更新我們，讓我們生命越過越長進，活出新人的生活。阿們！

讀經：民第二十七章

主題：約書亞受任承繼摩西

提要：第二十七記載二件事，就是：(1)西羅非哈女兒們繼承產業（1~11節）；和(2)神揀選約書亞接替摩西（12~23節）。本章的前半段敘述摩西如何公平的處理女子繼承產業；後半段記載約書亞受任承繼摩西。

鑰節：**【民二十七 18】「耶和華對摩西說：『嫩的兒子約書亞是心中有聖靈的；你將他領來，按手在他頭上。』」**

鑰點：本章記載摩西向耶和華禱告，求神親自立一個人治理會眾。耶和華很快指出嫩的兒子約書亞，也指出他的資格。因此摩西按手在他頭上，當著會眾將權柄給約書亞，並且大祭司以利亞撒要為他求問耶和華，使他做的決定不錯誤。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摩西祈求神，揀選、提拔、培訓及委任新的領袖。教會中屬靈的傳承是重要且必須的。試問誰是我們的摩西？誰是我們栽培的約書亞？

今日鑰節提到「約書亞」。他的名字，意即耶和華是拯救者，是預表主耶穌拯救。約書亞原名叫何西阿，是以法蓮支派的人，後來摩西給他改名叫約書亞。摩西因一次沒有在以色列人眼前尊神為大，以致於無法進入神應許之地。因為他知道神在他身上的計畫已經完成，他並沒有為自己求什麼，只求神親自指引，立一個人治理會眾，免得耶和華的會眾如同沒有牧人的羊一般。神預備約書亞作領袖，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他是摩西多年的最佳幫手，《出埃及記》多處的經節也顯示他與摩西同進同出。約書亞本身已是支派首領，並且他是有信心的探子之一。最後的條件是由以上條件的堆積而成，也是最重要的屬靈質素，他是「**心中有聖靈的**」。所以，約書亞是最適合接替摩西，率領以色列人入迦南地的繼承人。

「祂在一些人身上特殊的作為，總是為著那個將要來臨的需要，所以祂就託付給他們一個特別的職事。」——史百克

默想：約書亞有好領袖的質素。今天教會裏的一切領袖都必須具備的屬靈質素——虔敬和聖潔的生活、良好的品格、對人既慈愛又公義，同時又有辦事能力（提前三 1~13）。有这样的領袖來帶領教會，教會才得神的祝福，福音的工作也能得以廣傳！我們是否常禱告求神興起更多像約書亞這樣的屬靈領袖來帶領祂的教會呢？

禱告：親愛的主，約書亞是被祢稱為「**心中有聖靈的**」。願我們常常活在祢面前，使我們的靈敏銳，被祢使用。阿們！

讀經：民第二十八章

主題：節期獻祭的條例

提要：第二十八記載四件事，就是：(1)每日早晚祭獻的祭（1~8節）；(2)安息日的祭（9~10節）；(3)月朔獻的祭（11~15節）；和(4)逾越節，五旬節和七七節（16~31節）。二十八和二十九章所論及的都是節期，特別是提醒以色列民，在各個節期中該如何獻祭。

鑰節：【民二十八2】「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獻給我的供物……你們要按日期獻給我。』」

鑰點：本章提及每日早晚所獻的祭，曾在《出埃及記》二十九 38~41 已有記載。本章所列出的節期亦與《利未記》二十三章相同。雖有一些重複之處，但重點各有不同。本段是給予祭司的指示，特別強調祭物的明確數量和每一個節日的正確日期；《利未記》只是著重百姓的責任。本章講了每日日常的祭物排在最先，然後是每週、每月、每年逾越節和五旬節期當獻之物。若日子重疊，便須獻兩項祭物的總數。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一切的祭物都是指向基督的，所以第2節說是「我的供物」（按英譯本作「我的糧」），神在基督裡找到真正的喜樂，能滿足神的心。此外，神以人獻的火祭當作食物。所以，我們應當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將自己獻在祂的面前，必使祂悅納，成為祂的食物（來十三 15~16）。

今日鑰節提到「按日期獻給我」。舊約時代的以色列民，每年（七個重要的年節）、每月（每逢月朔日）、每週（安息日）、及每天都要持續不斷地獻上「馨香的火祭」。然而，每日獻的祭是整個獻祭的基礎，一切其他獻的只是加上去，而不是取代它。今天，我們都是神的祭司，無論我們所從事的工作有多忙碌，也應將我們的時間分別給祂。每天早和晚、每星期和每節期，我們在生活中當以什麼為中心呢？當持續不斷地獻上什麼給神呢？

「願我們對主的愛單純，從祂的觀點來看，都是一切的食物！」——邁爾

默想：昔日，以色列人按不同的日子獻上當獻的祭物，今天，我們是在每一個日子盡上我們當盡的本分。以色列人每日早晚都要獻燔祭，素祭，奠祭，得以親近神，向神禱告並感恩；並且所獻的火祭也成為神的食物。我們是否每日向神獻上頌讚和禱告的祭呢？我們是否每日將自己獻給神，使祂滿足呢？

禱告：親愛的主，讓我們每次到祢面前，為祢擺設愛的筵席，讓祢得到真正的滿足。阿們！

5月26日

讀經：民第二十九章

主題：七月裏的節期

提要：第二十九記載三件事，就是：(1)吹角日（1~6節）；(2)贖罪日（7~11節）；和(3)住棚節（12~40節）。本章記載七月裏的節期及獻祭的數量。

鑰節：**【民二十九 1；7；12】**「七月初一日，你們當有聖會；…七月十日，你們當有聖會；…七月十五日，你們當有聖會。」

鑰點：摩西律法中所載的七月（陽曆九至十月間），包括三個節日：

（一）七月初一日為「吹角日」——當有聖會，又要守為吹角的日子。這個節日要向神獻上馨香燔祭，獻若干用調油細麵的素祭，還要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得到潔淨。當那一日，除了祭司所吹的銀號筒以外，有百姓從日出到日落吹角。這節預表基督再來，聖徒被提（帖前四 16 17）。

（二）七月初十日為「贖罪日」——要再次守節安息，並且要「刻苦己心」；向神獻上各種祭物，最重要的就是「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這節預表更完美的大祭司耶穌基督一次的將自己獻為贖罪祭（來九 11~14）。

（三）七月十五日「住棚節」——開始為期八天，首末兩日當有聖會；所獻的包括燔祭、素祭、奠祭、贖罪祭，期間獻祭的數量超過其他節日的總和。最後一共獻上一百九十九隻供物。這節預表在千年國度裏所享受的福樂（啟二十 4~6）。

今日鑰節指出百姓必須參與「聖會」，不可工作，因這些節期的活動都是以「聖會」為中心。這裡所提到的「聖會」是已經在《利未記》二十三章所定規的，目的乃是召集全會眾，向耶和華守節。這些「聖會」預表蒙救贖的人一同敬拜，乃是與神一同歡樂過節，叫神享受快樂，而我們也隨著一同享受。所以，今日基督徒必須參加教會的聚會（來十 25），如同與神一同過節，叫神得到滿足；也藉著彼此的交通，共同享受主的恩典。

「在舊約裏，神常吩咐祂的百姓聚會，一齊敬拜祂、聽祂的話語；所以聖經裏常稱猶太人為『會眾』。要聚集纔能稱作會眾。可見，神命定祂的子民必須聚會。」——黃迦勒

默想：住棚節是作為整個守節獻祭的中心，也是以色列人快樂感恩的節期。百姓在神前大量獻祭，慶祝神賜給他們的豐收（利二十三 40）。我們是否數算主的恩典，越數算越感恩呢？我們是否在感恩之餘，甘心獻上自己、財物來敬拜我們的主呢？

禱告：主啊，教導我們感恩，而向祢獻上感恩祭。阿們！

讀經：民第三十章

主題：婦女許願的條例

提要：第三十記載五件事，就是：(1)許願的條例(1~2節)；(2)年幼女子在父親家中起誓(3~5節)；(3)已婚女子在未嫁前起的誓(6~8節)；(4)寡婦和離了婚的婦女所起的誓(9節)；和(5)已婚婦女在夫家所起的誓(10~15節)。本章補充上章39節所提到的許願祭，而論到婦女許願之條例。

鑰節：**【民三十2】「人若向耶和華許願或起誓，要約束自己，就不可食言，必要按口中所出的一切話行。」**

鑰點：本章詳述婦女許願有效和無效之情況，可分成四類：

- (一) 年幼在家中起誓——年幼女子女在家許的願，父親默默不言，就相等於同意，她立的願便確定；如果父親不應承，她許的願就不成立，神則准她不履行這義務。
- (二) 在未嫁前起的誓——已婚的婦女在婚前所許的願，若得丈夫默許，便算確定；若丈夫不許可，女子在出嫁前起的願便作廢。
- (三) 寡婦和離了婚的婦女所起的誓——就是她約束自己的話，都要為定。
- (四) 已婚婦女在夫家所起的誓——女子婚後起的願，若得丈夫，默許便算確定；照樣，丈夫應承與否可以決定她們是否須守誓約。

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向神起願不只要向神負責，也要向人交待負責。全章強調兒女須順服父母、妻子須順服丈夫，向神起願也不得違反這層次。這與新約的教訓原則上是一致的(弗五22；六1)。從這一條律法，可見父母與兒女和丈夫與妻子之間關係的原則。作父親或丈夫的應擔任屬靈指導的角色，這角色是由神賦予他們的。今天，我們的家庭有否遵照神指定的次序行事呢？

今日鑰節提到「**人若向耶和華許願或起誓。**」律法從來沒有強迫人起誓許願，但是人一旦許了願以後，就不可食言。那時婦女向神所起的誓，要先約束自己，然後徵求父親或丈夫的贊同。今天的社會無論是如何的多元化，而婦女亦更是如何的開放、自主己願，但基督徒在做任何決定之時，要考慮和尊重相關人士的感受與立場，好叫所說的與所做的都成為眾人的祝福。

「違背誓言就意味著破壞雙方的信任與關係，而信任是人與神和人與其他人建立關係的基礎。」——馬唐納

「在神眼中前後方的人有別嗎？如何分享成果才合神的心意？」——《靈修版聖經註釋》

默想：當我們在做決定時，是否先尋求主的心意，也看重與相關之人的意見呢？

禱告：主啊，幫助我們，叫我們所說的與所做的都是出於主祢，也有益於人。阿們！

讀經：民第三十一章

主題：戰勝米甸人及分配擄物

提要：第三十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以色列人戰勝米甸人(1~12節)；(2)在營外的潔淨(13~24節)；和(3)處理擄物(25~54節)。本章是神命令以色列人擊殺米甸人，報復他們聯同摩押人，召巴蘭咒詛以色列人(二十二4、7)，及引誘以色列人在什亭犯罪(二十五14~15)。本章描述以色列人以以色列人在摩押平原上擊敗米甸人；然後兵丁要行潔淨之禮；之後交戰取得了的擄物要與全會眾均分。

鑰節：**【民三十一 49~50】「對他說：『僕人權下的兵已經計算總數，並不缺少一人。如今我們將各人所得的金器，就是腳鍊子、鐲子、打印的戒指、耳環、手釧，都送來為耶和華的供物，好在耶和華面前為我們的生命贖罪。』」**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處理擄獲之物的方法。這個原則在大衛的時代仍存留(撒上三十2~25)。以色列人把所擄來的分作兩半：一半歸與出去打仗的精兵，一半歸與全會眾。兵丁所分得的，按每五百取一的規定奉獻給神。百姓的，按每五十取一的規定，歸給利未人。此外，帶領軍隊的首領有額外的奉獻，他們將各人所得的金器，都送來為耶和華的供物，作為生命的贖價。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我們財物奉獻的原則——當奉獻給神的就奉獻給神，當給人的就給人。

今日鑰節提到「**都送來為耶和華的供物。**」本章是以色列人進入迦南之前的最後一場戰役；其重點不在戰役本身，而是在處理擄回財物的原則。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將所擄來的物分作兩半，使打仗的與全會眾均分，而祭司與利未人也有份。此外，帶領軍隊的千夫長、百夫長仔細數點兵丁之後，發覺竟無一人傷亡。他們都明白這場勝利是因神與他們同在。因此出於感恩之心，他們將所得的金器都送來奉獻給神，作為以色列人的紀念，見證神大能的保守。今日在屬靈的爭戰中，主是帶領我們得勝的主。因此，我們應將得勝歸榮耀給神主，並樂於與人分享得勝的結果。

「在神眼中前後方的人有別嗎？如何分享成果才合神的心意？」——《靈修版聖經註釋》

默想：我們財物奉獻的是否是出於感恩的心，而將所得的一部分獻給神，也將一部分用來供給有需要的人呢？

禱告：神啊，我們所擁有的一切，全是從祢而來。幫助我們懂得向祢奉獻，也與人均分。阿們！

讀經：民第三十二章

主題：流便、迦得、瑪拿西分河東地業

提要：第三十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流便和迦得定居的建議(1~15節)；(2)摩西答允二支派請求(16~32節)；和(3)二支派半得分地為業(33~42節)。本章詳述河東分地之經過。

鑰節：**【民三十二 7】「你們為何使以色列人灰心喪膽、不過去進入耶和華所賜給他們的那地呢？」**

鑰點：本章記載以流便和迦得子孫看見約但河東地可以牧放牲畜，就提議以此地為他們的地業，甚至要求不要領他們過約但河。針對這件事，摩西責備他們，令其他支派灰心喪志，並且叫他們回憶神過往如何嚴厲的管教神以色列人，然後警告他們若不跟從，就要滅亡。於是二支派提出折衷的方法，所有帶兵器的都過約旦河，直等以色列人各支派承受自己的產業之後，他們才回來得河東的地業。摩西於是接納這建議，最後把河東之地分配給流便、迦得，和瑪拿西三支派。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所有帶兵器的人都要在耶和華面前過約旦河。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就是今日我們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腓二4)；不要單求自己的事；更要求耶穌基督的事(腓二21)。

今日鑰節提到「為何…不過去…呢？」流便和迦得支派為了約旦河以東之地，而放棄將來在迦南的地業。可是後來，他們要為他們的短視，自嘗苦果。因為那地雖然肥沃，但亞述人來侵時，他們首當其沖，並且他們是以色列國中最先被擄的(王下十七；代上五26)。這兩支派為了目前的生活和短暫的利益，而忘記了神應許他們將要得更多的美地。這是典型的「屬世」基督徒的預表，對世界、情慾、老我、肉體仍有留戀。今天也有許多人只顧屬地之「河東」——今生安逸的世界，對神國度的事沒有雄心大志，而不肯過河爭取屬靈之「美地」——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弗三8)。安於現狀會使人失去天上的獎賞(腓三14)；自私會讓人失去與眾聖徒同得基業的權利(西一12)。

「迦南的安息預表千年國。但是，未過約但河不得進迦南；未與主同死的，不得與主同王。…今世的福樂何嘗差於千年國呢？」——倪柝聲

默想：在今日個人主義澎湃的時代，我們是否看重服事團隊的目標，並參與其間，一同努力，一同享受團隊的成果呢？

禱告：親愛的主，讓我們明白祢的旨意，對神國的事有雄心大志。阿們！

讀經：民第三十三章

主題：從埃及到摩押的四十二站

提要：第三十三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旅程記錄(1~49節)；和(2)神曉諭挺進迦南(50~56節)。本章詳細記錄以色列人由埃及到摩押平原，中途所經過的地點(今天大部分的位置都難以確定)，而說明他們終於抵達約但河畔，準備進入迦南美地。

鑰節：**【民三十三2】「摩西遵著耶和華的吩咐記載他們所行的路程，其路程乃是這樣：」**

鑰點：這章可說是《出埃及記》至《申命記》四卷書經歷的縮影。以色列人原只需十一天就可到的行程，因著不信、悖逆、不忠心，竟然用了四十年的時間，並且賠上一個世代人的性命。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以色列人在曠野的日子幾乎一片空白(十五章至二十章所記)，其間他們漫無目的繞行，且一事無成。我們每一個人都在走一條屬靈的旅程，以色列人從出埃及到應許之地的路也正是我們靈程地步的對照，他們的失敗也正是我們的警戒。照樣，我們回首以往，過去的年日是何等的不忠心，何等的不信，何等的傾向於犯罪，傾向於悖逆；但我們人生的每一步，神都却是那樣的信實，眷顧和帶領我們走好人生的每一步。

今日鑰節提到「**記載他們所行的路程。**」本章主要的內容是描述摩西遵照神的吩咐，記下以色列人行程的四十二站，作為他們出埃及和進迦南的記錄。其實，這也是神管教和眷顧他們的記錄，叫我們認識祂是信實的，守約的。對以色列人多次埋怨神和倒退失敗，祂仍然以寬容和忍耐對待他們；在屢次反叛中，祂以憐憫和慈愛管教他們。並且神看顧其子民，以雲柱與火柱的引導他們，由天而降的嗎哪供應他們，最後帶領他們入迦南地。照樣，我們一生所有的年日豈不也都是神恩典帶領的記錄？在我們成長的過程裡，又是如何讓祂寫我們的「天路歷程」呢？

「將來我們到天上，看我們的記錄，…可能忘記了，但神卻保持著記錄。」——邁爾

默想：以色列人經過的地點，總共有四十二站之多。然而，我們今天屬靈的光景已到了第幾站？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的行程，沒有任何記錄。對神來說，這些是失落的年歲。回顧以往，捫心自問：我們在神面前，有多少的日子是算數的(詩九十12)，還是隨流失去(來二1)的呢？

禱告：親愛的主，讓我們忘記背後，努力面前，向著標竿直跑(腓三13~14)。阿們！

讀經：民第三十四章

主題：迦南地的疆界和分地者

提要：第三十四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確立迦南的境界（1~15節）；和(2)指定分配土地之人的名字（16~29節）。本章詳述分迦南地給九個半支派的經過。

鑰節：**【民三十四 13】**「摩西吩咐以色列人說：這地就是耶和華吩咐拈鬮給九個半支派承受為業的。」

鑰點：本章記載神賜迦南地歸以色列人為業，這地的四境：
(一) 南邊區域是從死海之南端直伸延至地中海一帶。
(二) 西邊區域則以地中海為主。
(三) 北邊區域則從地中海起，到達黑門山嶺。
(四) 東邊區域最為廣闊，從約旦河谷，直至死海。

神把應許之地分給以色列人清清楚楚地告訴摩西，並且親自指定分配土地的人。分地的責任由十二位一起負責執行。每一支派各有一人負責，而流便和迦得支派除外，幫助祭司以利亞撒和約書亞作分地之人。這樣就確保了分地的公平和公正。因為呂便支派和迦得支派與瑪拿西半個支派，已經在約但河東受了產業。因此，迦南之地將被拈鬮給九個半支派作為地業。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將迦南地東南西北的界限劃定。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豐富的迦南地象徵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弗三8)。所以，我們的和生活的工作的範圍必須是在基督耶穌裏，才蒙保守，也不受仇敵的攻擊，並使我們得勝有餘。

今日鑰節提到「承受為業。」本章確立以色列人在迦南地的境界：南界貼著以東地，從死海南端伸延至地中海；西界濱地中海；北界是黑門山脈；東邊則從約旦河谷，直至死海。神在我們每一個人的身上都有祂的計畫和安排，而祂所量給我們的地界，乃是坐落在佳美之處(詩十六6)，並且是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弗三20)。今天，我們是否好好的經營祂所賜給我們的教會、家庭、生活、工作呢？

「我們應該知道生活的限度與可能。我們必須注意境界，知道我們擴展的範圍，以致確定我們的行止，在基業上的止限。」——邁爾

默想：神命摩西，從南、西、北、東將迦南地定出四圍的界限。我們的生活和工作必須受神的限制與調度(林後十13)。我們是否照神所量給我們的度量行事呢？我們是否守住自己的地位，不越過神所量給我們的界限呢？

禱告：神啊，感謝祢，祢給我們的總是過於我們所求的。祢所賜給我們的產業，乃是地滿乳蜜，路滴脂油，恩重重。阿們！

讀經：民第三十五章

主題：利未人的城邑與設立逃城

提要：第三十五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利未人的城邑(1~8節)；和(2)設立逃城(9~29節)。本章記載指定給利未人的四十八座城邑，是解決他們居住的問題；與設立六座逃城，是解決誤殺人的問題。

鑰節：**【民三十五 6】「你們給利未人的城邑，其中當有六座逃城，使誤殺人的可以逃到那裏。此外還要給他們四十二座城。」**

鑰點：本章記載神吩咐以色列民分出四十八座城給利未人，讓他們居住在各支派的城邑中，以便收集百姓的什一奉獻。因他們無分無業，需要這些城邑居住，養育子女，牧養所得到的牛群、羊群、和牲畜，又可安置他們的財物。其次，在利未人的城中要設立六座為逃城(申四 41，十九 2；書二十 2，二十一 13 等)。讓誤殺人者可在其中得到保護，待在任大祭司死時重獲自由。然而，故殺者等於今天的蓄意殺人者，要被治死，不得逃城得護庇，也不可以收贖價的方式來抵命。《申命記》十九章詳記可在逃城中避難的人的資格。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神設立逃城，乃是顯明祂的公義和憐憫。逃城是舊約律法中隱藏的恩典，乃預表基督之救恩。我們惟有在基督裏面，才能得救恩的保障，因祂庇護那些憑著信心逃到祂那裡的罪人(羅八 33~34)。

今日鑰節提到「**逃城**」希伯來文源自「miqlat」這字，字根的是「接納」、「吸收」，就是「接納逃亡者到自己的地方」或「庇護」、「藏匿」的意思。這六座逃城——三座在約但河東，三座在迦南地，乃是作誤殺人者的避難所(民三十五 12)。從它們的分佈情形來看，無論人住在那一區，不必走太遠，就可以到達離他最近的「**逃城**」，而不容易被報仇的人追上。「**逃城**」對今天的基督徒來說，乃是預表基督耶穌作了我們的避難所(來六 18~19)。我們在基督耶穌裏就有保障，而不再被定罪了(羅八 1)，並且脫離了罪和死的律了(羅八 2)。因此，藏「**在基督耶穌裏**」是我們唯一得勝的秘訣。

「人若住在逃城裡，就能十分穩妥地脫離刑罰(在基督裡更能脫離罪惡的刑罰，不被定罪，羅八 1)。」——丁良才

默想：神設立「**逃城**」，對我們有何啟示？我們是否經歷視基督為避難所，逃避罪惡、世界和撒但的追逼纏擾呢？

禱告：神啊，謝謝祢，祢就是我們的「**逃城**」。除祢以外，別無拯救！阿們！

讀經：民第三十六章

主題：女子繼承產業的條例

提要：第三十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 出嫁之女兒繼承產業的問題 (1~4 節)；和(2) 解決的原則 (5~13 節)。本章記載如何處理西羅非哈女兒求地業所引起的問題，並規定承業的女子必須嫁給同支派的男子。

鑰節：【民三十六 10】「耶和華怎樣吩咐摩西，西羅非哈的眾女兒就怎樣行。」

鑰點：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摩西如何才能合神心意地酌情處理難題。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要求得以繼承地業是合情又合理(民二十七 7)，而約瑟子孫中的諸族長的反應也是合情又合理(民三十六 5)。結果，摩西按照神話的吩咐，合神心意地決議並且遵行。從屬靈意義的觀點看，教會的斷案(徒十五 13~5~21)必須按著神的心意，以同心合意(徒十五 25)為原則。今天，教會中的姊妹是否看重神賜給我們的產業，並且信任教會中族長們的帶領，而享受教會合一所帶來的祝福？教會中的族長遇到難題時，屬靈的反應究竟如何，是否能明智地和靠聖靈斷事(徒十五 28)？

今日鑰節提到「西羅非哈的眾女兒」。按當時習俗，人如果沒有兒子，產業就都要歸其他至親男性。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要求得以繼承地業，而不讓她們父親的名字由以色列族譜中被抹去。感謝神！這是很美的事。她們不像其他的以色列人輕看那美地的產業。即使她們還沒有得著它，她們卻渴慕要得著，而神尊重她們的渴慕。為此神吩咐摩西，產業要歸女兒。但如果她們嫁給其他支派的人，到了禧年，其地業就要歸於別的支派了。所以三十六章論到她們繼承父親的產業方法，就是必須與自己支派的人結婚。結果我們看到西羅非哈可敬的女兒都遵守了神的命令，都嫁了她們伯叔的兒子，使她們的產業仍留在同宗支派中。

「最後一章(三十六章)則是關於保存產業的條例，這個也可以用來解釋我們在基督裡的產業，是絕對穩妥的。」—— 巴斯德

默想：回想《民數記》中的許多悖逆事件，這個完滿的句點令人感到欣慰。我們從西羅非哈的眾女兒身上，學習了什麼寶貴的功課呢？

禱告：主啊，我們的一生像以色列人行在野地，也許會有許多試煉，許多考驗，許多艱難，許多苦楚，許多患難。可愛的主，保守我們緊緊跟隨祢行，不叫我們倒斃在曠野裏。阿們！

「讀完《民數記》，這本書對們我有什麼啟發、提醒呢？以色列人曠野的旅途是必需的，神藉此要知道他們內心如何，肯守祂的誠命不肯(申八 2~6)。感謝神，今天神藉許多的人、事、物教導我們、教育我們、使我們成熟，好使我們能長大並且進入在基督裡的豐富。所以，不可忽略《民數記》中警告我們的實例。」



《申命記》——回顧、重溫與前瞻

【**主要內容**】——本書記載了神藉著摩西向那將進入迦南地的新起一代的三次講論；以及摩西臨終前的重要事件，包括臨別的囑託，預言之歌和對十二支派的祝福。

【**主要事實**】——往事的回顧、律法的重述、警告、立約的更新、臨別的囑託、摩西之歌和祝福。

【**主要人物**】——摩西。

【**本書重要性**】

- (一) 《申命記》是神藉著摩西用過去的事實來教導、警戒、勉勵新起的一代，應該記念祂奇妙的恩典和大能的作為，並絕對地順服祂的律例、典章；並且提醒他們要來聽祂、愛祂，並且來順服祂，這樣才能在那應許之地獲得勝利、豐富、福樂和基業。本書可以說是回顧神已為以色列人所做的大事；亦是建立神人之間和人與人之間愛的關係的準則；又是生活行為的規範；並且是教導兒女信靠神的教材。因此，任何人若想要知道蒙福人生應有的方向，並且進入屬靈生活的得勝、豐盛及喜樂，就必須讀本書。
- (二) 《申命記》有個很重要的原則，就是重述神所曾說過的話，並再解釋一遍。神這樣重覆的宣告，目的是甚麼呢？祂要我們明白祂的心意是甚麼呢？約伯記三十三 14：「**神說一次、兩次，世人卻不理會。**」此外，詩篇六十二 11：「**神說了一次、兩次，我都聽見，就是能力都屬乎神。**」馬太亨利講得好，「神說一次，我們宜聞兩次，宜聞多次。」我們今日是否需要神不斷的重覆提醒？因此，當我們面對神寶貴的話語，應單單聽祂的吩咐，並以愛和順服來回應，而領受神的祝福。
- (三) 《申命記》大部分內容是摩西的講話，也是他臨別的贈言。摩西正如一位老年慈父對他心愛兒女之諄諄勸導，確實感人之心、動人之情、壯人之志、堅人之信。他對以色列人諄諄告誡和勸導，好使他們在所賜迦南地為業的地方，蒙神賜福；並且遠離偶像，成為以耶和華為神的聖潔選民。因此，這本寶貴的一卷書，是值得我們細心研讀如何在「生與死」、「福與禍」之間作正確的選擇。
- (四) 《申命記》從多個方面來介紹神是如何的一位神：
 - (1) 祂是獨一的真神，是忌邪的，是聖潔的。祂是守約信實的神。祂向列祖應許他們後裔要得迦南地為業(申一 8，四 27~31，六 23，七 9，九 5~6，24，三十一 21)；
 - (2) 祂是一位大能的施恩拯救者，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都蒙神的保守和得神的恩典，生活上沒有缺乏(八 4)；
 - (3) 祂更是一位愛的神，神愛他的百姓，在這卷書首次清楚言明，不單只說祂愛以色列人，並他們的列祖，而且是不斷重複和強調(申四 37，七 7，8，13，十 15，二十三 5，三十三 3)。

因此，任何人若想要從神所說過的話，認識祂和我們的關係該是如何，就必須讀本書。

- ❖ 「《申命記》主要為迦南地的選民作為永遠生活與福利的基礎。」——佚名
- ❖ 「《申命記》是舊約裡一卷偉大的書卷。歷代以來，它對家庭和個人信仰的影響，並不下於聖經裡任何一卷書。新約引述本書超過八十次，因而屬於早期基督徒常引述的四卷舊約書卷(《創世記》、《申命記》、《詩篇》和《以賽亞書》)之一。」——譚普信
- ❖ 「《申命記》中滿載勸告，這特色可以用第五章 1 節的幾個動詞來總結：『你們要聽……學習……謹守遵行。』本書是一個解釋，一種提醒，以及一篇持續不斷的勸告。」——馬唐納
- ❖ 「這就是《申命記》。它實際上總括了前面的四卷書並且把它推到一個更高的層次，就是我們能學習來聽他、愛他並且來順服他，好使我們得以享受那美地。」——江守道

讀經：申第一章

主題：回顧往事

提要：第一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何烈山的應許(1~18節)；和(2)加低斯巴尼亞的失敗(19~46節)。第一章~四章是摩西靠近應許地的第一次講話。神透過摩西首次向以色列人發言，重溫神曾為以色列人所做的大事，勉勵他們不可忘恩；藉著回顧過去的失敗，提醒他們不可重蹈覆轍。本章追述以色列人從何烈山(即西奈山)經過西珥山至加低斯巴尼亞的事蹟。

鑰節：**【申一 1】「以下所記的是摩西在約但河東的曠野、疏弗對面的亞拉巴，就是巴蘭、陀弗、拉班、哈洗錄、底撒哈中間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

鑰點：本章記載耶和華吩咐以色列人向前進發，並應許賜迦南地為業。但因以色列人頑梗不信，甚至以為耶和華恨他們，要把他們交付亞摩利人。結果，那一代的人，除了迦勒和約書亞，都不能進美地。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在追溯往事時，摩西從曠野的歷史事跡中，覆述以色列人的小信與神的大能。藉此回顧，摩西教導、勸戒、勉勵那新起的一代，記念神奇妙的恩典和大能的作為，並絕對地順服祂的律例、典章，這樣才可以在那應許之地能得著基業，過豐盛蒙福的生活。當我們回顧人生不同的階段，是否覺察神在我們身上不斷賜予的恩典呢？今日鑰節提到「**以下所記的是**」。本書大部分內容是摩西的講話。他重述神的話語在《出埃及記》、《利未記》和《民數記》所講的關鍵點。他說話的對象不再是出埃及的第一代，因他們已經倒斃曠野。現在是第二代的百姓，他們才是將要進入應許之地，承受地業的一群人。在聖經的頭五卷中，有五百餘次提到「神說」和「主說」。願我們也注重本書神所說的話。此外，願教會中為父為母者，像摩西一樣，將親眼所見神的作為，傳給後代，使他們也一心一意地跟隨神，並以敬畏事奉的心過每一天的生活。

「慶倖能擁有這本偉大的書卷！在我們手裡的是屬神的啟示！竟能閱讀一本每行每句均由祂默示的記載！由神所記下，昔日、今日、將來的歷史！誰能測透這分豐厚的特權呢？」——馬金多

默想：神藉著摩西向新生的一代重新傳遞神的誠命並解釋律法的精意。我們今日是否也需要聽見(詩六十二 11) 神不斷重複和提醒的話呢？

禱告：主啊，求祢繼續向我們說話，讓我們的生活和事奉以祢的話為引導。阿們！

讀經：申第二章

主題：曠野的漂流

提要：第二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繞行西珥山(1~6節)；(2)從西珥境界經過(7~12節)；(3)過撒烈溪(13~23節)；和(4)擊敗希實本王西宏(24~37節)。本章是倒敘從西珥山到亞摩利人之地的一段路程。

鑰節：**【申二 7】「因為耶和華，你的神在你手裏所辦的一切事上，已賜福與你。你走這大曠野，他知道了。這四十年，耶和華——你的神常與你同在，故此你一無所缺。」**

鑰點：本章續論曠野行程。以色列民離開加低斯，往西珥山附近飄流多年。接著，他們經過西珥的時候，聽神吩咐，不與以東人與摩押人爭戰，而繞過西珥，避開以東人和摩押人之地。然後，他們一過了撒烈溪，第一代滅絕了。之後，他們從亞珥經過，聽神吩咐，不可擾害亞捫人，因不可超越神劃的界限。後來，他們聽神吩咐，起來與亞摩利人爭戰，因而開始了得地為業的第一場爭戰。神使他們全然得勝，以致列國要因以色列的名聲而懼怕，因為神在他們中間。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提到許多的限制與禁止。因神按其心意已劃下疆界，故有的地方是限制「不可」進入的，有的民族是「不可」與之爭戰；而最寶貴的乃是以色列人遵照神所有「不可」的囑咐。此外，當亞摩利人的希實本王西宏攻擊他們時，他們知道神應許將敵人交在他們手中，就以行動作為回應神的指示，勇敢地應戰，因而得勝，使天下萬民都懼怕。面對可行或不可行的事，願我們也能明白和順服神的吩咐，並照祂的心意而行，使我們的一生討祂喜悅。

今日鑰節指出以色列人繞行西珥山四十年，却一無所缺。這表明神的慈愛與信實，即使他們常常不信與叛逆，祂仍環繞，看顧、保護他們，如同保護眼中的瞳仁，為了使他們經歷祂的同在，而願意完全地信靠祂。故他們的一切需要，神已經豐富地賜下。因此，我們只須一心一意地跟隨神，必有祂的恩典同在。有了神的同在，我們的一生將一無所缺，並且得勝有餘。

「如果除了父的旨意之外，我別無目的，一切事情就都變為非常簡單了。」—— 達秘

默想：以色列民在曠野成長的經歷確實很漫長，但他們終於開始聽神吩咐，清楚爭戰的時機與對象。當我們遇見生命中的強敵時，是否能夠抓住神的應許，勇敢地面對挑戰？

禱告：主啊，願祢的同在，激勵我們勇往直前。阿們！

讀經：申第三章

主題：從加低斯到摩押的歷史

提要：第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平定約但河東之地(1~17節)；(2)準備進攻河西之地(18~22節)；和(3)摩西向神請求過河(23~28節)。本章摩西繼續覆述以色列人從加低斯到摩押的歷史。

鑰節：【申三 25~26】「求你容我過去，看約但河那邊的美地，就是那佳美的山地和黎巴嫩。但耶和華因你們的緣故向我發怒，不應允我，對我說：『罷了！你不要向我再提這事。』」

鑰點：本章將會眾在曠野的行程作一總結。以色列人靠神爭戰，打敗了巴珊王噩，奪了他們的六十城。他們就把河東所得的土地分配給流便、迦得，和瑪拿西半支派。然後，摩西吩咐得到土地的二個半支派的勇士須與其他支派一同渡河參戰，得到全迦南後才可回來。之後，神不許摩西過河，他只能登毗斯迦山頂遠眺應許美地，並要他囑咐約書亞帶領百姓過河，承受應許之地。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摩西和神十分感人的對話。昔日摩西發怒得罪神(民二十12)，乃由百姓激怒所引起，因而神不聽他的懇求——不讓他踏足應許之地。但他沒有一句怨言，全然俯在神大能的手下，順服神行政的管教。這事讓我們學到什麼重要的功課呢？今日鑰節提到「罷了！」摩西因一時的跌倒，不能進入應許之地，儘管摩西大力的哀求，求神改變心意。但神的回答是：「罷了！你不要向我再提這事」。摩西只能遙望迦南美地，這是多麼遺憾的事！但是他接受神的委任，鼓勵約書亞接棒，領導以色列人勇往直前進入應許地。這需要多大的順服、多寬廣的胸襟！「不」這個字，有時是主回答我們禱告的另一種方式。當神對我們的禱告也說「不」，我們是否會自暴自棄，也「罷了」呢？

「如果祂不照著我們所求的給我們，卻會賜更多的恩典。摩西想過去應許之地，但是神之讓他站在毗斯山遠遠觀望。祂可能給你的答覆，好似祂對保留所說的：『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邁爾

默想：摩西多麼想進入那地，神卻不允許，他只能在山上遙望那地。但摩西甘心順服，仍忠心盡責，又勇於交棒。我們是有否如此的胸襟——「我們的得失並不要緊，神的旨意當留心！」——(聖徒詩歌第380首)

禱告：主啊，我們常常犯錯，求祢寬恕我們，並使我們謙卑地接受祢的管治。阿們！

讀經：申第四章

主題：呼籲百姓順服神

提要：第四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遵守律法(1~14節)；(2)勿拜偶像(15~31節)；(3)以色列民要知道(32~40節)；(4)設立河東逃城(41~43節)；和(5)律法的引言(44~49節)。本章摩西呼籲以色列民遵行律例典章。

鑰節：【申四 7】「哪一大國的人有神與他們相近，像耶和華——我們的神在我們求告他的時候與我們相近呢？」

鑰點：本章記載摩西向以色列民大聲疾呼，勸勉他們遵守律法，得以存活，以能安居應許地，而子孫得福。接著，他強調他們蒙召，乃是要見證耶和華的威榮和聖潔；並且警告他們不可拜偶像，否則必速速滅盡和分散天下，因為神乃是烈火，是忌邪的神。然後，他呼籲他們要留意神在歷史上所施行的拯救，證明神是惟一的，是慈愛的，並且是大能的。之後，摩西指定三個河東城市作逃城，使無心殺人躲入逃城，就得以存活。本章 44 節開始摩西的第二次講話。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向以色列人啟示祂是誰——祂的聖潔、祂的公義、祂的忌邪、祂的獨一、祂的憐憫、祂的慈愛，祂的揀選、祂的大能、祂的計畫…等。此外，本書首次提到神對人的愛(37節)，說明神與人的關係是愛的關係。祂願與人相近，凡求告祂的必蒙垂聽(詩一四五 18)。今日我們是否也愛祂？常常親近祂嗎？

今日鑰節提到「哪一大國的人有？」摩西呼籲以色列人要順服、跟隨神，其中最重要的原因是惟獨耶和華會垂聽並應允他們的祈求，並且祂是可親又可近的神。神是無可比擬的神。所以摩西連續地問「哪一大國人的有？」(7節)、「何曾有？」、「何曾聽見？」、「曾有何民？」(32~33節)等問題，強調的是神與以色列人的特別關係，而祂與他們的同在是絕對可信的，也是滿有恩典的。今日，我們與祂有親密的關係嗎？享受到祂的同在嗎？

「如果你愛主耶穌，就常告訴祂。」——倪柝聲

默想：《申命記》不斷地強調世世代代如何蒙福的關鍵——「謹守遵行律法」->「進入美地」->「承受地業」->「得以存活」->「世世代代」->「蒙恩得福」。我們是否掌握了世世代代蒙恩得福的秘訣？我們是否把將親眼所看見神的作為與所聽到神話語的告訴自己的兒女，使他們敬畏神(申五 1)，也可以使自己溫故知新？

禱告：主啊，願我們更認識祢，更愛祢，更樂於親近祢。阿們！

讀經：申第五章

主題：重述十誡

提要：第五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重申十誡意義(1~21節)；(2)百姓對約的反應(22~28節)；和(3)耶和華的回答(29~33節)本章至十一章是摩西第二篇談話中關於律法的基本原則。本章重申神在何烈山(西乃山)所立的約，再次強調這約是與新一代人所立的約。

鑰節：**【申五 32】「所以，你們要照耶和華你們神所吩咐的謹守遵行，不可偏離左右。」**

鑰點：本章記載摩西勸勉以色列民謹守遵行神在何烈山頒佈的誡令。首先，他召了以色列眾人，重申十誡意義。十誡乃律法的核心，就是以色列人與神之間關係的基礎，也是他們信仰和生活的準則。前四條誡命說明人與神的關係，後六條是講述人與人的關係。接著，頒佈律法後，以色列民表示願意遵行律法，神也悅納他們的回應。之後，神願以色列人存這樣的心，敬畏祂、順服祂，遵守祂的誡命，好叫祂可以豐豐富富地祝福他們。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要以色列人要聆聽、學習、謹守、遵行神的律例典章。因此，本書不單是誡命，也是教材，幫助我們領受和吸收從神來的啟示；並且明白律法、規條其中的精髓意義——愛神，並愛人如己。此外，本章指出昔日神在何烈山與百姓所立的約(出十九 5~6)，不單賜給出埃及的一代，也是給當日的民眾(3節)，更是為著以後的世世代代。今日，神與以色列人所立之約對我們有何意義呢？我們是否按照神的旨意生活呢？我們是否又願以本書為自己行事為人的規範呢？

今日鑰節提到「**不可偏離左右。**」這是本書的重要詞句之一，要求他們要將所學到、所明白的，在生活中實踐出來。這些誡命是約的基本要求的全體摘要，對所有神的兒女繼續有效，完全適用。在現今崇尚個人主義的洪流下，整個社會價值觀、道德觀崩潰。然而可幸的是，信靠神及愛人的原則仍然適用於每一個基督徒。

「凡愛祂的人都看祂每一句話為寶貴。每一句法度、律例、典章，簡言之，祂全部的律法都愛戴、尊敬、順從，因為裡頭有祂的名和權柄。」——馬金多

默想：思想十誡裡人對神和對別人的責任。我們是否將自己的生活再次放在十誡之下被察驗？我們對這法則是心甘情願的領受，抑或只是出於無奈與勉強忍受呢？

禱告：神啊，我們願照祢的話而行，不偏左右，好使在地上的日子蒙受祢的祝福。阿們！

讀經：申第六章

主題：務要遵守神的誠命

提要：第六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應盡之責(1~9節)；(2)不可隨從別神(10~19節)；和(3)向後世作見證(20~25節)。本章論以色列民當盡守約的本份。

鑰節：【申六5】「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

鑰點：本章摩西勸勉百姓務要遵守神的誠命。首先，他教導以色列民有關「誠命」、「律例」和「典章」，使他們得以教導子女。摩西強調「盡心盡性」的愛神；並且記住神的話語——記在心上，教訓兒女，隨身應用，戴寫於外。接著，他提醒他們進迦南地後，不可忘記神的恩典而驕傲自大；更不可隨從別神而偏離正道；也不可試探神。之後，他不厭其煩地複述神在歷史中所施行的恩典和拯救，為要他們向兒女見證神的救贖之恩；教導他們謹守遵行神所吩咐的一切誠命，承受律法之義。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申命記》的主題之一就是看重神的話——

(一)「聽」(3~4節)：對神的話該有的回應，就是接受和明白。

(二)「記」(6節)：當熟記神的話，並且反覆思想。

(三)「行」(1節)：當將所「聽」和所「記」從神而來的信息，應用在日常生活中。

(四)「教」(6~7節)：當「殷勤教訓兒女」，讓神的話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而使兒女蒙福。

今日鑰節提到「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主耶穌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誠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太二十二 37~38) 意即要獻上全部的心、全部的魂、全部的心思，完全投入地愛神。「愛」在希伯來原文中這是一個廣義的詞，還可以表示心心相印，心與心之間更親密的結合。讓神的愛更多充滿、浸透、激勵我們(林後五 14)，使我們自然而然地全心愛祂、全然順服祂。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約壹四 19)。

「我們遵守神命令的快慢，和我們愛神的心大小成正比例。」——王明道

默想：以色列人除了自己要愛神，還要殷勤教訓兒女，讓兒女將神的話記在心上。因此不僅是言傳，還要加上身教，使他們也可以承受神的應許。子女成長的歷程，父母的言行對他們影響最深刻。試想，我們平日跟子女談的除了學業成績外，是否還談論聖經嗎？

禱告：主啊，幫助我們正確的教導兒女，讓他們以祢的話作為生活的依據，而認識祢，也愛祢。阿們！

讀經：申第七章

主題：分別和蒙福

提要：第七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對待迦南七族之策(1~5節)；(2)以色列人蒙神揀選(6~11節)；(3)順服必蒙神賜福(12~16節)；和(4)勸勉和鼓勵(17~26節)。本章記載摩西吩咐征服迦南地之策。

鑰節：【申七 6~7】「因為你歸耶和華你神為聖潔的民；耶和華你神從地上的萬民中揀選你，特作自己的子民。耶和華專愛你們，揀選你們，並非因你們的人數多於別民，原來你們的人數在萬民中是最少的。」

鑰點：本章記載以色列民在進入應許之地迦南以後，應當要做的事。首先，摩西強烈警告他們不可與當時住在迦南的、拜偶像的七族混合。神下令乃是要將敵人完全毀滅，切勿姑息、妥協，更不可與他們立約和結親；並要除去他們一切的偶像。接著，他提醒以色列人要在萬民中分別出來，歸耶和華為聖潔的子民，作神救贖恩典的見證人。然後，他呼籲他們若聽從這些就必在那裏蒙福和勝過敵人。因為他們遵行神的律法，包括在地上的人、畜、出產都蒙福；使人數增多；不遭一切疾病。之後，他勸勉他們毋須懼怕，要全心倚靠神的大能，神必趕出仇敵。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將迦南人全消滅。慈悲憐憫的神，怎會除滅所有的人呢？主要的原因，是神已寬容他們許多年，以至在他們的罪孽滿盈時，便藉以色列人來把他們除滅除盡，以免罪惡繼續蔓延。此外，神要求百姓專一敬拜耶和華，為了保守他們不隨從當地人的拜偶像與不道德的惡俗，而要把迦南人完全滅絕。

今日鑰節提到「**聖潔的民。**」摩西提醒神是從萬民中揀選了他們，因而要歸耶和華為聖潔的子民。雖然他們實在不配，但神愛他們；並且也因著祂的信實，向愛祂守祂誡命的人，守約施慈愛。今日，神也揀選了我們，我們怎能與世俗為友呢？

「為避免這樣的混雜，以色列人必須滅絕迦南的外邦人，至少也與他們安全隔絕。殺戮是殘忍的，但不與他們交往，才能保持神選民的身份。」——邁爾

默想：何等奇妙，神竟揀選和愛上了以色列人，使他們成為神在地上的見證人。今日，神也照樣揀選和愛上了我們。我們是否珍惜自己蒙神選召的身份呢？我們是否珍惜與神的關係呢？是否珍惜所有為神作見證的機會呢？

禱告：神啊，感謝祢揀選我們作祢聖潔的兒女，保守我們不隨從今世風俗行事為人。阿們！

。

讀經：申第八章

主題：神的祝福和警告

提要：第八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要紀念神的帶領（1~10節）；和(2)勿忘神的誠命和恩賜（11~20節）。本章續論紀念神在曠野的引導，並提醒以色列民學會順服和感恩。

鑰節：【申八 2~3】「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在曠野引導你這四十年，是要苦煉你，試驗你，要知道你心內如何，肯守他的誠命不肯。他苦煉你，任你飢餓，將你和你列祖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使你知道，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裏所出的一切話。」

鑰點：本章記載有關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的含意；以不可因輕忽和飽足而忘記耶和華的警告。首先，摩西吩咐他們當紀念神帶領他們經過曠野。他們四十年在曠野，神苦煉、試驗並管教他們，目的就是要看他們是否順服。但神也供應他們，使他們衣不破、鞋不穿、腳也不腫；並將那美地賜給他們，使他們一無所缺。然後，他一再提醒他們要謹慎，不可因心高氣傲而忘記神要回顧曠野之蒙恩，如何喝從磐石而來的水和吃從天而降的嗎哪；一切擁有都是從神來的恩賜。他們若忘記耶和華，也必照樣像西宏和噩一樣滅亡。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以色列人通過神的苦煉、試驗，將生命的優先次序調轉過來，因此認識「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我們是否也須受提醒，不單是為著過好日子而活，而是照神的話而活？

今日鑰節提到「苦煉你，試驗你。」倪柝聲弟兄講論這節經文說：「『苦煉』和『試驗』，並非使他們的靈性墮落，不過使他們露出其真相而已。曠野的失敗如何使以色列人認識自己的存心如何，類似曠野的失敗也如何會使信徒知道自己是何等的不堪，因為信徒自恃，以為自己是有才幹、本事、能力的，便失了倚靠或完全倚靠神的心。」

「神為使我們更像他兒子的樣式，會用各種磨難和試煉來修正我們，直到祂的工作完成的那一天為止。神用生活中的挫折來幫助我們不斷前進！」——《生命雋語》

默想：人往往在苦境中親近神，在安逸時最容易忘記神（箴三十 7、9）。缺乏時，我們是否處能仰望主，而不發怨言？豐足時，我們是否能謙卑感恩，而認識自己一切所有全是神所賜？

禱告：我的主啊，祢許可試煉臨到，為使我們認識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靠祢口裡所出的一切話。阿們！

讀經：申第九章

主題：重述以色列民的背逆

提要：第九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鼓勵過河得地(1~6節)；(2)追溯百姓悖逆神(7~24節)；和(3)摩西為民代求(25~29節)。本章主要回顧百姓悖逆神、拜金牛犢的事蹟，以他們的背叛及摩西的代求作回憶的主題。

鑰節：【申九24】「自从我認識你們以來，你們常常悖逆耶和華。」

鑰點：本章主要敘述以色列人在何烈山所發生的叛逆事跡，警戒他們進入迦南之後，不可陷入拜偶像之罪中。首先，摩西鼓勵以他們過河得地，因神走在祂的子民前面，與他們一同作戰，取得勝利。他並指出他們得進迦南是並不是因為他們的義，乃是因迦南居民罪惡滿盈；又因神向列祖起誓保證的應許。接著，他細述上一代的以色列人在西奈山拜金牛犢招罪的事，以及在這幾個地方犯罪：(1)他備拉：惡語譏謗神；(2)瑪撒：因缺乏食水而發怨言；(3)基博羅哈他瓦：起貪欲埋怨神。唯一拯救百姓免于耶和華之怒氣的，就是摩西的代求：(1)他們是神親自從埃及救贖出來的；(2)神應紀念對列祖所作的應許；(3)神若擊殺以色列人，埃及人便會譏笑。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三次警告以色列人不要把成功歸因於他們自己的義(4~6節)。神把這地賜給以色列人，是因為：(1)神自己的作為(3節)；(2)當地居民的罪惡已到無可赦免的地步(4節)；(3)神堅定與列祖所應許的話(5節)。因此，我們也不可自誇，因我們「有甚麼不是領受的呢？」(林前四7)

今日鑰節提到「常常悖逆耶和華。」摩西在本章重述以色列人的背逆和他們造金牛犢的經過。他摩西告訴他們，自從神將他們從埃及地領出來，他們是如何的悖逆神，常常惹神發怒，甚至拜金牛犢背叛神。以色列人種種的失敗，使我們不單認識到人性的軟弱及悖逆，也體會到神對我們的大愛、憐憫和信實。因為人何時頑梗，與神敵對，何時就遠離神；人何時順服，何時便經歷神的同在。

「當我們回顧過去，只想到反復的叛逆，使我們蒙羞不安。祂恩惠的豐富何等深厚！」——邁爾

默想：在我們的信仰歷程中，是否曾有像以色列民一樣，頑強抵抗神的囑咐，而經歷與祂交通的隔絕？是否曾有因順服神，而經歷祂的同在？

禱告：主啊，我們雖然時常悖逆，但祢的愛依然歷久不變。願我們常常轉向祢，親近祢，更謹慎地面對生活的挑戰。阿們！

讀經：申第十章

主題：重新領受法版和重申耶和華的誠命

提要：第十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法版與約櫃(1~10節)；(2)勸民遵守誠命(11~19節)；和(3)當敬拜敬耶和華(20~22節)。本章主要回顧摩西重新領受約版，以及重申耶和華的誠命。

鑰節：【申十 12~13】「現在耶和華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只要你敬畏耶和華你的神，遵行祂的道，愛祂，盡心盡性事奉祂，遵守祂的誠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為要叫你得福。」

鑰點：本章是接續第九章西乃山事件之後，重述神重新刻制石版一事；以及摩西基於神的慈悲和憐憫來勸勉百姓順服神。首先，摩西講述神第二次頒賜律法。神吩咐摩西預備兩塊石版，和把兩塊石版放在約櫃內。接著，他提及亞倫之死及以利亞撒的繼任，以及利未支派的職事：(1)抬耶和華的約櫃；(2)侍立在耶和華面前事奉祂；(3)奉祂的名祝福。故此，他總結神答允他的代求，而以色列民沒有被滅絕，神與祂子民的關係得以重新恢復。然後，他呼籲他們當敬畏神，除掉心裡的污穢，憐愛孤兒寡婦和寄居的。摩西鼓勵他們因神的偉大，因祂揀選以色列人作祂特別的子民，祂的公義和公正，以及祂過去對以色列人所施的恩典，而事奉祂、專靠祂、讚美祂。本章摩西強調神是萬神之神，萬主之主，至大的神，大有能力，大而可畏；祂也是以色列人的保守者、創造者，揀選者，賜福者。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的誠命都是為了叫我們得福。因為神既是萬福之源，也惟有祂能賜福我們。那麼，祂豈不是我們所敬畏、所親愛、所事奉和所讚美的對象呢？

今日鑰節提到「現在耶和華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摩西在這裡簡單明確的將神向我們所要的，歸納為五方面：(1)敬畏祂；(2)與祂同行(即是遵行祂的道)；(3)愛祂；(4)事奉祂；(5)遵守祂的誠命、律例。我們常想到向神有所求，很少想到神對我們也有所要。今日，神向我們所要的是甚麼呢？我們是否將我們的心先歸給祂呢？

「討神的喜歡不但是最安全的道路，也是最省事的道路。」——王明道

默想：神愛人也要人愛祂。我們是否專注於神對我們的要求——愛祂、事奉祂、順服祂、專靠祂、讚美祂？

禱告：主啊，願我們珍惜祢的保守、揀選和賜福，而全心全意的愛祢、事奉祢、讚美祢，又以敬畏的心度日。阿們！

讀經：申第十一章

主題：祝福与咒詛

提要：第十一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神的眷顧(1~17節)；(2)誠命的重複與總結(18~25節)；和(3)得祝福或咒詛(26~32節)。本章記載摩西繼續勉勵以色列民愛神，常守祂的誠命。

鑰節：【申十一 11~12】「你們要過去得為業的那地，乃是有山、有谷。是耶和華祢神所眷顧的；從歲首到年終，耶和華祢神的眼目時常看顧那地。」

鑰點：本章摩西回顧過往的以色列歷史，以及重申百姓守神的誠命。首先，摩西提醒他們知道耶和華行的大事，包括：(1)神如何降災在埃及人身上；(2)用紅海的波浪淹沒埃及的軍兵；(3)帶領選民經過曠野；(4)以及如何刑罰大坍和亞比蘭。所以，他們要守神所吩咐的一切誠命，進入那應許的美地；而那地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潤之地。接著，他強調他們若要在應許地上的日子得福，就要遵守一切的誠命，愛耶和華，盡心盡性事奉祂。之後，他重述一些前面已經講過的話，就是牢記神的話；也要把神的話教導兒女。最後，他宣告如果他們聽從耶和華神的誠命，就會蒙福，否則咒詛會臨到。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以色列人要在祝福和咒詛二者中作出選擇——順服或悖逆？因祝福是出於神的慈愛，咒詛是出於神的公義。今日，我們也要面對類似的選擇——靠自己而活？還是順服主而活？

今日鑰節提到「耶和華你神的眼目時常看顧那地。」神所賜的迦南地何等美好，那地是有山有穀雨水滋潤之地；不僅出產豐富，更是神整年眷顧之地。那麼，在神所賜的餘下年日，我們豈不該活在祂面前，享受祂的眷顧與賜福呢？

「誰也不能預知在將來的路程中有甚麼遭遇、甚麼變遷、甚麼需要。可是在這裡有一段從父神那裡來的信息，頂能安慰我們，頂能激勵我們——『耶和華祢神……眷顧……從歲首到年終，耶和華祢神的眼目時常看顧那地。』」——《荒漠甘泉》

默想：從歲首到年終，耶和華的看顧是真實與可信的。從歲首到年終，我們是否享受神一切的供應與看顧？從歲首到年終，我們是否重視孩子信仰的培育，是否經常向兒女談論神的話？

禱告：神啊，感謝祢。我們雖然不能預知在人生的路程中，或有山上高峰的經歷，或有低谷的遭遇，但我們能信靠從歲首到年終，都眷顧我們。因祢所賜給我們的產業，乃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潤之地。阿們！

讀經：申第十二章

主題：敬拜的條例

提要：第十二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敬拜的條例(1~14節)；(2)獻祭食肉的條例(15~28節)；和(3)再次警告不可拜偶像(29~32節)。第十二章至二十六章詳細解釋律法的部分，其內容與《出埃及記》二十章至二十三章的「約書」的原則相似，而在應用上則作了修訂與擴充。本章再次記下以色列民應守的律例，強調敬拜的條例。

鑰節：**【申十二 7】「在那裏，耶和華——你們神的面前，你們和你們的家屬都可以吃，並且因你手所辦的一切事蒙耶和華——你的神賜福，就都歡樂。」**

鑰點：本章記載摩西重申敬拜的條例和不可隨從被滅之民的惡俗。首先，摩西強調敬拜是以色列民生活中首要之事，故他們(1)要滅盡迦南地中的偶像；(2)不可學外邦人的樣式來事奉神；(3)要到神所指定之地的居所拜祂。接著，他提及他們可以宰殺和吃用那些通常用來獻祭的家畜，就是不可吃血，要將血倒在地上。他也一再強調當任何獻祭的牲畜如牛、羊或山羊被宰殺之後，都必須帶到會幕那裡去。他並提醒什麼時候只可在聖所中吃肉，什麼時候可以隨心所欲在各處吃。之後，他再次警告他們，不可隨從外邦人的惡俗，事奉偶像。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當以色列民進入迦南之後，到處都是拜偶像的祭壇，因此摩西清楚的教導他們當如何保持潔淨和純一，而與迦南人有所區別。

今日鑰節提到「**你們和你們的家屬。**」摩西在本章強調敬拜是以色列民生活中首要之事。不管是獻祭，或者是守重大節期，以色列全家在神面前歡聚。今天我們是否重視家庭的敬拜？並且，全家可以一同參加獻祭之宴(出十八 12)。今日這與我們全家一同去聚會有何關係呢？此外，他吩咐他們要集中在祂名的居所(5節)，為的是確保敬拜的純潔。今天我們的敬拜中心只有一個——主耶穌基督。

「這裏神應許以色列人說，他們將來活在神面前的情形，乃是一家一家在神面前歡樂，一家一家在神面前吃喝快樂(申十四 26)。換一句話說，祝福是以家為單位，而不是以個人為單位。」——倪柝聲

默想：神四次規定以色列人當到祂名的居所敬拜(5, 11, 21, 26節)，並聲明敬拜不可行各人行自己眼中看為正的事(8節)。這對我們的敬拜生活有何提示？

禱告：父啊，願我們用心靈和誠實拜祢，因為祢要這樣的人拜祢。阿們！

讀經：申第十三章

主題：嚴拒假先知和匪類

提要：第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假先知的引誘(1~5節)；(2)至親好友的引誘(6~11節)；和(3)別城惡棍的引誘(12~18節)。本章特別注重對付異端邪教，無論先知，近親或哪個團體，若引誘神的子民去拜偶像，就要用石頭打死。

鑰節：【申十三 5】「那先知或是那做夢的…要勾引你離開耶和華你神所吩咐你行的道，你便要將他治死。」

鑰點：本章記載對假先知和拜偶像者的懲罰。首先，摩西提到假先知縱使能行神跡奇事，若他們鼓吹聽從不認識的神，又說叛逆的言語；這樣的人必須嚴厲地對付，從以色列人中間除掉。接著，他提及如果有人暗中引誘親友去拜偶像，決不可依從、聽從、顧惜、憐恤、遮庇。這樣的人必須公開用石頭打死。如果有別城的惡人試圖誘惑本城的人去拜偶像，就要探聽、查究、細細的訪問。果然是真，就必須要除惡務盡。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藉摩西提醒以色列人不要被假先知，家人，匪類和毀滅之物的引誘，而陷入歧途。

今日鑰節提到「**要勾引你離開耶和華。**」這段經節很貼切地描繪了仇敵世世代代對人的詭計。仇敵特別藉著神跡奇事去誘惑人，讓人不知不覺就「**離開耶和華**」。因為環繞以色列人的民族所信奉的神明眾多，摩西提醒他們，不要隨從假先知，去拜異教的神明。神蹟能滿足人的好奇心，並給人看得見才信的經驗而已；行神蹟的人似乎充滿能力，神蹟的靈驗具有說服力，人禁不住要歸附他們，甚至奉他們為神明。因而讓人往往不自知，就進入仇敵的網綁與痛苦中。這裡指出，神許可假先知的出現，是試驗百姓，是否能「**盡心盡性愛耶和華**」(3節)。因此，面對仇敵的誘惑，神的子民須要忠心地愛神，專心地信靠神。為著邪惡的大環境，我們必須多禱告，求神讓人謙卑順服聖靈與神的話語的引導。

「現在到處是假先知，智慧人當會用聖經真理來判斷。若有人說是為神發言，我們就要留心察看：他們是否講真話，說真理？是否以神為中心？他們的話與你所知的真理是否一致？」

——馬唐納

默想：今日我們也面對信仰上的挑戰。因此，人所傳的信息若使神的兒女在信仰上受損，我們是否會毅然將他們拒絕呢？

禱告：神啊，求祢幫助我們，不叫任何人、事、物，使我們的心遠離祢。阿們！

讀經：申第十四章

主題：哀悼、食物与獻什一的條例

提要：第十四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舉哀的時候(1~2節)；(2)分別潔與不潔(3~21節)；和(3)奉獻十分之一(22~29節)。本章強調神子民分別為聖的生活。

鑰節：**【申十四 2】「因為你歸耶和華你神為聖潔的民，耶和華從地上的萬民中揀選你特作自己的子民。」**

鑰點：本章記載哀悼、食物与獻什一的條例。首先，摩西提到在為死人哀哭，不可追隨外邦人，用刀劃身和額上剃光的風俗。接著，他覆述《利未記》十一章，不可吃可憎之物，不可吃自死之物，並禁以母奶煮山羊羔。之後，他提及十一奉獻，包括(1)田地每年所出的取出十分之一，帶到聖所，把其中大部分供給利未人；(2)一年一次節期中的什一奉獻；(3)每隔三年，那一年的出產的十分之一，要儲存開分給利未人和貧苦的人。這樣，他們可以學習時常敬畏耶和華，在神面前吃喝快樂；供應利未人的需要，使寄居的與孤兒寡婦吃得飽足。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這些條例說明在舉哀、飲食、對待利未人、寄居的，並孤兒寡婦的運用上，必須是聖潔的。因為以色列人既是「神的兒女」(1節)，更有神「子民」(2節)的身分，所以必須與外邦人分別出來，過一個聖潔的生活。

今日鑰節提到「聖潔的民」，特別強調以色列人獨特的身分。摩西兩次重複地指出，以色列人是歸耶和華為「聖潔的民」(2、21節)。因此，無論是在為死人哀悼的方式、每天例行之事，如飲食或者煮母奶的方式，都要顯出神子民聖潔的特性。信仰與生活，是不可分開的。今日我們在生活上當有何聖潔的標誌呢？此外，神不准以色列人吃某些食物，是因他們與萬民有別，是被分別出來專門歸與神的「子民」。今日我們雖然毋須謹守這些飲食的條例，但是否能從其中學到榮神益人的功課呢(林前十 31)？

「『哦，我的兒女們，無論在你們或是在我，聖潔都該是主要的事。』為此三而一的神，就藉著子和聖靈，向我們啟示祂自己。讓我們說到『聖潔』時，對神有大的敬畏，對自己也有聖潔的願望。」——慕安得烈

默想：《申命記》多次詳細的論及當獻十一歸神為聖，本章更附加三年一次賙助窮人與利未人的吩咐。我們是否將神放在我們生活的首位，養成甘心樂意奉獻的習慣？

禱告：主啊，求祢幫助我們活出聖潔的人生。阿們！

讀經：申第十五章

主題：豁免年和奉獻頭生的條例

提要：第十五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豁免年之條例(1~18節)；和(2)奉獻頭生之例(19~23節)。本章論豁免年(安息年)之例可參閱《利未記》二十五章；奴僕豁免之例可參閱《利未記》十九章；頭生之例可參閱《利未記》二十七章。

鑰節：【申十五1】「每逢七年末一年，你要施行豁免。」

鑰點：本章記載豁免年之條例與奉獻頭生之例。首先，摩西提到律法規定每七年為豁免年，亦是他們的安息年(出二十三 10~11)。在這年，以色列人都要無條件地豁免所有欠債者。這條例不單要施於親族，也要施在鄰舍身上，以致使施者會蒙神豐富地賜福，而受者得福而免於窮困。接著，他提及關於釋放奴婢的條例。到了豁免年，希伯來人的奴隸也要得著釋放，任他自由出去，但去的時候不可使他空手。另一方面，奴僕若不願離開，甘心永遠服事主人一家，主人可以在家門上拿錐子刺穿他的耳朵，他便永歸主人作奴僕。之後，他提及凡頭生且沒有殘疾的牛羊，都當獻給耶和華。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到了豁免年，奴僕若不願離開之條例。倪柝聲弟兄講論這節經文說：「這裏題到舊約作奴僕的規矩，所有要事奉主人的人，都要把他的耳朵在門上刺透。按著人看，這是殘忍的事。但是主給我們看見，人要來事奉主，就應當這樣作。意思乃是我們的耳朵要聽主的話，等候主的差遣、命令。」這是我們對主應有的態度，願一生服事主正如保羅一樣，乃為基督耶穌的奴僕(羅一1)。

今日鑰節提到「豁免」，原指釋放、歇息(出二十三 10)。神囑咐以色列人每逢七年末一年要定為豁免年。對比今日，人多重視個人利益而不顧別人的需要。然而，神訂立此等條例的目的就是，我們若遵從神的話而行，祂必照祂所應許的賜福與我們(6、10、18節)。因此，我們要善待我們的弟兄，正如耶和華善待我們一樣。

「神啊！求祢現在就挪開一切我心中與人們之間的大小隔膜。不讓嫉妒、忌恨、不赦免人、惡毒…阻止祢愛的洪濤藉我而流給他人。」——邁爾

默想：面對有需要的弟兄姊妹或窮人，我們是否是一個鬆開手，去施予援助的人呢？當別人虧欠我們時，我們是否願豁免他們呢？

禱告：神啊，求祢幫助我們活在豁免律之下，以憐憫的心待人，並盡力幫助有缺乏的人。阿們！

讀經：申第十六章

主題：當守之節期

提要：第十六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三個當守的節期(1~17節)；(2)按公義審判(18~20節)；和(3)警戒設偶像(21~22節)。本章論述有關三個指定的節期，審判官和官長的設立，以及禁止設立木偶或柱像。

鑰節：【申十六 16】「你一切的男丁要在除酵節、七七節、住棚節，一年三次，在耶和華你神所選擇的地方朝見他，卻不可空手朝見。」

鑰點：本章記載當守的節期，設立公義的審判官和警戒設偶像的條例。首先，摩西提到當守：(1)逾越節是紀念神帶領他們出埃及一事，以及無酵節乃是提醒他們要離棄罪、過聖潔的生活；(2)七七節是感恩神的祝福，而把地的出產獻給神；(3)住棚節是記念他們昔日在曠野住帳棚的日子，同時對神賜下的豐收獻上感恩。而且神吩咐以色列所有的男丁，一年三次要去朝見祂，並按個人的能力奉獻禮物。接著，他論及審判官和官長的委任，他們必須：(1)不可屈枉正直；(2)不可看外貌；(3)不可受賄賂，而要做到「**至公至義**」。之後，他警告不可設立木偶或為自己立柱像。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百姓要謹守這三大節期。至於這些節期的目的，慕迪寫道：「聖節期的設立是為了以下的目的和用途：(1)將神的子民與其它列國分別出來。(2)使他們不斷紀念已經享受到的恩典。(3)預表和象徵基督要進一步給予他們的好處。(4)在神聖的敬拜中把神的子民結合起來。(5)保持神所指定之神聖敬拜的純正。」這些節期的設立與我們今日的生活有何關係呢？

今日鑰節提到「**不可空手朝見。**」以色列的男丁，當一年三次朝見神，並按個人的能力，甘心樂意地奉獻禮物。今日，神也樂意祂的兒女在教會的聚會裏，運用神所賜給的恩賜造就人(林前十四 26)。在教會的活動裏，我們是旁觀者，還是供應者？

「逾越節、五旬節和住棚節預表全備的救贖，是藉著：耶穌在十字架上受難：受苦。聖靈的降臨：恩典。將要來臨之君王最後的得勝：榮耀。」——慕迪

默想：神吩咐以色列所有的男丁，要一年三次守期朝見祂。今天世人的假期是吃喝加旅遊加玩樂。而我們與眾聖徒當守什麼節期來紀念(林前十一 23~26、提前一 12~15)神的恩典與作為呢？

禱告：神啊，與眾聖徒在祢面前守節是何等的歡樂。願每次聚集，我們都不空手來朝見祢，而使神與人都得飽足。阿們！

讀經：申第十七章

主題：對付拜偶像、判案、立王之例

提要：第十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敬拜的條例(1~7節)；(2)訴訟公平審判(8~13節)；和(3)立王的條例(14~20節)。本章論述有關對付拜偶像、判案和立王的問題。

鑰節：【申十七 15】「你總要立耶和華你神所揀選的人為王。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

鑰點：本章記載敬拜、訴訟和立王的條例。首先，摩西提到獻祭者不可獻有殘疾，或有惡病的牛羊。因為這是耶和華神所憎惡的。若有人被懷疑拜偶像，就要經過五個步驟：(1)有人告訴，(2)人也親自聽見，(3)細細的探聽，(4)果然是真，(5)立準有這可惡的事；並且有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此人若被認定有罪，便要被石頭打死。敬拜偶像是違犯與敬拜獨一神有關，且能導致以色列民衰亡，因此刑罰是苛刻嚴厲的。接著，他論及若城中起了爭訟的事或難斷的案件，就當往神所選擇的地方求問祭司利未人與當時的審判官，要照他們所指示的判語辦事。之後，他預見到百姓進了迦南地以後，會要求立王來管治他們，乃設下了立王的條例。在此他指出君王應有的品格：(1)神所揀選者，(2)不可倚靠軍力，(3)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4)不可多立妃嬪，(5)不可多積金銀；(6)時刻誦讀律法書，對神敬畏遵行，(7)不應向弟兄心高氣傲。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選立君王的標準。關乎選合條件的人作為教會的領袖(提前三 1~7)，我們可以學到什麼功課呢？

今日鑰節提到「立耶和華你神所揀選的人為王。」馬唐納講論這節經文說：「事實上，神並未叫以色列人立王來治理他們的國家。神不同意他們這樣的想法，因為他就是他們的王，百姓應當順服他、跟從他。但是神知道，將來有一日，百姓會有自私的意圖，想立一個王——使他們像周圍各國一樣(撒八 1~22)。他們若堅持立王，就必須選擇合適的人。所以神將這些條例列出，既為百姓的好處，使他們知道怎樣選擇，並且也是為王本身著想，使他照神的律法來領導百姓。」

「神工人的標準是主耶穌基督自己，不是其他神的工人。」——章伯斯

默想：以色列人所選出的君王，必須自律和愛慕律法書。從這兩方面，神的工人在治理教會上得到什麼啟迪呢？

禱告：親愛的主，幫助我們尊重在教會中的職份，追求美好的屬靈品格。阿們！

讀經：申第十八章

主題：祭司利未人當得的分和分辨真假先知

提要：第十八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 祭司利未人的供給(1~8 節)；和(2)先知的查驗(9~22 節)。本章論述有關對祭司利未人的照顧和真假先知之分別。亞倫為大祭司，也屬利未支派。他每一代的長子繼承其大祭司職份，子孫則專責擔任會幕、聖殿祭祀的工作。因此，在本書中，利未人就相等於祭司。

鑰節：【申十八 15】「耶和華你的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從他。」

鑰點：本章記載對祭司利未人生活的供給；以及敬重真先知，要除滅假先知。首先，摩西提到因為利未人分別為聖侍奉神，因而無分無業，但按律法可獲其他支派豐足的供應，得以一無所缺。接著，他指出以色列人到了神所賜之地，不可學那些異邦國民所行，行神看為可憎惡的事，故不能與以下人有接觸，包括：占卜的；觀兆的；用法術的；行邪術的；用迷術的；交鬼的；行巫術的；過陰的。這樣，他們在耶和華神面前就能作完全人。然後，他宣告神要興起一位先知，乃是像他一樣把神的話傳給百姓。因此，所有人都有責任聽他和遵從他。之後，他提醒要分辨並治死假先知。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摩西所說，神要興起的這位先知是誰？司提反用這節經文證明，這先知正是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就是彌賽亞(徒七 37)。神興起先知「原意是替說話」，就是替神向百姓傳話的人。何等寶貴，今日我們可聽從這位先知的聲音！這是神的聲音藉著降世為人之基督耶穌的口所說的。

今日鑰節提到「一位先知像我。」神透過摩西宣告有關彌賽亞的偉大預言。這預言指的是耶穌基督為我們的中保、代禱者、和救贖主，就像摩西在以色列人中擔任的角色一樣，因他從神那裏得啟示，並將所得的吩咐曉諭百姓，而在百姓頑梗悖逆當受神刑罰時，又為他們代求。所以，基督不只是先知，也是祭司和君王。那些拒絕祂和祂話語的人事實上就是拒絕了神和祂的救恩。

「那些知道真先知聲音的人，不會聽從別人；那些聽過好牧人聲音的人，也不會聽從陌生人的聲音。讀者啊！願您看見，只聽從耶穌的聲音。」——馬金多

默想：聖經的聲音就是基督的聲音。我們讀聖經時，是否聽到這聲音呢？

禱告：主啊，願我們以敬畏、順服的心去聆聽，並傳講祢的話語。阿們！

讀經：申第十九章

主題：立逃城和審判的程序

提要：第十九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逃城的設立(1~13節)；和(2)審判的條例(14~21節)。本章論逃城設立和斷案的程序。

鑰節：【申十九 3】「要將耶和華你神使你承受為業的地分為三段；又要預備道路，使誤殺人的，都可以逃到那裡去。」

鑰點：本章記載對祭司利未人生活的供給；以及敬重真先知，要除滅假先知。首先，摩西提到為在約但河西的迦南地設立逃城的規定。逃城共有六座，是為了保護生命，使誤殺人者可以得著安全的避難所。如果有犯人逃入逃城後，應由長老開庭審查他殺人是出於故意抑或無心；如果是蓄意謀殺，則應把他交給報血仇的人，將他治死。接著，他論及在承受為業之地，不可挪移鄰舍的地界。挪移地界就是侵奪他人土地，不但要受外在的刑罰(何五 10)，也為神所咒詛(申二十七 17)。然後，他指出訴訟的程序，必須有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且要細細查究，勿枉無辜。假見證要由祭司和審判官來查究，並以被告受指控的罪狀懲罰那作假見證的。為免有人作假見證誣害被告，亦為了保持判決的公平，故此必須規定有兩三個見證人。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以眼還眼」和「以牙還牙」(21節)，顯明神關心公平與公義並確定罪有應得的原則。這基本原則乃是一切法律的根源，在今仍一樣適用。因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然而，這例則往往被誤解為報復的例，而鼓勵人懷恨，復仇。其實不然。這些詞句原用意是指處罰不能「過火」，其目的乃在制止人使用酷刑。因此，主耶穌勸勉人要以愛心去寬恕，善待他人(太五 38~42)，糾正後人對此法的誤解。

今日鑰節提到「逃到那裡去」，使誤殺人者逃到「逃城」有可以存活的机会。今日，這是每個基督徒逃向基督，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的特權(來四 16)。正如逃城的門向想要進去的人永不關閉，基督也從不拒絕憂傷痛悔而逃到祂面前來的人(詩五一 17；賽五七 15)。

「逃城」——「這是神對祂的子民既公義又憐憫，二者融合的美好實例。」——《靈修版聖經註釋》

默想：凡是誤殺別人的人，都可以逃往逃城。這正是耶穌基督救恩的預表。我們有否逃向基督的經歷呢？

禱告：親愛的主啊，祢是公義的主，又是饒恕，憐愛的主，叫我們能逃到祢那裡去！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章

主題：戰爭的條例

提要：第二十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赴戰前的準備(1~9節)；(2)戰爭之行動與手續(10~18節)；和(3)戰後樹木之處理(19~20節)。本章記載有關戰爭的條例。

鑰節：【申二十 3~4】「說：『以色列人哪，你們當聽，你們今日將要與仇敵爭戰，不要膽怯，不要懼怕戰兢，也不要因他們驚恐；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與你們同去，要為你們與仇敵爭戰，拯救你們。』」

鑰點：本章是神的百姓出去打仗的指南。首先，摩西教導他們作戰的準備。他提到當百姓出去與敵人爭戰時，祭司要宣告，不要懼怕，因有神同在，必能勝敵；官長要宣告免那些人可以豁免服兵役：(1)剛建造房屋者，(2)剛種葡萄園，尚未享用其收成者，(3)定了親尚未迎娶者，和(4)那些懼怕擔怯者。接著，他論及作戰攻城的條例：

(一)無論遠近的各城——攻城之時，先要對城裏的民宣告和睦的話；若對方不肯和好，才發動攻城之戰；並在攻破之後，用刀殺盡這城的男丁，婦孺則可留下。這裏吩咐要將當地迦南之民都必須滅絕淨盡的原因：(1)他們一開始就求和，就不會被趕盡殺絕；(2)他們罪惡滿盈而應該受審判；(3)免得他們教導以色列學習一切可憎惡的事，如拜偶像而得罪神。

(二)樹木之處理——要保留有用的果樹，不可作無謂的砍伐樹木，以免因戰爭而破壞生態環境。

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在耶和華引導下所進行的爭戰，包括戰前計畫，戰時作法與戰後善後，都是十分周全，細密，和有深遠的眼光。

今日鑰節提到「與仇敵爭戰。」以色列人要進入神所賜的應許地，必須與仇敵爭戰。面對大小不同的戰爭，神叫百姓不要懼怕，祂要作以色列軍隊的統領，並且與他們一同爭戰，使他們戰無不勝。因為爭戰的勝利不在乎人的能力，而在乎神同在的能力。今日，我們也要為神爭戰，而得勝的先決條件也是：(1)要靠主，倚賴祂的大能大力與(2)要穿戴神的全副軍裝(弗六10~11)。

「撒但是極其強而有力，但是神更強、更有力。哈利路亞！」——戴德生

默想：面對生活的壓力，無論是在學校、工作場所，甚至在家庭裡，有一些仗是必須要打的，但我們的出路，是「然而，靠著愛我們的主，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八37)

禱告：親愛的主啊，祢是得勝的主！祢能叫我們一切的事上得勝有餘！阿們！

6月23日

讀經：申第二十一章

主題：處理謀殺、娶女戰俘、長子繼承和悖逆

提要：第二十一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無頭凶案的條例(1~9節)；(2)娶被俘女子的條例(10~14節)；(3)長子繼承權條例(15~17節)；(4)對待逆子的條例(18~21節)；和(5)掛在木頭罪犯的條例(22~23節)。第二十一章至二十五章所論及的各項條例頗為瑣碎，但其共通主題是責任和權利。本章論到近城承擔命案的責任；戰俘的權利；長子所享有之權利；對待逆子和囚犯的處理方法。

鑰節：【申二十一 9】「你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就可以從你們中間除掉流無辜血的罪。」

鑰點：本章講述有關謀殺懸案、戰俘和家庭的一些條例。首先，摩西提到人若在荒野被殺，卻不知道是誰殺的，最靠近棄屍現場之城的百姓便須負擔責任。該城的長老連同審判官，要牽一隻母牛犢到山谷，在溪水旁打折它的頸項；並且要洗手和禱告(原文作回答)，因對謀殺之事毫不知情，求神赦免百姓的罪。接著，他論及以色列人容許去娶爭戰時擄來美貌的女子，但她必須經過剃頭髮，修指甲，哀哭父母一個整月的潔淨。然後，他禁止父親無故廢掉長子繼承嗣業的權利，或憑私意將這份權利給予他寵愛的妻子所生的兒子。之後，他提及若人有頑梗悖逆的兒子，不聽從父母的話，就要被帶到長老面前查問並判定有罪，就石頭將他打死。最後，他講到公開處死罪犯，藉此為要警戒眾人，但不可留在木頭上過夜。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看重神的標準和維護他人的權益。這些條例，不只維持神百姓的紀律，同時表現出對人權益的尊重。神重視個人、家庭、教會、社會的權利和義務，這給我們什麼提醒呢？今日鑰節提到「就可以。」本章包括了許多「若……就」的問題，其中涵蓋了若有人被殺而棄屍荒野的條例。在這裏，人雖沒有辦法作甚麼，但神要求他們所作的乃是行祂眼中看為正的事。這指出，我們不可漠視周圍所發生的事情，尤其在教會生活對罪惡的發生，要公開地指責(林前五 3)，並且以共同承擔的態度，積極去清理罪惡所造成的污染(林前五 13)。

「神的榮耀和祂的純潔必須維持。」——馬金多

默想：神的條例本於公義、公正、公平為準則。我們是否看重神的標準和維護他人的權益呢？

禱告：神啊，祢是公義聖潔的神，幫助我們行祢眼中看為正的事。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二章

主題：生活和貞潔的一些條例

提要：第二十二章記載二件事，就是：(1)生活細則的條例(1~12節)；和(2)對待婚姻不貞的條例(13~30節)。本章論及有關處世接物的條例，同時亦記載有關貞潔條例。

鑰節：**【申二十二 4】「你若看見弟兄的牛或驢跌倒在路上，不可佯為不見，總要幫助他拉起來。」**

鑰點：本章記載生活的準則，同時亦包含夫妻的關係和行淫者的刑罰。首先，摩西提到有關行事為人的九個條例：(1)弟兄失迷的牛羊，要幫助牽回交還；(2)弟兄的牲畜跌倒，幫助拉起來；(3)應當各從其類，男女不可易服；(4)只取雛鳥，但卻要把母鳥放走；(5)平坦的屋頂上必須安上欄杆，以防有人掉下來；(6)耕種不可撒兩樣種子種在葡萄園裡；(7)不可用(潔淨的)牛(不潔淨的)驢並肩來耕地；(8)不可穿羊毛、細麻兩樣攪雜料做的衣服；(9)要外衣的四圍作縫子，提醒自己常常順服耶和華。接著，他論及貞潔的條例——貞潔的妻子受到保障，而不貞潔的，就要被打死。之後，他提及有關淫亂的事：(1)正在行淫的姦夫淫婦若被發現，就要一併治死；(2)若有人在城裡強姦了已經許配丈夫的處女，要被治死；(3)若有男子在田野強姦了已經許配人的女子，就要被治死；(4)人若與處女發生性關係，要用聘禮娶她；(5)禁止娶繼母為妻。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談到弟兄之間的義務，乃是詳述「**愛你的鄰舍**」(十九 18)的命令。此外，有關貞潔的條例，是針對第七誡「**不可姦淫**」作註釋，表明神要祂的兒女作聖潔的人；以及神對婚姻忠誠的看重。

今日鑰節提到「**不可佯為不見。**」神鼓勵百姓幫助弟兄：(1)牽回失迷的牛羊；(2)找還所失的物；(3)拉起跌倒的牛驢。對於那些迷失牲口的條例，看起來非常的瑣碎。然而在這裏卻指出，我們不可塞住憐憫的心，假裝看不見他人的需要(雅二 16)。因為這條例的用意乃在於鼓勵百姓互相幫助，彼此照顧。在教會生活中，我們如何操練「**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腓二 4)呢？

「這世界最需要的，是更多能夠關懷別人的人。」——佚名

默想：在教會生活中，我們是否彼此承擔責任，彼此幫助、照應呢？

禱告：親愛的主啊，我們的心是何等渴望，能飽享彼此相愛，心心相契，彼此體諒，互相擔當的甜美教會生活。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三章。

主題：潔淨和以愛待人的條例。

提要：第二十三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入耶和華的會條例(1~8節)；(2)軍營的潔淨(9~14節)；(3)接納逃奴(15~16節)；(4)禁止娼妓(17~18節)；(5)禁止借貸取利(19~20節)；(6)許願的條例(21~23節)；和(7)過路取食的條例(24~25節)。本章論及如何成為潔淨的人和如何以愛待人。

鑰節：【申二十三 14】「因為耶和華你的神常在你營中行走，要救護你，將仇敵交給你，所以你的營理當聖潔，免得他見你那裡有污穢，就離開你。」

鑰點：本章記載其他七個條例。首先，摩西提到有關下列的人不能進入耶和華的會：(1)身體有缺陷(生殖器官受損或被閹割的人)；(2)私生子；(3)亞捫人或摩押人；(4)以東人或埃及人。此條例乃為要保持神的子民應敬拜神的純正，而不致被污染。接著，他論到軍營的潔淨條例：(1)警告那些出戰的人要遠避諸惡；(2)若有人不潔(夢遺)，要出營自潔；(3)便所要設于營外，所有排泄物都要馬上處理。這條例不僅是為個人衛生與健康著想，更是因耶和華要在營中行走。然後，他提及不可把為自由而逃亡的外邦奴僕交付他的主人。之後，他禁止娼妓行業，而他們的所得的錢被神憎惡，不得帶到神的殿；並且不可向窮弟兄取利。其次，他論及許願時須謹慎，但向神許願就當還願。最後，他指出飢餓的過路者，可進葡萄園和麥田隨便取食，但不可裝在器皿中帶走及用鐮刀去割取。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屬神的人應自潔，無論內心與外表，均需保持潔淨。此外，屬神的子民應有愛神所愛，恨神所恨的心。今日鑰節提到「營理當聖潔。」神的律法為了要保守神的百姓的聖潔，因為唯有聖潔，神才能在他們中間居住。在爭戰的日子裏，摩西知道以色列人更需要神的同在，所以要求他們保持內心與身體的清潔。一個不潔淨的教會將失去神的同在，而無法在悖謬的世代中作剛強得勝的見證。讓我們答應神的聖別呼召，起而「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林後七 1)吧！

「神與祂百姓同在，只有一個條件，那就是必須有聖潔的營地。」——邁爾

默想：神指明祂要在以色列人的營中，因此不容任何污穢。我們怎樣過聖潔的生活？又如何保持內心的潔淨呢？

禱告：神啊，當誦讀每一條律例時，願我們能體會祢的心意，而活出聖潔的生活。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四章。

主題：休妻和其他憐憫人的條例。

提要：第二十四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休妻的條例(1~4節)；(2)剛結婚者條例(5節)；(3)不可拿磨石作當頭(抵押品)(6節)；(4)不許拐賣弟兄(7節)；(5)大麻瘋的災病(8~9節)；(6)禁止拿鄰舍的當頭過夜(10~13節)；和(7)待人原則(14~22節)。本章記載婚姻問題和一般有關顧念他人之條例。

鑰節：【申二十四 18】「要紀念你在埃及作過奴僕。耶和華你的神從那裡將你救贖，所以我吩咐你這樣行。」

鑰點：本章記載的條例強調休妻和待人的原則。首先，摩西提到人可以因妻子的不潔而寫休書，打發她離去。這樣，她被休後就有自由去嫁別人；但不可在休妻之後，再娶她為妻。接著，他提及剛結婚者，可緩兵役一年，使所娶的妻快活。其次，他禁止拿人家作餅必用的磨石作當頭(抵押品)。然後，他警告不許拐賣弟兄，而拐帶人的必被治死。之後，他論及要謹慎大麻瘋的災病，並且要依照規定去做(利十三~十四章)。隨後，他禁止闖進鄰舍的家去拿當頭過夜。當日落的時候，債主總要把衣服的當頭還人。最後，他吩咐不可虧負困苦人當日的工價；要以公義對待罪犯本人；要以憐憫對待孤兒寡女。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善待他人，而活出「愛人如己」(太二十二 39)的生活。因為我們既領受神的恩典，對人就應有恩慈。今日鑰節提到「要紀念你在埃及作過奴僕。」這是本書一再迴響的提示。神吩咐祂的子民要設身處地為窮人寡婦、孤兒及寄居的外邦人著想。因為他們也曾在埃及受欺壓，而神怎樣看顧他們，他們也當這樣看顧其他有需要的人。今日我們也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腓二 5)，善待有需要的人。此外，有人以為本章休妻的條例贊成離婚。但主耶穌說過，摩西容許以色列人休妻，不過是因為他們心硬(太十九 3~9)。人應尊重婚姻之約，不要視離婚為解決問題的唯一出路，反要積極面對並努力解決婚姻問題。我們對婚姻又持何種態度呢？

「神愛世人；滿有神愛的信徒，一定也會愛世人。」—— A.A. Van Ruler

默想：在經歷生活的艱難之後，我們是否常記念神的看顧呢？我們是否以神的憐憫，同情和幫助那些被人遺忘的弱勢族群呢？

禱告：親愛的主，祢是愛人，並且是憐憫人的主，幫助我們常記念祢的恩典和慈愛，而盡力善待他人。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五章

主題：其他生活的條例

提要：第二十五章記載六件事，就是：(1)公平的責打人(1~3節)；(2)公平的對待耕牛(4節)；(3)為兄弟建立家室(5~10節)；(4)爭鬥之例(11~12節)；(5)當用公平的法碼交易(13~16節)；和(6)滅盡亞瑪力人(17~19節)。本章論及其他生活的條例強調審判公正，當盡本分，追求公義和諧。

鑰節：【申二十五4】「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它的嘴。」

鑰點：本章記載的條例包括責罰的限制，為弟兄立嗣，處置惡婦，以公平作買賣，和以公義對付不敬畏的神亞瑪力人。首先，摩西提到處罰不要過度，執法者只可打人四十下，不可過數（林後十一 24）。接著，他提及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它的嘴。保羅在新約裡把這條例引用在工人的供養上（林前九 3~14）。然後，他論及長兄若死，為弟的當娶寡嫂，替兄立嗣，其目的是存留死人的名和他家族的產業。「脫了他的鞋」：象徵對方拒負責任或把責任卸給人。之後，他禁止婦人抓男子下體，因她所作極可能使那人斷絕後嗣，因而要受嚴厲的懲罰。其次，不可用兩樣法碼，因非義之事為神所惡。最後，他吩咐不可忘記亞瑪力人的偷襲，要除滅他們的名號。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的子民當以憐憫，聖潔，公平，公義待人，並且敬畏神。

今日鑰節提到「不可籠住它的嘴。」那時人常常使用牛在禾場上踹穀，有時牛用蹄子踩踏，將穀粒與糠秕分開，有時牛拉著石輓壓在穀物上脫粒。在這時或在牛拉磨石將穀粒磨成麵粉時，籠住牠的嘴，就是在牠工作的時候不讓牠吃穀粒。這節指出牛在場上作工的時候，要任憑牠吃身邊的穀物。使徒保羅引用了這節（林前九 9），說明教會不可虧待基督的工人，而他們應當獲得經濟的供給，因為工人得工價是應當的（提前五 17~18）。慈愛的神，連牛都顧及了，而我們在教會中豈可不顧到神工人的需要嗎？願神感動祂兒女們的心，對主的工人負起供給的責任。

「恭敬供養——使徒保羅曾經勸導信徒應供養屬靈的師傅。...那在祭壇邊事奉的，應該靠這維生，傳福音的當靠福音為生。」——邁爾

默想：律法要人憐憫作工的牲畜，「不可籠住它的嘴」。今日，教會是否顧念為福音禾場上勞苦如牛的工人，使他們獲得當得的供給呢？

禱告：親愛的主，祢怎樣顧念他們，幫助我們也當這樣照顧祢的工人。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六章

主題：律例典章的總結

提要：第二十六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獻初熟的土產給神(1~11節)；(2)每逢三年的奉獻(12~15節)；和(3)法例的總結(16~19節)。本章記載的條例包括將初熟的土產作感恩的奉獻，每逢三年的什一奉獻；以及宣佈律例典章的總結。

鑰節：**【申二十六 18~19】「耶和華今日照祂所應許你的，也認你為祂的子民，使你謹守祂的一切誠命，又使你得稱讚、美名、尊榮，超乎他所造的萬民之上，並照祂所應許的使你歸耶和華你神為聖潔的民」**

鑰點：本章論及奉獻的條例和遵行律例典章。首先，摩西提到在應許地上定居之後，百姓當將各種初熟的土產，經祭司的手，放在神的壇前；奉獻的同時，他們須感恩。跟著，他提醒耶和華怎樣仁慈地對待他們。從他們的祖先雅各講起，繼而述說他們在埃及為奴，神用大能的手把他們拯救出來，最後談到他們怎樣占取這流奶與蜜之地。然後，他吩咐他們每逢三年要取出土產的十分之一分給利未人和寄居的，與孤兒寡婦。之後，他論及這些條例(五 1~二十六 15)全是神的「**律例，典章**」，並且重申遵行的重要性。故此在聽完這些吩咐以後，他們當盡心盡性愛神，結果神就使他們得稱讚、美名、尊榮，超乎萬民之上。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以色列人要將初熟的果子奉獻給神，表達感恩之心；以及每三年的什一奉獻，使人吃得飽足。這是因耶和華賜他們一切福分歡樂(10節)。今天我們的奉獻是否讓神得滿足，同時也顧到他人的需要呢？

今日鑰節提到「**照祂所應許你的。**」從第五章開始，摩西在河東地對百姓重申神的律法，而二十六章的末了，結束神對以色列人的應許：(1)祂揀選了他們作祂的子民；(2)他們要得著稱讚、美名、尊榮。他們要從神得著這一切的祝福，當先謹守、遵行神的律例典章！今日我們要承受神榮耀的祝福的關鍵——「**信而順服！因為除此以外，不能得耶穌喜愛，惟有信而順服。**」(《聖徒詩歌》364首)

「我們順服神時，神就賜福給我們。」——倪柝聲

默想：以色列人認耶和華為他們的神，就會認他們為祂的子民，並從祂得福。今日我們是否在眾人面前願意盡心盡性愛祂，並承認祂是我們的主呢？

禱告：神啊！願我們盡心盡性愛祢，並在眾人面前承認祢是我們的主；祢也必使我們得美名，並超乎萬民之上。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七章

主題：祝福與咒詛的宣佈

提要：第二十七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律法寫在石頭上(1~10節)；(2)祝福咒詛宣於兩山(11~14節)；和(3)咒詛的內容(15~26節)。本章是摩西吩咐百姓到迦南時首先要作的事——立石和築壇；以及宣佈祝福與咒詛。

鑰節：**【申二十七 14~15】「利未人要向以色列眾人高聲說，……百姓都要答應說：阿們！」**

鑰點：本章強調謹守遵行神的誠命，遵守就得祝福，背逆就遭咒詛。首先，摩西吩咐以色列人過了約但河進入應許地之後，要立起幾塊大石頭，壘上石灰，把這律法的一切話寫在石頭上。這紀念碑要立在以巴路山上，同時要築一座石壇敬拜神，而且要用沒有鑿過的石頭；並要獻上燔祭和平安祭，並藉著獻祭與神交通、共樂。然後，他囑咐祭司和利未人先向站在基利心山上的六個支派說祝福的話，然後向站在以巴路山上的六個支派說咒詛的話。當他們宣告咒詛或祝福的時候，所有的百姓要在每說一次咒詛的話後說：「阿們！」，以表示他們同意每個咒詛及每條律法。之後，他論及這些條例十二項咒詛的內容，包括了(1)拜偶像；(2)輕慢父母；(3)不誠實地挪移鄰舍的地界；(4)欺騙瞎子走差路；(5)欺負窮苦無助的人；(6)四種的亂倫；(7)暗中殺人的；(8)受賄賂害死無辜的人；(9)不遵從神的律。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這些咒詛，並不是威脅恐嚇的話，而是愛心的警告，叫我們以神的話語作為生活準則，且願意順服並遵行，否則必使自己受虧損。

今日鑰節提到「阿們。」在這裏，當利未人每一次大聲宣告律法的時候，眾百姓都回應說，「阿們！」他們「阿們」的回應是何等的美。他們不只是贊同祭司所說的是出於神的話，也是心有同感，願意同蒙恩典。另一面，百姓所說的「阿們」，就是「誠心所願」的意思，他們如此回應，表示負起遵守神吩咐的責任。

「讓我們深切認識神對待我們的法則；若沒有神的祝福，我們就不能生活！」——倪柝聲

默想：當利未人宣佈每一個誠命時，百姓要叫一個「阿們」，是贊同、回應的表示。今日在教會聚會中也常採用。我們在聚會中，禱告、唱詩、聽道時說的「阿們」，是否是裏面有共鳴而真心的回應呢？

禱告：主啊，祢是輕慢不得的！求祢常常提醒我們，留意生活中的表現，使我們在祢面前過一個蒙福的生活。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八章

主題：祝福與咒詛的條件

提要：第二十八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福必追隨(1~14節)；(2)咒詛必追隨(15~57節)；和(3)災禍咒詛之摘要(58~68節)。本章應為摩西在二十六章末尾講話的繼續，而神要使以色列人超乎萬民之上。本章前一段論及順服神得祝福，而後一段則宣告百姓離神則遭受咒詛。

鑰節：**【申二十八2】「你若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這以下的福必追隨你，臨到你身上。」**

鑰點：本章是祝福與咒詛的詳細解說。首先，摩西提到以色列人若遵行誠命就享受十二項祝福，主要是包括在產業上豐收興隆和在列國中蒙福。神的祝福不單臨到個人，也牽涉家庭、城裏、田間，也包括田產豐富，牛羊眾多，後裔繁衍，出與入，和日常生活所需。此外，神的祝福將他們分別為聖，成為神的子民，而使天下萬民都尊敬、懼怕他們。然後，他提及他們若違背誠命則將遭受咒詛：不斷天候的災禍，戰禍，疾病，搶奪，被擄掠，農業失收，身分降卑，和遭圍困的痛苦等。之後，他總結神的咒詛，目的是提醒他們當敬畏耶和華可榮可畏的名；否則，他們必遭受奇災久病，人數減少，也必重嘗過去在埃及為奴之苦。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這裏說人「若」如何如何，而神也「必」如何如何。這說明神是樂於賜福的神，而人若遵行神的話，必蒙受各樣的祝福。這原則迄今不改變。今日我們蒙福或遭損，在於我們的選擇。

今日鑰節提到「福必追隨你。」摩西宣告順服神(祝福)背叛神(咒詛)的結果。這裡「追隨」的意思，就是說不管人在那裏，神的祝福都要追上，每一個地方都看得見神的祝福，也沒有一件事不得著神的祝福。得「追隨」的祝福的條件只有一樣，就是聽從耶和華神的話。此外，神所賜最大的福，就是祂的同在。我們蒙福的人生乃是因神同在的眷顧，若失去祂的同在，就是失去一切的祝福。有甚麼可以代替神同在的祝福呢？我們的生活是否合乎神的心意而得福呢？

「我們一不小心，就會把神的祝福趕出去了，所以我們要學習活在神的祝福裏。」——倪柝聲

默想：神的誠命無非叫人愛祂、敬畏祂。試回想以色列人順服神所蒙受的福分，而我們的言行舉止又能否得福呢？我們是否看重神的話，而經歷祂的豐富與賜福呢？

禱告：神啊！祢是樂於賜福的神，保守我們活在祢的祝福裏。阿們！

讀經：申第二十九章

主題：神和以色列人立約

提要：第二十九章記載五件事，就是：(1)重溫神的恩典(1~8節)；(2)重申誓約(9~15節)；(3)背約遭受刑罰(16~21節)；(4)受刑罰的鑒誡(22~28節)；和(5)結語(29節)。本章至三十一章為摩西在摩押地對以色列人的第三篇講話。本章乃是將西乃山之約加以重申和再確認。

鑰節：**【申二十九 29】「隱秘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神的；惟有明顯的事是永遠屬我們和我們子孫的，好叫我們遵行這律法上的一切話。」**

鑰點：本章記載神和以色列人在摩押立約。首先，摩西為了激勵他們守約，再次回顧神的信實——(1)經歷埃及的神跡奇事；(2)在曠野受神的供給；(3)打敗西宏和噩；(4)得著河東的地業。接著，他吩咐他們一同站在神面前重申誓約，作祂的子民。然後，他警告他們若背約，一切咒詛都加在他們身上，並從天下被塗抹其名。之後，他提及所多瑪、蛾摩拉、押瑪、洗扁，因罪惡滿盈受神的審判而覆滅；藉此提醒他們該以此為鑒，免得受神嚴厲的管教。最後，他指出他們雖不知神隱秘的事，但律法已顯明，而他們的責任就是守耶和華的約。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當日全會眾向神重申立誓，與神建立關係，作神所應許的子民。我們是否在神面前立志委身，單單事奉祂，過一個蒙神祝福的生活呢？

今日鑰節提到「**隱秘的事**。」馬唐納說：「神選定一些隱秘的事不向我們顯明，可能為著以下的原因：(1)我們的思維有限，不能充分明白神的本性與宇宙的無限(傳三 11)；(2)有些事要等我們更為成熟之時才會明白，目前不需要知道；(3)神是無限而全知的，我們沒有能力知道祂所知的一切事。」此外，神雖沒有把一切的事告訴我們，卻叫我們知道順服祂就夠了。神是無限而全知的，我們有限的智慧不可能知道祂所作的每一件事。因此，我們不必追問神所沒有向我們顯明的事，乃要在一切事上順服祂的旨意，讓祂管理我們的一生，而過討神喜悅的生活。

「站在神的約上，直到你在那裏遇見了神。」——佚名

默想：我們不必追求那些「**隱秘的事**」，尤其是關乎神審判的事；乃要面對那明顯已陳明的事，就是神所啟示的一切話、所陳明祂的旨意和人的責任，則是我們應該知道、持守、順從的事。

禱告：神啊！雖然有些隱秘的事是屬祢的，幫助我們愛祢，順服祢，使我們一生蒙福。阿們！

7月2日

讀經：申第三十章。

主題：復興蒙賜福的條件

提要：第三十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悔罪者蒙應許(1~10節)；(2)誠命並不難知曉、實行(11~14節)；和(3)陳明生死禍福(15~20節)。摩西再次叮嚀守約的重要與可行性，以及祝福與咒詛的必然性，因而呼籲百姓揀選生命。

鑰節：【申三十 19~20 上】「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且愛耶和華你的神，聽從祂的話，專靠祂；因為祂是你的生命，你的日子長久也在乎祂。」

鑰點：本章是和二十九章所立之摩押約相連的。首先，摩西提到以色列人若因背約而被擄，只要肯悔改歸向神，神就應許：(1)使被趕散的人被召集回來；(2)領他們進入列祖所得之地；(3)使人數比列祖更多；(4)將他們及後裔心中污穢除掉；(5)將一切咒詛加在敵人身上；(6)使手辦的一切事亨通。然後，他指出神的律法明顯易懂，並非高不可攀，也非遙不可及，就在人的口中、人的心裡。之後，他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他們面前，吩咐他們揀選生命，就得以存活；且愛耶和華，聽從祂的話，專靠祂，就可在所賜之地居住。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以色列人被擄歸回之前，必先「回轉」歸向神。在本章前十節裡，希伯來文字根「回轉」出現了七次：「追念」(1節)、「歸向」(2節)、「救回、回轉」(3節)、「歸回」(8節)、「歸向」(9~10節)，還有「再喜悅你」的「再」字，都用了「回轉」這個字根。我們有否回轉歸向主，而經歷心靈的更新呢？

今日鑰節提到「**生死禍福**。」摩西呼籲所有以色列人需要在「生與福」、「死與禍」之間作抉擇。選擇「生與福」的意思就是：愛神、順服祂的聲音、專心靠祂。今天，神不強迫人順從祂的旨意，祂讓我們自行選擇，心轉向神要神，愛神，順服神。同樣，今日在乖僻彎曲的世代，我們依然要在「生與福」、「死與禍」之間作取捨。願我們都選擇那上好的福分(路十42)。

「沒有一個抉擇，比得上對耶穌基督的抉擇對我們今生和來世有這麼深遠的影響。」——彭德歌

默想：神的慈愛和憐憫超乎人所能想像。無論以色列人多悖逆、頑梗，只要肯歸向祂，祂就讓他們有新的開始。我們是否切身體會神如何更新我們呢？

禱告：神啊！幫助我們知道如何選擇生與死、福與禍。阿們！

」

讀經：申第三十一章

主題：摩西最後的指示

提要：第三十一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臨終的勸勉(1~8節)；(2)交托律法(9~13節)；(3)神的吩咐(14~23節)；和(4)最後指示(24~30節)。本章到三十三章是摩西最後的話，內容包括臨別的囑託，預言論神對以色列民的計畫，預言之歌和對十二支派的祝福。本章是摩西臨終的勸勉，講立約書亞為接班人；要以色列人謹守律法的吩咐。

鑰節：**【申三十一 8】「耶和華必在你前面行；他必與你同在，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

鑰點：本章是摩西臨終的勸勉。首先，他知道不能與百姓一同過約但河，但他重申神必引導他們過去；又勸勉約書亞，要他們剛強壯膽，因神必將沿途的敵人，如同從前待祂所滅亡的亞摩利二王一樣，神應許不撇棄以色列人。然後，他提到已將律法交給利未人，要他們在豁免年的住棚節時當眾誦讀。之後，神向摩西啟示，指出以色列人不久之後將隨從偶像，因而要他寫一篇歌，把這歌教導以色列人，使這歌見證他們將來的不是。最後，摩西吩咐抬耶和華約櫃的利未人，將律法書置約櫃旁，時常提醒他們。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摩西在這一章中兩次吩咐約書亞，要他剛強壯膽(7, 23節)，是因為神與他同在，而能面對前面艱巨的旅程。面對人生的轉捩點，我們是否信靠神，而剛強壯膽而行呢？

今日鑰節提到「必…不」摩西臨終前，知道自己不能繼續帶領以色列人的時候，他以四個「必」字勸勉約書亞，又用兩個「不」字鼓勵他，繼續帶領百姓一同進入耶和華所賜的應許之地。以色列人的兩個：「不要懼怕」和「不要驚惶」，是因為有神的四個「必」：「前面行」、「同在」、「不撇下」和「不丟棄」，作為基礎。這是摩西的確信，也是他的勸勉這些鼓勵的話也適用我們。面對人生艱巨的旅程，我們「不」用懼怕，也「不」驚惶的原因乃在於——祂「必」在我們前面行，祂「必」與我們同在；而我們更有祂的應許——耶和華必「不」撇下，也「不」丟棄(來十三15)。

「神的子民不用懼怕，我們都要鼓足勇氣面對世界。」——修提·卡爾

默想：面對人生的挑戰，有神的引導和祂的同在，我們還有甚麼可懼怕的呢？

禱告：神啊！祢應許我們，祢必與我們同在。面對人生的挑戰，我們信靠祢，而不怕任何的改變。阿們！

7月4日

讀經：申第三十二章

主題：摩西之歌

提要：第三十二章記載七件事，就是：(1)歌的序言(1~3節)；(2)神的信實與百姓的不信(4~9節)；(3)神對祂子民的慈愛(10~14節)；(4)以色列的昌盛與變節(15~18節)；(5)神宣告審判與刑罰(19~35節)；(6)神回轉心意(36~38節)；和(7)讚美神(39~47節)。本章摩西所作的歌述說神的信實、慈愛、公義和憐憫。

鑰節：【申三十二 44】「摩西和嫩的兒子約書亞去將這歌的一切話說給百姓聽。」

鑰點：本章摩西之歌描述神樣對待他的子民。首先，摩西呼喚天地為神作見證。接著，他將以色列人的敗壞和神的完全、揀選作一對比。然後，他用不同的譬喻讓他們明白神的大愛——揀選他們為神的子民、拯救他們出埃及、賜他們迦南地。其後，他提到以色列人因豐富而忘記神。他於是宣告神以戰爭、饑饉、瘟疫、野獸為患等等為災禍來審判他們。其次，他提及他們本應遭滅亡，分散全地，無人紀念，但神仍憐惜、愛顧，主動搭救他們。之後，他讚美神——(1)獨一的真神；(2)祂掌管生死之權；(3)祂是公義報應的神；(4)祂配受世人讚美。最後，摩西在講述詩歌之後，神要他上亞巴琳山中的尼波山，遠遠地觀看迦南，卻不得進去。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摩西所作之歌以讚美神為開始，也以讚美神作結束。這首讚美之歌是叫我們認識神的所是和祂的所作，因而順服祂的管理與引領。

今日鑰節提到「這歌的一切話。」在摩西人生旅程即將結束之際，他寫了一篇詩歌給以色列民。他呼籲他們要學習這首歌，並且代代相傳，使他們的子孫不忘記他們和神的關係。這首歌實在令人百讀不厭，雖是摩西臨終前所作的歌，卻不是一首挽歌，而是一首凱歌，是得勝、讚美、感恩、訓誨之結晶。此外，本章提及神看顧、保護以色列人如同眼中的瞳仁；神訓練他們如鷹攪動巢窩，為要使幼鷹勇於學習飛翔；但是一旦小鷹往下掉，她又兩翅搨展，接取雛鷹，背在兩翼之上。同樣，今日神看顧、保護、訓練我們。

「摩西的這首歌，是以色列人的簡短歷史，使他們不要忘記過去的錯誤，免蹈覆轍，並使他們知道，只有信靠神才有盼望。」——馬唐納

默想：這首歌就是神的歌，對們我有什麼啟發、提醒呢？

禱告：神啊！感謝祢眷顧我們如同眼中瞳仁，又似母鷹訓練小鷹，幫助我們專心倚靠祢。阿們！

讀經：申第三十三章

主題：摩西給各支派的祝福

提要：三十三章記載三件事，就是：(1)摩西祝福引言(1~5節)；(2)摩西祝福內容(6~25節)；和(3)摩西祝福總結(26~29節)。本章是摩西臨終前為以色列各支派祝福，作出一些預言，正像雅各臨終的祝福一樣(創四十九)，只是摩西的祝福中沒有咒詛的話。

鑰節：**【申三十三 25】「你的門門〔或譯：鞋〕是銅的，鐵的。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

鑰點：本章摩西宣告的祝福，其中有預言的成份，論到眾支派的未來。首先，摩西提到神在西乃山的顯現與頒賜律法，並且描述耶和華在耶書倫中為王，帶領祂的百姓在爭戰中得勝。然後，他對以色列各支派的許願與祝福。在此我們不準備討論細節，但請留意神給每個支派不同的賜福。之後，他讚美耶和華是以色列(耶書倫)人的王無可比擬；祂是護衛以色列人的盾牌和刀劍，使他們凌駕仇敵。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神將雅各的咒詛化為摩西的祝福。如利未支派，雅各當年因他們曾謀害示劍人，而預言他們會「分散」(創四十九 7)；但他們的「分散」反成為服事神的特權(8~11節)。他們身上帶著神的烏陵、土明，將神的典章律法教訓人；又為神焚香獻祭作祭司。願我們謙卑領受神的祝福。

今日鑰節提到「**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桑安柱說的好，「這是一條屬靈的定律。到天上去的路，不要以為是康壯大道，兩邊盡是迎人的奇花異葩。要穿上銅、鐵的鞋，才能走崎嶇的路呀！『**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如何。**』『日子』在原文為多數；這表明力量是要與日俱增的，就是要一天天的加增起來：在神的一面，祂會按照需要賜給力量。祂會隨時隨地，與我們亦步亦趨；祂是我們隨時的幫助，隨時會增加我們所需的力量。在我們的一面，還要看『**你的日子如何**』。如果消磨歲月，過著懶惰失敗的日子，怎能得著力量呢？」

「神有能力將咒詛化為祝福。雅各因他眾子的罪過而咒詛他們，但逐漸要將咒詛變成祝福。」
——邁爾

默想：「**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這話對我們有什麼意義？我們要得著屬天的能力，須有什麼態度(腓四 13)？

禱告：神啊！不論我們生活中有何不同的遭遇，讓我們每一天，每一刻依靠祢，用信心仰望祢的應許——「**日子如何，力量也必如何。**」阿們！

讀經：申第三十四章

主題：摩西之死

提要：第三十四章記載四件事，就是：(1)摩西登尼波山(1~4節)；(2)摩西死時光景(5~8節)；(3)摩西死後的情形(9~10節)；和(4)神對摩西之評價(11~12節)。本章替律法書(摩西五經)劃下句號，也為後面的《約書亞記》作了鋪陳；其中記載摩西的去世，以及約書亞的接任。

鑰節：【申三十四 10】「以後以色列中再沒有興起先知像摩西的。他是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

鑰點：本章記講述摩西之死，而神親自埋葬他。首先，摩西上到毗斯迦山頂，而神讓他親眼目睹應許之地。然後，他看見應許地之後，便在尼波山死了，神就將他埋葬在摩押地。他離世時，已一百二十歲，但眼目沒有昏花，精神沒有衰敗。接下來，以色列人為摩西哀哭三十日，約書亞就接任了領袖之職。本書結尾詳述摩西為偉大的先知、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人、神的發言人、行出許多神跡奇事者。本章值得我們深思的，就是毗斯迦山頂的高度與榮耀，證明了摩西人生的高度與榮耀。摩西站在毗斯迦山頂的時候，內心正經歷著最大的失望和最大的得勝。失望是他一生事奉神，結果只能看，卻無法進入那應許之地；得勝是因為神親自將他埋葬，確定他一生的服事沒有白費；之後他預嘗了將來的榮耀，在變化山上與耶穌基督說話(太十七 3)。

今日鑰節提到「再沒有興起先知像摩西。」這節是對摩西生平的評價與總結。除了基督之外(來三 1~6)，摩西被稱為以色列最偉大的先知，並且影響了以色列以後各時代的歷史。神藉著他行過不少的神蹟奇事，是無一後起的先知能及。然而他屬靈的特質在於，他是與神有親密的交往，是惟一能與神面對面談話的人(出三十三 11；民十二 8)。我們敬虔生活能力的秘訣就是，每天花時間活神在面前，不斷的與祂有更更新的交通。今天神的工人，也需去追求這樣的屬靈素質，才能在教會中盡心竭力地事奉神，服事人。

「讓我們好好思想摩西的一生及其為人，從中汲取教訓，認識學習，以便將來有一天，我們也成為主合用的器皿，豫備行各樣的善事。」——邁爾

默想：摩西一百二十年的歲月，磨不盡信心英雄的氣度；隱秘之地，埋不掉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僕人。

禱告：主啊，願我們如同摩西一樣，一生跟隨祢，一生服事祢，一生活在祢面前。阿們！

❖ 讀完《申命記》，這本書對們我有什麼啟發、提醒呢？《申命記》有個很重要的原則，就是重述神所曾說過的話。神這樣重覆的宣告，目的是甚麼呢？祂要我們明白祂的心意是甚麼呢？約伯記三十三 14：「神說一次、兩次，世人卻不理會。」又者，詩篇六十二 11：「神說了一次、兩次，我都聽見，就是能力都屬乎神。」當我們讀完《申命記》神的話語時，我們是否不理會呢？還是聽見，並且加以應用呢？



【主要參考資料】

- (一) [瑪波羅教會每日讀經網站\(2008~2017\)](#)
- (二) [黃迦勒《查經資料》網站](#)
- (三) [大光讀經日程網站](#)
- (四) [信望愛信仰與聖經資源中心](#)
- (五) 真理教育課程(香港教會總執事室)
- (六) [倪柝聲《倪柝聲弟兄文集》](#)和 [《曠野的筵席》](#)
- (七) [福音書房《聖經提要》](#)
- (八) [江守道《神說話了》\(God Has Spoken\)](#)和 [《江守道著作全集》](#)
- (九) [陳希曾《毗斯迦山——舊約》](#)
- (十) [達秘 \(J. N. Darby\)《聖經各卷要略》\(Synopsis of the Books of the Bible\)](#)
- (十一) [馬金多 \(C. H. Mackintosh\)《五經略解》\(Notes on the Pentateuch\)](#)
- (十二) [馬太亨利\(Matthew Henry\)《聖經釋義》\(Matthew Henry's Commentary on the Whole Bible\)](#)
- (十三) [史考基 \(W. Graham Scroggie\)《認識你的聖經》\(To Know Your Bible\)](#) 和 [《聖經救贖史劇綜覽》\(The Unfolding Drama of Redemption\)](#)
- (十四) [史百克 \(T. Austin-Sparks\)《史百克文集》](#)
- (十五) [摩根 \(Campbell Morgan\)《解經叢書》\(Morgan's Expository Series\)](#) 和 [《靈修亮光叢書》\(An Exposition of the Whole Bible\)](#)
- (十六) [邁爾 \(F. B. Meyer\)《珍貴的片刻》\(Our Daily Homily\)](#)和 [《邁爾聖經人物傳》](#)
- (十七) [宣信 \(A. B. Simpson\) \(The Christ in the Bible Commentary\)](#)
- (十八) [麥吉 \(J. Vernon McGee\) \(Thru The Bible\)](#)
- (十九) [司可福\(Cyrus Ingerson Scofield\)《司可福函授聖經課程》\(Scofield Bible Correspondence Course\)](#) 和 [《司可福聖經問答》](#)
- (二十) [巴斯德 \(Baxter, J. Sidlow\)《聖經查經課程》\(Explore the Book\)](#)
- (二十一) [馬唐納\(William MacDonald\)《活石聖經註釋》\(Believer's Bible Commentary\)](#)
- (二十二) [華爾頓\(John H. Walton\)/麥修斯\(Victor H. Matthews\)/夏瓦拉斯\(Mark W. Chavalas\)《舊約聖經背景註釋》\(The IVP Bible Background Commentary: Old Testament\)](#)
- (二十三) [張伯琦《新舊約聖經原文編號逐字中譯\(讀經工具書\)》](#)和 [《字典彙編》](#)
- (二十四) [威爾遜\(William Wilson\) \(Old Testament Word Studies\)](#)